武俠世界
第33年
42
$15.00

編者話

「忍無可忍」乃雲劍飛先生之新著，描述非法勞工來港在地盤工作，受到判頭的剝削，隨時又會被警察拘捕解回大陸，更常遭到壞人覬覦他們掙回來的工資而被搶劫，文中主角曹健行和何佩蘭偷渡來港，兩人均投靠親友，而曹健行跑到地盤工作，發工資那日即被人打劫，但又不敢報警，後又由親友介紹，在貨倉做工，以爲可以安身，豈料貨倉主管接售賊贜，賊贜又被「黑吃黑」搶去，曹健行怕受到牽連，唯有另找生路，最後他也逃不過被押解回大陸的命運……故事內容緊張曲折，驚心動魄，非法勞工在港的生活情況躍然紙上，值得一讀！

*　　*　　*

你願意展示你的寫作才華嗎？本刋園地公開，歡迎有興趣寫作的朋友投稿，除徵求古今武俠小說外，亦徵求現代偵探故事及黑社會秘聞等，文字以不超過十萬字爲佳，適合者即給予刋登，並附上薄酬。

*　　*　　*

下期的巨型小說將刋登金玉蓮所著「大厨刀」。

督印人：羅輝
主　編：羅斌
執行編輯：鄭重

出版者：環球出版社
武俠世界雜誌
香港上環新街五一十三號
環球大厦三樓
五四六六七九九（內線25）
營業部：香港上環新街環球大厦壹一四樓　電話 5466799
承印者：環球出版所

THE UNIVERSAL PRESS
BOXING MAGAZINE
UNIVERSAL BUILDING
2ND. FL. 5-13 NEW ST
HONG KONG

定閱價目

港九連郵：半年港幣 $383.00
一年港幣 $766.00
澳門・台灣：半年港幣 $423.00
一年港幣 $845.00
外埠連郵：半年港幣 $500.00
一年港幣 $1000.00
半年（26期）一年（52期）

中華郵政台字第2140號執照登記爲第一類新聞紙類
僑務委員會海外僑民雜誌登記證台敎新字409號
局版僑台誌字第0039號
台灣總經銷：環怡出版社　電話：872-8459
發行所：雨辰書報社
批發部：台北延平南路230巷6號　電話：3811897
定閱連郵：一年52期NT $2500半年26期NT.$1300
郵政劃撥帳戶0013165 3號
零售每本新台幣50元

環球出版社廣告部
香港上環新街五一十三號
環球大厦弍樓
電話：五四六六七九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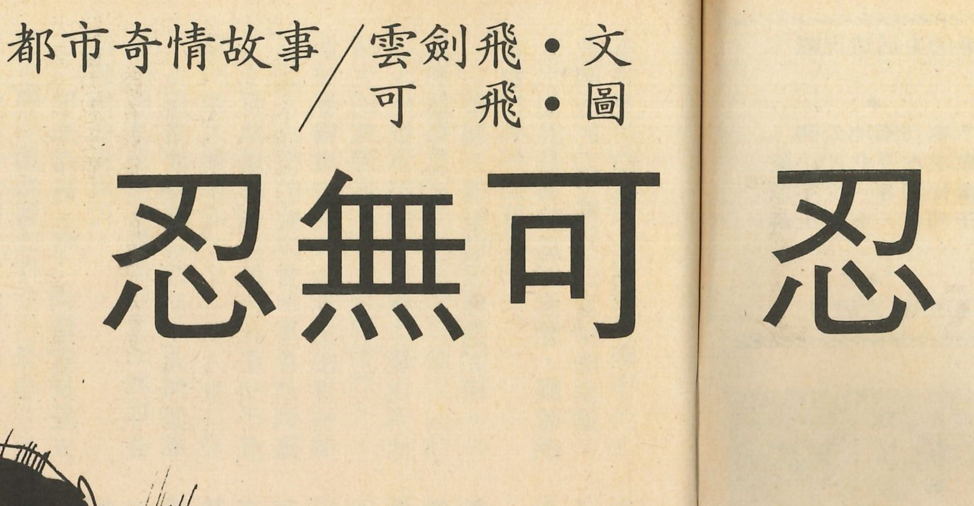
武俠世界
第33年
第42期
（總號1694）
1959年3月創刊
逢星期一出版

・每册港幣十五元
H. K. $ 15.00

Printed in Hong Kong

忍無可忍

都市奇情故事／雲劍飛・文
可　飛・圖



偷渡遇險　勇救佳人

機船在靠岸前早已熄去馬達，以餘速在水面上無聲滑行向岸邊。

夜深沉，四下裏漆黑一片。只有流動的海水泛起微光，還有，船上四道烱烱的目光，注視着岸上的情況。

那是兩個蛇頭——負責載運大陸偷渡客來港的主事人。

那艘機船亦是俗語所說的「蛇船」——載運大陸偷渡客（人蛇）來港的船隻。

船上載有三十九個人蛇。

三十九人擠在船艙內，由於艙板蓋着，艙內又不通風，那些人只好極力忍受着。

蹲在艙面上的兩個蛇頭之一在關掉馬達後，已告知艙內的人蛇，準備上岸，因此，艙內的人蛇頓時抖擻精神，懷着緊張而又興奮的心情，等待登岸。

船頭輕輕碰觸在沙灘上，微微震晃了一下就停下來了。

船艙內的人蛇，刹時起了一陣騷動——他們都從船身的輕微震晃，知道船已泊岸。

有人彎着腰站起來。

只等艙蓋板一打開，他們便衝上艙面，跳上岸，覓路進入市區。

岸上黑黝黝的樹木一簇簇，恍似伺伏着欲擇人而噬的鬼魅怪獸，唧唧的蟲聲此起彼伏，在靜夜中聽來，分外聒噌。

兩個「蛇頭」看不出岸上有何異樣，其中一人馬上去打開艙蓋板，向艙內的人蛇疾聲道：「快上來！一個一個跟着，別出聲！」

搶先站在艙口的人蛇馬上往上爬。

後面的人雖然心急，却不敢爭着往上爬，只是低聲地催促前面的人爬快點！

首先爬上船艙上面的人蛇深深地吸口氣，有一種重獲自由的輕鬆感覺，有兩個興奮得跳起來，歡呼一聲：「終於到了！」

守在上面的那個蛇頭馬上低喝道：「叫甚麼，還不快跳上岸！想被警察拉回返大陸？」

其他的人已紛紛從船頭及兩邊跳下去，兩個興奮得忘形的人蛇忙不迭跑到船舷邊跳下去。

刹時間，只見人影縱跳，響起一陣跳水聲。

原來，自船頭跳下去的人都跳在沙灘上，自兩邊跳下去的，都跳在水中，因而發出聲響。

看着所有的人蛇跳上岸，兩個蛇頭才長長透口氣，其中一人立刻跳下沙灘，將船往外推開去，掌舵的船家亦立時開動馬達，機船慢慢往外倒退，推船的那個蛇頭伸手抓住船舷，在船上那個同夥人的拉扯下，爬回船上。

機船倒退出十丈左右，跟着掉頭，加快速度往黝黑的海面駛去。

很快，機船便在黝黑的海面上消失，只有馬達聲仍隱隱在海面上響着。

那艘「蛇船」又成功地從大陸偷運了一批人蛇到本港——一個還有七年便要重歸大陸懷抱的香港。

那些人蛇登岸後，是否能夠順利找到親朋戚友，那就要憑各人的運氣了，那兩個蛇頭管不着，也不會關心他們，兩個蛇頭只管將那船人蛇安全從大陸偷運到本港上岸，便算完成任務了。

而每一個人蛇據說要付一千到三千元費用。以一船三十人計，每人收千伍元，若成功偷運一船人蛇，蛇頭可以得到四萬五千元的酬勞，獲酬之豐厚，怪不得那樣多人鋌而走險。

至於那些人蛇，雖則安全抵岸，能否安然在這個城市藏身，那就各安天命了。

三十九個人蛇登岸後立刻各散東西，覓路奔走，盡量避開有路徑的地方。當然，有些是幾個人一起來的，自然走在一起，亦有的走入樹叢中，換過隨身帶備的衣衫鞋襪，將自己改頭換面，裝扮成本地人模樣，就算撞上「差佬」（警察），希望可以瞞過「差佬」的雙眼，不致被識破身份，那就可以在這個城市留下，做其黑市居民。

自從1980年本市政府實施即捕即解，取消大陸偷渡客可以合法居留後，每日仍有爲數不少的人從大陸偷渡到本港非法居留，做黑市勞工，雖然賺取的酬勞較有合法身份的本市人爲低，但他們仍然樂於做黑市勞工，將賺到的血汗錢寄返大陸。據說，在這裏幹一個月地盤工（大陸來的非法勞工大多在地盤工作），所得酬勞比在大陸工作半年還要多。因此，才會有那樣多的大陸人偷渡來這裏，甘願做非法勞工了。

運氣好的，在這裏幹一兩年，賺他十萬八萬，再偷渡回大陸，不但可以在家鄉建大屋，還可以做點生意，不少偷渡客都是懷着這個美好願望偷渡來這裏的，「捱」他兩年，衣錦榮歸。

事實上，也確是有不少大陸來的非法勞工「衣錦榮歸」！

當然，也有些人是懷着別的目的來的。

一部份人希望在這裏「捱」兩年，掙到錢後，便偷渡到外國去，永不回歸。

另一部份人——全是年輕的女子，希望在這裏找到一個歸宿——丈夫，做其黑市妻子，黑市媽媽，長居下去。

亦有人來發財的——幹不法勾

當，像打劫、殺人之類的犯罪勾當。幹這些不法勾當，最容易發大財。幹完了，馬上偷渡返回大陸，神不知，鬼不覺。

總之，大多數偷渡來這裏的人，都是爲了錢。

曹健行是三十九個人蛇中的一個。

他很年輕，只有二十三歲。

他偷渡來這裏，亦是爲了錢，希望到地盤去做工，在這裏幹幾年，賺一筆錢回鄉，好讓家裏的人生活得好一點。

他在這裏無親無戚。不過，却有一個鄉里(同鄉)在這裏做非法勞工，在一個地盤工作。

他來這裏，唯一的指望就是去找那個鄉里幫忙。

他身上帶着那個鄉里的地址。

那是他離鄉偷渡前，向那個鄉里的家人要來的。

就拿着那個地址，花了一千五百元人民幣的偷渡費，隻身來到這個被譽爲東方之珠的都市——一個陌生的地方。

他根本不知道怎樣才能找到他的那個鄉里。

不過，他堅信，無論如何，一定會找到那個鄉里的。

他就是懷着這個信念，跟着四散奔走的「同道中人」當中的兩個，不辨東南西北，一個勁奔走。

當然，他們走的並不是大路，而是荒僻沒有路徑的山野地，那才不會被人發覺。

他們只知道，登岸的地方是在這個城市的西北面，那是兩個蛇頭告訴他們的。

走着，走着，曹健行突然發覺背後有人跟着，忙回頭看看跟在他背後的是甚麼人。

身後那人立刻警惕地停下來，警惕地看着他。

雙方相距約一丈左右。

曹健行隱約看出，蹲在樹下的那人是個女子，一雙眼驚疑不定地看着他。

不用說，那女子跟他是同一條船上的人蛇之一。既是同道中人，好應該互相照應，看着那雙眼睛射出驚疑中透着六神無主的目光，同情之心油然而生，輕聲道：「喂，妳是想跟着我走到市區去？快走上來吧，別跟在我身後，令我疑神疑鬼的。」

那女人猶豫了一下，才站起身，走上前去，一雙手緊緊地握着，兩道目光直射在曹健行的身上。看她的樣子，若曹健行有何不軌的舉動，她馬上會作出激烈的反應。

曹健行自然看得出來，溫聲道：「別緊張，我不是老虎，不會吃了妳。我跟妳同乘一條船來，說得上是同路人，我只想找到我的鄉里，別的甚麼也不想。」

那女子聽他那麼說，那副緊張、戒備的神情才放鬆下來。眨眨一雙明亮的大眼，說道：「你叫甚麼名字？」

「曹健行。」曹健行報上姓名，跟着反問：「妳呢？怎樣稱呼？」

「何佩蘭。」那女子道。

曹健行嗯了一聲，直到這時，他才看出，何佩蘭年紀比他還輕，大約二十歲。

驀地，曹健行省起他跟着的那幾個人不知走出多遠了，忙回頭去張望，不由脫口失聲道：「咦，怎麼不見了他們？」

「他們是甚麼人？你不是一個人的嗎？」何佩蘭奇怪地問。

「快跟我走！」曹健行疾聲說，話聲未落，已拔腳往前跑。

何佩蘭急忙跟着跑。

曹健行跑跑停停，不住四下搜尋，可是，就是找不到他先前一直跟着的那幾個人。

跑出好遠的一段路，曹健行終於頹然停下來。「我停下來說話不到三分鐘，他們便跑得不見了踪影，只好自己走了。」

何佩蘭喘口氣，道：「他們跟你是一道的？」

曹健行點點頭，又搖搖頭。「他們跟妳一樣，與我同乘那條船偷渡來的，但我跟他們並不是一道的，船上的其他人我一個也不認識。」

「那你爲何跟着他們？」何佩蘭在曹健行的身旁坐下來。

曹健行看她一眼，發覺她側面的輪廓很美，眼鼻咀的綫條秀緻分明。「那妳爲何又跟着我？」

何佩蘭側首看曹健行一眼，曹健行忙不迭收回目光並往前望。「我一個人，上了岸後，不知如何是好，眼見所有人都各散東西，我只好也胡亂跟着跑，跑着跑着，發覺你在前面，便跟着你。」

曹健行吁口氣道：「我跟妳一樣，上岸後，根本不辨東南西北，人家跑我也跟着跑，眼見前面那幾個人一個勁往前跑，似乎成竹在胸，便一直跟着他們，想不到我跟着人家，而你却跟着我。」

「你不識得路去市區？」何佩蘭有點緊張地看着曹健行。

曹健行嘆口氣。「我要是懂得怎樣走到市區，就不用跟着那幾個人了。」

何佩蘭頓時大失所望。「咱們都不懂得怎樣走，如何是好？」

曹健行抬眼看着天上閃耀的繁星。「如何是好，當然是要走到市區呀！既然來了，好歹也要留下來，說甚麼也要走到市區，找到我的鄉里！」

何佩蘭被他說得信心陡增。

「對，無論如何，也要找到要找的人，留下來！若是這樣便被這裏的『差人』抓住，押送回大陸，我不甘心！」

曹健行長長地向天呼出一口氣。「要不是不見了那幾個人的踪影，一定可以走到市區。」

何佩蘭瞪大眼看着曹健行。

曹健行一直看着天上的繁星。「妳知道我爲甚麼一直跟着那幾個人？我聽他們邊走邊說，他們不是第一次來這裏，其中一個人曾先後三次偷渡來這裏，今次是第四次，他們都是識途老馬，所以，我才會跟着他們走。」

何佩蘭聽着，不由失聲道：「都是我不好，要不是我驚動了你，你便不會停下來回頭看我是甚麼人，那就不會失掉那幾個人的踪影，只要跟着他們便可以一直走到市區。」

曹健行收回一直望向天上的目光，站起來。「走吧，我有辦法去到市區。」

「你不是說不懂得怎樣走嗎？」何佩蘭跟着站起來。

曹健行伸手指一下天上的星星，「不曉得路不要緊，只要懂得看天上的星星，便能夠循着星座的位置，分辨出方向，走到市區。」

「眞的？」何佩蘭驚喜地問。

曹健行點點頭。「我讀書的時候，跟一個教地理的老師學過。」

「那我們該往那個方向走？」何佩蘭心急地問。

曹健行早已胸有成竹。「我記得上岸的地方位於西北面，我剛才看過天上的北斗星座，判斷我們現所在的地方位於西北偏南處。我還記得那兩個蛇頭曾對我們說過，上岸後，向着西北對正的方向——東南方走，就可以走到市區，我們現在的位置既然偏南，那我們只要稍爲偏西向東南方走去，就能夠走到市區。」

何佩蘭道：「你怎說就怎走。我是個方向盲，不要說辨別方向，就是要我走回你先前發現我的地方，我也不知怎樣走回去。」

「妳不怕我拐騙了妳嗎？」曹健行開玩笑地說。

何佩蘭咬咬嘴唇。「怕甚麼！我只有命一條，你若敢對我怎樣，大不了大聲呼叫，讓人發現我們的所在，被『差人』抓住，一起押返大陸。」

曹健行忙道：「我只想來這裏賺一筆錢寄回鄉下，其他的都不想。」

一頓，看一下手錶。說道：「我們走吧，希望可以在天亮前走到市區，不會被這裏的警察識破身份，將我們捉回警察局。」

何佩蘭看一下手上的腕錶，時針已指着凌晨二時四十九分，距天亮大約只有二個多三個小時，她立刻跟着曹健行往前走。

* * *

一路上，曹健行都悶聲不响地一個勁往前走，何佩蘭咬緊牙根緊緊跟着，恐怕被曹健行拋下，要是只剩下她一個人，她眞不知怎辦才好。

走着，走着，何佩蘭感到悶得發慌，忍不住開口道：「曹……健行，你在這裏有些甚麼親戚朋友？」

曹健行將腳步放慢一些，頭也不回道：「我在這裏一個親戚也沒有，只有一個鄉里，我來這裏只有他可以投靠。」

「你那個鄉里是幹甚麼的？」

「在地盤做工。」曹健行道：「他來了這裏不過兩年……」

「你那個鄉里豈不是非法居留？」何佩蘭失聲道。

「不錯！」曹健行道：「我就是知道他沒有任何証件，也能夠在這裏居留，也有工作做，才花一筆錢偷渡來這裏找他，希望像他一樣可以留下來，找到一份工作，能夠在這裏留多久便工作多久，賺筆錢回去，讓家裏的人生活得好一點。」

聽曹健行那樣說，何佩蘭心裏大是感佩，想想自己來這裏的目的，不禁暗自慚愧。

「何……妳來這裏有甚麼目的？」曹健行扭頭問。

何佩蘭吁口氣，道：「我來這裏找我姑媽，她說有門路可以搞我到美國或是加拿大，我想到外面去見識一下。我認識的一些朋友或是親戚，都想辦法出去了，他們寫信回來，都說外面比大陸好，令我羨慕不已，我希望也可以出去，不要被人看扁。」

「聽說，出國要花不少錢的啊，最起碼也要十萬八萬。我若有十萬八萬，拿回鄉下可以建大屋，剩下的錢做點生意，兩餐無憂，父母可以享幾年晚福，是我最大的心願。」

「到了外國，一樣可以寄錢回去，讓父母享福。」何佩蘭道：「我早有這個打算。」

「外國雖然好，但賺錢不容易……」

「那裏賺錢都不容易。」何佩蘭打斷曹健行的話。「無論怎樣，在外面賺錢總比在大陸容易，而且賺得多！也不用怕這怕那的，總怕有一天政策會變。」

頓一下，又道：「若不是外面比裏面好，爲何有那樣多人偷渡到這裏來？明知不可能合法居留，也不惜冒險非法居留，明知做非法勞工比合法勞工賺的錢要少，仍然甘心去幹，就因爲不論怎樣，做非法

勞工賺的錢仍然比在大陸做工所得的工資要多，聽說多幾倍，甚至十幾倍！所以，你也不惜花一筆錢，冒險偷渡到這裏，碰碰運氣，希望可以非法留在這裏，找到一份工做，賺一筆錢回去。」

曹健行嘆口氣，道：「我是實在沒有辦法，才行此險着。在鄉下，我們那裏是窮山僻鄉，眼見附近富裕的地區爭着蓋新屋，看彩色電視、騎摩托車，穿西裝，着高跟鞋，上茶樓，去舞廳。我們那裏的人仍是住在十多年前用泥磚建的破舊房屋內，一年做到晚，將所有的錢拿出來，也不夠買一部彩電。這一比較不眼紅才怪。眼見那個鄉里來了這裏年多二年，家裏便有錢建新屋，買彩電，還買了輛小型拖拉機，個個都羨慕得不得了，別人能夠做到的，我為甚麼做不到？於是，我決定來這裏碰一碰運氣。」

「希望你好運。」何佩蘭聽曹健行那樣說，大表同情。「你一定會找到你那個鄉里的。」

「我也希望你找到你姑媽。」曹健行由衷道。

沉默了一會，何佩蘭忽然道：「萬一你找不到你那個鄉里，怎麼辦？」

曹健行顯然從未想過這個問題，愣了愣，吶吶道：「他有地址，不會找不到吧？」

何佩蘭道：「很難說，他既然是非法居留，做非法勞工，隨時有被這裏的警察查獲，又或是僥倖得脫，那肯定不可能再在原來的地方呆下去……」

曹健行聽得心亂如蔴，不想再聽下去，忙截斷何佩蘭的話。「不會那樣碰巧的吧！他在這裏一直非法居留了差不多兩年，都沒有被警察捉到……」

「一個人並不是時時那樣好運氣的，你不會沒有聽過『天有不測風雲，人有旦夕禍福』這句話吧？」何佩蘭將他最後的希望也戳破了。

曹健行呆了半晌，才喃喃自語道：「要是那樣倒霉，那眞是天無眼，不知怎樣才好了！」之後，他一直垂着頭，不說話，一個勁往前走。

何佩蘭在後面看着，後悔自己不該那樣「冒失」，將曹健行的一腔希望戳破。

終於，她忍不住道：「若……不幸……找不到你那個鄉里，我……請求我姑媽暫時收留你。」

曹健行仍然不吭聲，悶着頭往前走。

其實，他在心裏一個勁說：一定找得到的，一定找到他的！

何佩蘭見他不說話，心裏更感內疚。

大約走了兩個小時左右，兩人走到一個山頭上，曹健行停下來，回頭道：「累嗎？」

何佩蘭軟軟地停下來，透口大氣道：「累死了。」

「坐下休息一會吧。」曹健行在一塊石上坐下來，伸展一下手腳。

何佩蘭懶得再動，一屁股坐在地上，伸直雙腳直喘氣。

曹健行透了幾口氣後，站起來，跳上石上，四下眺望。

驀地，他高興地叫起來。「看，那面大概就是市區了，天快亮了，仍然一片燈火。」

何佩蘭頓時抖擻精神，用手撐着站起來，走到曹健行的身邊，順着他的手指處望去。

山下，前面遠處確是燈火點點（公路上的路燈），高樓大厦林立。

何佩蘭高興得拍手歡呼，「到了，終於到了！」

「別太高興，憑我的經驗，起碼還要走一個小時以上，才能走到那裡。」

何佩蘭頓時像洩了氣的皮球般委頓下去，痛苦地道：「還要走那麼久？我雙腳快斷了。」

曹健行道：「我何嘗不累。既然拿定主意偷渡來這裏，應該早有心理準備。為山九仞，妳不是想功虧一簣吧？」

何佩蘭忙挺直身子。「不！那麼辛苦來到這裏，就是爬，也要爬到市區。」

「那走吧，要不，天亮還走不到那裏，就麻煩了。」

曹健行說着，便向那個方向走去。

何佩蘭鼓起餘勇，腳步蹣跚地跟着。

曹健行說得沒有錯，他們心目中的那片「市區」看上去並不怎麼遠，實際上頗遠，兩人走下那個山頭，前面仍然是一大片長滿了荊樹野草的山野地。

何佩蘭累得沒有氣力再往前行，雙腳一軟，跌倒下去，發出一聲痛叫。

曹健行聞聲回頭。「怎麼了？可有跌傷？」

何佩蘭趴在地上，痛苦地道：「我走不動了，可否休息一下？」

曹健行着急道：「天快亮了，若不能夠在天亮時走到市區，那就要在山野上待一天，來，我扶妳走。」走過去，扶起何佩蘭，往前繼續走。

扶着何佩蘭走上一個山崗，曹健行也累得有氣無力，停下來，連連喘氣。

驀地，他低叫一聲：「看，到了，下面就是市區！」

（其實，他所說的市區，乃是比鄰市區的一個新市鎮——沙田！）

這時候，天已亮了。

何佩蘭振作起精神，往山崗下望去，只見樓房一片連一片，馬路上的街燈仍然亮着，發出沒精打采的昏亮，馬路上已有汽車在行駛，那種巨無霸——雙層巴士最為矚目。

「終於走到了，終於到了市區！」何佩蘭雖然興奮，却幾乎連說話的氣力也沒有。

曹健行也筋疲力竭。

扶着一個人在山野上走，決不是一件輕鬆的事情，甚至要花上一倍有多的力氣。曹健行本已走得疲累不已，再扶着何佩蘭一起走，他沒有累得連站立的力氣也沒有，算他夠壯健的了。

事實上，他確是一個很壯健的年輕人。

「現在走下去？」何佩蘭無奈地問。

曹健行搖搖頭。「我已沒有氣力再走下去。我們在這裏歇一下，看清楚附近的環境，再走下去。我們現在這個樣子走下去，就是阿婆，也看出我們是從大陸偷渡來的。」

何佩蘭累得幾乎連透氣的力氣也沒有，只想躺下去，痛痛快快地歇息，當下忙不迭道：「好哇！歇過了，再慢慢下去也不遲。」

「那我們找一個地方藏起來，好好地歇一歇。」曹健行說着，扶何佩蘭坐下來，自己走開去在附近找尋一個適合躲藏的地方。

結果，他找到一條極之隱蔽的山溝，馬上走回去扶起她，向那條山溝走去。

那條山溝確是夠隱蔽，溝的兩邊覆蓋了茂密的荊棘蔓草，表面上看去與地面無異，一點也看不出下面是一條山溝，曹健行要不是一腳踏空，差點跌下去，也不曉得那下面是一條山溝。

扶着何佩蘭走下那條山溝，走到一處淺淺的溝水流動的旁邊還散佈了幾塊大石的地方，兩人決定在那裏好好地休息一會。

走了大半夜，兩人早已感到口渴，在溝水邊喝了幾口清澈的山水，洗把臉，兩人都感到精神好了很多。

不過，何佩蘭確是累極了，躺在一塊大石上，不到五分鐘便睡着了。

看着睡了的何佩蘭，曹健行不由搖搖頭，在上面若是生活過得去，何苦冒險偷渡到這裏，到處黃梅一樣花，去到那裏，也要幹。若不是鄉下生活艱難，他才不會冒險偷渡到這裏討生活。

躺在石上，他雖然很疲累，却沒有很快睡過去，因為他想的實在太多了。

不知家裏人如何掛念、擔心他？

能否成功進入市區，不被警察截查，仍是未知數。

就算成功進入市區，並不意味着可以找到那個鄉里。

何佩蘭在路上說的那些話，在他心裏留下抹不掉的陰影。

要是找不到那個鄉里，怎辦？他在這裏舉目無親，唯一的指望就是那個鄉里了。

想着那些問題，心裏又煩又悶，那裏睡得着。

不過，他終於睡着了。

那是因為太疲累的原故。

流水潺潺，陽光照射不到的水溝下面陰涼靜謐，如此環境，怎不令人入睡。

＊　＊　＊

曹健行是被一聲驚叫聲驚醒過來的。

才睜開眼，就看到三個年輕人將何佩蘭的手腳抓住，他的腦袋便挨了重重的一記，眼前一黑，失去知覺。

將曹健行擊暈過去的，是第四個年輕人，他早已拿着一塊石頭等着砸落下去。

連同抓住何佩蘭手腳的三個年輕人，襲擊他的，一共是四個人。

那四個人的年紀約十六歲到十九歲之間。

四個年輕人似乎都處於一種異於尋常的興奮狀態之中，那可以從他們的眼光及神態看出來。

一個女子被三個青年抓住，如何掙扎得脫，再加上嘴巴被捂住，連叫也叫不出聲。

三個年輕人都以不懷好意的目光打量着她。

那是一種獸性的目光。

「嘿嘿，這條女很『正』（樣貌及身材都很好）啊！」用手掩住何佩蘭嘴巴的青年邪笑着，用另一隻手在何佩蘭鼓聳的胸部大力摸了一把。「彈性十足！」

何佩蘭驚懼得全身發抖，奮力掙扎，却無法掙動分毫。

「赫！一定是從大陸偷渡來的燦妹！」另一個將她的雙手抓牢的青年由於騰不出手，却低頭在她的臉上吻了一下。「飛來艷福，不吃白不吃，嘻嘻，從未嚐過大陸鮮，正好嚐嚐大陸鮮的味道如何！」

擊暈曹健行的那個青年走到何佩蘭被按住的石塊前，淫邪地笑一聲。「讓我先來！」說話間，跟着去解她的褲子。

其他三個青年都沒有異議。

大概那人就是四個人中的「大哥」，所以，其他三人不敢反對。

何佩蘭驚急慌恐得眞想一頭撞死，拚命掙扎，却無濟於事，在四個青年的粗暴撕扯下，她身上的衣服很快便被脫得精光，精赤着青春

誘人的胴體，就像一頭待宰的羔羊。

那個爲首的青年已將牛仔褲跟內褲脫下，其他三個青年臉上皆露出興奮淫惡的神色，氣息急促，口裏發出「胡胡」的獸性叫聲。

爲首的那青年俯身向何佩蘭壓下去，另一隻手大力抓揑住她挺聳的乳房。

兩個身體已將接觸。

驀地，一聲怒吼起，一人飛躍過去，凌空一腳踢在那爲首青年的左腰背上，將他踢得斜跌開去！

按住何佩蘭左邊一脚一手的青年還未來得及有所反應，已被那飛躍至的人凌空一個旋飛腿，疾踢在他的右邊臉頰上，耳鼓嗡的震鳴了一下，發出悶窒的慘叫聲，仆倒在地上。

掩住何佩蘭的嘴巴，空着的一隻手放肆地在她赤裸的身上狎撫着的青年大驚失色，慌忙收回手，正欲有所動作，臉上却被何佩蘭的左手狠狠地抓了一把，痛得他張口大叫，斜跳開去。

剩下那一個按住何佩蘭右手右脚的青年驚嚇得魂不附體，慌忙跳開去，從身上拿出一把彈簧刀來，「卡」地一聲彈出一截鋒利的尖刀，獰喝一聲，撲向剛好落在石旁地上的那個人！

那人赫然是被砸暈過去的曹健行！

他甦醒得可謂及時。

要是遲一點，何佩蘭便會被爲首的那個青年强暴了。

那要拜曹健行於被石頭砸中的剎那，腦袋飛快地偏側了一下，卸去一部份砸落他腦袋的力道，雖然暈過去，但能夠很快便醒過來。

當他醒過來的剎那，張眼看到那叫人怒髮衝冠的情景，他幾乎氣炸了肺，立刻一躍而起，縱撲過去。

以他剛才所表現的身手，應該學過功夫，而且造詣頗深。

手腳上的束縛一鬆，何佩蘭也顧不了自己全身赤裸，馬上一滾滾下那塊大石，在地上拾了一塊石頭，狠狠地扔向那個臉皮被她抓破的青年身上。

她恨不得一口咬下那幾個色狠身上的肉！

那青年本已痛徹心脾，掩着臉在痛叫，身上再被石頭狠狠砸中，痛得他彎下腰來。

而曹健行經已一個閃身，避過那個持刀青年兇猛地刺向他身上的一刀，接着一招旋風腿，掃在那青年的足踝上，將他掃跌在地！

不等那青年有所動作，曹健行已經一腳踏落他的右肩膊上，令到那青年握刀的右手無法動彈，另一隻腳緊接踏落在那青年的左邊太陽穴上，腳上微一用力，只聽那青年「呃」地悶叫一聲，全身一軟，暈死過去。

爲首的那個青年挨了曹健行一腳，痛得他半邊身子幾乎痳痺，忙把褪下去的褲子一把拉上，胡亂扣好，刷一聲抽出褲頭上的皮帶，吼叫一聲，舞動皮帶，撲向曹健行。

另一個原先按着何佩蘭左手左腳的青年亦忍住右邊臉面的劇痛，摸出一把彈簧刀，自另一邊撲向曹健行。

曹健行毫無懼色，只見他身子一矮倏欺，口裏疾喝一聲，已經搶入爲首那個青年的身前，一手疾扣住他的右肩頭，另一右手握住那青年的左手肘，一扯一帶，移形換位，那個臉上挨了一腳的青年手上那把彈簧刀便刺在爲首那個青年的背上，痛得他大叫一聲，全身猛烈地抽搐了一下。

那個青年料不到本來刺向曹健行身上的一刀，變了刺在同伴的身上，驚震得呆住了。

曹健行並沒有錯失這個大好機會，左腳疾踢向那青年的小腹！

那個青年那裏躲閃得開，小腹上重重地挨了一腳，撕心裂肺地慘叫一聲，彎下腰，倒了下去。

曹健行跟着右腳膝頭一抬，頂撞在爲首的那個青年的下陰上，那傢伙頓時痛得一佛出世，二佛升天，一張臉又青又白，虛脫般軟癱下去。

四個青年，其中三個已被他解決了。

剩下的那一個臉皮被何佩蘭抓破的青年，亦在何佩蘭瘋狂用石頭砸擊下，血流披面，倒地不起。

何佩蘭兀自瘋了般，用手上的石頭不住砸擊那倒在地上哀嚎的青年。

她確是失去了理智。

剛才的遭遇，任是誰，也會因那巨大的刺激而一時間失去理智。

曹健行定下神來，看到何佩蘭精赤着身子，兀自拿着石頭狂亂地往地上那青年砸去，忙喝一聲：「何佩蘭，快停手，你不是想將他殺死吧！」

何佩蘭聞聲整個人震抖了一下，停住手，突然省覺她扔下手上的石頭，雙手抱住身子慌急地蹲下去，口裏惶急地叫：「衣服，我的衣服呢？」

曹健行忙在地上找尋，將她的牛仔褲撿起，別轉臉扔向何佩蘭。至於她上身的恤衫，已被撕破了，不能再穿，還好那個乳罩的帶子沒有被拉扯斷，撿起來扔向何佩蘭蹲着的地方。

跟着，他將一個昏過去的青年身上的T恤脫下來，扔向何佩蘭。

他是看到那個青年的身形不很

高大，比何佩蘭高不了多少，才脫下那件T恤讓她穿上。

接着，他亦强迫那個爲首的青年脫下身上的T恤及牛仔褲，將自己身上那套又髒又「老土」的外衣褲脫下，換穿上爲首那個青年脫下來的衣褲。

爲首那個青年的身材跟他差不多。

而何佩蘭早已躲到一塊石後，穿上衣褲。

換上衣褲後，曹健行發覺腳上那雙膠鞋根本不襯身上那套衫褲，便要爲首那個青年將腳上的一對名牌波鞋脫下來，好讓他換上。

看看自己身上的裝扮，曹健行感到很滿意，覺得一點「燦」味(對大陸人一種卑視的說法)也沒有，看到何佩蘭仍未穿好衣服，便動手用爲首那個青年的皮帶，將他雙手反綁起來。

跟着，他又將那個被何佩蘭攻擊得頭破面損的青年也綑綁起來。至於那兩個暈過去的，任他們躺在地上，他們已失去攻擊力。

何佩蘭終於從石後走出來，一眼看到曹健行，想到自己剛才赤身露體的情形，怕羞地垂下頭，心裏恨不得一刀一個，殺了那四個青年。

曹健行想到剛才看到何佩蘭的裸體，不由一陣尷尬，足足有十分鐘，他才鼓起勇氣問：「妳……沒有……甚麼事吧！」

何佩蘭咬着嘴唇，沒有吭聲，只是搖搖頭。

曹健行不知說甚麼才是。

何佩蘭終開口說話：「謝謝你。」仍然不敢抬起頭。

曹健行鼓鼓腮，張口道：「我……應該做的，他們竟然……那樣對妳……禽獸不如，眞該死！」

何佩蘭切齒道：「我恨不得殺了他們！」

曹健行慌忙道：「殺人是犯法的，千萬別殺人。」

何佩蘭氣恨地道：「我吞不下那口氣！」

曹健行不想弄出人命，忙道：「算了吧，他們吃的苦頭還小麼？別忘記我們還要走下去，尋親找友。」

何佩蘭這才不吭聲。

曹健行走到那個爲首的青年身前，踢他一腳，喝道：「怎樣走下山去？是不是有路走上來的？」

不等那青年說話，又惡狠狠地道：「別騙我，要是發覺你騙我，我會走回來將你閹了！」

爲首的那個青年下體仍隱隱作痛，慌不迭道：「順着山溝走下去，走到一處水潭前，從那裏走上左邊的溝上，順着一條山路走下去，便走到山腰處的一座寺廟，再往下走，便走到山下的路邊。」

「那裏有車輛乘搭嗎？」

「有，有！」爲首的那青年答。「那裏不但有巴士站，也有『的士』(計程車)經過，可以上落客。」

「你們四個幹麼走到這裏來？」

曹健行看着那青年。

那爲首的青年猶豫了一下，才道：「我們……來這裏玩。」

「這裏荒山野嶺的，有甚麼好玩？」曹健行不相信他道：「一定來這裏幹見不得光的事吧！」

那爲首的青年不答。

曹健行冷笑一聲。「你不說？可是要我在你的屁股上戳一刀？」

那爲首的青年大驚失色，急忙道：「我們來這裏吸粉。」

「吸甚麼粉？」曹健行聽不明白。

何佩蘭畢竟是在大城市長大的，見識比曹健行多，接口道：「吸毒呀！」

曹健行這才明白過來，哦了一聲，卑視地道：「大好青年，甚麼東西不好沾，偏要沾那種會害死自己的毒品！眞替你的父母難過！」

何佩蘭看一下手上的腕錶，說道：「十點多鐘了，走吧，不要理他們！」

曹健行點點頭，將爲首的那青年腳上的臭襪扯脫，分別塞在那青年及頭破臉損青年的嘴巴內，免得兩人在他們走後，大聲呼叫，驚動別的人。

然後，他便跟何佩蘭順着水溝走下去。

* * *

那個爲首的青年沒有騙他們，走了大約半個鐘頭左右，兩人果然走到一個石塊遍佈的水潭前，從左邊走過去，便看到一條山路斜斜地蜿蜒而下。

曹健行看一眼何佩蘭，低聲道：「走下去！」

何佩蘭點點頭，伸手拉住他的手。「走吧。」

曹健行怔了一下，不大自然地看着何佩蘭，話未說出口，何佩蘭已說道：「這樣不會令人懷疑，還以爲我們是來這裏……談情的……男女。」雖然有點羞臊，還好沒有臉紅。

曹健行聽她那麼說，想想也是，便不再說甚麼，拉着何佩蘭的手，順着山路往前走。

一路上都沒有遇上甚麼人。

兩人看上去像一對情侶。

由於兩人的衣着像本地人那樣，縱使遇上人，也不會露出破綻。T恤、牛仔褲、運動鞋，是近年來年輕人的衣着潮流。

往下去的時候，兩人起先都顯得很緊張，一有甚麼風吹草動，全

身神經便緊繃起來，心跳加速，生恐突然間被人抓住。走了一段路，兩人才沒有那樣緊張，放鬆下來。

是何佩蘭說的一句話，令兩人放鬆下來的。「我們額上又沒有鑿了字：從大陸偷渡來的，我們裝得自然一點，別人那裏看得出來，若一直緊張兮兮的，聽到一點動靜便緊張得臉上失色，別人不懷疑才怪！」

曹健行連連點頭，努力將臉容放鬆下來，朝何佩蘭咧嘴一笑。

何佩蘭也朝他露齒一笑。跟着將拉手改為摟住他的臂彎，身子偎貼在曹健行的身上，裝出親熱的樣子。

曹健行料不到何佩蘭突然對他那樣親熱，頓時心跳加速，不期然想起在那條山溝內，她赤身露體險遭強暴的情形，一張臉燒起來，出於自然的反應，身子往外避開一點。

何佩蘭馬上察覺，似笑非笑地瞟他一眼，低聲道：「別誤會，我們既然裝成情侶，自然要親熱一點，越親密，越不會被人懷疑。你瞧，快走到山腰那座寺廟了，等一會走到寺廟，要裝作若無其事的樣子，盡量將我們『偷渡客』的身份忘記，知道嗎？」

曹健行有點不自然地「嗯」了一聲，笑得有點生硬。

何佩蘭柔聲道：「放鬆一點，你不想被人看出身份吧？」

曹健行忙吸口氣，努力讓自己放鬆下來。

何佩蘭抿嘴笑笑，輕聲道：「你是不是學過功夫的？你的身手好厲害。」

曹健行馬上自豪地道：「我五歲便學功夫，一直學到二十歲，總共學了十五年。」

「怪不得你的身手那樣厲害，三拳兩腳，便將那些……禽獸打倒！」何佩蘭讚佩地道。「跟誰學的？辛苦嗎？」

曹健行興緻勃勃地道：「跟我的一個堂叔學的，他的功夫在鄉中是最出名的。最為人津津樂道的是，他曾經在一次械鬥中，赤手空拳跟五個壯漢格鬥，結果，五個壯漢不但傷不了他分毫，還被他一一打倒，自那一次之後，他的名聲傳遍附近的鄉鎮，沒有人敢欺負咱們鄉的人，我五歲跟他學功夫，起先是貪好玩，後來才知道，一點也不好玩。不但要練氣站樁，還要學石擔，吊磚頭。每天天未亮便起床練功，一直練到日上三竿，最慘是吊磚頭和頂水桶，起先是兩手各吊一塊，之後逐漸一塊塊，加上去，一吊便是半個鐘頭，不准動一下，真是苦不堪言……」

「那你可以不學的呀？」

「不學不成。」曹健行的神態越來越自然。「不學就罰跪太公祠堂，一跪就是兩個鐘頭，跪完後，根本站不起來，那種滋味，比吊磚頭，頂水桶還難受。」

頓一下，接道：「後來，習慣了，便不覺得辛苦，反而每日不練功，便全身不舒服，沒精打采的。」

何佩蘭笑笑道：「跟着你，豈不是很安全！」

曹健行挺挺胸。「不是我自吹自擂，等閒三四個人根本近不了我的身。不過，一個人功夫再厲害，也敵不過槍彈。」

兩人說着話，已走到山坡上那座寺廟前，兩人很自然地走入廟內「隨喜」，上了香，給了香油錢，（何佩蘭身上帶着二百多塊港幣），才離開寺廟往下走。

在寺廟內，兩人見到不少來上香的善信，有男有女，有老有少，當然少不了成雙成對的青年男女。

往下走時，兩人亦在山路上遇上不少去上香求籤的善信，跟寺廟內的人一樣，沒有甚麼人對他倆投以詫異的目光。

事實上，兩人表現得很自然，雖則心裏仍有點緊張。

走到山下，前面果然有一個巴士站，有幾個人在等車，亦有計程車駛過。

兩人假裝在附近溜躂，實則在暗中談話。「何小姐，我跟妳要分手了。」曹健行低聲說。

何佩蘭眉頭一挑，訝然道：「分手，你要去那裏？」

曹健行勉強笑一下。「妳去找你的姑媽，我去找我的鄉里呀！」

何佩蘭抬眼看着曹健行。「你曉得怎樣去找你那個鄉里嗎？」

曹健行搖搖頭。

「就算你順利找到那個地址，萬一你那個鄉里已不在那裏，你怎辦？」

曹健行又搖搖頭。「不知道。」

「聽我說吧。」何佩蘭好心地道（事實上，她對曹健行大有好感）：「先跟我到我姑媽家，再打電話找你那個鄉里，這樣較安全。」

「我……不認識你姑媽，不大好吧？」曹健行臉露猶豫之色。

何佩蘭柔聲道：「那不要緊，你認識我便成，我姑媽很和藹的呀，她一定會幫你。」

曹健行想一下，覺得何佩蘭說的話不錯，事實上，眼下他亦沒有更保險的辦法，當下說道：「好吧，先到妳姑媽那裏落腳，再去找我的鄉里。」

何佩蘭高興地道：「我們去坐的士。」拉着曹健行便往路邊走去。

曹健行却站住不動。「妳記着

妳姑媽的地址了？千萬別上車後才拿出地址給司機看，那會暴露我們的身份的。」

何佩蘭笑起來。「放心吧，還用你提醒，我早已記住姑媽的地址，不會露出馬腳的。」

曹健行聽她那麼說，才放心地跟她走到路邊等的士。

未幾，一輛的士駛到，停下，車上的乘客下車後，兩人忙上車。

曹健行於上車的刹那，瞥到兩個軍裝警員向他們那邊走來，不由臉色微變，心跳加速，慌忙一頭鑽入車內，「砰」一聲關上車門，又不敢扭頭向車窗外面望去，一顆心幾乎從口腔內跳出來。

幸好車子馬上開走，不等司機開口問，何佩蘭已將要去的地址說出來。

司機聽完後，點一下頭，加大油門，車子輕快地往前駛去。

何佩蘭朝曹健行一笑，就像時下戀愛中的男女那樣，偎靠在曹健行的身上，頭偎在他的肩上，微微閉上眼，露出一副陶醉的樣子。

曹健行活了這麼大，還是第一次跟異性如此親密接觸，禁不住心中生出一種異樣的感覺，不由自主地伸手輕輕將她摟住。

他感到一陣溫馨及激動。

何佩蘭就在他的輕摟下，睡着了。

感受了何佩蘭那輕柔的氣息，瞧着她酣睡如羔羊的睡態，曹健行心裏生出一絲愛憐，幾乎忍不住想吻她一下。

我將來娶的老婆像她一樣就好了。

這個念頭才在心中升起，他便馬上責罵自己：瘋了嗎！窮心未盡，色心又起，家裏還要你掙錢寄回去養啊！憑甚麼有非份之想？

想到自己前途禍福未卜，他一顆心頓時往下沉，忙打起精神，不敢再胡思亂想。

* * *

的士在一幢不新不舊的唐樓前停下來，司機將收費錶按下，等着收車資。

曹健行雖然極困倦，却一直支撐着不敢合上眼，生怕的士司機不知載他們到甚麼地方，一直睜大雙眼留意着沿途的情形，眼見車子停下來，何佩蘭却依舊睡得甜甜的，忙輕輕拍打她的手臂。「唏！醒醒，到了！」

他的手才拍打在何佩蘭的手臂上，她馬上驚醒過來，一下子離開他的身體，張惶地道：「甚麼到了？到了那裏？」

曹健行忙輕聲道：「到家了，下車呀。」

何佩蘭眨眨眼，這才完全醒過來，透口氣道：「多少錢？」

不等曹健行說話，那司機已不耐煩地道：「六十八元。」

何佩蘭忙從身上拿出一張百圓鈔票，遞給司機。

司機找還她三十元。

曹健行想說話，何佩蘭伸手一拉他，「下車吧，別阻着人家載客。」

原來，有一個女子在擺手，邊向他們這邊走來。

兩人下車，呼一口氣，不敢到處張望，何佩蘭拉着曹健行的手，往前面的街口走去。

幸好，見不到有警察在附近出現。

那輛的士載了客後，開走了。何佩蘭才拉拉曹健行的手往回走。

走回下車的地方，何佩蘭抬頭往那幢唐樓的大門上望去，口裏唸道：「金龍樓，一百二十七號，是這裏了。」一拉曹健行，快步走入大門內。

曹健行忙跟着走進去。

大門的右邊是梯口，這種只有八層高的唐樓沒有電梯，必須上樓梯。

「我姑媽住在四樓。」何佩蘭顯得很興奮激動，一口氣衝上第一層樓。

曹健行幾個縱跳，便追上何佩蘭。

這幢金龍樓每一層只有一個單位，面積頗大。

一口氣登上四樓，大門旁邊的門鐘上面用紅漆寫了鍾宅兩個字，何佩蘭邊伸手按門鐘，邊道：「是這一個單位了，我姑丈姓鍾。」

雖然在屋外，仍然可以隱約聽到屋內響起的門鐘聲，可是，沒有人來開門。

何佩蘭着急地不住按門鐘。

「我姑媽是住在這裏的呀！怎麼沒有人來開門？」

曹健行心裏也很焦急，恨不得破門而入。走在街上，不知怎的，總是感覺像每一個人都特別留意他倆，令到他渾身不自在，心驚肉跳。「或者妳姑媽有事出了街，去買東西甚麼的。」壓下心裏的焦急，他反倒慰解何佩蘭。

「那怎辦？」何佩蘭沒了主意。

曹健行一時間也不知如何是好。「我也不知怎辦才好。」

但他馬上又道：「站在這裏不是辦法，上落的人看到我們，就算不思疑我們……也會懷疑我們是竊匪，萬一報警，那就……那就……」

「那到底如何才是？」何佩蘭急得用力扯自己的頭髮。

曹健行道：「下樓到外面找個地方坐下來，最好能夠看到這座樓的大門口，妳姑媽若回來，我們馬

上看到。」

上面忽然傳來拉動鐵閘的聲音，跟着是開門聲，那表示可能有人走下來，曹健行忙一把拉了何佩蘭，往樓下走去。

走出大門外面，兩人都不由停下來，不知往那裏走才是。

兩人才停下來，馬上又往行人道的左邊方向走去，何佩蘭還親熱地挽住曹健行的手臂，偎貼在他身上。

原來，兩人看到兩個巡警正從馬路對面的行人道往這邊走來。

兩人不敢回頭，一顆心卜卜直跳，生恐那兩個巡警會將他倆喝叫住，但又不敢走得太快，一顆心吊到嗓子眼上，心裏一直祈禱不要被那兩個巡警看破身份或是有所懷疑。兩人已經準備好，只要身後响起吆喝聲，他倆便拔腳飛奔。

幸好，後面沒有响起喝叫聲，轉過一個彎，看到前面有一家商場，兩人不約而同加快腳步走前去，進入商場內。

那是一座大廈式的商場，裏面全是經營各式各樣貨物的商店，連飲食店也有。

走進商場後，兩人急忙往左邊走去，轉了一個彎，乘機扭頭往後看一眼，看不到有警察的影子，一顆心才放下來，長長地呼了口氣，腳步很自然地放慢下來。

「嚇死我了。」何佩蘭撫撫心口，跟曹健行相對苦笑一下。

商場裏面以時裝店及精品店最多，擺在櫥窗內的時裝款式繁多，別緻趣時，琳瑯滿目，要是在平時，何佩蘭準會細心欣賞。正所謂，無錢買，看看也好。如今，她那有這種心情，心裏只想着，怎樣才能夠知道她的姑媽是否回家了。

「妳餓嗎？」曹健行忽然問。

聽曹健行那麼問，正是不問還好，這一問，她頓感飢腸轆轆，餓得發昏。「自上船前吃過一點東西，不餓才怪，簡直餓死人。」

「我們到那家店子吃點東西，順便坐一會。」曹健行伸手指一下盡頭處的那家快餐店。

「這家快餐店我在電視上看過它賣廣告，很出名的，試試看，是不是眞的像賣廣告那樣，做足一百分！」

兩人走入那家快餐店內，看到裏面很寬敞，座位整齊，地方乾淨，曹健行不由讚道：「從未見過如此乾淨整齊的飲食店，開了眼界。」

時候是午後一時四十一分，快餐店內仍有不少食客，兩人找了一個空位坐下來，曹健行可謂大鄉里進城，對這種快餐店既新奇，又一竅不通，不知怎樣才買到食物，只好不吭聲。

幸好何佩蘭在大陸不但看過這家快餐店賣廣告，也光顧過開設在酒店賓館內的快餐店。知道怎樣買食物。「你吃甚麼？」她對曹健行說。

曹健行怔了一下，想不出吃甚麼才好，含糊地道：「妳吃甚麼我就吃甚麼。」

「我出去買票，待會我叫你，過來幫我拿食物。」何佩蘭指一下座位對開，近門口處那列擺放了各種食品，有幾個人在排隊拿取食物的櫃枱，然後起身走去買票子的地方。

曹健行看着何佩蘭走到買票子的地方，在一面像佈告板那樣的墻上，看着墻上那一塊塊橫條牌子，才知道光顧這種店子，並不是像茶樓那樣，吃了才會鈔，而是像大陸的小食店那樣，先看看像佈告板般的那面墻上有甚麼食品羅列出，揀一款或是幾款，然後付錢買票，再拿票子到出品部——一長列櫃枱那邊憑票拿食物回座位吃，吃完隨時可以離去。

看着何佩蘭買了票子，走到拿食品的櫃枱，不等她呼叫，他便起身走過去，幫她拿食品。

何佩蘭買了好豐富的食物：每人一隻炸的雞脾，一個焗豬扒飯，一杯汽水。

捧着食物返回座位，何佩蘭輕聲道：「夠吃嗎？要不要再買一些？」

曹健行忙搖頭道：「夠了，吃這麼多，不怕被人看出我們……」

何佩蘭忙道：「別擔心，一隻雞脾一盒飯，怎算多，放心吃吧，這裏的人不會多管閒事的，你看看，那有人留意我們？」

曹健行偷偷四下溜掃一眼，其他的食客不是埋頭吃着，便是跟同伴說話，或是看書報，沒有一個人往他倆瞧着，這才放下心，安心吃起來。

「好吃嗎？」何佩蘭突然問。

吞下一口飯，曹健行讚道：「好吃，味道很好，這個飯是焗出來的，是不是西餐？」

「嗯。」何佩蘭點一下頭。「你以前吃過西餐嗎？」

曹健行搖搖頭。「西餐館這個名稱，還是開放後，近這兩三年才聽說過，縣城裏面最近開了一家，我可沒有去光顧過，那有錢！」

一頓，問道：「這些食物要多少錢？」

何佩蘭道：「五十多塊錢。」

「五十多塊錢，是我們鄉下人一個月的伙食費了，眞厲害！」

「鄉下的生活很苦？」

「現在比以前好多了。」曹健行眨眨眼。「以前，一個全勞動力幹

足一個月，也賺不到三十元，一年當中，有四個月要吃雜糧。自從開放後，改變了很多，一個全勞動力每月可以掙到八九十元，亦不用再吃雜糧，雖然沒有大魚大肉可吃，總算能吃飽。」

「一個全勞動力一個月才掙八九十元？」何佩蘭睜大一雙眼。「要是在廣州，一個人的伙食費也不夠，廣州的工人連工資獎金在內，起碼有百多二百元，那些個體戶更是月入千元以上，現在還有人每月只掙八九十元，還以爲是天方夜譚。」

一頓，又道：「那些從別的省份到廣州打工的(勞工)，包吃包住之外，起碼有一百元以上的工資，想不到你在鄉下會掙那麼少。」

「所以，我才冒險來這裏做非法勞工。」曹健行道：「開放改革後，並不是人人都富起來的，正如十個手指有長短那樣。不過，開放總比不開放好。」

喝口汽水，又道：「我每月要是能夠掙到二百元，也不會走這條路。」

「你這個人倒是很易滿足。」何佩蘭取笑他。

「大概我沒有見過甚麼世面吧。」曹健行抓抓下巴道：「不過我相信一句話，人離鄉賤，就像我跟妳，冒險犯難來到這裏，一直惶惶不安，驚這怕那，說話也不敢大聲，在人前不大敢抬起頭來，像是做了甚麼虧心事那樣。妳看看這裏的人，個個都舉動自然，談笑自若，無懼無怕。若我們在原來的地方，情形也跟他們一樣，有甚麼好怕的？」

何佩蘭默默不語，似是贊同曹健行的話。半晌，才開口道：「一個人若不趁年輕的時候到外面見識、闖一番，又怎知道外面的世界是怎樣的？比大陸好還是壞？一個人老呆在一個地方，與井蛙何異？」

曹健行看着何佩蘭，笑笑道：「所以，不管如何，妳也要去外國見識一番。」

何佩蘭點點頭。「人人都想辦法出國。既然有辦法，爲何不出去看看，說不定，在外國可以闖出一個新天地！」

「你們城市人的見解總勝過我們鄉下人。妳或許說得對，一個人就算再長命，也不過百歲左古，眨眼間便幾十年，要是有機會，有能力，應該到處走走看看的，就像一本書上所說的：不枉此生。我麼，既沒有機會，也沒有能力，只好做井底之蛙。」神態間流露出一份自卑與認命的無奈。

何佩蘭看在眼內，心裏有點替他難過。安慰他道：「你只要有那個心，一樣有機會的，機會是人創造的。你可以在這裏賺一筆錢，買個護照，一樣可以去外國。」

曹健行苦笑道：「我捨不得家裏的人，要是有那筆錢，我會寄回去建新屋，買彩電，讓家裏的人生活得好一點，這是我最大的心願。」

「你去到外國，掙到錢，一樣可以寄錢回去的呀！」不知怎的，何佩蘭似乎極想游說曹健行到外國去。

「外國。」曹健行苦澀地笑笑。「或許眞的比大陸好很多。不過，說到底，那是人家的國家，不是自己的地方，到了外國又怎樣？舉目無親，既不曉得講，又不曉得聽，像個又聾又啞的人一樣，能夠幹甚麼？只怕比在大陸還要辛苦艱難。在自己的地方就算再苦，却同聲同氣，跟親人在一起，苦一點，心裏也是安樂的。」

何佩蘭鼓鼓腮道：「你這種思想太古老了！簡直食古不化！不和你說了！」

曹健行抓抓下巴，苦笑道：「人各有志啊。」

何佩蘭忽然噗嗤笑出聲來，瞥了曹健行一眼。「別擔心，苦着口臉的，我沒有生氣呀！」

曹健行頓時如釋重負，咧嘴直笑。

這一頓飯兩人吃得很飽。

而坐在快餐店內，也給他倆一種安全感(兩人以爲，警察只在街道上巡邏，不會在商場內出現)，自踏足這個都市的第一步，兩人第一次不再恐懼，輕輕鬆鬆地坐着。

因之，兩人都不想離開這個「保護傘」。

偶然抬頭看到壁上的時鐘指着三時十一分，算一算，已經坐了個半小時，快餐店內的食客疏疏落落，兩人可能是坐得時間最長的食客。

兩人開始擔心再坐下去，會被快餐店內的職員思疑，開始感到坐得不大舒服了。

曹健行低聲對何佩蘭道：「那邊有個電話，去打個電話給妳姑媽，看她回家沒有？」

何佩蘭點點頭，起身去打電話。

曹健行一直看着她打電話，希望電話接通。

可是，何佩蘭的舉動叫他大失所望。

他看到何佩蘭入了一枚硬幣後，撥了號碼，拿着聽筒足足聽了有三分鐘，却沒有說話，終於不情願地放下聽筒，自電話機的下面拿回硬幣，走回座位。

能夠拿回投入電話機的硬幣，那表示電話沒有接通，又或是接通了，沒有人聽。

因之，何佩蘭走回來，曹健行沒有問她是否打通電話。

何佩蘭焦急地道：「電話接通了沒人聽，姑媽不知去了那裏，這時候還未回家，眞急死人了。」

曹健行道：「妳有沒有別的親友的電話？」

「我沒有帶來。」何佩蘭後悔地道：「早知將幾個親友的電話、地址一齊帶來！」

「等一會再打吧。」曹健行壓下心中的焦灼，安慰何佩蘭。

等了十五分鐘，何佩蘭再去打電話，結果跟上次一樣，接通了，沒人聽電話。

接下來，又去打了兩次，仍然沒人聽電話。

時間已是下午四時正。

兩人不敢再坐下去，離開快餐店，在商場內逛。

這座商場很大，總共有四層，足夠兩人消磨時間。

逛完整座商場，花了兩個多小時。

其間，看到有電話打的店舖，何佩蘭都不放過，打電話到姑媽家裏，可是，每一次都叫兩人大失所望。

曹健行終於忍不住道：「妳姑媽會不會不在那裏居住了？」

何佩蘭斷言道：「不會的，我姑媽上月初返廣州時我問她是否仍是那個地址，她說當然是哪！那個單位是她自買的。她還說，一日還活着，都會住在那裏，絕不會搬，就算搬，她一定會打電話通知我家的。」

「妳姑媽一個人住？」

「嗯。」何佩蘭點一下頭。「她有二個兒子，一個女兒，全都結了婚，並在幾年前陸續移民到外國，只剩下她一個人，本來，表哥表姐都勸她跟他們一起移民，她不肯，說在這裏住慣了，移民到外國等如等死，年紀這麼大了，還怕甚麼，說不定大陸收回香港後，她已經死了，表哥表姐不敢勉强她，只好留下她一個人在這裏。」

「妳姑媽今年幾歲？」

「六十六歲了。」何佩蘭道：「她還很硬朗，看上去像五十歲的女人，很少病痛，經常返廣州看我們。」

「妳姑媽會不會去了外國探望兒孫？」曹健行突然問。

何佩蘭呆了一呆，跟着搖頭道：「不會吧。上月初返廣州，她沒有說啊！若有這個打算，她一定會告訴我們的。」

「再打個電話去看看吧。」

何佩蘭依言打電話到姑媽家，結果，仍然沒人聽。

時間已快近七時。

兩人心裏急死了。

兩人繼續在商場內流連。

九時半了。

商場內的店舖陸續關門，顧客陸續離去，兩人眼見不可能再逗留下去，只好懷着惶恐的心情，走出商場。

走出商場後，兩人學着在商場內看到的年輕情侶那樣，互相摟着慢慢往「金龍樓」走去，一路上，兩人都警覺地留意着附近有沒有警察出現。

快走到金龍樓了。

驀地，從金龍樓的梯口大門內，走出兩個巡警！

兩個人一顆心狂跳起來，幾乎轉身拔腳便跑！

幸好兩人因爲驚嚇過度的關係，雙腳竟然不聽使喚，在這種情形下，兩人只好硬着頭皮，繼續往前走。

兩人都不敢看一眼那兩個走來的巡警。

很快，雙方迎上。

兩個巡警不經意地看看了曹、何兩人一眼，從兩人的身旁走過。

曹、何兩人一陣虛脫，有一種從死門關前走過的感覺。

何佩蘭驚嚇得幾乎走不動了。

幸好曹健行還有氣力扶住她，要不，一定會驚動那兩個走過去的巡警，說不定，因此而識破他倆的身份。

兩人全身僵硬地往前走，不敢回頭望一眼，一顆心揪得緊緊的，幾乎停止跳動。

兩人偎摟着走過金龍樓。

驀地，有人叫一聲：「佩蘭！」

曹、何兩人如頭頂响了霹靂，全身陡震了一下，全身僵木，呆在當地。

「佩蘭，眞是妳！」自馬路外面急急走上行人道，走到僵住的曹、何兩人身前。

曹健行看到呼叫何佩蘭名字的不是巡警，而是一個健壯的老婦，整個人才恢復「知覺」，歡天喜地道：「妳……是佩蘭的姑媽？」

那老婦點點頭，失聲道：「佩蘭怎麼了？」

曹健行這才發覺，何佩蘭無力地偎靠在自己身上——暈過去了。

大概是嚇暈過去的。

「姑媽，快扶她回妳家再說。」曹健行扭頭往身後看一眼，兩個巡警已不見了影踪。

何佩蘭的姑媽馬上醒覺地左右張望一眼，低聲道：「快扶着她跟我回家！」伸手幫着扶着暈過去的姪女兒。

此刻，曹健行有一種如遇救星的感覺。

奪回劫款　失去工作

何佩蘭醒過來的第一個反應是，以爲自己身在夢中，既呆怔又迷惘。

直到她姑媽在她跟前叫喚一聲：「佩蘭，妳醒了！」

曹健行在旁邊加一句：「她是妳姑媽呀！不認得了嗎？」

何佩蘭神態陡然震動一下，雙眼一睜，定定地看着她姑媽，張口叫一聲：「姑媽，眞是妳！」猛地挺起身，撲在姑媽的身上。

姑媽亦激動地將她抱住。「佩蘭，妳怎麼不聲不响便走落嚟(來港)。事前也不通知我一聲！」

「姑媽，找到妳就好了，太好了。」何佩蘭激動得忽然哭起來。

姑媽緊緊地抱住姪女兒，疼惜地道：「佩蘭，別怕，妳已經安全，不會被『差人』捉回上面(大陸)。傻女，妳已經在姑媽家裏，應該高興才是，快別哭。」

可是，她自己也流下淚來。

曹健行在旁看着，想想那一夜一日的遭遇，心焦、不安與惶恐，禁不住眼眶濕起來。

看着姪女兒跟曹健行吃飽後，姑媽滿心歡喜地道：「佩蘭，想不到妳不聲不响便走落嚟，起先我看到妳的時候，嚇了一跳，還以爲認錯人，看眞，確實是妳，高興得不得了。唉，妳要來，也事先通知我一聲呀，妳爸媽知道嗎？」

「知道。」何佩蘭由於休息過一會，又洗了個澡，顯得很精神。「我是臨時決定走落嚟的，所以來不及通知妳。」

「唉，妳一個女孩子家，不怕危險嗎？志培(佩蘭的父親)兩個怎會放心讓妳一個人走落嚟？」

「姑媽，我不是好好地坐在這裏嗎？」佩蘭俏皮地歪着頭笑道：「上岸後，幸好跟他(看一眼曹健行)走在一起，總算有驚無險，找到姑媽妳。」

「唉！眞難爲妳了。」姑媽疼愛地輕撫一下姪女的頭髮，跟着轉頭看一眼曹健行。「健行已經將怎樣才找到我這裏，但又找不到我的經過情形，全告訴了我。」

但她姑媽却不知道，何佩蘭在山溝內差點被四個無良青年强暴的事。

原來，在快餐店內，何佩蘭已叮囑過曹健行，不要將那件事告訴她姑媽，免她擔心。

「姑媽，日間妳去了那裏，急死人了。」何佩蘭鼓着腮。

姑媽抱歉地笑笑，道：「我不知道妳這幾天會來，要不，我不會出街。今日我早上十點鐘已出了門，是跟幾個親戚預先幾日約好的了。飲完茶，便到其中一個親戚家裏打麻雀(打牌)。吃過晚飯後，她們還想打八圈的，我擔心家裏的貓狗餓壞，推了她們，急急趕回來，那想到，正好見到妳，眞是觀音菩薩有靈。」

曹健行道：「要不是遇上妳，我跟她(指何佩蘭)不知如何是好。我已打算找個隱蔽一點的地方露宿一晚。」

「健行，要不是你，佩蘭一個女孩子，黑黝黝在山野走幾個鐘頭，那裏走得了。佩蘭已對我說了，一路上全靠你照顧她，帶着她走，才能來到這裏樓下，眞要多謝你了。」

曹健行忙道：「我跟她是同一條船來的，雖然並不認識，算得上是同路人，既然遇上了，應該互相照應，說回頭，要不是妳肯收留我，我眞不知怎樣去找我那個鄉里……」

「是了，你那個鄉里聽說是非法居留，你就算有他的地址，恐怕也不易找到他。他既是非法居留，當然是東躲西藏，說不定，他已不在那個地址居留了。」

曹健行着急地道：「他不會那麼快便搬到另一個地方去吧？那個地址，他阿爸說，是他在上月寄回去的，叫家裏人若有甚麼急事便寫信到那個地址去。他一定還在那裏住的。」

「我也希望你那個鄉里仍在那裏住。」姑媽看出曹健行很惶急，便笑着安慰他道：「你放心吧，明天我便幫你去那個地址找他，只要他在那裏住，一定可以找到他。」

曹健行感激地道：「姑媽(是何佩蘭的姑媽要他這樣稱呼她的)，勞煩妳幫我去找那個鄉里，不知該怎樣謝妳。」

姑媽搖搖手道：「別客氣。你那樣辛苦偸渡來港，無非想在這裏做工掙點錢回去照顧家裏人，像你這種一片孝心的青年，很難得，我幫得了的，一定幫你。」

「健行，你如今相信了吧？我姑媽確是一個好心腸的人。」何佩蘭俏皮地輕輕摟住姑媽，在她臉上親了一下。

姑媽被她親得心裏大樂。笑嗔道：「大個女了，還像小孩子一樣，不怕健行笑妳？」

健行確實在笑。

何佩蘭撒嬌道：「姑媽，妳不喜歡我錫(親)你？」鼓着腮。

姑媽笑着用指頭戳一下何佩蘭的額頭。「羞不羞，還撒嬌。」

何佩蘭偎入姑媽的懷中，一個勁說「不依」。

曹健行看着姑姪兩人那種親暱的樣子，笑得合不攏嘴。

他忽然間想起了自己的家人。

不知父母弟妹可記掛、擔心他？

一定會的！

他在心裏那樣對自己說，想到不知要多久才能回去跟父母弟妹團聚，心裏一陣苦澀，笑容也變得苦澀。

* * *

翌日，姑媽弄好午飯，跟曹健行及姪女吃過飯，便拿了曹健行給她的那個鄉里的地址，去找那個叫曹日光的人。

曹日光就是曹健行的那個鄉里。

由於只有地址，沒有電話，所以，只好按址去找。

那個地址是在離島的。

去離島，要坐船去，所以，姑媽提早吃午飯——十一時便吃，離家的時候，未到十二時。

臨出門前，少不免叮囑兩人一番，才出門趕去離島。

曹健行跟何佩蘭聽姑媽的話，乖乖地在家裏呆着，等姑媽打電話回來。

姑媽在吃飯時曾對曹健行說，無論找得到或找不到他的鄉里，她也會第一時間打電話回家告訴他，免他心掛掛。

其實，不用姑媽叮囑，兩人也不敢隨便下街。兩人都知道，若在街上，隨時會遇上警察，分分鐘會被截查，兩人又怎會去冒險。

幸好呆在屋裏不會悶，可以睇(看)電視，亦可以睇影帶，還可以聽收音機，三樣之中，兩人最喜歡睇影帶，特別是曹健行，睇得入了迷。

起先還有點記掛着姑媽是否找到那個地址，找到後，是否找到曹日光，後來，看到緊張精彩處，兩人都渾忘了一切，完全投入於戲情中。

兩人都看得忘了時間的過去，牆上的電子鐘已指着四時十七分。

換言之，姑媽已去了四個多小時。

要不是突如其來響起的電話鈴聲將兩人驚醒過來，兩人還不知道已看了幾個小時錄影帶。

曹健行馬上跳起身，兩步撲到放電話的地方，一手拿起聽筒。

筒裏傳來一聲「喂」，是女聲。

曹健行以為是姑媽打回來，忙叫道：「妳是姑媽？我是健行！」

話筒裏傳來奇怪的女聲：「妳是誰，我找二表嫂呀！」

曹健行才知道來電的不是姑媽，人急智生，向話筒道：「妳是否打錯電話呀？」

對方遲疑了一下，說一聲：「對不起。」答一聲掛了綫。

曹健行苦笑一下，放下話筒，那知道馬上又響起來，站在他身旁的何佩蘭道：「我來聽。」伸手拿起話筒。

話筒裏即時傳來一把年老的女聲：「喂，二表嫂呀？」

何佩蘭馬上皺皺眉頭——不是姑媽打回來的，向話筒說道：「妳找二表嫂，打甚麼電話號碼？」

對方說出七個號碼，正是姑媽家的電話號碼。

何佩蘭馬上知道，電話是找姑媽的。「妳是不是找鍾太？」

「是呀，是呀，妳是誰？」對方馬上說。

何佩蘭轉一下眼珠子，向話筒說道：「我是鍾太樓上的鄰居，鍾太去了離島，我替她看門戶，妳找她有甚麼事？」

對方馬上道：「沒有甚麼事，說幾句話吧了。」

「她回來，我叫她打電話給妳吧。」何佩蘭說完便收了綫。

「姑媽怎麼還不打電話回來？」曹健行有點着急。「已經四點了，應該去到那裏，會不會姑媽找不到那個地址？」

「有地址一定找得到的。」何佩蘭以肯定的語氣道：「或許那裏很難找到電話，所以，遲遲沒有電話打回來。」

話未說完，電話便響起來。何佩蘭一手拿起話筒，「喂」了一聲。

聽筒中即時傳來姑媽的聲音。

「佩蘭，我是姑媽。」

「姑媽，找到了嗎？」

「找到了。」姑媽在電話那頭道：「那個鄉里去開工了，要等他放工返來，才能見到他。」

「姑媽，你不是想等那個曹日光放工吧？」

「是呀。既然來了，總要見到他才放心呀，我可能會晚一點才回來，妳跟健行吃晚飯吧，不用等我，要吃甚麼，雪櫃裡拿，裏面有菜，有魚有肉。」

「姑媽，若是等得太夜，不要等啊，留下電話號碼，叫他打電話來吧。」

「我曉得了。」姑媽說完便收了綫。

何佩蘭馬上高興地對一直看着她的曹健行道：「姑媽說找到了，你的鄉里確是住在那裏，去開工了，姑媽要等他放工見到他，才回來。」

「我都說他一定還住在那個地方的，找到他就好了！」曹健行很高興，仿佛找到他的鄉里後，一切的問題便可以解決。

何佩蘭想說甚麼，却沒有說出來。

她不想掃他的興。

「佩蘭，妳姑媽這樣幫我，眞不知怎樣說。」曹健行感激地道：「我會記住的。」

「別說這種話好嗎？」何佩蘭道：「又不是甚麼大不了的事，我姑媽才不會那樣想，能夠幫人的，她

一定會幫。幫了人，她從不記在心裏，聽我表姐以前返廣州對我說，姑媽很喜歡幫人，樓上樓下，住在附近的人都對她很好，所以，他們才放心留下姑媽一個人，他們移民去外國。」

「妳姑媽確是一個好人。」曹健行由衷道：「認識她，是我的福氣。」

「我呢？」何佩蘭俏皮地笑問。

「妳也很好！」曹健行道：「要不是妳，我不會認識妳姑媽，不會在這裏，說不定，還未找到我鄉里，已被警察抓住。」

「其實，是你心腸好，肯幫人，自然會得到回報。」何佩蘭不由又想到山溝內的那一幕，一張臉微熱起來，忙低下頭。

曹健行却沒有發覺何佩蘭神情有變化。「佩蘭，無論怎樣，我仍然很感激妳和姑媽。」

何佩蘭抬頭瞥他一眼。「找到你鄉里，有甚麼打算？」

「叫他介給我去做工，他那裏有地方住，便跟他一起住，希望可以在這裏做兩年，掙一筆錢回去。」曹健行充滿希望。

「聽人說，做非法勞工很辛苦的。」何佩蘭蹙着眉頭道，不但工資比當地的工人低，還要東躲西藏，不敢在外面露面，有時還要逃避警察的突擊搜查。」

「只要能夠在這裏留下來，有工做，掙到殘，怎麼苦我也捱得住。」曹健行道。

「妳呢？妳眞的去外國？」

何佩蘭點點頭。「昨晚躺在床上，姑媽對我說，她認識一個親戚，有門路弄到護照，我問她要多少錢，她不肯說，她拿得出那筆錢，她並替我安排好，到了加拿大，叫我大表哥照顧我。」

「妳有個這樣的姑媽，我眞羨慕妳。」曹健行感慨地道：「祝妳可以順利出國。」

何佩蘭帶點憂愁地道：「其實，我不大想到外國去，但姑媽說，留在香港拿不到合法的居留權，始終見不得人，亦沒有前途，所以，唯一的辦法就是去外國，在外國，可以做自己喜歡的事。何況，我還年輕，要是我還想讀書，前途會更好，我如今唯一可以走的路就是到外國去。」

「妳有親戚在外國，而且又有門路買到護照，當然是去外國有前途，在這裏，只能夠做一輩子黑市居民，連外出也不敢，那還有前途可言！」

「我也是這樣想。」何佩蘭突然定定看着曹健行。你也可以去的呀！」

曹健行嘆口氣。「我連是否能在這裏留下來也成問題，我憑甚麼去外國？」

「去外國可以永遠居留，找工作也不難，只要有工作，便掙到錢，可以寄回家，你留在這裏，始終不長久，還是要回大陸。回到大陸，你能夠幹甚麼？若在外國取得居留權，那時，你就可以華僑的身份回去探望家人，身份大為不同，還可以想辦法申請家人出國跟你團聚，過好生活，一句話，能夠出外，總比在大陸好，要不，為甚麼有那麼多人想方設法，不擇手段，找門路出國？」

曹健行似乎被何佩蘭的話打動了，默然半晌，才說道：「我就算想出國，那有辦法？」

「你若有意思，我可以叫姑媽幫你。」何佩蘭色然心喜道。「我姑媽一定答應。」

曹健行搖搖頭。「不成，我跟妳姑媽非親非故，她肯收留我在這裏暫住，我已經感激不盡，那還能再要她幫忙，何況，那不是一兩元錢可以辦妥的事，可能最少要十萬八萬！我拿甚麼還給她？」

「到了外國，你可以慢慢還給她啊！」何佩蘭道。

曹健行連連搖手。「那怎成！妳不要說了，我不會去外國，還是安安心心地在這裏幹兩三年，掙一筆錢回去，我已心滿意足。」

「你這個人眞固執，不理你！」何佩蘭假裝生氣，別轉身。

曹健行抓抓下巴。「佩蘭，我不是固執，我不同妳啊，妳明白嗎？」

「我明白，我明白！」何佩蘭撇撇嘴道：「你有骨氣，不肯受人恩惠……」

曹健行急得脹紅臉，「佩蘭，我現在的情形，你是知道的，還講甚麼骨氣！去外國要花一筆錢的啊，我憑甚麼要你姑媽幫忙，再說…… 妳姑媽也未必…… 肯幫忙。」

「要是我姑媽肯幫忙呢？」何佩蘭霍地扭頭望着曹健行。

曹健行愕了愕，看到何佩蘭滿臉期望地看着自己，不忍令她失望，抓抓下巴道：「考慮一下吧！」

「眞的？」何佩蘭好高興。

曹健行道：「我阿爸時常對我說，做男人，不論說話或是做事，都要一是一，二是二！」

「你阿爸一定是個很好的丈夫，父親！」

曹健行自豪地道：「嗯！他確是一個男人中的男人！家裏有甚麼事，都是他出頭承擔，時常教導我們幾兄弟姐妹做人的道理，村裏的人都敬重我阿爸。」

「你像你父親？」何佩蘭滿有興趣地問。

「有七分似。」曹健行道：「弟

弟也像阿爸，三個妹妹都似阿媽。」

「你餓嗎？」何佩蘭忽然問：「該煮晚飯了。」原來她看到墻上的掛鐘已指着六時二十七分。

在大陸，這個時候她已經吃晚飯了。

曹健行摸摸肚子，不好意思地道：「十一時便吃午飯，不餓才怪。」

「那我去煮飯。」何佩蘭向厨房走去。

曹健行跟着。「我幫妳。」

何佩蘭道：「你會煮飯？」

曹健行道：「怎麼不會，我還會炒幾味。」

「既然你這麼說，今晚倒要試試你的手勢啊！」何佩蘭笑道。

曹健行躍躍欲試。「好，看我大顯身手！」

＊ ＊ ＊

姑媽回家的時候，已經是晚上十一時。

曹、何兩人等得焦急不安，生怕姑媽遇到甚麼事。

聽到開門聲，兩人高興得跳起來，爭着跑去開門。

打開大門，看到姑媽站在外面，兩人禁不住歡呼一聲：「姑媽！」

姑媽輕噓一聲，用手指指樓上，又指指樓下。

兩人明白姑媽的意思——不要驚動樓上樓下的住客，吐吐舌頭，輕聲道：「姑媽，快進來，終於等到你回來了！」

待姑媽走入屋內坐下，曹健行已倒了一杯茶遞給她。「姑媽，辛苦妳了，我眞過意不去。請喝杯茶，歇一歇。」

「唔該(有勞)。」姑媽說一聲。「坐車坐船來回，一點也不辛苦。」

「姑媽，妳吃了飯沒有？」佩蘭問。

「吃過了。」姑媽喝口茶。「在健行那個鄉里那裏吃的。」

一頓，又道：「健行的鄉里人眞好，放工回去已經七點鐘，聽說我等了他很久，連聲說不好意思，馬上動手煮飯，再托人去買了一些餸(菜)回來，硬要留我吃飯，還一個勁說不好意思，不能請我到外面的飯店去吃飯，熱情得叫我不好意思。」

「姑媽，我鄉里怎麼說？」曹健行終於忍不住問。

「他聽我說你來了，住我家，連聲多謝我收留你。我將你的意思跟他說了，他一口答應替你找工做，並叫你到他那裏住，他很高興，說你來了他有個伴，以後可以互相照應，不會那麼悶。」

曹健行聽着，高興得直笑。

「姑媽，健行那個鄉里那裏安全嗎？」何佩蘭擔心地問。

「那個曹先生說，在離島比在外面(市區)安全，所以，在離島雖然人工少一點，寧願到離島去做工，他已經在離島做了五個月，沒有被警察查過。」

「他做甚麼？每日工資多少？」佩蘭代曹健行問。

「在一個建築地盤做工，聽他說做紮鐵工，每日有二百五十元，住在離地盤不遠的一間村屋內，是建築公司租給他們居住的，但却沒有電話，因爲那間屋的業主原先就沒有安裝電話。」姑媽說到這裏，喝了兩口茶，才再繼續說下去。

「健行，你鄉里說，明天替你向判頭問一下，請不請人，明晚會打電話答覆你。」

跟着補充一句：「他說，多數會請，人工大約二百元左右。」

曹健行高興得差點跳起來。

「太好了，每日可以掙二百元，等於我在鄉下做兩個月的工資，做一個月，在鄉下幾乎要做五年！難怪這麼多人偷渡來這裏做非法勞工了！」

姑媽正色道：「健行，不但有人偷渡來這裏做非法勞工，亦有人偷渡來『食大茶飯』——打劫金鋪、銀行，然後返回上面嘆世界，你千萬不要學那些壞人，做犯法的事，萬一被捉住，被判坐監，那就前途盡毁。」

「姑媽，妳放心吧。我不會爲錢，做犯法的勾當。」曹健行道：「我阿爸時常教導我：一個人要腳踏實地去做事，切不可做傷天害理的事，那會有報應的。」

「你這麼說，我就放心了。」姑媽笑看着曹健行。「健行，你這麼老實生性，相信你不會學壞。」

何佩蘭沒有說話，笑得有點勉强。

原來，她擔心曹健行找到他鄉里後，不再想去外國那回事。

不知怎的，她很想曹健行跟她一起去外國。

至於爲甚麼會那樣，一時間她又說不出來。

其實，她是喜歡上曹健行而不自知。

因爲她沒有經驗。

待姑媽媽去洗手間，她才低聲對曹健行說：「看你這麼高興，一定不再考慮去外國那件事了。」

曹健行想了一下，抱歉地道：「佩蘭，妳也知道，妳跟我不同，妳在這裏有姑媽，在加拿大有大表哥。我？甚麼人也沒有，我不想……受人太多恩惠。我阿爸說：受人太多恩惠的男人，不是男人！我要做個眞正的男人，佩蘭，我知道妳是一番好意，是想我好，我好感激，希望你不要怪我……不識好歹。」

何佩蘭聽他那麼說，實在怪不下去，咬咬嘴唇，半晌才道：「既然你這麼說，我不勉强你，要是改變主意，隨時告訴我，我一定請姑媽幫忙。」

這一晚，曹健行興奮得躺在床上無法入睡。

他在計算，每日人工二百元，一個月便是六千，一年七萬二，兩年十四萬四，扣除兩年的伙食及一切必要的開支，還有因意外不能開工的日子少賺的錢，四萬四足夠開支了。到時，就有十萬元帶回鄉下建新屋，買拖拉機，買彩電……做生意，一家人有好日子過了。

越想越興奮，要不是連日來既緊張又疲累，只怕到天亮也無法闔上眼。

何佩蘭同樣躺在床上無法入睡。

不過，她想的與曹健行不同。她在想一個她自己也弄不清楚的問題——是不是眞的喜歡上曹健行。

她無法肯定。

不過有一點她可以肯定，曹健行的影子常在她心中。

她亦無法弄清楚，自己是甚麼時候喜歡上他的。

難怪人家說，愛情是莫名其妙的一回事，要來便來，無從預測。

＊ ＊ ＊

翌日，姑媽帶兩人出外飲茶，並見識一下這個都市的繁華熱鬧。

事先，她做足準備功夫。

她不但替兩人買備現今年輕人最流行的衣着款式，連名牌球鞋也替兩人買了，將兩人打扮得像本地人一樣，才離家外去。她一個人先走出樓下大門外瞧了一下，附近沒有巡警出現，才招呼兩人走下來，馬上截的士去尖東旅遊區的一家酒樓。

這樣，就不怕遇上警察。

兩人看到旅遊區建築之新穎，高級食肆林立，賣名牌服飾物品的店舖裝飾高貴典雅，看得驚嘆不已，特別是曹健行，幾乎不相信自己的眼睛看到的是眞的，可謂大開眼界。

那家酒樓裝修之氣派豪華，點心食品之精美，侍應之殷勤有禮，眞教兩人讚嘆不已，譽爲第一流的享受。

之後，姑媽還帶兩人去遊覽太空館及科學館，還有文化中心，當然，少不了照相留念。

曹、何兩人興緻勃勃，忘記了自己的身份，忘記了身上沒有合法的証件。說起來，很夠運，玩了大半日，沒有遇上一個警察。

姑媽平日只一個人，難得到處走，看到兩個年輕人玩得興緻勃勃，她也感到開心，彷彿自己也年輕了一半。

本來，姑媽想吃完晚飯才回家的，省起曹健行的鄉里今晚會打電話找他，只好打消原意，乘的士回家自己動手煮。

車到樓下時，姑媽留意樓下附近是否有警察出現，若有，她會叫司機駛去前一個路口才下車，看到樓下附近沒有警察出現，她便不說話，待司機在樓下路邊停下車子，她馬上付了車資，招呼姪女跟曹健行下車。

那知道，她(其實還包括何、曹兩人)只顧留意住處樓下行人道附近的情形，却忽略了馬路對面——行人道的情形。三人甫下車，有兩個巡警剛好從對面行人道走過來，自計程車的屋後走上這邊的行人道。

待到三人發現的時候，已避無可避。

三個人的心臟幾乎停止跳動。

姑媽忽然大聲對何、曹兩人道：「叫你兩個不要買金鍊給我的了，一買便買了半個多鐘頭，趕不及在老頭子回來前煮好飯菜，老頭子回來看到還未有飯吃，有『派』哦(會嚕嗦一段時間)！」

何佩蘭反應好快，笑說道：「阿媽，我剛才都說出去吃了，既然趕不及，等老頭子回來，一起出去吃吧！」

起先，曹健行莫名其妙，怔愕一下，才恍然明白姑媽跟何佩蘭在做戲，幾乎忍不住笑出來，一時間忘了驚怕。

那兩個巡警不經意地看了三人一眼，從他們的身旁走過，看着那兩個巡警的背影，三人長長透一口氣。

何，曹兩人歡笑着，左右扶住姑媽，走入大門口。

回到家中，何佩蘭狂喜叫道：「警察看不出我跟健行是從大陸偷渡來的無証表妹表哥，太好了，我以後不用怕遇到警察，也不怕外出被警察截查了！」

姑媽笑道：「傻女，看妳高興得那個樣子，就算那些警察看不出妳是非法居留，始終都是沒有身份証的呀，見到警察，難免提心吊膽，心驚肉跳，長久之計，還是想辦法到外國去，既不用擔心會被警察截查，也不用怕『九七』——共產黨收回這裏！」

「姑媽，眞的有門路搞我去外國？」何佩蘭看着姑媽。

姑媽點一下頭。「嗯，要不我怎會在上次返廣州時，要妳偷渡落嚟，說到底，在大陸不及在外國有前途。」

「安全嗎？」何佩蘭有點心驚。

「應該安全。」姑媽道：「妳姑丈那邊的兩個親戚的兒子，就是那

樣去的，當然，不可能百分百安全的，還要看你的運氣，過海關時是否鎮定。若你驚慌，就算拿着的証件是眞的，海關人員也會查問你！」

「姑媽，一個人大約要花多少錢？」佩蘭問。

「如果去加拿大或是美國，起碼要十五萬。」姑媽道：「去南美洲那些國家，費用少一點，大約十萬便成。」

「姑媽，要你花那麼多錢搞我去外國，我……心裏實在過意不去。到了外國，我會掙錢還給妳！」

姑媽收起笑臉正色道：「傻女，別說還不還錢這種話！我幫得妳，當然拿得出，也不打算要妳還！妳是我的親姪女，有能力，好應該幫妳。將來妳到了外國，生活得好，我就心滿意足了。」

佩蘭大為感動，眼眶內有點濕潤。「姑媽，妳對我太好了，我不知怎樣說……有那一日，我一定會報答妳的。」

「傻女，！自己人講甚麼報答不報答。我已快骨頭打鼓，行將入木了，最大的心願就是看你們生活得好，我就心滿意足，別無他求了。」

曹健行在旁聽着，一直沒有吭聲，心裏却替何佩蘭有一個這麼好的姑媽感到高興。

「姑媽，我若到了外國，一定好好做人，報答妳。」何佩蘭輕輕摟住姑媽。

姑媽伸手輕輕撫着何佩蘭的頭髮，慈愛地道：「只要看到你們好，我就開心快樂。」

曹健行看到姑姪兩人那種溫馨、親情洋溢的情景，心裏既感動又感慨。

當然，自然亦有點羨慕。

驀地，電話鈴聲響亮地响起。三人冷不防之下，嚇得心頭跳動了一下，同時望向放電話的地方。

佩蘭的反應最快。「可能是健行的鄉里打來的。」

姑媽起身道：「讓我聽。」起身走去拿起聽筒。「喂」了一聲。

曹健行緊張地看着姑媽。

電話果然是曹日光打來的，姑媽跟他說了幾句話，便向曹健行道：「健行，你跟曹先生說吧。」

曹健行急急走過去，接過話筒，激動地向話筒說一聲：「光哥，我是阿行。」

聽筒裏面傳來鄉里曹日光的聲音。「阿行，想不到你會來了這裏，好嗎？」

曹健行忙道：「很好，光哥，我來之前，你阿爸阿媽叫我告訴你，他們很好，叫你不用掛念他們，別只顧掙錢，注意身體，他們都很掛念你。」

「家裏人都好，我就放心了。」曹日光在電話那邊說。「阿行，我已經替你問過判頭，他答應請你，跟我學紮鐵，日薪一百八十元，幹不幹？」

「幹！」曹健行毫不考慮，一口答應。「光哥，多謝你。」

「自家人，別說多謝的話。你後日來吧，本來，我想出去接你的，你也明白不大方便，昨日鍾太答應帶你來，我後日下午會請半天假，到碼頭接你。」

「光哥，你不用到碼頭接我，我會去你那裏找你，免得你在碼頭等我。」

「橫豎是等，倒不如去碼頭等你，我明白你的意思，在離島比在外面較安全，不用替我擔心，就這樣說定了。我借人家的電話打給你的，不好意思說得太久，我收綫了，見面再慢慢說吧。」曹日光跟着收綫。

曹健行才放下聽筒，佩蘭馬上問：「怎麼樣？」

曹健行喜形於色道：「他替我找到工做了！跟他在地盤做，每日有一百八十元，他要我後日去找他。」

「找到工做就好了。」姑媽替健行高興。「明日我幫你買些替換的衣服及日用品。」

「姑媽，不用了。」曹健行道：「我自己在裏面買吧。」

姑媽道：「裏面買東西不及外面方便……」

「姑媽，我在妳這裏……已經打擾了，怎能夠再要妳花錢？」

姑媽道：「買幾件衣服，花得了多少錢？你跟佩蘭一樣叫我一聲姑媽，還跟我客氣？」

佩蘭接口道：「健行，姑媽當你自己人一樣，你就別跟她客氣了。」

曹健行見姑媽跟佩蘭盛意拳拳，不好意思拂逆她們的好意，不再堅持。「姑媽，又要勞煩妳帶我去離島，眞過意不去。」

姑媽連聲道：「不麻煩，不麻煩！就當去旅行。我平時甚少去離島的，趁這機會，正好去走動走動。」

「姑媽，我也去。」佩蘭道：「看看離島是個甚麼樣子的。」

曹健行忙提醒她。「妳不怕？」

「怕甚麼？」佩蘭道：「剛才在樓下遇到兩個警察也沒有查問我！証明他們看不出我是偷渡來的。其實，我們是自己嚇自己，我跟你額頭上又沒有鑿了字——我們是偷渡來的，只要不心虛，見到警察便驚慌失色，還不是與這裏的人一樣，有甚麼分別？若遇到警察，像這裏的人一樣，若無其事，處之泰然，



曹健行趁匪徒一時大意起而反擊。

警察不會胡亂截查你的！」

「對！」姑媽連連點頭。「警察是看到一個人形跡可疑，神色有異，才會截查，若你看到他們，當他們『冇到』(不存在)，他們是不會懷疑你的身份的。」

一頓，又道：「離島有座大佛寺，好久沒去了。佩蘭，後日我們去大佛寺吃素，替妳求支籤，看看妳的運程如何。」

「好呀！」佩蘭拍手道。

曹健行覺得佩蘭跟她姑媽說的那話大有道理，就不再說甚麼。

* * *

第一日跟鄉里曹日光到地盤開工，想到每日可以掙一百八十元，心裏既興奮又緊張。

緊張的是，不知道工作的環境及情形怎樣。

那個地盤不算大，工人也不太多，但工作却很辛苦，別的工人與他一樣沒有甚麼特別，做了半日，他已完全適應了。

他幹的是搬鐵枝及將鐵枝依照尺寸截斷，烈日之下，汗流浹背，絕不是輕鬆的活兒，幸好他年輕力壯，在農村幹過活，倒也勝任。

幹了幾日，經已完全適應下來。

在地盤內幹活的工人，起碼有二十個人是非法勞工，人多自然力量大，因之，本地的工人並沒有排擠或欺侮他們。

地盤的慣例，是每半個月出一次糧(工資)，當然，也有例外的——十日出一次糧。

姑媽帶曹健行去離島時，給了他五百元作為生活費，曹健行本不想要，後來見姑媽生氣，才收下，打算做工後，出了糧，便還給姑媽。身上有五百元，加上曹日光又給他二百元，他不抽烟，只吃兩餐飯，這已足夠他半個月的花費。

每日，上班、吃飯、睡覺之前看一會電視，由於沒有身份証，所以不敢經常出外走動，生活頗為刻板沉悶，最開心就是大家一起喝酒，還有發薪水那一日。

曹健行跟八個非法勞工同住在一間屋內。

八個非法勞工中，其中有三個人有身份証。

那是用錢買回來的假証。

其實，那種假証是眞的身份証。那是一些專門販賣從各種渠道——大多從扒手處收買竊到的身份証，亦有為了應急將自己的身份証賣給那些集團，然後，那些集團便以高價賣給想買身份証的非法居留人士，由於利潤豐厚，不法之徒明知是干犯法紀的，亦在所不顧。

除了買証件之外，亦有非法居留人士自己動手——偷竊別人的身份証據為己用。

買証，到底只是一種權宜之計，遇上警察截查，除非與身份証上的眞正持有人相貌很相似，否則，不易蒙混過關。

不過，有「証」在身，在心理上，總比無「証」多一份安全感。

僞造的假証亦有不法之徒出售，那是用各種途徑弄到一批眞的身份証，將証上那個眞正持有人的相片揭去，再將要買証件的人的相片貼上去，由於其過程比較複雜精細，因此，售價較貴。

但自從政府換發一種以電子投射映印持有人的映像在身份証上後，便杜絕了僞造假証的不法之徒生財之路。

總之，在資本主義自由社會，搵錢之道，可說五花八門，不擇手段，各顯神通。

在這種講求功利的社會，搵到錢便有本事。

* * *

地盤的工作雖然辛苦，但一日復一日地做下去，倒也覺得日子過得快，就拿曹健行來說吧，晃眼間，他已在地盤做了半個月(他上工的那一日，剛好是下一期糧的第一日)。

十五日，每日一百八十元，合共是二千七百元，折算人民幣，也有千多元，在大陸鄉間，他要做一年多才掙到，在這裏十五日便掙到。在這裏做一年等如在大陸做二十年，怪不得那樣多人冒險偷渡來這裏做非法勞工。

吃午飯那段時間，「判頭」李先生逐個發給工資。

李先生之所以肯冒犯法之險，聘請非法勞工，當然有厚利可圖，就拿一個熟練的紮鐵工來說，本地合法工人的日薪起碼四百元以上，他却給非法勞工二百五拾元，像曹健行那種生手，日薪也在三百元左右，他却只給一百八十元，以他僱請二十個非法勞工計，平均每日在非法勞工的身上淨賺二千五百大元左右，一個月三十天計，每月可賺七萬五仟大元。如此厚利，難怪他明知犯法，也膽敢僱請非法勞工工作了。

曹健行拿着那個裏面裝了二千柒佰元(他在接到信封時，馬上數過裏面的鈔票)的信封，興奮得心跳加速，緊緊地拿住那個信封，生恐它會從手中「飛」了，那隻手竟然有點顫抖。

曹日光走到他身邊對他說：「阿行，第一次賺到這麼多錢，很高興？」

曹健行有點傻兮兮地點一下頭。「光哥，在這裏做十五日，等於在鄉間做一年所得，眞是不敢相信，以爲在發夢！」

曹日光拍拍他的肩頭。「將錢藏好，快開工了，等會開工時，別只顧着高興，幹我們這一行，若不小心在意，很易發生意外。其實，我們掙這些錢，並不好掙。」

曹健行忙將手上的信封摺好，放入褲袋內，用手握住。「光哥，能夠在這裏一直有工做，掙到錢，我已心滿意足。」

「你打算寄多少錢回去？」曹日光問。

「二千。」曹健行道：「你呢？」

「三千元。」曹日光道：「明日，我們一起去銀行寄錢回去。」

曹健行點點頭。

「你阿爸他們收到錢後，一定高興極了！」曹日光笑道：「一年後，就可以建新屋了。」

一頓，跟着又道：「阿行，我們今晚來個聚餐大食會，每人五十元，每次出糧那一日，我們都會聚餐開心一下。一定要參加。」

曹健行爽快地道：「既然是大家在一起高興地吃一頓，我當然參加。」

「好，收工後，你跟我和阿根去碼頭買海鮮。碼頭那一帶的堤邊，有很多海鮮買，很多海鮮你根本沒有見過。」曹日光再叮囑一句：「小心身上的錢。」

曹健行點點頭，捂着褲袋的手不由緊了緊。

* * *

碼頭左邊的堤壩上，有很多漁民在擺賣海鮮，那些裏面裝了海鮮的紅綠塑膠盆、桶擺成一字長蛇般，煞是好看。

光顧這個海鮮「集市」的人頗多，加上擺賣的漁民，還有湊熱鬧的孩童，倒也熱鬧得很。

看着那些膠桶、盆內載着的各種海鮮，曹健行大開眼界，驚嘆不已。

在大陸，他居住在山區邊沿，從未見過海，附近只有一條河，他見得最多，吃得最多的，是河魚——一種扁魚或是塘魚——鯪魚，連鯇魚也甚少吃到，別說五花八門，種類繁多，型態顏色各異的海魚了。

曹日光與阿根，曹健行在一「檔」海鮮檔前停下來，問那個擺賣的漁婦「蝦多少錢一斤？」

那漁婦說了一個價錢。

曹日光還了一個價錢。

原來在這種漁「集市」，買賣雙方是可以討價還價的。

漁婦要加多一點才肯賣，曹日光不肯加，招呼阿根與曹健行到另一檔去。

那個漁婦忙招手叫他們回去，照曹日光所說的價錢賣給他們。

曹日光走回去，買了兩斤蝦，再買了一條海魚——紅鮋，拿錢出來付賬。

曹健行被那些在膠盆、桶內游動的不知名的顏色各異、鮮艷奪目的海魚所吸引，滿有興趣地看着。

驀地，他感到屁股被人碰了一下，不以爲意，扭頭看一眼。

阿根突然叫起來：「阿行，他打(竊)了你的錢！」

曹健行聞聲陡地醒起，他將今日領到的工資放在後面的褲袋內。被人碰一下的地方，正是後褲袋的地方，大吃一驚，急忙轉身。

那個碰了曹健行屁股一下的人——是一個年約二十多歲的青年，聽聞阿根的叫聲，拔足便跑。

阿根轉身撲向那青年。

但却被一個向他身旁走過的青年絆倒。

曹健行拔腳向那青年追去。

冷不防一個青年在他面前走過，眼看便要撞在那人的身上，那霎間，曹健行身形倏地一閃一繞，自那人的身前閃過，那人忽然大叫一聲，向曹健行撲過去。

曹健行身後像長了眼睛般，猝然向前縱躍，那人頓時撲個空，重重地仆跌在地上。

那個發足飛逃的青年盡往人羣中竄去。

他希望以人羣來阻擋曹健行的追逐。

可是，曹健行的身形比他還要敏捷靈活，像游魚一樣在人隙中左穿右閃，追上那個青年，左腳閃電般伸前一絆，那個青年身子猝然往前一蹌，仆跌在地上。

在堤壩上的人知道發生了事情(大多數不知發生何事)恐怕殃及自己，急不迭紛紛走避。

曹日光與阿根急急追上去。

那個青年絆倒在地，立時在地上一個翻滾，飛起一腳，向飛身撲向他的曹健行身上踢過去。曹健行即時顯露出他的身手——身形一瞬間一個偏閃的同時，右手向那青年踢出的腳一拳擊下去！

只聽啪一聲，那青年張口發出一聲痛叫，一條腿斷折了般，軟軟地跌落地上。

不過，那青年異常兇狠，倏地亮出一把尺長的利刀，咬着牙向一腳踏向他胸口的曹健行那條腿上斬去。

看到的人莫不發出一聲驚恐的呼叫聲。

好一個曹健行，千鈞一髮之間，那條腿飛快地晃動一下，只聽啪一聲，曹健行的腳尖電閃般踢在那青年握刀的手腕上，那青年腕骨欲折，五指一鬆，手上的刀飛脫出去。

曹健行那隻腳像變魔術般，重重地踏在那青年的胸口上。

那青年痛得「呃」地張口叫一聲，一張臉煞白！

附近看着的人禁不住發出一陣叫好聲。

「快將從我身上竊去的錢拿出來！」曹健行怒喝聲中，踏在那青年胸口上的腳微加力，那青年痛得又張口呃地叫了一聲。

那個青年慌忙從褲袋中拿出從曹健行身上竊去的那個信封，口裏哼哼唧唧地痛叫着。

曹健行一把從那青年的手上拿過信封，只聽曹日光道：「阿行，快看看有沒有少了錢。」原來曹日光跟阿根剛好趕到。

健行忙從信封中拿出那疊鈔票來，點算一下，二千柒元沒少一毫，邊將錢放回信封內，邊說道：「沒有少一個錢。」將信封放入袋內。

地上那個青年哀求道：「阿哥，高抬貴手，放過我好嗎？我是迫不得已，才偷你的錢……」

圍觀的人紛紛大聲說道：「荷包友(扒手)，食得禾米多了(作案多了)，不能放過他，拉他去警署！」

「這種人决不能放過他！不知多少人的錢包被他們扒竊去，拉他去派出所，讓他嚐嚐皇家飯的滋味(皇家飯意即坐監)！」

「這種人不教訓他一下，不知悔過！」

曹日光連連對健行打眼色。「我們還要趕着回去煮飯，不要多事了，揍他幾下，教訓他一下算了！」

曹健行於氣怒之下，忘了自己身上沒有証件——身份証，在衆人鼓噪之下，本欲「詢衆要求」，將那青年扒手拉去警局，及至聽曹日光那麼說，頓時醒起自己的身份是不能去警局報案的，當下一把將那青年扒手拉起來，在他肚子上狠狠地揍了兩拳！揍得那扒手大聲痛叫，掩住肚子痛苦地彎下腰。

健行手一鬆，那扒手像一團爛泥般，軟倒在地上。

阿根一扯健行的衣衫。「快走吧！」跟着已經往人羣外面快步走去的曹日光那面急走。

圍觀的人想不到健行三人會放過那扒手，愕了一下，跟着亂七雜八地哄叫起來，有人衝向那個倒在地上的扒手，向他拳打腳踢。

動手揍那扒手的人當中，大部份是青年，其中可能有人曾被扒手光顧過。

曹日光三人走出人羣，一眼看到左邊遠處正有兩個巡警向堤壩奔去，三人互相交換一瞥眼色，各自露出一抹「慶幸」的笑容，繼續往前走去。

* * *

大食會的酒菜異常豐富：有蝦、有蟹、有魚，還有燒鵝和蔬菜。有餚，必然有酒，不但有啤酒

，亦有「土砲」(米酒)跟洋酒——威士忌。

曹健行從未吃過如此豐富的餸菜，看着那一些餸菜饞涎欲滴。

這頓晚飯吃得異常熱鬧開心。

平日的日子實在太刻板沉悶，難得有一天可以令到自己放鬆下來，快活一下，每個人還不盡情快活！

他們在猜拳喝令鬥酒，說笑，總之，務必令到自己快樂，他人也快樂。

在鬥酒，起哄聲中，曹日光大聲對喝得臉紅紅的健行道：「開心嗎？」

健行高興地連連點頭。「從未這樣高興過。」

「別喝了，再喝，會醉。」曹日光拍拍他的肩頭。

「我知道。」健行道。「光哥，這樣嘈雜，不怕惹來警察嗎？」

曹日光笑笑道：「山高皇帝遠，這裏離警局起碼隔了兩個山頭，這麼晚了，警察不會巡邏到這裏的，放心吧，不會有事。」一頓，又道：「我們在這裏做了幾個月，每個月都有兩天這樣熱鬧、開心，一直相安無事。這間屋在村子的外頭，不會吵着村裏的人。」

話聲未落，一個叫阿佛的嚷着要跟曹日光猜拳鬥酒，曹日光一口便答應，兩人吆五喝六地猜起拳來。

這一晚直吃到十時過後，才罷休。

九個人中，有五個醉倒，剩下的四人雖然沒有醉倒，亦都有六七分酒意，各自倒在床上睡覺，滿枱面的的殘菜剩酒，杯筷碗碟，任它擺放着，沒人去收拾。

酒意加上疲困，九個人很快便睡着了，鼻鼾聲此起彼落，好不「熱鬧」。

午夜十二時了。

於鼻鼾聲大合奏中，响起一種異聲。

撬門聲。

異聲持續响了六七分鐘左右，兩扇屋門被悄然推開來，幾條人影迅快地竄入屋內。

兩扇門即時關上。

竄入屋內的，一共是五條人影。

每條人影的手上都握着一把在黑暗中閃着寒光的利刀。

五條人影分別撲向躺在五張碌架床上的人。

他們先以硬物擊暈躺在下格床上的五個人，然後，再以利刀擱在躺在上格床上的四個人的頸脖上，才將四人摑醒。

曹健行是躺在上格床上的四個人中的一個。

啪一聲，本來熄了的電燈突然亮起來，是其中一個竄入屋內的傢伙按着燈掣，熄滅的電燈突然亮起來。

燈光大亮下，那五個持刀入屋的人便暴露出他們的樣貌來。

那是五個年紀由十七八到二十多歲不等的青年。

五個人的手上皆握着明晃晃的尺長利刀，一臉兇惡之色。

「快將所有的錢拿出來！」四個用刀擱在曹健行四人頸脖上的青年幾乎是同時獰惡地喝叫。

曹健行四人僵在床上，動也不敢動一下，各自將身上的錢慢慢拿出來。

「別出花樣！」四個青年目光烱烱地注視着曹健行四人的動作。「若不想頸上挨一刀的話！」

另一個「竄出來」的青年已經在下格床上逐個搜索起來。

曹健行被摑醒後，一眼看到擱在頸脖上的利刀，便已知道是怎麼回事，一顆心頓時收緊，想到半個月辛苦掙來的錢一下子便被劫走，心疼難過不已，心裏一直在轉着，看看是否有機會反抗。

他不甘心身上的錢被劫去。

那是他辛苦掙來，準備寄回鄉下接濟家裏的錢。

在他心目中，二千柒百元是一個大數目，說甚麼也不能被劫去！

那個「竄出來」的劫匪發出一陣歡呼聲：「發達了，我們發達了，這些非法阿燦(對從大陸來的人士的一種嘲笑的稱呼，這裏加上非法兩個字，是指非法勞工)原來這麼多錢，眞想不到！」

原來那個(竄出來的)劫匪在下面的下格床上逐個搜查爛醉如泥的曹日光、阿根五人，將五人身上的財物搜劫得乾乾淨淨，連他們睡的床，枕頭、被子，也不放過！

其中有兩個人的身上藏了最多錢。

那是阿根與彭成。

原來，兩人並不是學其他人那樣，每次出糧後的翌日或是第三日便將大部份錢從銀行滙寄返鄉。而是將工資儲起來，待儲足一萬元以上，才出市區，托親戚返鄉帶回去給家人，這樣，在黑市兌換人民幣比滙寄回去，以官價兌換爲人民幣要多百分之三十以上。事實上，不少人返大陸，都以黑市價兌換人民幣，很少到銀行去以官價滙率兌換人民幣。

以一百元作單位，每百元港幣黑市價最低可兌人民幣七十元，但以官價，只可兌四十多元。相差二十多元，一萬港元便相差二千多元人民幣，正所謂小數怕長計，兩者的差價確是頗大。

曹日光等人由於在這裏沒有親

友，因此，他們只好忍痛將掙來的錢經由中資銀行滙寄回家。

按照慣例，阿根與彭成每兩個月便將儲起來的工資拿到居於市區的親友處，托他們回鄉時，帶回去交給家人。

兩人的日薪跟曹日光一樣——二百五拾元，這一期是第三期糧，連同上兩期儲起來的工資，一共有萬多元。

兩人，不，應該說是這屋內的九個人，平日都將錢帶在身上，大多收藏在經過「改良」的皮帶內，可說萬無一失！

可是，這一次遇上劫匪，他們的血汗錢全被搜劫去。

可憐阿根與彭成錢財盡失，仍然懵然不知！

曹健行從身上取出那個裝了他半個月工資的信封，遞給那個用刀指嚇他的劫匪。

五個劫匪似乎有恃無恐，全部以眞面目示人。

大概他們已知悉曹健行九人的身份——非法勞工，吃定他們不敢去警局報警。因此，他們肆無忌憚。

那劫匪大約二十出頭，膚色黑黑的，一手搶過曹健行手上的信封，將信封口張開，貪婪地往內瞄一眼，看看裏面有多少錢。

那劫匪犯了一個致命的錯誤——不該分神去瞧着信封內有多少錢。

他也太輕視曹健行了。

在他眼中，二千柒百元根本不算甚麼，但却不知道，在曹健行的心目中，那是一個大數目——大到足以不惜冒險反抗奪回那些錢。

就在那劫匪拿眼瞄向信封袋內的刹那，曹健行那隻本來拿着信封遞向那劫匪的手像毒蛇噬人般，迅疾地向那劫匪的臉上擊去。

那劫匪驚覺的時候，已無從躲避，「噗」一聲，被曹健行的拳頭結結實實地擊在那劫匪的臉上，擊得他痛叫一聲，上身一仰，跌退開去。

而他擱在曹健行頸脖上的利刀亦因而移離！

曹健行的反應及動作好快，不愧是練過武的人，身子即時往床裏一滾的同時，左腳一個後撐，不但避過那劫匪忍痛往前揮斬的一刀，還一腳撐在那劫匪握刀的手臂上，那傢伙痛叫一聲！手上的刀鬆跌在床上。

曹健行即時一個回身，一腳踢在那劫匪的額頭上。

那劫匪悶叫一聲，跌倒下去。

曹健行即時挺身坐起來，一手拾起跌落床上的利刀，另一隻手抓起枕頭，擲向左邊一個用刀指嚇住隔鄰上格床位上的廖鈞，正欲有所動作的劫匪。

那是一個剪了個平頭裝的青年。

平頭裝劫匪正欲以刀柄擊落在廖鈞的太陽穴上，驟見一個枕頭飛過來，顧不了傷害廖鈞，急忙一閃身，用手去擋格。

那知道床上的廖鈞却動了——雙腳往上一縮，疾撐向平頭裝劫匪的身上。

那劫匪在顧此失彼的情形下，身上被重重撐中，大叫一聲，飛跌開去。

廖鈞飛身下床，撲向飛跌開去的平頭裝劫匪！

他如此搏命，是因爲他的錢都被平頭裝劫匪劫去了！

那個在下格搜曹日光、阿根等五人的瘦削劫匪，握刀撲斬正自床上跳下去的曹健行。

他以爲曹健行於跳下床的刹那，無法躲避得他的撲斬。

所以，他馬上撲過去。

曹健行剛自床上往地上跳下去，瞥到那瘦削劫匪揮刀撲斬過來，他一點也不驚怕，手上的刀脫手飛向那瘦削劫匪。

飛擲出去的利刀比那瘦削漢子的撲勢還快。

瘦削漢子只是憑着一股狠勁，根本沒有武功底子，因之，他無法閃避得飛斬向他身上的利刀，「噗」一聲，利刀飛插入他的身上，他的撲勢也頓時爲之一窒，同時張口痛叫一聲。

曹健行腳才落地，身子便向右前方一躍，飛腳踢向那瘦削劫匪。

瘦削劫匪那裏躲避得過，腰腹部位挨了一腳，慘叫一聲，倒在地上。

「颯」一聲，一道刀光斜刺裏飛斬向曹健行。

曹健行展露出他的功夫身手，身形一閃的刹那，腳下一個滑步，險險避過那斬來的一刀，同時間一個旋身滑步，一記衝拳擊在襲擊他的那個劫匪的大腿上！

那個劫匪大叫一聲，痛得站不住，跌倒下去。

曹健行一個箭步標前，右腳疾抬，重重地踏落在那劫匪的小腹上！

那劫匪殺豬般慘叫一聲，全身弓起，痛得在地上左翻右滾。

剩下一個劫匪撒腿便往屋外跑去。

「那裏跑！」曹健行暴喝一聲，兩個箭步衝到桌邊，抓起一張櫈子，擲向那個正拉開門往外跑的劫匪。

那個劫匪急忙往下一縮，櫈子砸在門邊上，發出一聲大响。

那劫匪矮身往門外急竄。

一個啤酒樽即時擊在他的身上

，跟着是兩隻碟，最後是一個大湯碗！

那劫匪被接二連三擊在他身上的硬物擊得跌趴在地上，痛哼着爬不起來。

原來，最後那個又重又大的湯碗擊在他的膝腿彎內，痛得他有如斷裂了一樣，無法爬起來走動。

將碗碟等物擲向那劫匪的，不用說是曹健行。

健行幾步縱前去，將那劫匪拖回屋內，將屋門關上，閂好。

這時，五個劫匪已被制服，哼哼唧唧地躺在地上，其中二個暈過去。

躺在上格床上的廖鈞已跳下床，從那個被他擊倒的劫匪手上搜出被搶去的錢，放回褲袋內，狠狠地踢了那個劫匪一腳。

那劫匪——平頭裝青年痛得一佛出世，二佛升天，雙手掩住下陰，在地上打滾嚎叫。

原來，廖鈞一腳踢在那劫匪的「命根」上。

躺在上格床上的另一個伙計——吳永光亦從床上跳到地上，邊怒罵邊走向被曹健行拖回屋內的那個劫匪。

原來，就是那個劫匪將他身上的錢財劫去的，他當然要取回。

那是他的血汗錢。

跟曹、吳、廖三人躺在上格床的還有一個人，名叫王明，只有他被劫匪擊暈過去。

* * *

將醉倒的曹日光、何根五人用冷水潑醒，再將被擊暈過去的王明救醒過來，醉倒的曹日光五人還懵然不知發生了甚麼事，直到王明從那個搶了他的錢的劫匪身上拿回那些錢，切齒怒罵中，對那劫匪拳腳交加，揍得那劫匪在地上慘叫連聲，再加上廖鈞跟曹健行大聲向他們說，他們身上的錢全被劫匪搜劫了，他們才從半醉半醒中完全醒過來。

其實，是那個「錢」字將他們仍殘留的幾分酒意驅走的！

錢！他們千辛萬苦偷渡到這裏，冒着被警察捉住，被判監的危險，在這裏做非法勞工，甘願被「判頭」剝削，還不是爲了錢——掙一筆錢回去。錢在他們的眼中，甚至比生命還重要！有人拿了他們的錢，眞會拚命！

曹日光跟阿根及另外三人馬上用手往身上一摸，跟着慘叫：「誰劫去我們的錢？」

曹健行指一下躺在地上，又驚又怕又痛的瘦削漢子。「就是他，你們的錢全在他身上！」

曹日光跟阿根及另外三人立刻怒叫一聲，惡狠狠地向那瘦削青年撲去。

那情形，就像五條餓狗撲向一塊肥肉！

那瘦削青年在五人的「撲噬」下，慘叫連聲。

待到五人從那傢伙的身上站起來的時候，那傢伙已在五人的拳腳下暈死過去。

五人甚麼也不管，先「認」回自己的錢。

看着曹日光五人「認回」自己的錢，小心地放回身上，曹健行才對各人道：「怎樣處置這五個傢伙？」

一個叫林海的怒喝道：「打死他們！居然敢來打劫我們，不知死活！」

廖鈞這時已冷靜下來，「海兄，除非咱們不想再在這裏留下去，否則，千萬別弄出人命及報警！」

曹日光雖然頭痛欲裂，但已完全清醒過來，附和道：「阿鈞說得對，將他們綁起來，扔得遠遠的，出一口氣可以，萬萬不能打死他們，誰也不想做殺人犯吧？」

各人你眼望我眼，各自搖搖頭。

一個叫李鎮安的中年人道：「放走他們，咱們也不可能再在這裏的地盤幹下去了。」

「爲甚麼？」曹健行跟阿根疾聲問。

李鎮安嘆口氣。「他們脫身後，肯定會懷恨在心，向『差人』（警察），告發我們！」

衆人一聽，同時愕住。

吳永光咬牙切齒，氣呼呼地向躺在地上的五個劫匪——其中三人暈了過去——怒罵道：「你他媽的！甚麼不去打劫，偏要打劫我們？是不是我們沒有身份証的好欺負？不是人？以爲我們不敢報警！我們便任你們魚肉？我們都是人！我們在這裏沒有偷，沒有搶！憑自己的雙手去掙錢，在這裏做牛做馬，不過想掙筆錢回去（大陸），幫補家裏的生活！你們居然還打我們的主意，你們是不是人，有沒有良心？」

兩個沒有暈過去的劫匪又驚又怕，不敢吭聲。

廖鈞也激動地道：「我們又沒有犯着你們！爲何要打劫我們的血汗錢！你們要打劫，爲何不去打劫銀行、金舖，向我們出手，簡直是無膽匪類！」

阿根憤憤地道：「一定要好好地教訓他們一頓，讓他們知道，我們不是好欺侮的！」

阿根這個提議，所有人都贊成。

九人合力將五個劫匪抬出屋外，抬到一處山邊，將暈過去的弄醒過來，跟着向五個劫匪一陣拳腳交加，狠狠地教訓了他們一頓，才以膠紙封住他們的口，返回住處。

回到屋內，曹健行第一個說道

：「我們眞的要離開這裏？」才幹了半個月，掙到一點錢，他捨不得離開。

李鎮安道：「當然是眞的，你不怕被抓往警局，被判坐監，然後送回去（大陸）的，大可以留下來。」

廖鈞一拳擊在碌架床的鐵枝上，憤憤道：「眞想一拳打死那五個傢伙，他媽的害我們不能繼續在這裏做下去，還要找地方躲藏！」

「唉，人算不如天算。」吳永安嘆氣道：「本以爲在這個地盤可以做大半年，想不到被那五個傢伙這一搞，不能再做下去，我們要散伙了。」

「各位，別長吁短嘆。」曹日光道：「此處不留人，自有留人處。大家還不是東躲西藏的做了年多非法勞工，天無絕人之路，一定可以在別的地方找到工做的。」

「離開這裏之後，可以打電話給李先生（判頭），說不定，他可以替我們在另一個地盤找到工做。」林海充滿希望。

「對！」廖鈞道：「我們不幹，也該向李先生打個電話交代一聲，順便問問他。」

李鎮安道：「若李先生能夠替我們在另一個地盤找到工做最好。找不到，我們最緊要保持聯絡，互相幫忙——介紹工作。」

衆人紛紛說好，於是，各人互相寫下可供聯絡的電話號碼。

接下來，九人各自收拾好衣物，準備離開。

曹健行望着那個裝着衣物的旅行袋，一陣發呆。

曹日光看到健行那種有點失落徬徨的樣子，伸手拍拍他的肩頭。「健行，別這樣，慢慢你就會習慣的了。初來的時候，我也不習慣，這裏做幾天，那裏幹一頭半個月，像無主孤魂那樣，慢慢，便習慣了，還覺得很刺激！其實，立定主意來這裏做非法勞工，便該有心理準備會這樣的，鬼叫我們是非法勞工！這一次幸得你冒險出手制服那五個傢伙，咱們都沒有損失，要不，咱們只好啞忍了，因爲不敢去報警。我聽一個朋友說，他們其中有一個人被人劫殺了，也不敢報警，恐怕被警察查出身份，抓回去。」

曹健行不忿道：「那我們這種人豈不是任人漁肉？」

曹日光嘆口氣。「鬼叫我們是非法勞工，見不得光！因此，人家稱我們做『見光死』！爲了能夠在這裏留下去，有工做，掙到錢，只好忍氣吞聲，像老鼠一樣。那個判頭李先生還算好的了，有些無良心的判頭，待出糧那一日或前一日，打電話去報警，警察接報到地盤搜查，好運的可以逃脫，不好運的，被警察抓回去，不但得不到用血汗掙來回的錢，還要被判在這裏坐監，然後解回大陸去，那才叫慘！」

曹健行握拳道：「那些判頭那樣做，還有人性沒有？若我遇上，一定不放過他！」

「在這裏，只講錢，其他的，沒有人去理會。」曹日光道：「在這裏有一句名言：笑貧不笑娼，有錢就是紳士。所以，這裏很多人不擇手段去賺錢。有錢，便可享受，可以開名貴房車，穿名牌衣服，出入高級場所，可以風流快活玩女人！」

一頓，又拍拍健行的肩頭。「你在這裏呆的時間長了，見識也多了，你便會心平氣和下來，自甘認命。」

曹健行欲言又止，無奈的點點頭。

「你有地方落脚嗎？要是沒有，跟我一起吧。」曹日光道。

健行道：「在這裏，只有你一個可依靠，那有地方可去？」

「不要想那麼多了，待會我們到碼頭去，乘第一班船出市區，去我那間別墅呆幾日，希望在別的地盤找到工做。」曹日光看一下手錶。「快五點鐘了，五時便出碼頭，趕得上第一班船。」

非法勞工　重遭劫數

曹日光的別墅在市郊的一片木屋區中。

那是一間木屋的二樓。

其實，應該是一個閣仔（閣樓）。

那個閣樓不到一個人高，要彎腰低頭才能走進去，大熱天時，人在其中，酷熱難耐。

那個閣樓本來是用來堆放雜物的。屋主是曹日光的一個遠親，見他無處棲身，便騰出那個閣樓，讓他有個睡覺的地方。

曹日光的遠親也是從大陸來的，亦是偷渡客，不過，他比曹日光幸運，是在八〇年港府終止抵壘政策前偷渡來的，因此可以合法居留——領有身份証。

張錦全——曹日光的遠親經已結了婚，妻子也是大陸移民，育有一女。由於夫妻兩人同是大陸來的，對大陸的情形很熟悉，對大陸來的親朋自然有一份親切感，還有一份同情心，因而，夫妻兩人不但沒有告發曹日光或是拒絕幫忙他，反之，熱情地收留他，幫忙他找工作。

曹日光的第一份工作，就是張錦全幫他找的。

原來，張錦全在地盤內幹泥水工，認識不少地盤建築判頭。

由於夫妻兩人每月都要寄錢回鄉下，張妻也到工廠工作，女兒剛

讀小學，還特別替女兒揀了一間全日制的小學。

夫妻兩人知道曹日光回來後，馬上加料(買多些餸菜)，招呼兩人吃飯。

對於曹健行這個陌生人，夫妻兩人一樣熱情招呼，當知道他也是像曹日光那樣，剛偷渡來不久，便好心地提議若他沒有地方落脚，歡迎他跟曹日光在閣樓住宿。

曹健行對張錦全夫妻的好意，感謝不已。

當張氏夫婦知道兩人是因被劫，才跑回來的，除了痛罵那五個劫匪無良外，還安慰兩人，並熱心地應承替兩人找工作。

對於張氏夫婦的古道熱腸，兩人感激不已。

張錦全可是坐言起行，吃過晚飯，馬上打電話給他認識的判頭及朋友，替兩人找工作。

可惜，都不得要領，只有一個判頭答覆，要過兩日才能回覆他。

雖然一時間未能找到工作，曹日光兩人仍然很感激張錦全的幫忙。

健行忽然間醒起，何佩蘭會在後天到離島去看他，忙打個電話給何佩蘭。

原來，何佩蘭早幾日曾打電話給他(是打入地盤寫字樓叫他聽的)，對他說，那天(姑媽跟她陪健行到離島去找曹日光那一天)在佛寺遊覽時照的相，經已沖晒好，特地拿給他看看，相約好於後日跟姑媽一起去離島找他。

電話接通了，聽電話的是姑媽。「喂，誰呀？」

健行認出是姑媽的聲音，歡聲道：「姑媽，我是健行。」

姑媽顯然很高興。「阿行，原來是你，好嗎？工作辛苦嗎？要注意身體呀。」

健行聽着姑媽關切的語聲，彷彿聽到父母關懷的聲音，心裏一陣發熱。「姑媽，多謝妳關心，我很好，地盤的工作不算太辛苦。」

「阿行，後日我跟阿蘭去離島探你，記得請半天假啊。」

「姑媽……妳跟佩蘭……不用去離島了……我已不在那裏，今早搭船出來，如今在一個朋友的家裏。」

「阿行，發生了什麼事？好端端的，爲何不幹了？」姑媽的語聲顯得很擔心與着急。

健行吁口大氣。「姑媽，昨晚我們被打劫……」聽筒裏傳來佩蘭着急的語聲：「姑媽，阿行爲何不在離島的地盤做啊？可是發生了事？」

跟着姑媽的聲音：「阿行說，他們昨晚被人打劫……」

「姑媽，讓我聽！」跟着聽筒裏面傳來佩蘭清晰的聲音。「阿行，我是佩蘭，你們昨晚給人打劫？」

健行聽到佩蘭的聲音，不知怎的，心裏感到一陣安慰。「佩蘭，我們昨日出糧(發工資)，大家都想開心一下，湊錢搞了個大食會……結果有五個人喝醉了……睡到半夜，被五個賊撬門入屋打劫，劫去了我們全部的錢財……」

「你被劫去多少錢？」

「半個月的工資——二千七百元。」健行道。

「有沒有受傷？」

「沒有。」健行聽得出佩蘭的語氣透着關切，頓時像喝了蜜糖水，心裏甜甜的。「那五個劫匪後來都被我們打倒，拿回全部被他們搶去的錢。」說話間，健行不禁透出幾分自豪。

年輕人總是好勝的。

「那你們爲什麼不幹了？」

健行不想在電話內說得太多，亦想去答謝姑媽對他的幫忙。說道：「電話內說話不太方便，明天我去妳那裏，再詳細說給妳知道。」

「你曉得搭車來嗎？」佩蘭在電話內問。

「問一下我鄉里的親戚張先生便成。」健行道：「好了，明天見面再說吧。」說聲「再見」，便收綫放下話筒。

* * *

健行去到佩蘭那裏，已經是上午十時四十七分。

他八時半出門口的。

依照路程，乘車大約要一小時三十分鐘左右，即是說，十時左右經已到達，却遲了四十多分鐘，害得佩蘭跟姑媽擔心死了——擔心他在路上被警察截查，十時過後，姑媽忍不住下樓，在樓下街上左張右望等他，見他來了，一顆心才放下來，大大鬆口氣。

邊上樓，姑媽邊問：「怎麼這樣遲才來到？」

健行抱歉地道：「姑媽，對不起，讓妳擔心了，又在樓下等我，半路轉車後，駛出不遠，前面發生交通事故，我只知道乘搭那路車可以到這裏，所以不敢下車改乘別的車輛，足足在車上等了三十多分鐘，交通警才處理了那宗交通意外，車輛可以往前行駛，所以遲了。」

「唉，你沒有事就好了。」姑媽透口氣，道：「眞擔心你出了事。佩蘭直說，早知我們去找你。她擔心得坐立不安，本來想跟我下樓一起等你的，我怕她……要她留在家裏不要下來。」

健行聽着，心裏更加過意不去，但又感到一絲暖意，「姑媽，眞對不起。」

姑媽笑笑，道：「又不是你的錯，交通意外，誰也意料不到，怎會怪你呢，我跟佩蘭不過擔心你路上出了事。」

進入屋內，佩蘭一眼看到健行，驚喜得叫道：「阿行，你終於來了，擔心死了。」

姑媽邊關門邊搶着道：「阿行搭車來的路上，遇上交通意外，塞車塞了半個鐘頭，所以來遲了。」

健行接口道：「佩蘭，害妳擔心，眞對不起。」

「你沒事就好了。」佩蘭沒有掩飾心裏的高興。「眞擔心你在路上出了事。」

「姑媽，我昨日剛出了糧(工資)，先還妳借給我的五百元。」健行急不及待從身上拿出五百元，遞給姑媽。

姑媽不接，而且退開半步。「阿行，你是怎麼了？我說過給你的，並沒有說借給你，還什麼，快收起來。」

健行一臉誠懇。「姑媽，我不能要妳的錢的。妳對我那樣好，我已感激不盡，那還能要妳的錢，妳若不收下，我心裏會不安樂的。」

姑媽仍然不肯收，不悅地道：「阿行，我當你自己人一樣，你如今要我收回五百元，可是不當我是自己人？」

健行慌忙道：「姑媽，難得妳不當我是外人看待，對我這樣好，我心裏感激不盡……但我……」

姑媽一把截住他的話：「你若還不收起那五百元，我生氣啦！」

佩蘭接口道：「阿行，姑媽說不要便不要，你再不收起來，姑媽眞會生氣的呀！你家裏等着你寄錢回去，留着寄回家裏吧。」

姑媽也道：「佩蘭說得對，多五百元寄回去，你家裏人會很高興的。五百元在這裏不算什麼，在大陸鄉下，多幾百元，很好用(花)的啊！」

健行看出姑媽不會要他那五百元，若再堅持，只怕姑媽眞的會生氣，想了想，只好說道：「既然妳不肯收下我還給妳的錢，那我請妳飲茶吧。」

看到姑媽似乎想說什麼，忙又道：「姑媽，妳若不肯要我請妳飲茶，那我也不肯收回這五百元。」

佩蘭看出健行是認眞的，接口說道：「姑媽，健行既然誠心請妳飲茶，妳就領他的情，讓他請妳吧。」

姑媽確是不想健行花錢，聽姪女那麼說，只好說道：「好吧，那就去飲茶兼吃飯吧。」

三人在附近的一家酒樓找到枱子坐下來，還未喝一口茶，健行便一疊聲要佩蘭和姑媽要東西吃。

他是怕兩人爲了替他省錢，不肯要東西吃。

姑媽笑道：「阿行，喝杯茶，慢慢要東西吃不遲，這裏的酒樓整日都有東西吃，不像上面(大陸)的茶樓，過了指定的時間，便沒有點心吃。」

健行仍然叫了三碟點心給姑媽和佩蘭吃。

姑媽和佩蘭見他盛意拳拳，不好拂逆他的好意，便拿起筷子吃點心。

佩蘭才挾起一塊點心，還未放到口裏，便心急地問道：「阿行，你們被劫那件事，到底是怎麼回事，快說來聽聽。」

姑媽邊吃點心邊道：「佩蘭，待阿行吃些點心才說吧，快中午了，他不餓才怪。」

阿行忙道：「我不餓，你們吃吧，喜歡吃什麼，只管叫，別客氣。」

佩蘭將一些點心挾到他的碗內，笑看健行一眼。「吃吧，你叫我們吃，自己却不吃，我們怎好意思吃？」

「吃吧，你不是害羞吧！」姑媽跟着笑說一句。

健行被兩人說得只好吃，有點心車經過，他又叫了幾籠點心，喝了兩口茶，將那晚被劫及後來制服五個劫匪的經過說給姑媽跟佩蘭聽。

健行才說完，佩蘭便開口道：「那幾個劫匪眞無良，看準了你們那一日出糧，才下手洗劫你們，幸好你們沒有損失，要不，不但全部的血汗錢被劫去，還不敢報警……」

姑媽截道：「那幾個劫匪就是看準了阿行他們不敢報警，才入屋打劫他們！」

他們說話的聲音很低，加上又坐在靠墻角的一張枱子，所以鄰枱的茶客聽不到他們的話。

「那幾個劫匪該拉去打靶(鎗斃)！」佩蘭憤憤道。

但是，對於健行的力抗劫匪，並最終將全部劫匪制服的英勇行爲，她心裏可是敬佩得很。

姑媽道：「最氣人的，就是阿行他們雖然捉住那幾個劫匪，却不能將他們送到警局去報案，判那幾個衰人坐監(入獄)！」

「姑媽，我猜他們就是看準了阿行他們這個弱點，才向他們下手。」佩蘭心有不甘。「要是我，就算不能將他們交給警察，也要好好教訓他們一頓！」

健行道：「我們將那五個傢伙抬出屋外，扔下他們的地方，有一個螞蟻窩，夠他們受的。」

「阿行，你們既然沒有報警，又將那幾個衰人抬走，爲何不再在那個地盤幹下去？」姑媽看着健行。「怕他們日後報復？」

健行搖搖頭，正想說話，佩蘭

已開口說道：「姑媽，阿行他們不是怕那幾個賊子找他們報復，諒他們也不敢，只是怕他們懷恨在心，暗中向『差人』通風報訊，被警察捉住，不單止被押送回上面(大陸)，還要在這裏坐監！」

健行連連點頭。「姑媽，我們就是怕他們向警察報訊，才不敢再在那裏幹下去，正所謂不怕一萬，最怕萬一！」

「阿行，找到工作了麼？」姑媽關心地問。

阿行道：「正在找，暫時還未找到。」

「住在你鄉里的朋友家裏，方便嗎？要是不方便，來我家裏住，反正有一個房空着。」姑媽好心地說。

佩蘭馬上接口道：「來我姑媽家住吧，出入較方便，警察亦很少會截查住在市區的人。一般來說，對住在木屋區的人截查較多，為了你的安全，還是來我姑媽家住吧。」

阿行搖頭道：「姑媽、佩蘭，妳倆的好意我心領了，我在鄉里那個朋友家住得很好，那個張先生夫婦對我很好，何況，我鄉里正在找工做，預了我一份，跟他們住在一起較方便。這兩日內找到工作，便會跟我鄉里一起去上工。姑媽，妳對我這樣好，我不知怎樣報答妳。」

姑媽正色道：「阿行，別說報答不報答這種話。我已幾十歲了，能夠幫人，當然要盡量去幫，何況你救過佩蘭，應該幫你的。」

健行看到枱上的點心已吃完，看一下手錶，時間已是中午十二時三十四分，忙對姑媽跟佩蘭道：「姑媽、佩蘭，別顧着說，忘了肚餓，十二時半了，喜歡吃飯還是粉麵，只管叫啊。」

姑媽喝口茶，道：「吃了那些點心，已經飽了，不吃飯了，阿行，你叫飯吃吧。」

佩蘭接口道：「我也吃點心吃飽了，不想吃飯。」

阿行看了姑媽跟佩蘭一眼。「姑媽、佩蘭，你們不過吃了幾碟點心，那吃得飽！哦，我明白了，妳倆是想替我省錢，所以不吃飯，那不成，一定要吃飯或粉麵，我再窮，也請得起！」

姑媽跟佩蘭忙道：「阿行，我們確是飽了，吃不下，怎吃？」

阿行裝出有點生氣的樣子。「妳們要是不吃，就是看不起我，我以後也不敢找妳們。」

姑媽跟佩蘭忙道：「阿行，我們怎會看不起你，你……」

「那妳們為什麼不肯再吃？」

「好了，好了，我們吃吧。」姑媽着急地接口道。

健行立刻色然喜道：「姑媽，妳喜歡吃什麼？飯還是粉麵？」

姑媽和佩蘭互看一眼，姑媽笑道：「我什麼也吃，佩蘭，你看看喜歡吃什麼吧。」說時暗中在枱下用脚碰一下姪女的脚。

佩蘭立刻會意地拿過擺放在枱上的食物牌，看了一下，揀了兩個價錢最平的麵、飯，也不徵詢健行的意見(生怕他改叫價錢貴一點的麵、飯)，招呼一個侍應過來，要他寫單。

那個侍應依照佩蘭所說的「寫了單」，馬上退開去，到櫃枱那邊去「落單」。

健行恐怕不夠吃，對姑媽和佩蘭道：「兩碟麵飯夠吃嗎？再多叫一樣吧！」

姑媽連連搖手。「夠了，我已經差不多飽了，再吃一點便夠，再叫，吃不了豈不浪費？」

佩蘭也連說夠了。

健行忽然想起佩蘭要到外國的事，問道：「佩蘭，去外國的事搞成怎樣？」

佩蘭看一眼姑媽，才說道：「姑媽早幾日去找他的親戚，那個親戚剛巧去了美國探望他的兒孫，大約下月初才回來，只好等他回來，才請他幫忙。」

「那豈不是要等半個月左右？」

健行轉眼看着姑媽。「姑媽，不可以找第二個搞嗎？」

姑媽道：「我只知道那個親戚有門路搞到護照，也只相信他。就算知道別的人有這種門路，也不敢找他們幫忙，這種事……還是找信得過的人幫忙比較放心。」

一頓，又道：「我們搞這種事，一定要找信得過、靠得住的人幫忙。幹這種犯法勾當的人，一般都是黑社會的人，都是蠱惑的人。若是貿然找門路去搞，分分鐘(隨時)會被人騙去一筆錢，却不敢聲張。所以，一定要小心才行。」

佩蘭道：「阿行，你眞的沒有想過到外國去？」

健行苦笑道：「我那有那麼大筆錢去買護照？想也不敢想。」

佩蘭道：「我已跟姑媽說過了，你若眞想去，姑媽答應幫你。」

姑媽馬上接口道：「阿行，在這裏始終不是辦法，遲早也要返回上面，你若想去外國，我可以幫你跟佩蘭一起托那個親戚買護照，那才是長遠之計。」

健行感動地道：「姑媽，謝謝妳的好意……妳對我太好了……是我有生以來遇到最好的一個好人。」

「阿行，你到底想不想去？」佩蘭着急地催他說。

健行猶豫一下，才道：「佩蘭……我剛才不是說過嗎……那有

那麼大筆錢去買護照？」

「我不是說過了嗎。」佩蘭睨了健行一眼，「姑媽答應替你出那筆錢。」

健行忙搖手，道：「不！我怎能要姑媽替我出那筆錢，那不是一二百元……小數目，是過十萬的大數目……」

姑媽帶笑截道：「阿行，你聽我說，我替你出那筆錢，你到了外國，找到工作，賺到錢後，是要還給我的。我不過替你墊支出來，當是借給你的，這不成問題了吧？」

健行聽姑媽那樣說，要想不答應也不行了，但仍有所顧慮。「姑媽，妳對我這樣好，我很感激。可是……萬一我沒有能力償還，那怎辦？」

姑媽充滿信心道：「你今年才不過二十多歲，年輕力壯，只要你肯做，一定可以賺到錢還給我的，說不定，將來發了達，那點錢，根本不放在你眼內哩。」

健行笑道：「發達我沒有想過，自問也沒有那個本事，能夠……」

「阿行，誰也有機會發達！」姑媽打斷他的話。「千萬別小看自己，你還有幾十年命，誰敢看死你？」

健行俏皮地道：「姑媽，我跟妳非親非故，你信得過我？」

姑媽正色道：「當然信得過，別的我不敢自誇，看人麼，我自信不會看走眼，像你這麼孝順、見義勇為的人，不會是忘恩負義的人！」

佩蘭插口道：「阿行，說到底，你是否答應？」

健行看看佩蘭，又看看姑媽，滿懷感激道：「姑媽肯這樣幫忙我，我若是拒絕，怎對得起姑媽的一番好意。」

佩蘭喜道：「你答應了？」

姑媽高興地道：「既然你答應了，我幫你去搞護照，將來到了外國，你跟佩蘭也有個照應。」

健行轉向佩蘭看去，恰好佩蘭也轉過目光看他，兩人目光相接，慌忙各自將目光移開，心裏怦怦直跳。

那一眼，兩人都有一種「觸電」的感覺。

那是兩人以前未曾有過的一種異樣感覺。

＊　＊　＊

一連幾日，曹日光找遍了認識的朋友(都是非法居留的黑市勞工)，都找不到工做。

張錦全幫不上忙。

他找了幾個朋友(在地盤做工的)，都說近來風聲緊——警方對建築地盤查得很緊，那些判頭都不敢僱請黑市勞工，以避風頭火勢。

找不到工作，那可不是辦法，健行跟曹日光焦急不已，但又無法可想。

寄了二千元回鄉後，雖然省吃儉用，健行袋裏的錢一日比一日「縮水」(少)，如此下去，挨不到半個月，身上的幾百塊錢便會花光，若再找不到工作，那如何買機票去外國？

他越想越急，但又不敢外出四處走。正所謂不怕一萬，最怕萬一。無論如何，他也要掙一點錢寄回鄉下，讓家裏人有錢償還他偷渡來香港前，向親戚朋友借來作偷渡費的錢債，並留一點錢作家裏人的生活費。

在家裏，他是三個主要經濟支柱之一。

整天窩在那個又悶又熱的閣樓內，他感到很不好受。

其實，絕大部份是受到心情的影响。

他的心情很差。

曹日光的心情也好不到那裏去。

這一日，佩蘭忽然打電話來找他，「阿行，找到工做麼？」

健行沒精打采道：「要是找到工做，你怎會現在找到我。」

「你怎麼有聲無氣的？是不是生病？」佩蘭關切地問。

「我沒有病，是悶得提不起精神。」

「我告訴你一個好消息，你馬上會精神的。」

健行沒有說話，等她說下去。

「我姑媽替你找到一份工作。」

佩蘭在電話那邊興奮地說。

健行確是聽得頓時精神一振，大喜過望。「眞的？」

「當然是眞的！」

「幹什麼的？」

「在貨倉裏面做搬運貨物的工作。」佩蘭在電話中說。「比在地盤要安全得多。警察很少去工廠或是貨倉那些地方搜查黑市勞工的。」

「佩蘭，代我多謝姑媽。」健行道：「也多謝你。」

「多謝我什麼？」佩蘭在電話中說：「快來吧，叫你的鄉里也來，那個貨倉請兩個人，姑媽要那個親戚的朋友一併僱請你的鄉里，好讓你們有個伴。」

健行喜出望外。「我去叫光哥收拾一下衣物，馬上趕去妳那裏。」

「路上小心點啊。」佩蘭不忘提醒他。「姑媽說，你們可以在那裏留宿。」

「太好了。」健行欣喜不已，整個人顯得龍精虎猛。「不知該怎樣多謝你姑媽。」

「別說什麼多謝不多謝了，快來吧。」

「佩蘭，見面再說。」健行跟着收了綫，一陣風般衝上閣樓，將好消息告知曹日光。

* * *

健行跟曹日光工作的貨倉在市區邊沿的一個工廠區內。

貨倉在工廠大廈的二樓，面積頗大。

但工作的人不太多，連健行兩人計算在內，只有九個人。九個人中，其中一個叫李富生的，是貨倉主管。

貨倉裏面堆放了各種貨物：既有製成品，亦有原料，每日都有貨物進出，健行兩人負責駕駛那種電動的運貨車，裝卸搬運貨物。

那間貨倉屬於一家叫宏興貨運倉庫有限公司擁有。

介紹兩人到貨倉工作的，是宏興公司的其中一個姓劉的股東。

姓劉的股東是姑媽的一個親戚的朋友。

兩人每月的工資只有五千壹百元，雖然不及在地盤工作那樣多，總好過沒工做，而且，在倉庫做比在地盤做安全多了。因此，兩人都很樂意幹這份工作。

由於主要是駕駛運貨車搬運裝卸貨物，偶爾才會動手搬運及堆放貨物，因此，兩人覺得工作頗輕鬆，好過在地盤工作那樣辛苦又危險。

除了那個主管李富生外，其他的工人並不知道兩人是沒有身份証的黑市勞工。

姓李的主管叮囑兩人不要洩露身份。

兩人當然不會公開對人表露身份。

在貨倉內幹了兩天，健行跟曹日光已完全熟習貨倉內的運作及工作，兩人勤力工作，少說話，其他的工人對兩人都沒有話說。

晚上，貨倉內只剩下健行跟曹日光兩人，本來熱鬧的大廈變得一片靜寂，兩人又不敢經常外出，說起來倒也頗爲寂寞。幸好貨倉裏面擺放了一部電視機，可以看電視消遣。再不，可以打電話跟親戚朋友通話，倒也不怎樣寂寞。

健行便在晚間跟佩蘭通過電話，告知她工作的情形。佩蘭知道他工作順利，替他感到開心，並提醒他，凡事皆要謹愼言行，最緊要的是不要告訴別人是黑市勞工。

兩人在貨倉內確是工作順利，沒有什麼人欺負或是留難他們，幹得開心，日子自然容易過去，眨眼間，兩人已幹了半個月。

一般來說，工廠都是半個月出一次工資的。

若不是那一日發薪水，健行兩人還不知道已幹了半個月。

發薪水那一日恰好是星期六，翌日星期天，照例放假。

晚上，他打電話給佩蘭，明天早上到她那裏去。

翌日早上，健行跟曹日光離開貨倉所在的工廠大廈，各自乘車到要去的地方——健行去佩蘭家，曹日光去親戚張錦全家。

見到佩蘭跟姑媽，健行將昨日的薪水交給姑媽，請她代爲保管起來，作爲買機票的費用，他自己只留下五百元作使用。

由於貨倉供應(免費)一頓午飯，健行只需花錢吃一頓晚飯，加上他又不吸烟，亦沒有別的花費，五百元足夠他半個月使用。

他堅持要請姑媽和佩蘭去飲茶。

兩人拗不過他，只好答應。

在酒樓內「飲茶」時，佩蘭告訴健行，由於姑媽的親戚要在美國多逗留十數日，大約在月中才返港，因此，買護照的事又要推遲去辦。

健行樂得遲一點去辦，那樣，他可以在這裏多留一頭半個月，可以多賺一點錢，寄回鄉下家裏。

因此，他沒有什麼意見。

姑媽叫佩蘭跟健行放心，一定可以替他倆「搞」到護照，順利出國。

飲完茶，姑媽叫兩人去看一場電影，她自己去親戚家打麻雀。

原來，佩蘭早已買了兩張票子。健行來了這裏一個多月，從未去過電影院看戲，如今可以跟佩蘭一起去看電影，他開心得心跳加速。

他一直渴望有機會跟佩蘭單獨相會、親近的時間。

他發覺自己喜歡上佩蘭。

去到電影院前，看到那些青年雙雙對對，相偎相倚，或摟或拖手，等着進去，健行心裏羨慕不已，但却鼓不起勇氣去拉佩蘭的手。

佩蘭似乎受到感染，不自覺靠近他的身邊，心裏渴望健行拉住她的手，她要不是放不下少女的矜持……看着健行像木頭一樣站着，「恨」得牙癢癢的……恨他不解情意。

事實上，她早已喜歡上健行。

終於到時間入電影院了。

人多入口窄，加上又要查看戲票，入口處擠滿了人。

在擠逼中，健行跟佩蘭不知不覺間，互相拉着手，免得被人擠散。

進入電影院後，兩人仍然手拉着手，誰也不願意先放開手。

直到入座，兩人才臉熱心跳地放開手，羞赧地各自垂下頭，不敢向對方看一眼。但心裏却甜絲絲的，領略着那種前所未有的異樣感覺。

電影終於開映了。

那是一齣驚慄恐怖片，劇情越來越叫人驚怖顫慄，黑暗中，那些雙雙對對的人影大多頭併頭，互相摟抱着，只有健行佩蘭兩人仍然坐得直直的。

驀地，畫面上出現一個異常恐怖的大特寫鏡頭，佩蘭嚇得低叫一聲，將身子偎靠在健行的身上，用手捂住眼。

那個鏡頭確實恐怖，電影院內剎那間響起一片驚叫聲，互相摟抱住的人摟抱得更緊。

健行也感到驚怖，同時却膽氣一壯，伸手輕輕將佩蘭摟住。

之後，佩蘭便一直偎靠在健行的身上，健行也一直摟抱住她，而且不自覺越摟越緊。

之後，健行也沒有心情再留意劇情的發展，全心全意感受那種未曾感受過的溫馨、親熱，動人心弦的感覺。

全片映完，影院內燈光大亮，其他的觀衆紛紛起身離座，健行跟佩蘭仍然偎摟着不動，沉浸於那種甜蜜溫馨的感覺中，不知道電影已放映完。

「唔該，借一借。」直到坐在鄰座的一雙情侶開口向健行招呼，兩人才如夢初醒，羞窘地急忙分開，站起來，讓那雙情侶走過去。

那雙情侶發出會心的微笑，看了兩人一眼，沒有說什麼。

愛的滋味，盡在不言中吧。

佩蘭臉紅紅的，含羞低首，健行畢竟是男子漢，吸口氣，壓下心中的激情，低聲說道：「走吧。」伸手拉住佩蘭的手，向外走去。

佩蘭沒有退縮，讓他拉住手，情懷激漾地跟着健行往外走。

走出影院，佩蘭的神態已變得自然了，輕輕偎在健行的身邊，一臉幸福陶醉的神態。

兩人無目的地信步往前走去。

此刻，他倆心裏只有一個意願——能夠相聚的時間長一點。

走了一會，健行終於道：「佩蘭，去那裏？」

佩蘭斜睨健行一眼，嫵媚地道：「你說呢？」

健行心中那有主意：「我……不知到那裏好。」

跟着又道：「回家去吧，免得姑媽擔心。」

佩蘭嗔道：「姑媽去了打麻雀(打牌)，不回家吃飯，你怎麼忘了？」

健行尷尬地笑笑：「妳說去那裏吧！」

兩人只顧說話(此刻，兩人的心裏，眼裏只有對方)，居然看不到有兩個巡警從他倆的身旁走過，驀然驚覺的時候，兩人的心都劇跳了一下，但馬上便回復鎭定，而且心裏暗喜——兩個巡警居然沒有截查他們，証明兩個巡警看不出他倆是沒有身份証的黑市居民。

這教兩人吃了一顆定心丸，以後遇到巡警，不用心虛驚慌，因而露出馬脚。

「回家去吧。」佩蘭忽然道：「姑媽不在家，我們可以自己煮飯吃，好嗎？」目光柔柔地看着健行。

健行被她的目光溶化了。「好啊！要不要去買些菜？」

「姑媽今早已去街市買了。」佩蘭道：「你喜歡吃什麼，若家裏沒有，可以去街市買。」

健行心裏暖暖的。俏皮地道：「妳煮什麼，我都喜歡吃。」

佩蘭佯嗔道：「哼，這麼快便討我便宜，我不依！」

健行以爲她是眞的，慌忙道：「佩蘭……我不是……那意思……不過跟妳……說笑……」

佩蘭看健行急得手足無措的樣子，不由嫣然笑道：「傻瓜，當眞的！看你那個樣子……」咭咭直笑。

健行看着她笑，也不自禁痴痴地笑起來。

* * *

健行跟佩蘭吃了一頓甜蜜、浪漫、溫馨的晚飯。

兩人好開心，不但笑在臉上，也笑在心裏。

戀愛中的男女，感受到的全是快樂。

飯後，兩人相偎着看電視，喁喁細語，當看到一個擁吻的鏡頭時，兩人亦情不自禁，熱吻起來。

那是兩人的初吻。

經過這一吻，兩人的愛意又增長了。

這一晚，健行很晚才返回貨倉。

* * *

一日，下班後，待其他的工人去後，主管李富生對健行兩人說道：「等一會有人送兩箱貨來，本來我打算留下來收貨的，剛才接到我太太的電話，我外母跌斷了脚，要我馬上趕去醫院，所以，才叫你兩個收貨，你兩個收了貨後，記着放在寫字間左邊那個地方。那是兩箱貴重貨物，要放在不易碰撞到的地方，知道嗎？」

健行跟曹日光連聲道：「李SIR，知道。」

「還有，貨單簽收後，不用留下，交還給送貨人便成。」

兩人連連點頭。

李富生走後約半個小時後，果然有兩個人送來兩箱貨。

那兩箱貨用普通的紙皮箱裝着，跟一般的貨物沒有兩樣。不太重，一個人可以捧起來。

簽收後，那兩個送貨人取回貨

單離去。健行跟曹日光一人一箱，將貨物捧到寫字間的左邊空着的地方，小心地放下兩箱貨物。

翌日，李富生上班，並沒有向健行、曹日光特別問起那兩箱貨物。倒是兩人爲了表示盡責，馬上向李富生說出昨晚收到的兩箱貨，就放在寫字間的左邊，依照他的吩咐去辦了。

李富生「嗯」了一聲，說聲謝謝，沒有去看那兩箱貨物，便處理每日的例行公事。

整個上午都沒有人來提取那兩箱貨物，由於整個上午都很忙碌，健行兩人很快便忘了那兩箱貨物那回事。

可是，吃完午飯後，健行兩人無意中發覺，那兩箱貨物不見了。

兩人感到奇怪不已，本來不想多管閒事的，但想到若是發生什麼事──那兩箱貨物被人偷了，他倆脫不了嫌疑，因此，兩人商量了一下，決定向李富生查詢。

「李SIR，昨晚你叫我們代收的兩箱貨物，吃完飯回來不見了，是不是有人來提取了？」

李富生含笑看了兩人一眼，點頭道：「嗯，你倆去吃午飯時，兩箱貨所屬的公司已派人來提取了，你兩個不是以爲被人偷了吧？」

健行兩人點一下頭。

「你兩個以後大可放心。」李富生道：「這個貨倉從來沒有失竊過貨物，貨物進出皆有單據可資檢查，你兩個如此盡責，我好滿意，去工作吧！」

兩人受到主管的稱讚，都很開心，整個下午工作得更起勁。

不經不覺，兩人在貨倉已工作了一個月。

在這一個月內（其實是下半個月），除了那一次下班後，兩人代李富生收過一次貨後，之後還收過兩次貨──一次在早上其他的人未上班之前，一次在下班後二個小時，兩次所收的貨都是小量的，健行跟曹日光一點也不在意，認爲是工作的一部份。

其實，兩人是想有所表現，希望得到李富生的嘉許，得以一直幹下去。

事實上，李富生似乎很看重兩人，時常在其他的人面前讚兩人工作勤力盡責。

這一日，李富生於下班時，又吩咐健行兩人代他簽收晚些時候送來的四箱貨物，並要兩人於收貨後，將四箱貨物堆放在其中一大堆貨物的後面。

健行兩人照例一口答應。

吃過晚飯，健行看看手錶，快八點鐘了，仍不見有人送貨物來，心裏有點着急。因爲，過了八時後，大廈的看更已將大閘拉下，不准送貨的貨車駛入。當然，特殊的情形例外。

差十一分鐘便到八時，終於有兩個搬運工人將四箱貨送來。

簽收後，待那兩個送貨來的工人離去，健行便將貨倉大門鐵閘關上，下了鎖，跟曹日光將四箱貨物搬到一堆貨物的後面堆放好。

之後，兩人便洗澡，看電視。

九時零三分，健行接到佩蘭打來的電話，告訴他一個好消息，姑媽那個有門路搞到外國護照的親戚從美國回來了，姑媽已約了那親戚後天去飲茶面談，屆時，佩蘭會陪姑媽去。

收了綫後，曹日光問開心不已的健行。「阿行，你眞的打算去外國？」

健行點點頭：「本來我捨不得家裏的人，不想想去的，想想，在這裏做黑市勞工，始終非長久之計，終有一日……要返回鄉下，跟家裏人一起挨窮。如今她的姑媽肯替我搞，又肯借錢給我買護照，到了外國，可以居留，找工作，勝過在這裏或是返大陸。思前想後，覺得機會難逢，放過了實在可惜，下決心去外國，希望到了外國，掙到錢，讓家裏的人過得好一點。」

曹日光聽得既妒且羨。「阿行，你眞夠運（運氣眞好），出門遇貴人，那個鍾太對你那樣好，眞使人羨慕，其實，我何嘗不想去外國？可是，既無門路，又無錢，得個想字，看來，今生今世別指望可以去外國！」說完，感喟嘆息。

健行安慰曹日光。「光哥，做人千萬不要灰心，希望在明天，只要你有這個心，一定可去到外國。」

「說說容易，要是每一個人皆心想事成，這個世界上那有那麼多不如意的事發生？」曹日光顯得有點悲觀。「總之，好醜命生成。正如俗語說：生死有命，富貴由天。我不敢奢望可以去外國，但能夠在這裏多做幾年，掙一筆錢回去，讓家裏人生活得好一點，便心滿意足了。」

「光哥，我若是去了外國，有能力的話，一定幫你搞出國外。」健行衝動地道。

曹日光畢竟比他年長幾年，比他老成，擺手道：「阿行，我知道你是個重情義的人，很想幫忙我，我心領了。我不是不相信你的誠意，你有沒有想到：到了外國後，人地生疏，一切要從頭做起，外國雖然好，但也不是好到隨街有錢拾！何況，你還要掙錢還給鍾太，那起碼要一兩年才能夠幫我，那個時候，不知是什世界了。有可能我發了達（發財），亦有可能我已到閻羅王那裏報到。阿行……我仍然很感激你，有肯幫忙我的心。」

「光哥，你幫過我，我不會忘記的。」健行激動地道。

曹日光笑笑，道：「大家是鄉里，能夠幫忙的，自然幫忙。我幫過你，你也幫過我，經已兩不相欠了啊！」

跟着拍拍健行的肩頭。「希望你能夠去到外國，替咱們鄉裏爭一口氣，那時，你是鄉裏唯一、也是第一個到外國去的人！跟鄰鄉的人說起，也光彩啊！」

「光哥，我若到了外國，一定不會忘了鄉裏的鄉親們！」健行誠心誠意道：「特別是光哥你。」

兩人一直說到十時許，才各自上床就寢。

兩人打從在貨倉留宿的第一晚起，便沒有超過十一時睡覺。因爲明天還要工作。

兩人很快便入睡。

不知睡了多久，兩人好夢正酣的時候，突然間被拍門聲驚醒。

這麼晚了，什麼人來拍門？應該不會是送貨來的人，那會是什麼人？

健行撐起身，看一眼剛從床上坐起來的曹日光，朝大門外叫道：「誰呀？」

「會不會是警察？」曹日光突然低聲道，同時疾跳下床，飛快地穿上衣褲。

健行心頭一震，忙亦一手抓起放在床前一張椅子上的衫褲，只聽門外傳來語聲：「我是看更的老胡，你們公司派人來拿一件貨物，趕着送去機場付運，我沒有讓他們進來，答應替他們上來拿，開門啊。」

兩人一聽不是警察，是工廠大廈的兩個看更之一老胡（兩人都認識工廠大廈管理處値夜班的兩個看更。其中一個確是叫老胡，差不多六十歲了），頓時鬆口氣，健行邊穿上一條褲子，邊向外面道：「胡伯，你等一等，來開門了。」

已穿好衣褲的曹日光說一聲：「我去開門！」便快步往大門走去。

貨倉除了大門外，還有一道可以拉下來，捲上去的鐵閘，爲了方便下班後的出入，鐵閘上有一道小門，可供一個人出入。曹日光打開大門，跟着打開鐵閘上的那道小門。

門才打開，外面已衝入一個人，手起手落，在措手不及的曹日光頭上重重地砸了一下。

曹日光悶哼一聲，跌倒在地，失去知覺。

健行已穿好褲子往大門前走去，一眼看到門外衝入一人，揮動手上的物件擊倒曹日光，大吃一驚，仗着一身功夫，壯膽喝道：「什麼人？想幹什麼？」脚步一移，身形微挫，擺開一個架式。

將曹日光擊倒的人往前一標，手一伸，將手上握着的物件向健行胸前一指，厲聲道：「打劫！」

健行當場呆住，不敢動。

原來，他清楚地看到，那人手上握着的物件，乃是一支手鎗！

他就算武功再好，也敵不過那人手上的手鎗，只要那人食指一勾，「啪」一聲，他便會中鎗倒地。

在那人的身後，又衝入兩個人，手上都握着刀鎗，其中拿刀的那一個看着暈倒在地的曹日光，另一個握鎗的上前看着健行，喝道：「趴在地上！」

在兩支手鎗的指嚇下，健行只好趴在地上。

喝叫他趴在地上的那個劫匪立刻上前，從身上取出一卷膠紙，將健行的雙手細纏起來。

健行心裏大叫倒霉，來了這裏不到兩個月，便兩番遇劫！

「兩位阿哥，這裏除了貨物，沒有値錢的東西，我兩個是打工仔，身上只有幾百元……你們要，只管拿去……」

「幾百元，留回給你自己買驚風散吃吧！靚仔（年輕人），聽着，今晚運來這裏的四箱貨物放在那裏？」一直用鎗指着健行的劫匪喝叫。

健行道：「今日有很多貨進倉，阿哥，你說的那四箱是什麼貨物？」

「晚上八點前送來的四箱貨物。」那人喝道：「死靚仔，不是要揍你一頓才肯說吧？」

健行閉口不語。

將他雙手細起來的劫匪口裏吐出一句粗話，抬脚狠狠地向他腰上踢去。

健行被踢得在地上翻滾了一轉，痛得他臉青唇白，大叫一聲。

那劫匪又抬起脚，狠狠地向健行的肚子踏下去。

健行頓時全身往上弓起，發出一聲嘶叫，翻滾起來。

「說不說？」拿鎗指着健行的人喝道：「可是要打到你說？」

健行連喘了幾口大氣，極力忍住痛，停止翻滾，啞着聲道：「在……在最大那堆貨物的後面。」

對健行動脚的那個劫匪馬上向最大那堆貨走去。

健行弓着身子，不住喘氣。

那個劫匪走到最大那堆貨後面，跟着響起一陣割破膠紙（紙皮箱上封口的膠紙）的聲音，接着是打開箱蓋聲，用鎗指着健行的劫匪忍不住問：「是不是那幾箱貨？」

在貨物堆後面的那個劫匪應道：「是呀，四箱貨全在這裏。」

「看清楚裏面裝的貨了嗎？」

「看過了，正是那批貨。」

一直持刀站在暈過去的曹日光身邊的劫匪頓時高興得叫起來。

「我們今次發達了!」

健行聽着，心裏暗忖，那四箱貨物到底是什麼物品?其他的貨物不要，只要那四箱貨物，莫非裏面裝的是黃金不成?

但他馬上否定了自己的想法。因爲，若那四個紙皮箱內裝的是黃金，他肯定搬不動，紙皮箱也裝不了那樣重的東西，就算他能夠搬起來，裏面的黃金也會壓穿紙箱。

不是黃金，一定是很值錢的物品，要不，拿刀的劫匪不會興奮得大叫「發達了」。

「快來幫手搬啊!」在貨物堆後面的那個劫匪向持刀劫匪叫。

持刀劫匪馬上向貨物堆後面走去。

用鎗指着健行的劫匪用膠紙封住健行的嘴巴，亦走過去幫忙搬那四個貨箱。

一人搬一個，已搬了三個，三個劫匪很快便將四箱貨物搬出貨倉外面，拿刀的劫匪不放心暈過去的曹日光，怕他會突然間醒過來，不但用膠紙將他的雙手反綁起來，還用膠紙封住他的嘴巴。

健行眼巴巴看着三個劫匪搬走四箱貨物，不但無法阻止，也叫不出聲來。

拿鎗指着健行的那個劫匪最後走出貨倉，向地上的健行揮手說一聲:「再見，在地上好好躺着，明天上班時，自有人發現你倆，救起你們。」

那傢伙還替他倆關上貨倉鐵閘上的小門。

* * *

健行在地上拚命掙扎，希望可以掙脫綑纏在手上的膠紙。

他希望盡快掙脫綑綁，趁警察還未接報趕來之前離開，要不，被警察查出他倆沒有身份証，那就什麼希望也破滅了。

他奮力掙扎，希望先在那兩個在地下管理處當值的看更掙脫綑綁，否則，他跟曹日光肯定會被警察識破身份，捉回警署去。

曹日光仍舊暈迷未醒。

健行掙扎了足足個多小時，終於掙脫手上綑纏住的膠紙，雙手恢復自由，馬上將封住嘴巴的膠紙撕下，跟着急急去解救曹日光。

曹日光的頭上被砸破了，幸好早已停止流血，健行取來急救箱，拿出藥物替他敷治包紮好，然後拿些冷水潑在他臉上，總算將曹日光弄醒。

「光哥，我們剛才被三個劫匪打劫，搬走了四箱貨物，怎麼辦?」

跟着補充一句:「下面兩個看更可能也被劫匪制服，我們必須在他們掙脫綑綁報警前，離開這裏。」

「那還不走?」曹日光發急地站起來。「難道等警察來拉我們回去?」

健行一把拉住他。「我們走了，怎樣向李sir交代?要是警察因此而懷疑我們跟劫匪是一伙的，那就水洗不清，說不定會連累姑媽跟佩蘭?必須有個交代才能走。」

曹日光已沒了主意。「怎樣交代?向誰交代?向警察交代?」

健行搖搖頭。「我們可以打電話告知李SIR貨倉被劫，叫他趕回來處理，想辦法善後。」

曹日光連連點頭，口裏自怨自艾道:「唉，不知走了什麼霉運，上一次被劫，這一次又遇劫!在這裏做得好好的，以爲可以在這裏安安定定地幹下去，那知道又要走路(逃)，難道今年流年不利?」

健行沒有理會曹日光的話，急急走入寫字間打電話給主管李富生。

電話響了好久——大約半分鐘，才有人接叫。「喂，誰呀?」

健行忙道:「我找李先生。」

「我就是，你是那一位?」語聲含糊，大概仍未完全清醒過來。

「我是阿行呀，李先生。」

接電話的李富生似乎清醒了幾分，反應好快:「阿行，發生了事情?」

健行急急道:「李生，貨倉被劫……」

「什麼?貨倉被人打劫?」李富生的音調很高。

「是呀，三個劫匪，兩個有鎗，一個有刀，他們扮看更賺門入來。」

「搬了多少貨?」

「搬了昨晚八時前送來的那四箱貨。」

「赫!搬走那四箱貨?」李富生的話聲顯得很震驚:「有否報警?」

「還未!」健行道:「我跟曹日光沒有身份証的，本來在鬆綁後，便想一走了之，恐怕你們懷疑我們跟劫匪串通，所以才知會你一聲，你看怎樣處理吧，我跟光哥要走了!」

李富生在電話那頭急急道:「阿行，別走，待我趕來，問清楚當時的情形，你跟阿光才走吧。」

「李先生，萬一警察趕來……」

「你放心吧，我擔保你未走之前，警察不會接報趕來。」

阿行還想說話，李富生已收了綫，只好放下話筒。

曹日光倚在寫字間門口問:「李先生怎樣說?」在健行打電話時，他已將幾件衣服及物品收拾在一個旅行袋內。

「李先生說，他馬上趕回來處理，要我們等他趕回來才離去。」

「萬一警察突然間趕到來……」

曹日光擔心得很，想馬上離開。

健行道:「李先生說，擔保在我們離開前，警察不會接報趕到來。」

「他保証有什麼用?」曹日光道:「萬一警察突然來到，捉住我們，他能夠擔保我們無事嗎?」

健行呆了一下，才道:「無論如何，既然答應了他，等他回來，總要講個信字，不能一走了之。」

曹日光沒有再說什麼，走入寫字間，在一張椅子上坐下來，嘴裏叨喃:「橫豎連走霉運，倒要看看，是否霉到透頂。」

健行沒有說什麼，馬上收拾好衣服物品，裝在旅行袋內，跟着走出貨倉，回頭對坐在寫字間內的曹日光道:「光哥，我下去看一下，等李先生趕來。」急急從樓梯走到地下大堂。

其實，他是想看看那兩個看更的情形。

他躡足走到位於大門左邊的管理處，聽不到一點聲息，雖然裏面亮着燈，却見不到那兩個看更。

他湊到玻璃間格上往內張望，一眼看到兩個看更手脚被綑綁，嘴巴貼着膠紙，倒在地上，似乎暈過去。

那兩個看更已年近六十，看到他們被綑綁着，健行心裏大是不忍，眞想救醒兩人，想到自己的身份，心裏嘆口氣，忍着心不去解救兩個看更。

他在大門後等着。

李富生大概是飛車趕來的，不到三十分鐘，已趕到來，健行忙開門讓他們進入。

李富生並不是一個人趕來的，跟他一起來的，有六個人。

他們也沒有理會那兩個看更，急急走上二樓，進入貨倉。

跟李富生一起趕來的六個人，其中有一個年約四十上下，手上拿着一具無綫電話(俗稱大哥大電話)，手上戴着金錶，穿一件絲質反領T恤，西褲皮鞋，顯得與衆不同。

其他五人都是牛仔褲波鞋(運動鞋)T恤的青年人。

不等李富生開口問，健行跟曹日光已將被劫的經過，一五一十說出來。

李富生跟那個中年人聽完兩人的叙述後，互相看了一眼，中年人擺擺手道:「富生，快去看看那四箱貨是否不見了?」

李富生立刻招呼兩個青年跟他一起走去最大堆那堆貨物後瞧着。

那個中年人一直在打量着健行跟曹日光。

「你兩個眞是從大陸偷渡來的黑市勞工?」那中年人突然開口問。

曹日光被那中年人瞧得渾身不自在，聽對方那麼說，不由心裏有火，冷冷道:「我們若不是沒有身份証，早已報警了。」

那中年人不以爲忤，咧嘴一笑，道:「你兩個在這裏認識很多朋友吧?」

健行跟曹日光都不明白中年人是什麼意思，互相看了一眼，健行才說道:「先生，你這樣說是什麼意思，我們不明白。」

一頓，接又道:「不要說朋友，在這裏，親戚也不多一個。」

「先生，你不是懷疑我們吧?」曹日光氣忿地問。

中年人仍然微微笑着。「我沒有這樣說過啊，你兩個不是心虛吧?」

李富生恰巧走回來，對那中年人道:「昌哥，那四箱貨眞的不見了。」

曹日光忿忿道:「李先生，我們已交代過了，可以走了吧?」

李富生看一眼那中年人——昌哥，才說道:「你兩個走吧。」

兩人立刻去拿旅行袋，「李先生，要不要看看我們的旅行袋?」

李富生搖頭道:「不用了，走吧!」

健行兩人向門口走去。

昌哥忽然站起來，將兩人叫住。「半夜三更，頭上頂着棉墊，手上又提着旅行袋，就這樣走出去，不怕遇上警察，被截查麼?」

一頓，冷笑一聲，又道:「若我是警察，不截查你兩個才怪!」

健行跟曹日光聽得一呆，只聽李富生說道:「差點忘了，這裏是工廠區，半夜三更，很少車輛行走，想乘搭計程車也找不到一輛。你兩個這個樣子在街上行走，隨時會遇上巡警截查!」

曹日光着慌起來。「那怎辦?」

「富生，你跟阿寶他們先走，順便載他們到要去的地方，我跟阿達、阿超留下來善後。」昌哥對李富生說。

李富生點點頭，招呼健行兩人，「阿行，你兩個坐我的車離開吧，那樣比較安全。」

兩人在無可選擇之下，只好同意李富生的提議。

李富生那輛小型客貨車停在工廠大廈對面的一條可以停泊車輛的横街內，六人迅速走到小型客貨車前，李富生將車門打開，招呼健行、曹日光進入後座車廂，另外兩個年輕人亦跟着進入，坐在後排座位上。

李富生則與另一個年輕人坐在車頭駕駛座及旁邊的座位。負責駕車的是李富生。

開動車子，李富生才扭頭問健行兩人去什麼地方。

曹日光搶着說了一個地址——那是他住在木屋區的親戚張錦全的地址。

李富生開着車子，在車輛稀疏的道路上行駛着。

健行、曹日光根本不曉得怎樣走才能駛到木屋區所在的地方，只好任由李富生駕車行走。

車子在通行無阻的路上飛快地行駛着，大約行駛了二十分鐘左右，車子忽然停下來。

健行、曹日光往車外望去，發覺並不是他們要去的地方——張錦全所住的那個木屋區，忙問道：「這裏是什麼地方？」

坐在後排座位的兩個青年不答，其中一人低喝道：「下車！」

曹日光坐着不動，大聲向駕駛座的李富生道：「李先生，載我們來這裏，是什麼意思？」

李富生扭頭道：「下車再說吧。」說着話，他已推開車門，跳下車。

健行隱隱感到有點不對。「李先生，到底想怎樣？」

李富生大聲道：「不過想再問清楚一些問題。阿行，放心吧，不會難爲你兩個的。」

曹日光仍不想下車，健行看出賴在車上不是辦法，便說道：「光哥，下車吧。」

曹日光只好下車。

下了車，健行跟曹日光才看清楚，車子停在一間又長又大的鐵皮屋前，李富生已走入屋內。

跟着下車的兩個青年催促兩人。「進去吧，萬一有警車駛過，倒霉的是你兩個。」

健行跟曹日光最怕遇到警察，聽兩個青年那麼說，不敢猶豫，向屋內走去。

進入屋內，才看出那是一個車房，裏面放着三輛還未修理好的房車，靠裏是一個房間，屋子的兩邊擺滿了修理汽車的工具以及汽車零件，輪胎等物，充溢着一股汽油、機油、機械等幾種氣味混雜起來的異味。

車房內似乎沒有人，因爲，除了李富生外，健行、曹日光兩人看不到有別的人。

車房的鐵門「砰」一聲關上，裏面只有李富生，三個青年跟健行、曹日光六人。

兩個青年站在健行跟曹日光身後，另一個青年站在李富生的身旁，目光烱烱看着健行跟曹日光。

李富生拿出一包香烟，拿出一支烟，叼在嘴上，擦着打火機點着香烟，吸了一口，才開口說話：「阿行、阿光，再問一次，你兩個有否監守自盜？」

曹日光氣急地道：「李生，我們食住都在貨倉，在這裏朋友也不多一個，若偷了貨物，不知拿去那裏收藏。若我們要偷，早就偷了。而且，偷一箱也是偷，一百箱也是偷，只偷四箱貨，值多少錢？你信我和阿行吧，確是有人來打劫，劫去那四箱貨物。」

健行接口道：「李先生，我兩個沒有身份証的，偷渡來這裏做黑市勞工，只想掙點錢寄回鄉下。我和光哥都想能夠一直做下去，怎會監守自盜，打碎自己的飯碗？若眞是我們偷了，何必弄到如此大陣仗？還打電話通知你，大可以一走了之。我們在這裏無根無種，你去那裏找我們？還有，我們通知你後，還等你趕來，萬一你報警，我們豈不是自投羅網？李先生，你想想吧。」

李富生呆然在想，足有十分鐘沒有說話。

健行跟曹日光緊張地看着李富生，等他說話。

李富生終於開口說話。「嗯，你們兩個的話合情合理，我相信你們兩個是清白的，阿行，阿光，我之所以載你們兩個來這裏再查問，是不想你們兩個跟警察碰頭。你們兩個也知道，失了四箱貨物，公司要賠償的，所以一定要查清楚。你們兩個現在再詳細描述那三個劫匪的身材樣貌特徵，好讓我向警方提供綫索。」

健行跟曹日光只好努力記憶那三個劫匪的樣貌，向李富生描述一遍。

其實，眞正清楚地看到三個劫匪的樣貌，應該是健行，因曹日光於門後，便被擊暈，所以，是由健行一個人描述三個劫匪的樣貌。

待健行描述完，李富生拍拍他的肩頭。「阿行，阿光，發生了這件事，你們兩個又沒有身份証，不能夠再在貨倉做下去，你們兩個也應該明白。其實，我是很想你兩個做下去的，至於你們兩個做了十一日的人工(工資)，公司會發給你們兩個，待到發薪水那一日，你們兩個可以打電話到貨倉找我，約一個地方見面，我拿給你們。」

「李先生，我們明白的。」健行跟曹日光齊聲道。「謝謝你。」

「沒事了，我叫人開車載你們兩個回家。」李富生又拍拍阿行的肩頭，跟着對身邊那個青年道：「阿輝，駕車載他們兩個回家。」

那個阿輝答應一聲，往外走。

健行跟曹日光向李富生說一聲：「再見。」跟着阿輝往外走。

李富生向兩人擺擺手說聲「再見」。

這一次，阿輝眞的駕車載他們兩個回木屋區。

貪財惹禍　報警解危

佩蘭跟姑媽聽聞健行又出了事——因貨倉被劫因而不敢再做下去，都替他感到可惜。

姑媽道：「既然兩次都發生事故，落得個膽顫心驚，走避不迭，乾脆不要再找工作做了，專心一意等着搞妥護照後去外國吧，免得又遇上事故，並不是每一次都那樣走運的，上得山多終遇虎，明日你跟我和佩蘭一起去見我那個親戚吧。聽他說，至多一個月便可以搞妥護照，去了外國，不用再提心吊膽做人。」

佩蘭一直情意殷殷地看着健行，姑媽才說完話，她馬上接口道：「一個月很快過去，聽姑媽說，不要再找工作了，到了外國再勤力工作不遲。」

健行點點頭：「姑媽，我在貨倉做了一個月，掙的錢夠買機票吧？」

姑媽點點頭：「足夠有餘。」頓一下，又道：「機票什麼的，你不用擔心，我既然幫得你搞護照，一切包在我身上。」

跟着又道：「今晚不要回你鄉里那裏睡了，在這裏睡一晚吧，明早一起去見我那個親戚。」

健行點點頭。

姑媽看一下墻上的掛鐘，說道：「還未到兩點鐘，你兩個去看一場電影吧，整天坐在家中，很悶的。」

佩蘭立刻跳起身，歡快地道：「阿行，去看齣電影解解悶吧。」

姑媽含笑看着兩人。

健行巴不得有機會跟佩蘭「拖手仔」，馬上站起來。「姑媽，一起去吧。」

姑媽笑着連連搖手。「你跟佩蘭去看吧，伯爺婆看不慣現在拍的新潮電影，若要我去看電影，倒不如在家裏看電視重播的粵語殘片(約五六十年代拍的粵語影片的俗稱)。你兩個快去吧，要不趕不上看兩點三十分那一場了。」

兩人仍對姑媽說一聲：「姑媽，我們去看電影了。」才開門外出，兩人便急不及待地互相拉着手。

初戀中的男女，都渴望每一分鐘可以跟對方親近。

* * *

吃過晚飯，乘健行去浴室洗澡，姑媽對佩蘭道：「佩蘭妳老實告訴我，是不是喜歡上健行？」

佩蘭在姑媽的目光注視下，羞得臉上一陣發燒，赧然低下頭，不知怎樣說。

姑媽微微一笑。「佩蘭，妳不說，我也看得出來，怕什麼羞，妳今年已二十一歲了，談戀愛是一件很自然的事呀！何況，這個年代的人比以前開放多了，你看不到，街上隨處可以看到那些在拍拖(戀愛)的男女旁若無人地摟抱、親熱嗎？姑媽不是老古董。當然，也不能……太過份，妳還不好意思說？」

佩蘭壓下「卜卜」的心跳，含羞道：「姑媽……健行也喜歡我……我跟他……在一起……很開心。」

姑媽也開心得直笑。「你兩個相愛，姑媽也很開心……這樣也好，你兩個將來到了外國，互相照應，我也放心。」

「姑媽……妳認爲……健行……這個人怎樣？」佩蘭鼓起勇氣問。

「阿行這個青年不錯。」姑媽讚許道。「孝順，對老人家尊敬，老實忠厚，不肯佔人便宜，像他這樣好的年輕人，如今已很少見了。」

「姑媽，妳贊成我跟他……」佩蘭高興地抬起頭，最後那半句話却怕羞地不敢說出口。

姑媽笑道：「只要妳喜歡，我怎會不贊成？妳跟他一起，我很放心。」

佩蘭抿嘴直笑——幸福的笑。

* * *

翌日，健行跟姑媽、佩蘭在一家酒樓內，見到姑媽那個親戚。

姑媽那個親戚姓鍾，四十多歲，前額微亮，姑媽要佩蘭、健行稱他做鍾叔。原來那姓鍾的是姑媽去世的丈夫的遠房兄弟。

姑媽稱呼他五叔。

寒暄過後，姑媽便跟「五叔」說起替佩蘭、健行搞護照那回事。

「五叔」拍心口，包在他身上，一定替他們搞到護照。

不過，只能夠搞到巴拿馬的護照。

「五叔」說，巴拿馬的護照是眞的，到了巴拿馬，可以持護照進入美國。而美國或是加拿大的護照均是僞造的，就算不被海關官員識破，進入美國或加拿大後，仍有可能會被識破，並不是一百分之一百保險，因此，他提議買巴馬拿護照。

跟着他還說，只要在美國有人接應，僱請工作，便可以在美國居留下去，退而求其次，也可以永久在巴拿馬居留。而姑媽的大兒子在美國開了一間公司，只要以公司的名義僱請兩人工作，便可以在美國居留。

巴拿馬護照每本九萬元。

姑媽不敢替佩蘭、健行拿主意，徵詢兩人的意見。

佩蘭但求能夠到外國，不加思索便同意。

佩蘭同意，健行自然亦沒有異議。

買護照的事就這樣說定了。

「五叔」要姑媽先替兩人交二萬元訂金，每人一萬。不需要即時付，待照相那日起，三日後才付。

姑媽對「五叔」的幫忙，千多謝萬多謝。

「五叔」說，大家都是親戚，理該幫忙的，跟着，姑媽跟「五叔」說起閑話來。

佩蘭跟健行眼見有了眉目，開心不已，兩人在枱下互相拉着手。

臨走前，「五叔」對姑媽三人說，影了相後，大約二十日後，便可以拿到護照，到時，一手交護照，一手交錢。

姑媽又說了一番多謝的話，才跟「五叔」分手。

回到家中，姑媽對佩蘭道：「過兩天，妳替我寫封信給妳大表哥(姑媽的大兒子)，通知他一聲，妳跟阿行會在下月中下旬到巴拿馬，叫你大表哥到時去巴拿馬接妳和健行，確實的日期到時再打電話通知他。」

佩蘭連聲答應。

姑媽又對兩人說道：「待日期確定後，我打電話給你大表哥時，會叫他想辦法搞你們兩個去美國。」

佩蘭道：「姑媽，又是麻煩你，跟着又要麻煩大表哥，我心裏實在過意不去。」

「傻女，自己人還說這種話！我是你姑媽，應該幫妳的！等妳和健行到了美國，我會去探望你兩個，那時，又可以在美國見面了。」

「姑媽！」佩蘭感動地撲在姑媽身上，摟住她。

* * *

那日，健行跟佩蘭在姑媽的陪同下，跟「五叔」到一個地方去照了相後，回到姑媽的住處樓下，忽然對姑媽跟佩蘭道：「我想回去看看光哥，明天是貨倉發工資的日子，我要跟他一起去拿做了十一天的工資。」

佩蘭道：「小心一點啊，那點錢，拿不拿也算了。」

健行道：「錢雖然不多，但是我們應得的，一定要去拿，差不多二千塊錢，若寄回鄉下，可以說是不算少的錢，足够我家生活大半年。妳放心吧，我會小心的。」

* * *

李富生似乎對健行和日光不錯，答應將兩人的工資拿到工廠區附近的一家快餐店，交給兩人。

在快餐店等候李富生的，只有健行一人，曹日光則在快餐店附近把風，若發現有警察及可疑的人進入快餐店，馬上通知健行離去。

李富生遲了三分鐘去到快餐店，才坐下，馬上拿出兩個信封交給健行。「阿行，你看一下信封裏面的錢是否够數。那是你跟阿光的工資。咦，阿光呢？他沒有來？」

健行邊點算信封內的錢，邊道：「光哥有事不能來，叫我代他拿。」

「够數嗎？」李富生問。

「够。」健行點點頭：「李先生，打劫貨倉的事，抓到劫匪嗎？」

「警方來查過後，至今沒有消息。」李富生聳聳肩。

健行心裏有一個疑問，報警後，警方派人到貨倉偵查，李富生到底作了甚麼安排，以及如何配合兩個看更的口供，令到警方沒有任何思疑。

不過，事不關己，他不欲多管閒事。

「阿行，你跟阿光找到工作嗎？」李富生問。

健行搖搖頭。「暫時還未找到。李先生，謝謝你替我將工資拿來，不阻你了。」

李富生本來還有話說的，聽健行那麼說，只好站起來。「阿行，有空打電話找我飲茶。」

阿行點點頭。「一定。」

「再見。」李富生擺擺手，往快餐店外走去。

健行將杯內的汽水一口喝光，快步走出快餐店。

在附近「把風」的曹日光看到健行走出快餐店，馬上舉手向他招呼。

健行聞聲快步向曹日光站着的地方走去。

待健行走到來，曹日光馬上轉身往對面行人道走去。

健行跟着他，走上行人道後，從身上拿出一個信封，遞給曹日光。「光哥，你的！我看過够數。」

曹日光接過，沒有看，將信封塞入褲袋內。「阿行，你在快餐店內，我緊張極了，幸好看不到有警察出現，直到你走出來，我才鬆口氣。」

健行笑笑：「我在快餐店內也不輕鬆，既擔心有警察突然走進來，又擔心你在外面不知會否遇上警察截查。唉，像我們這樣終日提心吊膽的，實在不好過。」

曹日光吁口氣，道：「阿行，來了年多，我已習慣了，也想通了，我們額上又沒有鑿了字——黑市居留，若言行舉止像這裏的人一樣，看到警察不心虛發慌，處之泰然，當他不存在，警察是看不出我們是沒有証件的偷渡客。」

健行道：「光哥，我不是怕被警察看出來，是怕李先生暗中報警，若警察將我們抓住，他便可以吞了我們十一日的工錢。」

「嗯，我也怕他是那種無良的人。」曹日光道：「我在地盤工作時，曾聽過不少同道中人說，有些無良的判頭在發工資前的一兩日，暗

中通知警察去地盤拉人，那他就不用發工資給僱請的黑市勞工，省下一大筆工資！」

「那種人實在無良心，一定有報應。」健行憤憤不平。

曹日光感喟地道：「阿行，這個世界是無天理的，也不公平，要不，怎會有窮人、富人？多少人幹了傷天害理之事，還不是得享天年，福澤子孫？」

「光哥，我們回去吧。」健行終不免有點擔心在街上行走，會遇上警察截查。

曹日光似乎豁出去了。「來了這裏年多，像老鼠一樣東躲西藏，從沒有好好地逛過一次。世人都說香港是東方之珠，今日我要好好地逛一逛，見識一下這裏的繁華熱鬧，免得將來返回鄉下，被人問起這裏是怎麼樣的，啞口無言說不出個所以然來。」

健行聽他那麼說，不好堅持，陪他在街上逛。

曹日光顯得滿有興趣，每逢見到有商場，都走進去「觀光」一番，看到那些價錢不菲的高級時裝及物品，咋舌不已。

看到一雙男裝進口皮鞋標價千多元，曹日光張大口，睜大雙眼，驚詫不已。「嘩，千多元一雙皮鞋！要不是親眼看到，眞不敢相信！我這一輩子也別指望能够穿到一雙這麼名貴的皮鞋。阿行，莫非穿了那雙皮鞋，走起路來倍加輕快，精神爽利不成，要不，價錢怎會那樣貴？」

健行說笑道：「穿了那雙皮鞋，大概會飛吧！一雙皮鞋差不多兩千元，可以買一架黑白電視機有餘了。」

曹日光感嘆道：「有錢眞好，甚麼也可以買到，享受一流。怪不得這裏的人都拚命搵錢！甚至不擇手段！」

兩人就這樣隨意所之地逛着，不經不覺，天色已黑下來，五光十色的燈光，璀爛明亮，更顯出這個都市的繁華、美麗。

阿行道：「光哥，回去吧，六點多了。」

曹日光似乎意猶未盡。「橫豎今日出了糧(發了工資)，難得有這樣好的興緻，今日要盡情快樂。不要回去吃晚飯了，找個地方吃吧，我請！」

健行不想掃興，說道：「光哥，來了這裏兩個多月，還未請你吃過飯，今晚由我請。」

曹日光豪氣地道：「難得今日這樣高興，誰請也沒問題。」

結果，兩人找了個大牌檔，要了幾個菜，兩樽啤酒，吃喝起來。

結賬離去的時侯，曹日光喝得臉紅紅的，有六七分酒意。

原來，兩人一共喝了五樽啤酒，曹日光一個人喝了三樽多。

幸好，曹日光還算清醒，沒有亂說話。

健行提議馬上乘車回去，曹日光却要再走一會，認眞欣賞一下這裏的夜景。

健行不好反對，陪他在街上逛。

兩人毫無目的地往前走，燦爛的燈光下，大小商店櫥窗內擺放的商品更加吸引人，似乎比日間還要熱鬧。

兩人走過一間麻雀館。

麻雀館的玻璃門忽然被人自內推開，走出一個年輕人，看樣子不超過二十歲。

那年輕人大概手風不順，在麻雀館內輸了錢，邊走出來邊喃喃自語，幾乎撞在一個路人的身上，但却聲大夾惡，口裏吐出一句粗話，那個路人看出對方不是善類，不敢與他頂撞，沒有理會那年輕人，加快脚步往前走。

幾個途人對於那年輕人的蠻不講理，都爲之側目。

健行跟曹日光是幾個途人中的兩個。

兩人本已走過麻雀館，是被那年輕人不堪入耳的粗話引得回頭看。

健行一眼看到那一臉兇相的年輕人，頓時心頭一跳，認出那人就是賺門闖入貨倉，第一個用槍指嚇他的劫匪！

三個劫匪之中，他看得最清楚，化了灰也認出來，就是一直用槍指嚇住他的那個劫匪。

曹日光由於第一時間被擊暈，所以，對三個劫匪沒有絲毫印象。因此，並沒有認出那個年輕人就是將他擊暈的劫匪。

健行急忙轉回頭，走前兩步，在一家商店前停下來，腦袋微微偏側，斜住後瞥，盯着那個年輕人，低聲對曹日光道：「光哥，那個人就是將你擊暈，用槍指嚇住我的劫匪！」

曹日光神情一震，疾聲道：「眞的？沒有認錯人？」

健行肯定地道：「化了灰，我也認得他！你暈過去後，他一直用槍指嚇住我，我緊張得一直睜大眼看着他和指着我的那支槍，怎會認錯人！」

曹日光咬咬牙，忽然洩氣地道：「認得他又怎樣？你敢報警拉他嗎？」

健行看到那年輕人橫過馬路，忙一把拉着曹日光，往馬路對面走去，口裏說道：「雖然不敢報警，也不能眼看着他逍遙法外，跟着他再說。」

曹日光想起那晚被砸暈，頭也

破了，心裏不忿，咬着牙道：「不能白白放過他！就算不敢報警將他抓起來，也要出一口氣！」

健行道：「光哥，你想揍他一頓？」

曹日光點點頭。

「路上人來人往的，追上去向他動手，萬一驚動了警察……」

曹日光打斷健行的話，「當然不是在這種熱鬧的地方動手揍他，跟着他，走到僻靜無人的地方，才動手揍他。」

健行想說甚麼，却沒有說出來，點點頭，跟曹日光一直跟着那年輕人。

那年輕人似乎連乘車的錢也輸光，一直在路上走着。

那倒方便健行和日光跟踪。

不知不覺間，健行跟曹日光跟踪那年輕人走到一條泊滿大小車輛的街道裏面。

年輕人似乎沒有發現有人跟着，走到一棟唐樓的「梯口」前，略為停了停，回頭張望一眼，才走進去，快步往樓上走去。

年輕人的身形才轉上第一道樓梯轉角處，健行跟曹日光便輕捷地從梯口對着的一輛貨車後閃出來，竄入樓梯口內，往上張望一眼，跟着縱身往上竄。

那棟唐樓只有九層高，所以沒有電梯，上落都要走樓梯。

健行跟曹日光一直躡足竄上九樓，都聽不到開門聲跟關門聲，斷定那年輕人必是上了天台。

九樓的左邊走廊盡頭處，有一道樓梯通向天台。

兩人躡足走到樓口前，往上張望兩眼，才輕捷地縱步順梯級往上竄。

兩人登上天台，一眼看到天台的一角搭建了一間大約十多平方公尺的石棉瓦鐵皮屋，側面一個打開的窗內，有燈光透出來。

兩人貼身在梯口兩邊的墻上，掃視了天台各地方一遍，確定沒有人，才弓着腰，向那間鐵皮屋掩過去。

掩到屋前，健行跟曹日光都聽到，屋內傳出電視機發出的聲响，夾雜着一個人氣惱的罵聲。

兩人聽到，屋內的人罵一個這時候還不回來，害他不能向他拿點錢，再去麻雀館耍樂，贏回輸去的錢。

那人的罵聲中，夾雜着一連串不堪入耳的粗話。

聽聲音，健行跟曹日光認出屋內的人正是他倆跟踪的那個年輕人。

健行向曹日光打個手勢，然後伸手去推門。

門鎖着，推不開，但却發出聲音，「開門，開門呀！」健行發出飲醉酒的含混濁聲。

「阿偉呀？」屋內那人不敢肯定地叫，健行不答，發出一陣嘔吐聲。

屋內那人邊嘀咕：「又飲醉酒，硬充英雄，飲不了，便不要飲呀！死不肯認輸！」邊走前去開門。

健行繼續發出嘔吐聲，一手扶着門邊，彎着腰，低下頭，等着屋內那人打開門。

門打開，屋內那人出現在門口，由於健行彎腰低頭，所以，那人看不到健行的樣貌，以為是他心目中的「阿偉」。「阿偉，看你醉成這個樣子，進去吧！」邊說邊伸手去扶健行。

健行就在那霎間陡地直起身，抬膝撞向那人的下體的同時，一拳擊在對方的嘴角上！

那人身子一昂，頭一歪，發出一聲悶叫，歪跌開去。

健行一步標前，再一記穿心拳，重重擊在那人的胸口上，脚下再一掃，那人砰一聲跌倒下去。

健行根本不讓那人有喘息及呼叫的餘地，箭步標前，一脚踏在那人的嘴巴上，身形一挫，另一腿曲膝頂在那人的胸膛上。

前後不到一分鐘，健行便將那人制住。

事實上，那人經已無力反抗。

健行那一下膝撞重重地撞在他的下體要害上，簡直要了他的命，痛徹心肺，死去活來，手脚發軟，氣力全失，甚至無力叫出聲。

曹日光經已閃入屋內，迅快地將門關上，並下了栓，接轉身標前去，拿脚踏住那人的雙膝。

健行兩道目光淩厲地俯視着那人，沉聲道：「不要叫，要不，我會將你的嘴巴打歪！」

那人嘴巴被健行的鞋底堵(踏)着，根本說不出話，只好以眼色示意，不敢亂叫。

健行這才放開踏在那人嘴巴上的脚，燈光下，清楚地看到那人的樣貌，正是那個一直用槍指嚇住他的劫匪。

那人也認出健行，眼中滿是驚恐之色。

「還認得我麼？」健行低沉地厲聲道：「天有眼，叫我遇上你！」

「你！想怎樣了？」那人抖着聲道。

「你害我們沒了工作，又打傷我的鄉里，這筆賬怎算？」健行口裏那樣說，心裏却一點主意也沒有。

既然不能報警將他繩之於法，只好揍他一頓，出口氣！

那人急急道：「當時我們……不得不那樣對待你們，我可以賠償你的損失。」

「賠償？怎樣賠償？」曹日光想起那晚被其用槍砸暈，皮破血流，心裏便有氣，踏着那人雙膝的脚不由加把力。

那人痛得全身一挺，「呃」地痛叫一聲，他沒有忘了健行的警告，不敢大聲叫。

透口大氣，那人急不迭道：「我可以賠錢給你們。」

「賠錢？賠多少？」曹日光急問。

「我……有一批金飾，大約值二三萬，算是賠給你們的損失！」那人道：「若你們肯放過我。」

曹日光意動。「兩三萬就够賠償我們的損失？還要我們放過你？」

那人苦着臉道：「我……只有那點錢。剛才在麻雀館輸了幾千元，要不……可以給你們。」

「那批金飾放在那裏？」曹日光問。

「在窗外花架上第三個大花盆內。」那人忙說。

健行向曹日光說一聲：「光哥！」曹日光已向他擺擺手，示意他不要繼續說下去，兩眼搜尋花架的所在，急急走過去。

那人所說的花架在門口對着的那一面窗外，上面放了一批大大小小的花盆，全都種着花。

「左邊還是右邊？」曹日光扭頭問那人。

那人道：「左邊。」

曹日光立刻動手在第三個花盆內挖起來，很快便從花盆的泥土底下，挖出一包東西來，是用一個塑膠袋裝着起來的。

入手頗重，曹日光馬上猜到，裏面的一定是黃金。

打開那個膠袋，裏面果然是一些金飾，大約有七八両重。

「果然是金飾。」曹日光喜形於色，走到健行面前，將手上的膠袋遞到他眼前，讓他瞧着。

健行沒有看，問道：「光哥，眞的要他賠償？」

曹日光笑笑道：「不要白不要！為甚麼不要？這些金飾還不是他們打劫得來的，拿了也不算甚麼。」

「光哥，那豈不是賊贓？怎能要？」健行不想要，免得惹上官非。

「賊贓又怎樣？」曹日光不以為然。「正因為賊贓才應該要！不義之財，取之何妨，他根本沒有損失呀！」

「光哥，我總覺得不大好。」健行道。

「放心吧。」曹日光拍拍他的肩頭：「金飾是他的，他怎樣得來，管他的，若不是他們那晚打劫貨倉，我們可能在貨倉工作下去，就算做一年，也有六萬多元，這點金飾不過值二三萬，只够賠償我們一個人半年工資，作為賠償，一點不過份。」

健行不再反對。

「將他綁起來。」曹日光道：「免得我們這頭走出去，他那頭便追出來！」

健行點點頭：「找條繩子來。」

屋內沒有繩子，兩人只好用一條電飯煲使用的電綫將那人雙手反綁起來。

「光哥，我們走吧。」健行不想久留。

曹日光擺擺手。「別急，我還有話問他。」跟着對健行道：「你去梯口看着，提防有人走上來。」

健行猶豫了一下。「快一點啊！」開門走出去，站在梯口邊，留意樓梯下面的動靜。

健行才走出屋外，曹日光馬上在屋內找到一把刀，在那人的眼前一晃，惡狠狠地道：「你最好老實回答我的問話，要不，我會先割下你一隻耳朵，再將你變成太監！」

那人嚇得大驚失色，駭道：「別……別……傷害……我，有問必答。」

曹日光冷冷一笑：「屋裏面就只有這點金飾？」

那人目光閃爍一下，咿咿唔唔，曹日光手上的刀一落，冰冷的刀刀擱在那人的耳朵上，那人全身抖震一下，急急道：「右邊第一個花盆內。」

曹日光咧嘴一笑，走到花架的右邊，在第一個花盆內挖出一包東西，打開一看，同樣是金飾，却比第一包重，約有十多両。

他得意地笑笑，走回那人的身前，冷冷道：「想清楚還有沒有？」

「眞的沒有了。」

曹日光此刻心中另有所圖，不再追問下去，改問另一個問題：「你們那晚劫去的四箱貨，不是普通貨物吧？」

那人眨眨眼，不說話。

曹日光冷冷一笑：「你不說，証明我說對了！那一晚，我醒來後，聽說你們只劫去四箱貨，我便感到奇怪，那四箱貨若是普通貨物，值多少錢？值得你們冒險來打劫？我便思疑那四箱貨可能是很值錢的貨物！嘿嘿，果然如我想的那樣！」

那人斜着眼，驚恐地看着曹日光擱在他耳朵上的利刀。

「那批貨在那裏？」曹日光手上一用力，刀鋒割入那人的耳朵皮肉內。

那人痛得渾身一顫，眼角皮肉抖個不停，忍着痛不敢叫出聲。

「不是要我將你的耳朵割下來才肯說吧？」曹日光目露兇光。

那人驚得雙眼瞪得老大，急不迭道：「我說，我說。」

曹日光嘿嘿一笑，等那人說出來。

「早兩日已脫了手。」那人道。

曹日光冷冷地盯着那人：「你眞是不見棺材不流淚！」握刀的手加一點力，利刀割入那人的耳朵二三分。

那人痛得全身掙動一下，無法忍受痛楚，張口便叫。

曹日光恰好一手捂住他的嘴巴，令他叫不出來。

「給你一次保住耳朵的機會！」曹日光兇狠地道：「錢財身外物，丢了可以再去賺，耳朵割下來，再也長不出來！」

那人痛得歪鼻扭嘴，全身顫個不停，唔唔連聲。

曹日光拿開捂住那人的手。

那人連吸幾口氣，忍痛道：「在……天台……的水箱內。」

曹日光將刀拿開。「早點說不就免了耳朵被割破之苦？眞是賤骨頭！」跟着拿了一條手巾，塞在那人的嘴巴內。「你要是騙我，今世也別想跟女人上床！」

外面响起敲門聲：「光哥，在裏面幹甚麼，快走呀！」

曹日光忙應道：「出來了！」兩三步走到門前，將門拉開。

健行站在門外着急地道：「光哥，走吧！你沒有將那人打死吧？」他一直以爲曹日光報復那人將他擊暈，揍他一頓出氣。

曹日光一把將健行拉到一邊，低聲道：「我沒有揍他，我逼他說出劫去的四箱貨藏在那裏！」

健行只想快點離開。「那四箱貨又不是我們的，你問他藏在那裏幹嗎！快走吧。」

曹日光一把拉住欲走的健行。「阿行，你想一下，貨倉內那麼多貨，他們爲何偏要劫走那四箱貨？那一定很值錢！」

「放在貨倉內的貨，再值錢也有限！」健行道：「貴重貨物怎會存放在貨倉內！」

曹日光禁不住提高聲音道：「要是不值錢，他們爲何收藏在水箱內！你快去梯口看着，我到水箱裏面拿出那些貨，看看是否值錢！」不等健行說話，他已向建在天台一角的「水箱」跑去。

健行見他「一意孤行」，又不敢扔下他一個人自己離去，無奈地跑回梯口旁邊，留意樓梯下面的動靜。

曹日光沿扶梯走上水箱上面，將水箱盡打開，探頭往內瞧看，只見裏面滿是水，黑暗中，根本看不到裏面是否放了東西。

曹日光急忙將身上的衣褲鞋襪脫下來，只穿一條內褲，便跳入水箱裏面。

水箱的面積有十尺乘六尺闊，兩米高，裏面的水有一米多高，曹日光跳下去，水高沒頂，幸好他會游水，立刻潛落水底，在箱底搜索起來。

第一次搜索不到，忙冒出水面換氣，再潛下去搜索。

這一次終於讓他搜索到一包東西，一手抓起來，沉甸甸的，忙一脚往箱底用力一蹬，抓着那包東西直標出水面，游到箱口，抓住箱壁上供人下去清洗水箱的扶梯登上水箱上面。

站在梯口旁邊的健行正好扭頭往水箱上面望去，看到曹日光從箱內走上來，忙跑過去，仰頭道：「找到甚麼？」

「找到了。」曹日光開心地將手上那袋東西提起來，讓下面的健行瞧着。

「到底是甚麼東西？」健行看着曹日光手上那袋東西。

「等我下來，打開看看不就清楚了！」曹日光放下那袋東西，抓起脫掉的衣褲鞋襪往下扔。「阿行，接住。」

健行只好伸手接住。

曹日光拿起那袋東西，飛快地沿扶梯跳落下面，快步往鐵皮屋走去。「到屋裏去看個清楚。」

健行只好跟着他向鐵皮屋走去。

兩人走入鐵皮屋內，曹日光看一眼躺在地上，雙手被反綁，口裏塞着毛巾的那個年輕人一眼，順手從床上拿起一條毛巾被，由頭到脚抹去水漬，然後脫下那條濕透的內褲，穿上褲子，再穿上T恤：「阿行，解開那個袋，看看裏面裝着甚麼？」

健行動手解開那個濕淋淋的膠袋，燈光下，金光閃爍，禁不住脫口低叫：「嘩，全是金飾珠寶！」

曹日光顧不上穿回鞋子，兩步撲前去，狂喜道：「我們發達了！」伸手從袋中抓出一把金飾珠寶，睜大雙眼細看。「阿行！這條一定是鑽石鍊，看！閃閃生輝，一定很值錢！」

健行並不像曹日光那樣興奮，顯得有點擔心。「光哥，那是賊贓，不能拿，會惹上麻煩的。」

曹日光「哈哈」地笑一聲。說道：「阿行，你不是生人不生膽吧？我們拿了，只有我們知，他知（看一眼躺在地上側着腦袋看着他倆的年輕人）！我們不說出去，他不敢報警，還有誰知！諒他們也不敢找我們麻煩，他們根本找不到我們！這袋東西起碼值一百萬以上，二一添作五，我們返回上面，不用再在這裏做黑市勞工，時刻擔心被警察抓住解返大陸！」

一頓，又道：「人爲財死，鳥爲食亡！我們來這裏，還不是爲了錢，如今一大筆錢就在我們眼前，任誰也不會不要。你想一下，那可以用來建大屋，買彩電，冰箱，拖拉機，甚至汽車，還可以解決去外國那筆錢。」去外國那幾個字，他是附在健行的耳邊低聲說的，免得被那個年輕人聽到。

健行有點意動，沒有吭聲。

曹日光立刻將那袋口綑起來，在床下找出一個旅行袋，將那袋金飾珠寶連同在兩個花盆內挖出來的兩包金飾，放入旅行袋內，跟着穿上鞋，沒有穿回襪子。

「說老實話，那袋金飾珠寶值多少錢？」曹日光一步走到那年輕人身前，一脚踏在年輕人的小腹上，拿掉他嘴裏的毛巾。

那年輕人驚恐慌急地道：「值三百萬……有多。」

「眞的？」曹日光踏在年輕人小腹上的脚加了力道。

那年輕人臉色驟變，急急道：「不相信，可以拿去金舖珠寶店問一下。」

「你以爲我們是白痴？」曹日光哼了一聲，移開踏在年輕人小腹上的脚，却在他的腰上踢了一脚。

那年輕人痛得直吸氣，曹日光已一把將手上的毛巾塞回他嘴巴內。

「阿行，走吧。」曹日光一手拿起旅行袋，往門口走去。

健行只好跟着。

曹日光剛要拉開門，驀地聽到一把口哨聲自樓梯口那邊傳來，頓吃一驚，忙向健行打個手勢。

健行立刻閃到門邊。

曹日光站在門後，傾耳靜聽。口哨聲越來越响亮，跟着，曹日光跟健行又聽到脚步聲，聽聲音，有一個人向鐵皮屋走來。

健行跟曹日光互相看一眼，作好準備。

脚步聲在屋外門前停下，口哨聲繼續响着，還有鎖匙碰撞發出的聲音。

健行跟曹日光屏息以待。

先是鎖匙插入匙孔的聲音，接着是開啓門鎖的聲音，跟着，門被推開，一個人走進來。

健行即時從門旁閃出來，一手箍住那人的頸脖，在那人還未弄清楚是怎麼回事有所反應之前，一拳擊在他的太陽穴上。

那人「呃」地悶叫一聲，兩眼一翻，暈過去。

健行似箍着那人往屋內移動幾步，才將那人放在地上。曹日光看着，透口大氣，疾聲道：「走吧。」當先走出屋外。

健行在跑出屋外前，不忘關掉電燈，並順手將屋門關上。

* * *

在木屋區附近一間空置的石屋內，曹日光看着倒在一張桌子上的金飾跟珠寶，喜歡若狂，笑得合不攏嘴，不住說：「發達了，我們發達了，三百萬，三輩子也掙不到！甚麼也可以買到，就算敲斷雙脚，坐着吃，也不愁生活！嘻嘻……天降橫財。塞翁失馬，焉知非福！」

健行一直沒有說話。

曹日光拍拍健行的肩頭。「阿行，你不但可以給家裏一筆安家費，還可以不用要鍾太替你墊支那筆買護照的錢，剩下來的錢，說不定還够你到了外國後，做點生意！」跟着又自顧自道：「手上有百多萬，我可不想到外國去，既不會講人家的話，又聽不懂，等如一個聾子啞巴，說到底，總比人家土生土長的吃虧。我情願拿了那筆錢返回大陸，翹起雙脚嘆世界，放在銀行收息，就算放五十萬在銀行吧，聽說每月也有四五千元利息，足够一家人大魚大肉過日子，强過去外國！」

健行終於開口：「光哥，我怕咱們吞不下。那些人既然敢幹犯法的勾當，肯定不是善男信女！他們不會罷手的！我怕我們無福消受！我看，還是報警吧。」

「阿行，你不是發神經吧！」曹日光閃到阿行面前，擋住放滿了金飾珠寶的桌子。「報警？將到手的三百萬不要，送給警察去領功？你以爲香港政府因爲你這樣做，便准許你居留？你傻，我不跟你傻，決不會將這筆橫財交給警察！」

健行道：「光哥，這些不是現鈔，是金飾珠寶，若無法脫手，等如破銅爛鐵！難道將之帶回鄉下變賣？不是一兩半兩，是十多二十斤。還有鑽飾，珠寶，只怕才在人前露了眼，公安馬上來找上你。」

「笨蛋才將這些東西帶回大陸脫手！」曹日光道：「我聽人說，這裏有人幹收買賊贓的生意，大可以在這裏脫手。」

「你那有門路找到收買賊贓的人？」健行道：「除非登報求售！」

曹日光頓時呆住，他確是沒有門路將那批金飾珠寶脫手。

「光哥，聽我說。」

曹日光忽然雙眼一睜，喜形於色道：「想到門路脫手了！這批金飾珠寶是那三個劫匪在倉貨劫走的。我敢肯定，李先生跟他的老細（老闆）不會不知道那四箱貨是甚麼貨物。我懷疑李先生跟他的『老細』是收買賊贓或是代人將之偷運出境。總之，他們一定知情。他們失了那批貨，肯定很想找回，我們可以打電話給李先生，說那批貨在我們手上，若想要回那批貨，給我們二百萬！那不就可以脫手了嗎？二

百萬，我們一人分到一百萬！」

「光哥，你一定要這樣做？」健行居然毫不動心。

「嗯！」曹日光用力點點頭。

「那你全要了吧。」健行道：「我不要。」

「阿行，你也有一份的！我不是那種貪得無厭的人，你不能不要你那份，沒有你，我一個人應付不來，你一定要幫我！」曹日光用手拉着健行，生恐他會離去。「俗語有謂：打死不離親兄弟。我跟你是同宗兄弟，好應該齊心協力。」

健行道：「光哥，那有人不見錢心動的。老實說，我很想分一份。可是，我怕有錢無命花啊！你明白嗎？」

曹日光急急道：「阿行，你太多顧慮了，不用擔心的啊，我擔保你不會出事，你難道不想家裏的人生活富裕，不會再被人看低嗎？」

想到家裏人，健行有點心動。

「阿行，別想那麼多了，就這樣決定吧。」曹日光看出一點苗頭來，立刻替健行拿主意。

健行不吭聲，默許曹日光所說的。

曹日光心花怒放。「明天，我打電話給李先生，要他盡快交易！」

* * *

天色將亮未亮。

這個時間，是最好睡的時間。

曹日光睡得好酣。

健行却睡得不太好，原因是一直心緒有點不寧。

不過，在這個最好睡的時候，他也不例外，進入睡鄉。

驀地，他一下子驚醒過來。

睜開雙眼，他聽到屋外有隱約的異响聲一下二下响着，霎時間他心內劇跳起來，睜大眼，往發出異响聲的地方望去。

黑暗中，他聽到異响聲是從門外發出的。

曹日光却好夢正酣，一個勁在扯着鼾。

健行跳下床，躡足走到門前，側耳傾聽。

這一次聽得好清楚，有人在外面撬門鎖。

他心裏暗叫不妙，急忙竄到曹日光躺着的床前，將他推醒：「別出聲。」他早已用手捂住他的嘴巴，附耳在他耳邊輕聲說。

曹日光睜大雙眼，想說話，嘴巴却被捂住，說不出聲，耳邊又聽到健行在說：「快起來，有人撬門！」跟着拿開捂住曹日光嘴巴的手。

曹日光背上像裝了彈簧般，一下子挺坐起來，健行又已低聲對他說：「快拿起那袋東西，到門前左邊去！」話才說完，他已兩個箭步竄到門前右邊，裝上門鎖的那一邊，並順手抓起一張摺櫈。

曹日光亦抄起一樣物事——一個茶壺。

屋外的人繼續在撬門鎖。

健行向曹日光打個手勢，跟着一手抓住門鎖的開關，陡地一扭一拉，那扇門猛地打開來！

門外的人正自全神貫注，小心在意地在撬門，發夢也想不到，那扇門會驀地打開來，被弄得呆了一呆，來不及有所反應。

健行的動作却快捷異常，一手拉開門的刹那，人已自門邊閃撲出去，手上的摺櫈往門外的人砸去！

曹日光跟着撲出去。

門外的三條人影中，即時有人發生痛叫，倒下。

健行摺櫈連揮，施展出他的武功身手，但見櫈影劈砸閃動中，另外兩個人亦被擊倒在地。

「噗」一聲碎响，曹日光亦用手上的茶壺，擊在一個匿在屋外門邊的傢伙頭上，那人慘叫一聲，倒下去。

於揮舞櫈中，健行瞥到被擊倒的三個人手上都有武器，利刀跟水喉鐵(管)，他估計屋外的人不止眼前的四個人，忙低喝一聲：「快跑！」當先往前奔跑。

曹日光緊跟着。

開了兩扇窗的屋子左側那面，有兩條人影竄撲出來，兩人沒命地往前跑。

「砰」地一聲，有人向狂奔的健行兩人開槍射擊。

那是其中一個被擊倒的人爬起身，拔出藏在身上的手槍射擊。

其他的人忍痛緊追向健行跟曹日光。

乍聞槍聲，健行跟曹日光嚇得急忙彎低身子，速度却沒有慢下來，跑得更快。

又一下槍聲響起，仍是那個開第一槍的人開槍向健行兩人射擊，他已忍痛起身，並拐着脚追下去。

幸好兩槍都射不中健行跟曹日光，反而催逼兩人跑得更快。

* * *

在一個建築地盤的一幢樓宇內的一個單位內，健行跟曹日光相對坐在地上，直喘氣。

兩人所在的單位是在第十三樓，經已間格好，只未「批灰」，亦未裝門。

一句話，整幢樓宇只是初具規模。

下面，由一樓到七樓，經已裝好門窗，並已「批盪」了泥灰，以香港今時今日的建築樓宇的速度，相信不出五日，便會「批盪」泥灰到十三樓。

換言之，只有工作需要，建築工人才會出現在需要工作的那層樓

的單位內。平時，很少有人會在那地方出現。

因此，一般來說，健行跟曹日光應該安全。

當然，亦有例外。

兩人都在建築地盤工作過，都知道其中的工作程序，因此，他們知道置身的地方相對來說比較安全。

「那些到底是甚麼人？」曹日光一直緊緊地抓住旅行袋的挽手，心中猶有餘悸。

健行沒有吭聲。

不得要領，曹日光只好不再想那問題。「阿行，幸好你醒過來，要不，被那幾人摸入屋內，不敢想像那結果。」

健行長長透口氣。「光哥，這一次够運，及時醒覺，走脫，下一次沒有那麼好運氣的了。那時，只怕連命也沒有！還是將那袋東西交給警察吧，我還不想死！」

曹日光連連搖頭：「不不不！正因爲差一點便遇險，才不能將這袋東西交給警察，那豈不是白白擔驚受怕！」

頓一下又道：「阿行，這時候我們已騎虎難下，只有見一步行一步。就算我們將這袋東西交給警察，欲撬門入屋的那伙人也不會放過我們，仍會找我們。」

健行想想，覺得曹日光說的未嘗不對，曹日光看到健行呆住，馬上又道：「阿行，既然騎上了虎背，只好硬着頭皮繼續騎下去，並無他法。」

健行吁口氣：「光哥，希望我們不會被猛虎噬掉。」

曹日光道：「天黑後，待地盤內的所有工人離開，我們馬上打電話給李先生，要他明天便交易，後日，我馬上偷渡回大陸！你則躲着不要露面，待拿到護照，馬上飛去巴拿馬，不就平安無事？」

健行這時已別無選擇，只好繼續「幹」下去。

整個日天，兩人就躲在那個單位內，輪流睡覺。幸好，沒有人來「打擾」他倆。

好不容易等到下午六時，地盤的工人全都下班離去，健行跟曹日光才敢走下樓下，偷偷離開地盤。

兩人於偷偷走出地盤前，在地盤內一處認爲隱蔽安全的地方，將袋金飾收藏起來。

找到一個電話亭，曹日光撥電話給李富生。

他先致電到貨倉。

貨倉內的人大概全下了班，沒人聽。

他再致電到李富生的家中。

聽電話的是一個女人，大概是李富生的妻子，聽說是找李富生的，答說李富生仍未回到家中，並問找李富生有甚麼事，是那一個找他，待他回來，告訴他，致電給曹日光。

曹日光不想留下姓名，正想告訴對方等一會再打來找李富生，話筒中却傳來那女人急急的語聲：「等一等，富生回來了，我叫他聽。」跟着，便聽到話筒中傳來那女人的呼叫聲：「富生，聽電話，有人找你！」

隨着聽筒中傳來的一陣脚步聲，曹日光心裏有點緊張，待到話筒中傳來一聲：「喂！誰呀？」他緊張得幾乎說不出話來，連吸兩口氣，才說道：「李先生，我是曹日光。」語聲有點抖顫。

「阿光？找我甚麼事？」

「李先生，早幾日貨倉被劫去四箱貨，我已找到了，現在我手上。」

「眞的？太好了，可否馬上送回來，老細(老闆)一定有打賞。」

「李先生，你老細打賞多少錢？」

「我不知道，大概一千幾百吧。」

「一千幾百？」曹日光叫起來。「你以爲我是傻瓜白痴？一千幾百！告訴你，我要二百萬！」

「阿光，你說甚麼？要二百萬！不是發神經吧？那四箱貨值得多少錢？」

「李先生，別裝傻了，你會不知道那四箱是甚麼貨物？嘿嘿，全是珠寶金飾鑽石！我雖然是大陸老表，也知道那是怎麼回事！那批貨起碼值三百萬，如今我只要你二百萬，一點不過份！」

「你怎找到那批貨的？嘿！一定是監守自盜，枉我相信你是清白的！」

「李先生，我沒有時間跟你討論是否我跟健行監守自盜這個問題！我也不管你怎樣想，我現在只想跟你談生意！」

一頓，接着道：「二百萬，請你說是否同意交易？」

「二百萬，太多了吧？這樣吧，我代老細拿主意，一百五十萬！」

「不成！二百萬！少一元也不交易！」

「二百萬我不能拿主意答應你，這樣吧，待我……」

「別待我！你要是不答應，最多一拍兩散！我們不要錢，打電話報警！」

「好吧，好吧！我就自作主張，答應你。」

「明日晚上六時正，我會致電到貨倉找你，告訴你交易的地點！記着，只準你一個人帶錢來，多一個人來，我不會跟你交易，將那批貨交給警方！」

「阿光，你放心吧，我會一個人帶錢來。」

曹日光說一聲：「記着預備好二百萬，明晚六時等我電話！」跟着收綫，走出電話亭。

守在門外裝作等着打電話的健行問道：「光哥，怎樣？」

「跟他說好了。明晚他拿二百萬跟我們交易！」曹日光興奮得用力拍一下健行的肩頭。「明晚交易後，我們就發達了！」

健行邊走入電話亭，邊道：「我打個電話給佩蘭。」

「快點啊，千萬別跟她說明晚那件事，免她擔驚受怕。」曹日光皺皺眉頭。

健行點點頭，打電話給佩蘭。

接電話的是佩蘭，一迭聲問他去了那裏？昨天跟今天打電話找他，都找不到。健行只好撒謊，對佩蘭說，他跟曹日光去一個地盤做三幾日散工，叫她不用擔心。佩蘭却要他不要做，三幾日掙得多少錢，萬一出了事，得不償失，倒不如呆在家中，等護照「出」了後，馬上買機票飛去巴拿馬，何必爲了一千幾百元去冒險。

健行聽着，對於佩蘭對他的關懷，感動不已，答應她做完幾天地盤工作之後，便不再找工做，老實安份地等去巴拿馬。

低聲跟佩蘭說了幾句親熱話後，健行便收了線。

* * *

李富生依照曹日光的指示，獨自一人來到交易的地方，一處位於市郊，正在拆卸中的舊型公共屋邨地盤。

那個地盤很大，拆卸的樓宇有七座之多，其中已拆卸了四座，另外三座亦在拆卸中，因之，裏面滿是水泥鋼筋及磚石泥灰，住戶搬走後遺留下來的垃圾、破枱爛櫈之類的破爛雜物。

整個地盤全用木板圍起來，從外面看不到裏面的情形，裏面當然亦無法看到外面。

李富生翻過圍板，進入地盤內。

地盤內就像一個巨大的垃圾堆，除了拆樓的機械外，見不到一個人。

李富生的視綫很自然地往還未完全拆毁的三座樓宇望去。

只有那裏，才可能會躲藏着人。

他緊緊挽着那個手提箱，小心地向那三座樓宇走去。

走到其中一座(當中那座)樓宇前面，李富生左張右望了一會，不見曹日光出現，禁不住張口叫道：「阿光，我來了，出來吧！」

有人應聲叫道：「我在這裏，轉過身來吧。」

李富生循聲霍然轉身，看到在最外那一塊磚石泥灰左邊的一塊水泥石塊的上面，站着一個人。

黑暗中，他仍然認出那人就是曹日光。「阿光！」他仍然叫一聲。

「李先生，錢帶來了嗎？」石上的曹日光問。

「帶來了！」李富生揚起手上那個公文箱。「那批貨呢？」

「早已帶來！」石上的曹日光道：「走前來，在那塊大石板上放下手提箱。待我看過箱內確是錢後，便跟你交易！」曹日光所說的那塊大石板，其實是一塊約一米方圓的水泥板，斜倒在曹日光所站着的那塊水泥石前面約四公尺遠的「瓦礫」塊上。

李富生小心地走到那塊水泥板前，將手上的公文箱放在水泥板上。

「李先生，請退開去。」曹日光在石上揮手。

李富生道：「那批貨呢？我退開去，你拿了我那箱錢便跑，我怎追上你？」

曹日光道：「李先生，你放心吧，我只想要錢，不想要那批貨，看過箱內確是鈔票後，一定讓你得到那批貨。」

李富生說一句：「阿光，別要花樣，出蠱惑，要不，追到天脚底，也不放過你。」說完，一步步退開去。

看着李富生退到先前站着的地方，距那塊水泥板約五六公尺外，曹日光向石下叫道：「阿行，你快去看看那個箱子內是否裝了錢，夠不夠數？」

那塊水泥石的左邊即時竄生一條人影，輕捷地縱跳到那塊水泥板前，拿過手提箱，打開，裏面裝滿了一疊疊的鈔票。

那人不用說就是健行。

他拿起一疊數起來。

李富生看着，叫道：「阿行，數清楚，每疊五萬元，分別有千元大鈔跟五百元大鈔的，還有一百元面額的，全都是五萬元一疊，二百萬一共是四十疊，你數清楚了。」

在那情形下，健行根本無可能逐疊去數清楚，只好來個「抽樣調查」，抽出來查看每一疊鈔票都是眞鈔，數目都對，健行一共抽樣查看了五六疊，都是鈔票，沒有少一張，那足以証明，箱內每一疊錢皆是眞的鈔票。

換言之，李富生沒有「出蠱惑」。

「光哥，夠數。」阿行扭頭向石上的曹日光說。

曹日光點點頭，跳落石下，拿出一個手提袋，放在石上(那塊石有半人高)，向李富生道：「貨在袋內，你站着別動，待我跟阿行走出

地盤，你才走前來拿那袋貨。」

李富生道：「阿光，你不讓我看看袋內裝着的是否那批貨，我怎知你們是否在袋內放的是破銅爛鐵，甚至石頭！」

「你站着別動，我打開讓你看看！」曹日光說着拉開旅行袋的拉鏈，打開袋口，再將袋子向下傾斜，好讓李富生看到袋內的東西。

黑暗中，袋內的東西金光閃燦，珠寶生輝，鑽石耀目，雖然並不能完全看清楚袋內的東西，但已可以確定，袋內裝着的東西，確是他想得回的那批珠寶鑽飾及金飾。

「阿光，我信你兩個！」李富生揮揮手，「留下那袋貨，你兩個拿錢走吧。」

「阿行，快拿起那箱錢離開！」曹日光對阿行說。

健行拿了那個手提箱，往曹日光那邊走去。

李富生一直站着不動，看着健行跟曹日光急急向地盤的大門口走去。

地盤大門口的鐵閘是關上，鎖了的。

健行跟曹日光兩人半跑半走到大門前，轉身望一眼，看到李富生仍然站在原地不動，曹日光不由咧嘴一笑，從身上摸出兩個物事，阿行立刻拿出那火機擦着火，將那兩物事點燃了。曹日光立時一手一個，將那兩個物事向兩個不同的方向扔去。

其一扔向大門鐵閘，另一扔向大門右邊不遠處的一推斷木堆上。

兩個物事分別落在大門鐵閘及那堆斷木堆上，發出波的一聲爆響聲，爆濺出一大片火焰來。

原來，曹日光扔出去的兩個物事，乃是兩個用玻璃樽自制的汽油彈。

那是曹日光的主意，來個聲東擊西，掩護他們逃走，並阻止李富生向他們追去。

因爲，地盤內起火，必會引起附近路經的人注意，致電報警，李富生在這情形下，肯定先求脫身，遠離地盤，那還有余暇去追趕他們。

李富生確實沒有去追曹日光跟健行，他只是從身上拿出一樣物件，向曹日光跟健行奔跑的身形伸手一指，砰砰三下槍聲連響，嚇得曹日光跟健行心頭一顫，慌不迭彎下身，却沒有停下來。

李富生雖然沒有人帶來，却帶了一支手槍來！

一邊向放着旅行袋的那塊大石跑去，李富生一邊連續向經已飛跑到圍板前的曹日光跟健行連續開了四槍！

曹日光驀地身子一震，呃地疾叫一聲，跌倒下去。

本來已一脚將一塊圍板踢得飛脫出去的健行忙撲到曹日光身前，疾聲道：「光哥，你中了槍？」

曹日光確是中了槍，健行話出口，就看到曹日光的右肩胸處，有一個血口，慢慢地流出血來。

「阿行，快扶起我，走！」曹日光咬着牙叫，却忍不住呻吟一聲。

健行忙將曹日光扶起來，從那個圍板缺口中走出去。那塊被健行踢飛的圍板早已被他們做了手脚，將板上的鐵釘拔出來，將釘孔弄得又寬又鬆，然後再將截短大半的釘子「釘」回那個釘孔內。這麼一弄，釘子自然無法「釘死」木柱，圍板只是虛應故事地掛着。因此，不要說健行大力一脚踢去，就是用手輕輕一推，那塊圍板也會被推得脫掉下去。

李富生嘴裏咒罵着，連連向急從圍板缺口竄出去的健行兩人開槍射擊。

可惜，都射不中健行跟曹日光，子彈射在圍板上，嗤嗤直響，教人頭皮發麻，心弦悸動！

健行扶着曹日光才自缺口跑出地盤外面，一眼便看到一輛小型客貨車向他倆疾衝過來，曹日光急急叫道：「快，快扔汽油彈！」

健行忙停下來，從身上的褲袋中拿出一個自製汽油彈，點着火，大力扔向那輛衝過來的小型客貨車。

車上有人向他倆開槍射擊。

健行忙將曹日光按倒在地，一齊往外疾滾，他是摟着曹日光往外滾的。

兩道槍火射擊在他們原先蹲下的地方。

汽油彈正擲在小型客貨車的車頭上，先是波的一聲爆响，跟着是「蓬」的一聲着火燃燒聲，整個車頭都着火燒起來，火光撲噬向車頭擋風玻璃！

駕駛車子的司機被撲噬的火焰遮蔽了視綫，加上火焰撲噬上擋風玻璃，發出「必剝」的異响聲，嚇得那司機急忙將車子刹停，坐在司機旁邊的一個青年已經叫一聲，推開車門跳出車外。

司機第二個跳出車外，並驚叫：「快跳車！車子着火，會爆炸！」

後面的車廂內有人急急推開車門，縱跳出車外。

阿行又向跳下車的人扔出一個自製汽油彈，阻止他們追過來。扶起曹日光，拚命奔跑。

從車上跳下來的人都是李富生的同黨，早已將車子停在地盤附近一處較隱蔽的地方，跟李富生約定了，只要地盤內响起槍聲，馬上飛車馳援，堵截健行曹日光兩人，務必讓兩人不能够再活下去。

殺人滅口！

車上的人跳下車後，被健行擲來的自製汽油彈阻了一阻，各自繞過「火海」，向健行跟曹日光逃走的方向追撲過去，其中兩個手上有槍的不停向健行兩人開槍射擊，希望可以擊倒兩人，退而求其次，希望能够阻止兩人逃跑。

健行扶着曹日光，毫不理會那在身旁掠射過的槍火，拚命往前奔跑。

李富生的同黨緊追不捨，而且越追越近。

曹日光忍着痛道：「阿行，你放下我，自己逃，若我有甚麼三長兩短，記着將我那一份錢寄回去給我家。」

阿行說甚麼也不肯扔下曹日光一個人跑掉。「光哥，說甚麼我也不能放下你自己跑，要生一起生，要死一起死！」

曹日光發急道：「那將會兩個也跑不掉，連那筆錢也保不住。」

「我可以將錢扔還給他們。」健行道：「他們不過想得回那筆錢，我們不要錢，他們便不會追上來。」

曹日光發急道：「他們不但要得回錢，也要我們的命！若將錢扔給他們，我們不但一無所有，他們也不會放過我們！」

驀地，健行感到拿着手提箱的左手一陣火燒般炙痛，幾乎鬆手扔下手提箱，忍不住痛哼一聲，忙咬牙忍着。

原來，他的手臂被一顆子彈擦傷了皮肉。

「阿行，我身上還有一個汽油彈，快拿出來扔向那些傢伙！」曹日光叫。

健行忙停下來，趴在地上，從曹日光身上取出最後一個汽油彈，點着火，奮力扔向追來的人。

汽油彈落在追來的幾個人的脚下，爆濺起一片火焰，逼得那幾個人閃避不迭。

阿行立刻扶起曹日光又向前跑。

跑了幾步，曹日光突然掙脫他的扶持，向另一邊跑去。「阿行，我們分開跑。」接連三下槍聲中，曹日光身子驀地震晃了一下，發出一聲洩氣的呼叫，重重地撲跌在地上。

健行大叫一聲：「光哥！」飛撲過去，一把翻過曹日光的身子，看到他雙眼睜着，眼珠凝住不動，心胸部位血流如注，經已斷了氣息。

他呆住，但很快便被一下槍聲從驚震與憤怒中驚醒過來，扭頭一看，那些人已繞過「火海」，如狠似虎般向他跑來。

「光哥，你不會白死的！」健行咬牙握拳，接竄身飛跑。

沒有曹日光這個「負累」，健行跑得飛快。此刻，他心裏只有一個念頭，跑！一定要逃脫，要不，曹日光便會死不瞑目！

他沒命地往前跑，也不知跑了多久，跑到甚麼地方，他只知道，擺脫了那些人的追逐！

想到曹日光死在那些人的手上，他流下淚來。

* * *

健行打電話給佩蘭，要她小心一點，最好跟姑媽暫時到親戚家裏暫住數日，恐防李富生跟他的同黨會找上她們。那知道他擔心的竟成眞，接電話的不是佩蘭或姑媽，而是一個男人。

那人居然從聲音認出他是誰。「阿行，我猜到你會打電話來的！」

健行也認出那人是誰！「李先生，是你！」一顆心頓往下沉。

接電話的人確是李富生。「嘿嘿，想不到吧！阿行，你聽着，若想這裏的兩個女人活下去，將你拿去的錢交還給我！」

「你將他們怎樣了？」健行方寸大亂。

「她們現在很好，若你不拿錢來交換她們，嘿嘿，她們便眞的不好了！」

「她們若少一根頭髮，我不會放過你！」健行壓下心裏的慌亂。「說，怎樣交換？」

「下午五時，你跟阿光藏身的那個木屋區後面的廢棄石礦場內！你聽着，到時不見，我會先殺那個老的！將那個嫩的賣落火坑！」

「你放心，我一定到！」健行咬着牙道：「你……」李富生已收了線。

健行拿着電話呆了好一會，才放下走出電話亭！

這時候，不過是上午七時二十分。

他手上拿着那個裏面裝了二百萬鈔票的手提箱，一時間不知往那裏去才是。

他呆呆地往前走。

驀地，他被一陣急速刺耳的警號聲驚動，扭頭往馬路望去，看到一輛警車响着警號，飛馳而過，不由自主停下來，怔怔地看着那輛警車駛得無影無踪，驀地心裏閃過一個念頭，報警！只有報警，才能够救出佩蘭跟姑媽，替光哥報仇！

但另一個念頭又跟着閃過，報了警，我跟佩蘭豈不是要解返大陸！去不成巴拿馬？

第三個念頭跟着又閃過，若不報警，恐怕會害死佩蘭跟姑媽，他們拿了錢後，未必會放過我們。萬一他們殺人滅口，豈不是……

思想「交戰」了一會，他終於下定決心，在街邊截了輛「的士」，上車後，對司機說：「去警署。」

* * *

健行於下午五時正，去到那個廢棄了的小型石礦場。

石礦場內甚麼也沒有，只有雜草亂樹，以及棄置的石頭。

「我來了！」健行拿着那個手提箱，站在一堆石頭旁邊張口叫。

在另一堆石頭後面，及附近的樹後，閃出幾個人，其中一人正是李富生。

「人呢？」健行看着李富生。

李富生擺擺手，在不遠處的一堆礦石後，駛出一輛客貨車，駛到李富生所站的石堆旁停下來，車門打開，佩蘭跟姑媽都坐在車內，嘴巴被封住，手也被反綁起來。

「快放了她們！」健行大叫。

「錢呢？」李富生冷笑道：「看到錢，自然放人。」

健行急忙拿起手提箱，用手托着，打開鎖，箱蓋彈起，他跟着將箱子轉向外，好讓李富生看到裏面的鈔票。「二百萬！一張也不少。現在可以放人了吧？」

李富生陡地大笑起來。「放人？你說已帶了錢來，我爲甚麼要放你走？讓你有機會向警方舉報我？你傻我不笨，我要殺了你們滅口！」

健行張口大笑起來：「李富生，你精我也不笨，早知你會殺人滅口，所以，我已報了警！」

話聲未落，陡地响起用擴音器傳來的聲音。「石礦場內的人聽着，我們是警方人員，統通不要動，將手上的武器扔掉，高舉雙手！」

李富生等人聞聲大驚失色，正欲有所動作，附近的山脚上及礦場四周的隱蔽處，閃現出數十個警察，有軍裝亦有便裝，還有衝鋒隊，一個個荷槍實彈，向李富生等人衝去！

「整個石礦場已被包圍，逃不了，反抗只會自招傷亡。」擴音器又响起，驀地，天上响起另一種聲音，直升機飛行的聲音。

那是一架軍方直升機，在石礦場的上空盤旋。

警方連直升機也出動了。

李富生等人眼見不可能逃脫得了，只好舉手就逮！

健行跑向已被警察救下車的佩蘭跟姑媽。「佩蘭、姑媽，害你們受驚了，我對不起你們！」健行心裏萬分難過抱歉，緊緊拉住佩蘭的手：「他們沒有難爲你們吧？」

姑媽跟佩蘭餘悸猶在。「還好，他們沒有怎樣難爲我跟姑媽。」佩蘭說。

「佩蘭，是我害了你。」健行道。

佩蘭却道：「整件事情怎樣，我不知道，但你爲了救我跟姑媽，不惜用二百萬來交換我跟姑媽，並冒着被殺滅口的危險，這已足够令我原諒你。」

「但我，仍然感到……」

佩蘭突然附在他耳邊道：「解返大陸後，我們仍可以再偷渡來這裏，然後去巴拿馬。」

「眞的？」健行驚喜不已。

佩蘭點點頭。

姑媽也向他微微一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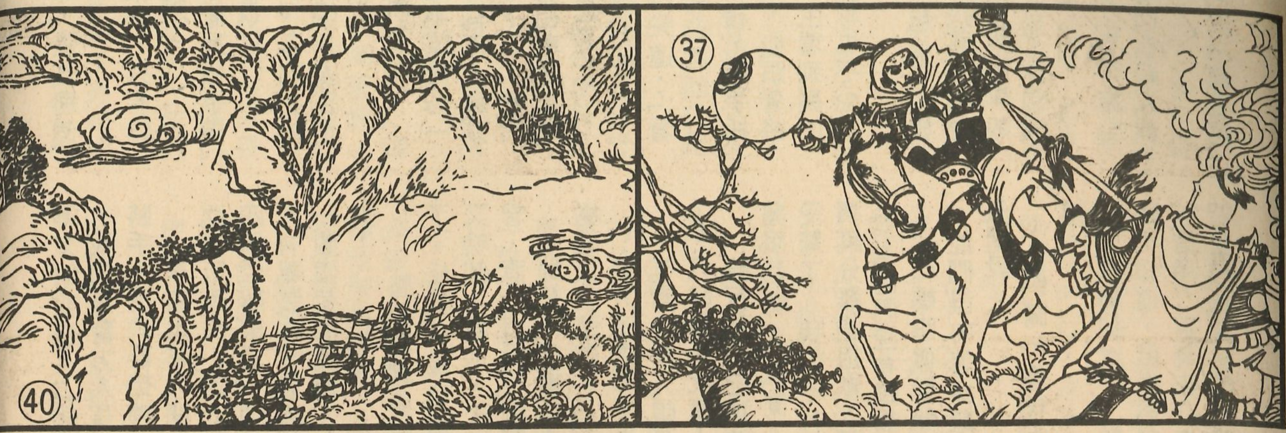
跟着，他們被「請」上一輛警車，返回警局協助警方調查。

（全文完）

明代開國英烈傳之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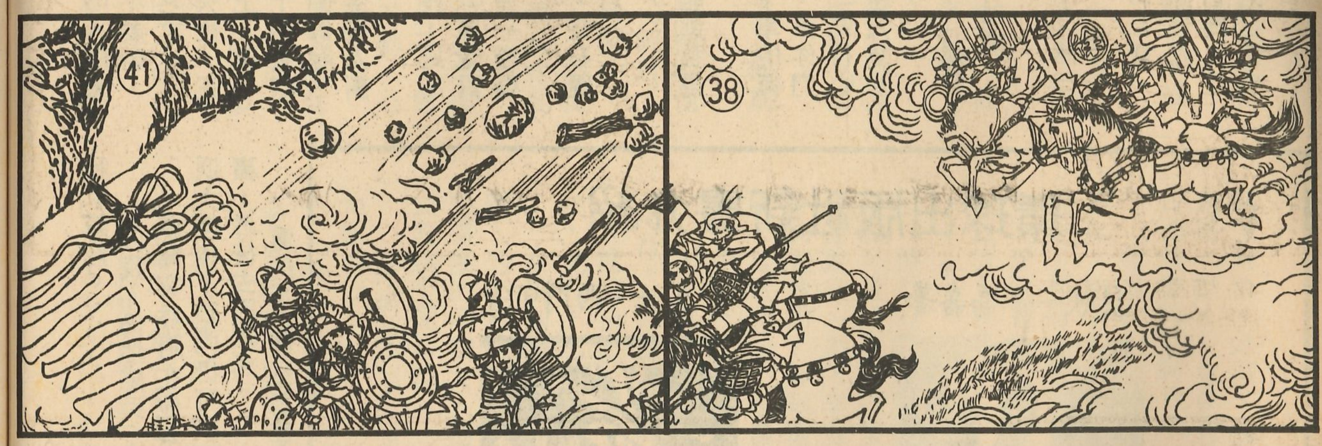
逐鹿中原（二）

張龍．編繪



37　次日，雙方對陣後，李思齊當先衝來，徐達命郭英縱馬迎敵。

40　徐達不聽，揮兵而行，約走了六七里，只見元兵全都登上了硤石山。徐達命令士兵追上山去，不得後退。



38　兩將交戰良久，李思齊自覺力不從心，轉馬逃回本營。徐達、郭英領了三千人馬乘勢追殺。

41　明兵剛爬到山坡，就見山上的石塊、木頭下雨般地打了下來。明兵抵擋不住，傷殘二百餘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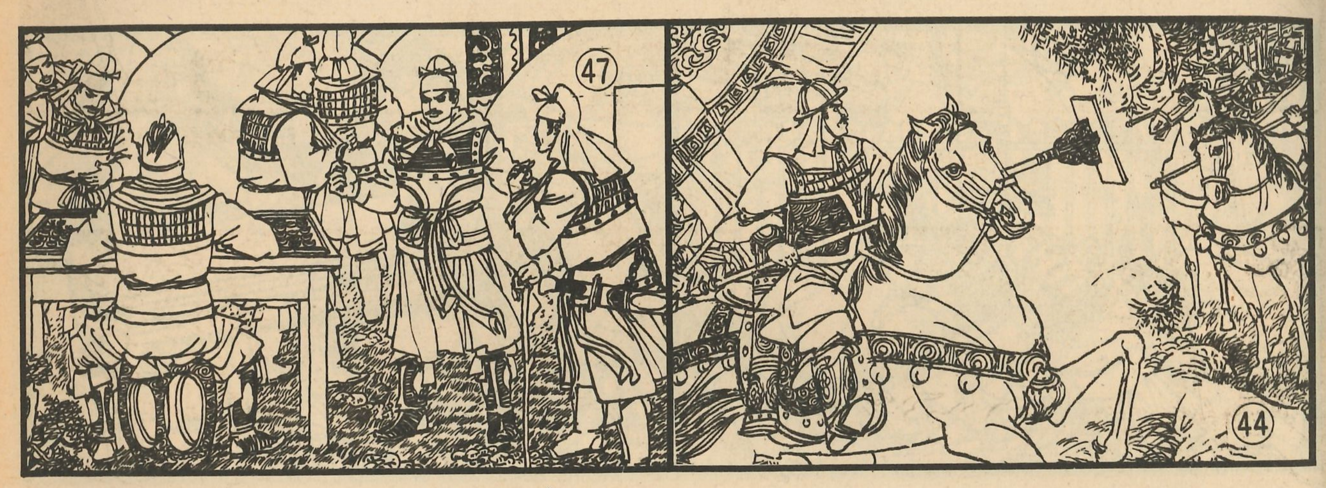
39　馮國勝對徐達道：「我聞元兵二十餘萬，駐在硤石山兩邊，元帥只帶三千士卒，倘有不測，何以支應？」

42　徐達乘機立在馬上仔細觀察敵人山寨。



43　突然一聲巨響，四面伏敵潮水般殺將過來。

46　馮國勝見了徐達，安慰道：「元帥今日孤軍深入賊營，受驚了！」徐達却說：「此等小事，何憂之有？」



44　徐達速退，但行至不遠，却被截住了去路。

47　馮國勝遵照徐達的命令，立即犒賞回營將士，速爲傷殘者調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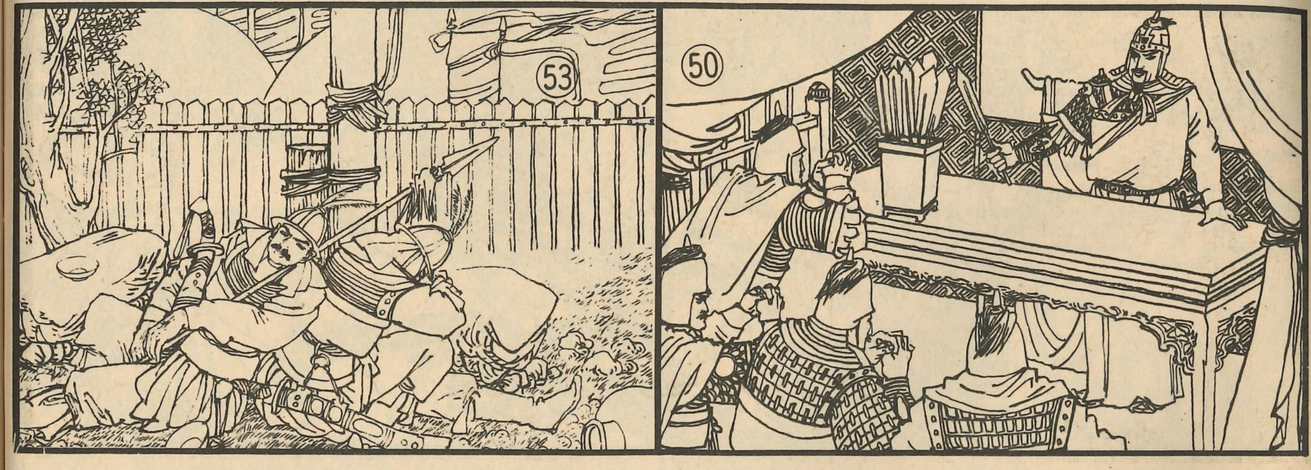
45　徐達命令士兵不要戀戰，只管撤退。不料士兵死的死、傷的傷，回到營裡只剩下幾百人了。

48　馮國勝又設宴爲徐達壓驚。宴席上徐達神采奕奕，談笑自若。馮國勝摸不着頭腦，便問道：「元帥今日輕身入虎穴，必有深思，偏裨愚才，敢問其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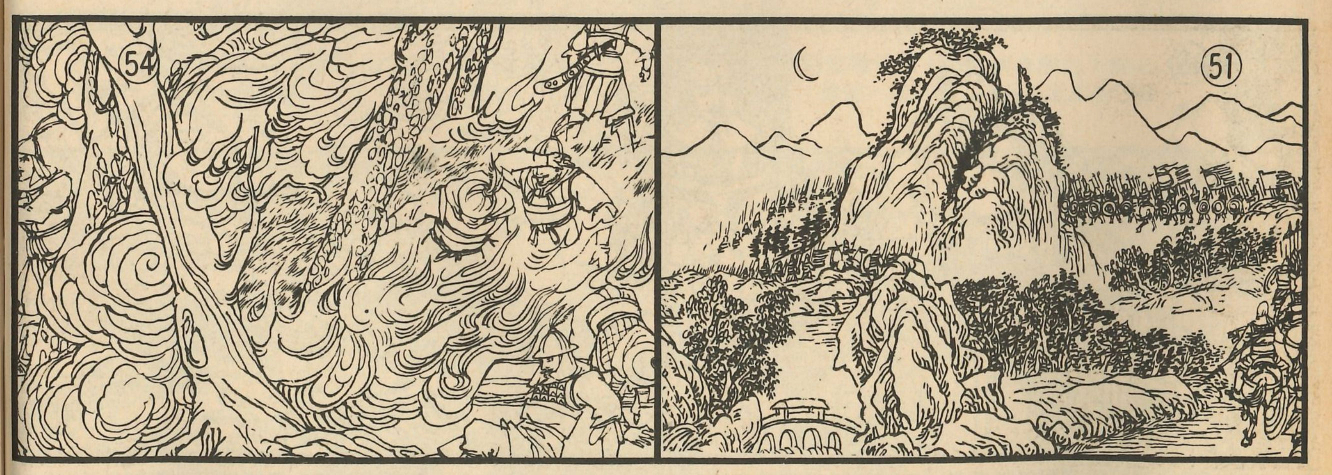
49 徐達興高采烈，侃侃而談：「吾捨不得千人，何以破李思齊二十萬之衆？故我冒險探敵情。今見敵人倚樹立柵，左邊積糧草，右邊住士兵，于兵法大是不合，若以火攻，其必破矣！」馮國勝恍然大悟。

52 原來，李思齊那日在硤石山上殺傷徐達一千餘人，高興得手舞足蹈，竟誇口道：「如此光景，那怕中原不復，王業不興？」



50 次日，各營將帥前來聽令。徐達命令吳良、孫興祖等十員大將各帶三千名刀斧手，從東西南北乘夜登上硤石山，砍倒樹柵，縱火焚燒……

53 當天，自午至夜，大開宴席慶賀勝利。那些小兵小卒，早已東倒西歪地醉倒睡熟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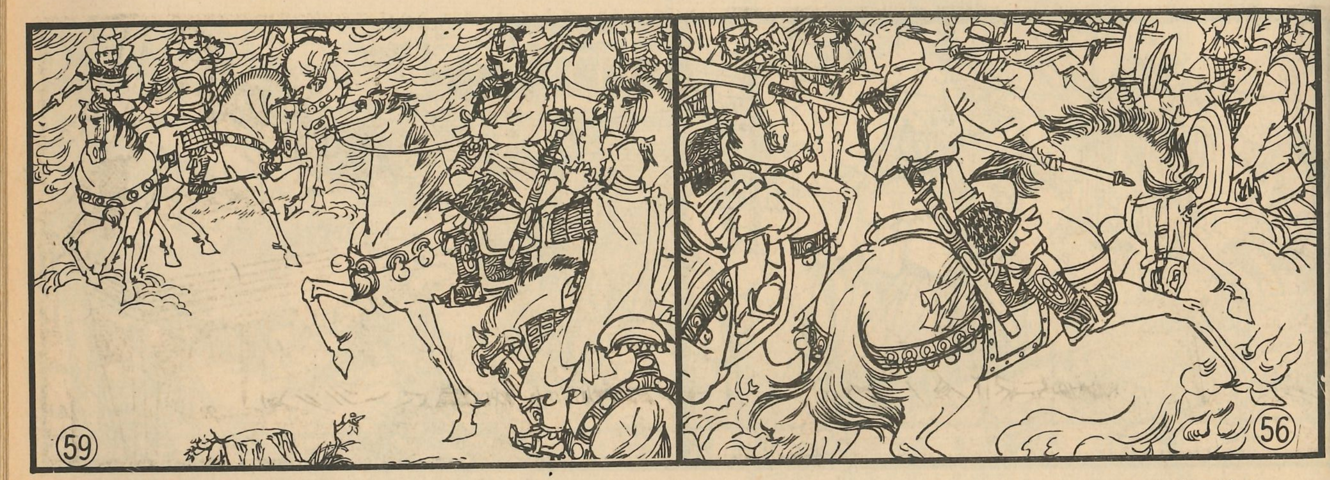
51 然後，各將率領士兵乘夜從四面向硤石山進軍。

54 及到三更光景，明兵砍樹縱火，火炮、火銃齊鳴。頓時，火光衝天，金鼓大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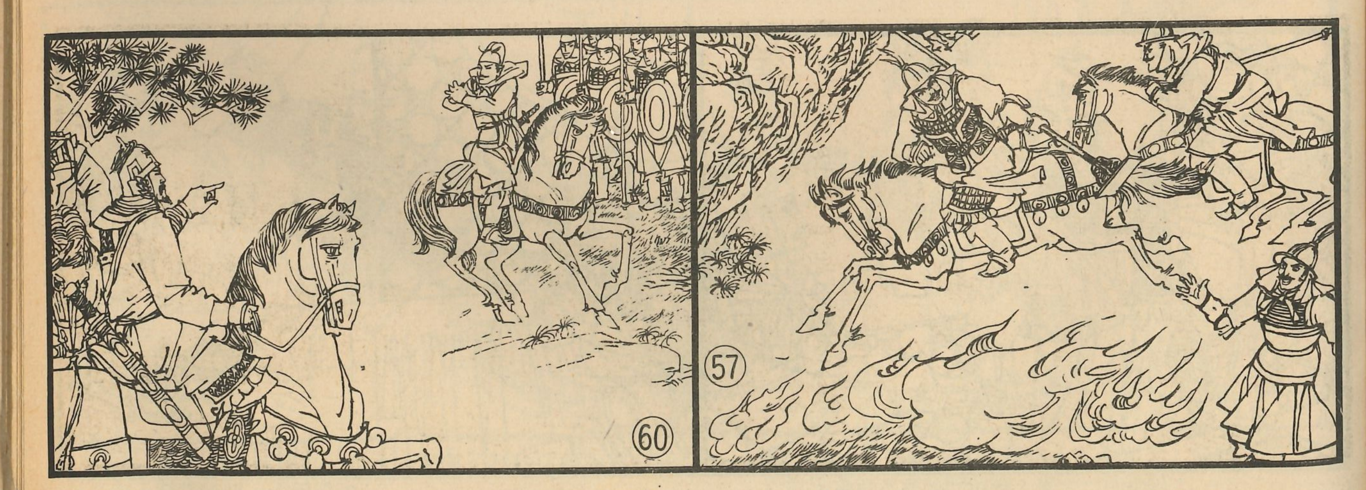
55 從夢中驚醒過來的元兵四處尋找刀槍兵器，但熊熊烈火從四面包圍起來，士兵被燒死一大半，剩下的逃到山下，又被明兵捉住當了俘虜。

58 徐達鳴金收軍，所獲糧草、輜重、衣甲、頭盔、兵器不計其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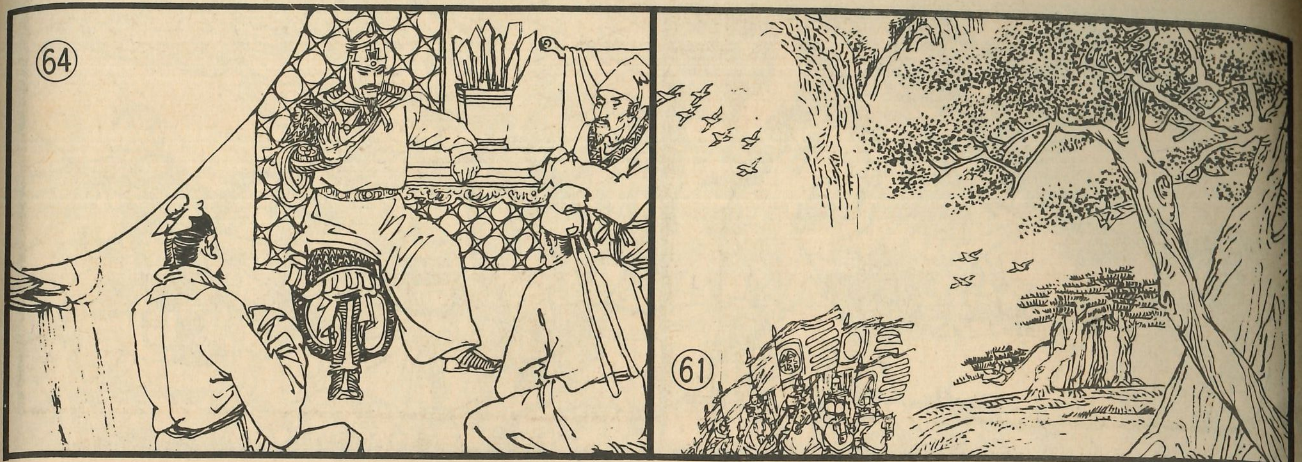
56 李思齊在元廷兩位將領的保護下，往山下逃命，剛到山坡，恰好被徐達截住。

59 衆將慶賀道：「今日所獲，全賴徐元帥捨小敗成大功，眞非諸人所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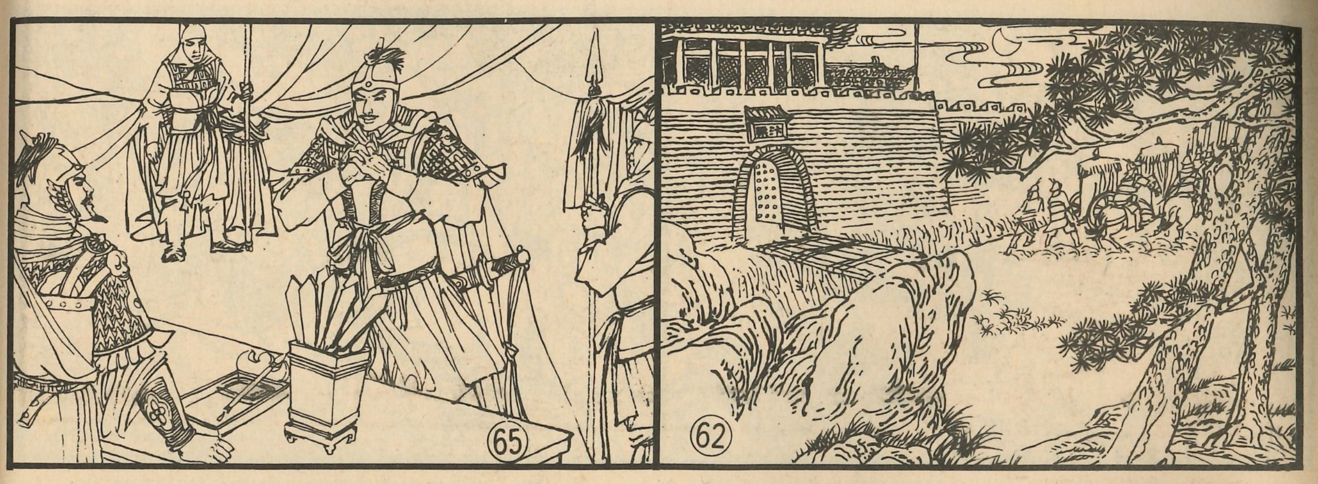
57 雙方沒戰幾個回合，李思齊便只剩招架之功，沒有還手之力。他見此情景不敢戀戰，領着殘兵向葫蘆灘方向逃去。

60 徐達道：「列位將軍以爲李思齊一戰失敗，就服輸了？我看不然。他還會搜羅士兵反攻，不可不防。」因此命令馮國勝領兵五萬駐守潼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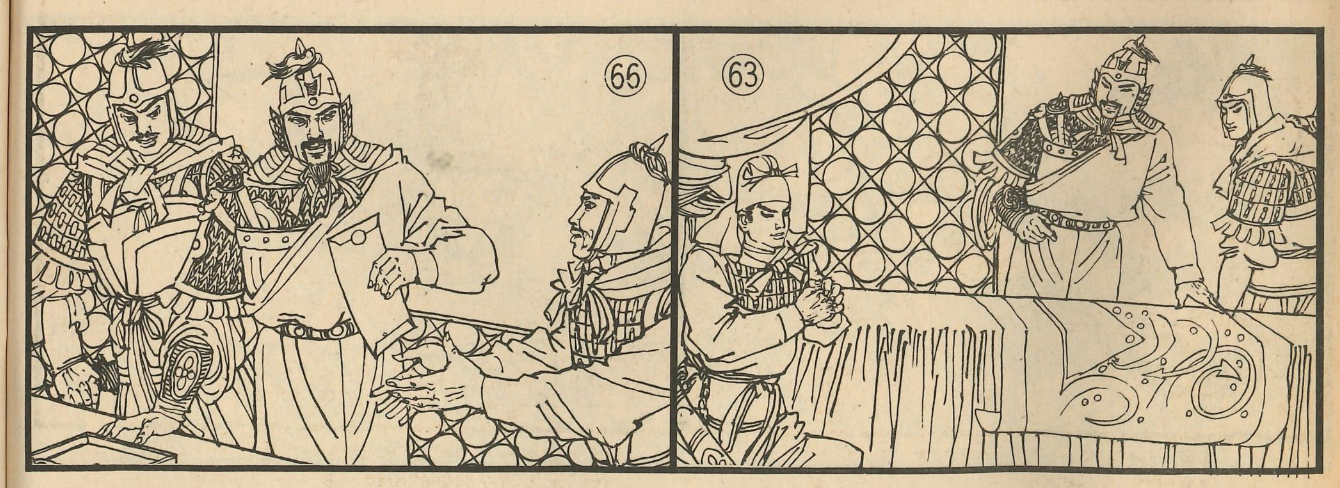
61　徐達在潼關佈置了禦敵兵力，然後帶領大隊人馬回師汴梁。

64　徐達聽罷，便把幾個城裡來的商人，請到營帳，詳細詢問了城內的情况，才决定入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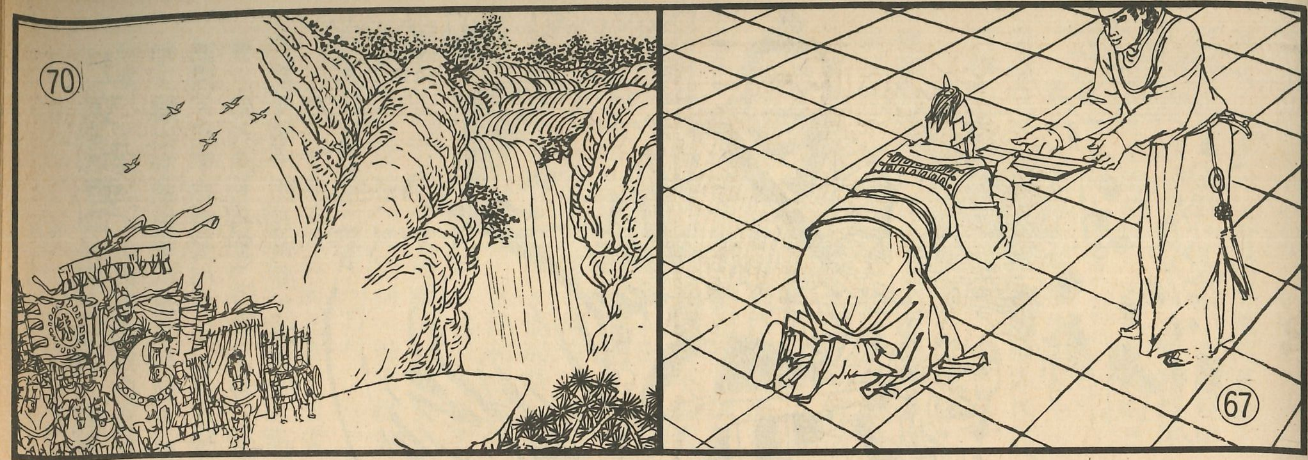
62　死守汴梁的李景昌，原指望李思齊二十萬大軍來收復河南，現在聽說李思齊被徐達殺得差點全軍覆滅，太原的王定保又不敢前來接應，李景昌心裡十分驚慌，竟連夜放棄汴梁，奔河北而去。

65　徐達剛要入城，凑巧常遇春回來了，兩人相見，非常高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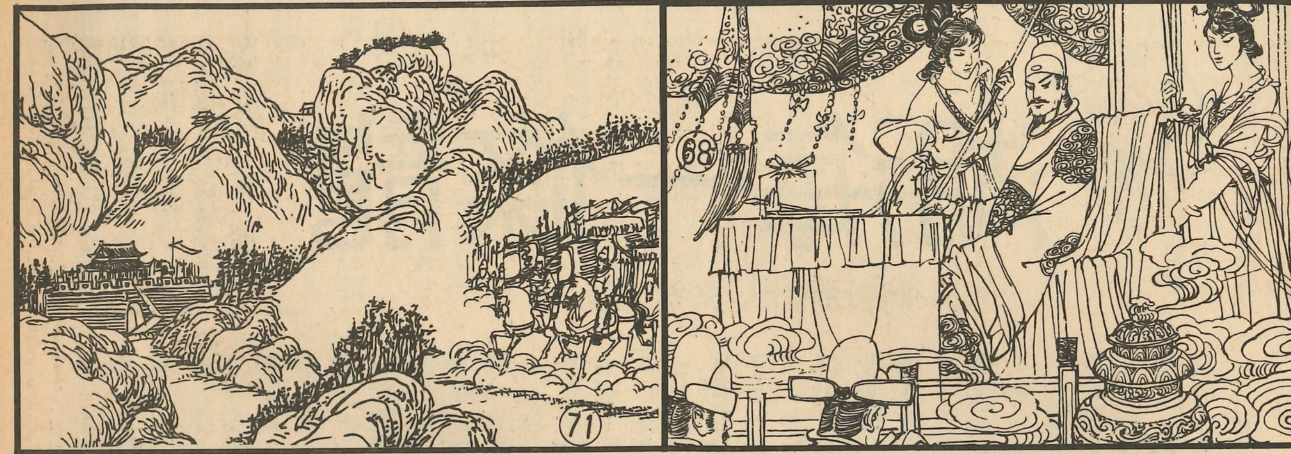
63　徐達回到河南，正商量攻城之策，忽然哨子報道：「汴梁百姓扶老携幼，燒燭焚香，歡迎元帥入城。」

66　常遇春把平定汝南一帶郡縣的情況一一報告徐達。徐達便寫了表章，命差官前往南京報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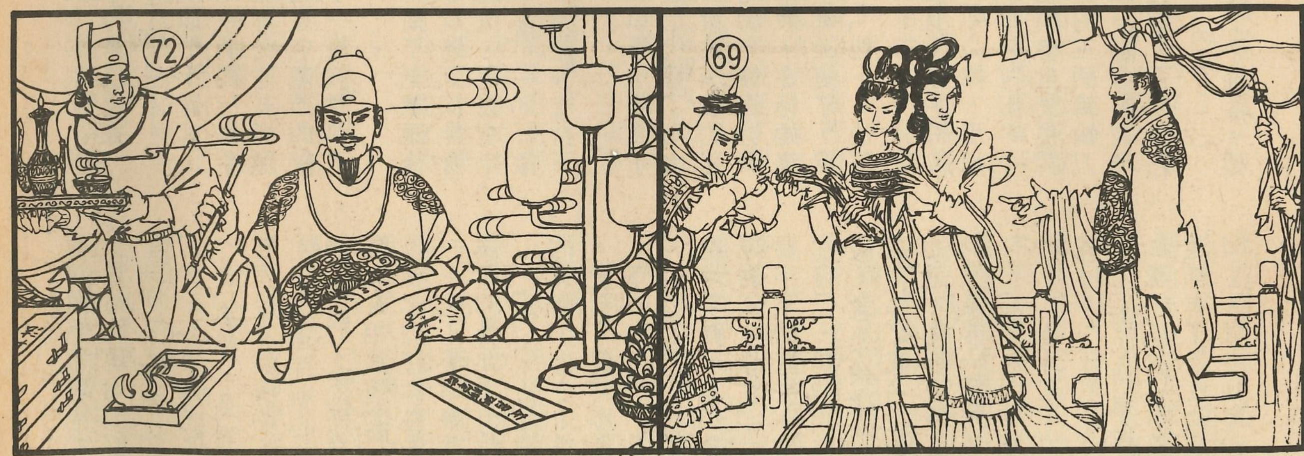
67　那差官日夜兼程而進，不一日，來到南京，向朱元璋奏上捷報。

70　次日，太祖領着十萬大軍和隨行人員浩浩蕩蕩向北往汴梁進發。



68　太祖看罷大喜，對李善長及上朝衆臣道：「我想去河南，肅清北土，激勵將士，以便謀取燕都，你們以爲如何？」李善長等回奏說：「此乃陛下神明之見，有何不可？」

71　行不數日，明太祖駕到陳州郡。守將恰是元將左君弼。原來左君弼曾與徐達戰於牛渚渡，失敗逃到陳州作太守。徐達俘虜了他的母親和妻子送至金陵。太祖深知左君弼是豪傑。日後必有作爲，故厚待其家眷。



69　太祖决定繞道攻取陳州，然後北上，並命令隨行的宋濂請左君弼的母親、妻子一同前往。

72　太祖到達陳州郡，給左君弼寫了勸降信派人送去，辭意誠懇，道理透徹。

（待續）

上文提要： 孫五偵破了熊家滅門血案，從此聞名天下。一次醉後不知爲何會殺了自己的未婚妻，從此投入苦獄三年，臨出獄前幾天被掛了病號，幾乎變成餓鬼，幸得崔二娘幫忙。出獄後，爲了查明眞相，往石城探望老捕頭秋水寒，在石城碰到種種怪事，有人送上名貴「雄精」，有人傳話知道他三年冤獄情形，有人想放火燒死他，孫五與溫九娘取得一致意見，從此失踪……



湖海恩仇錄／麥長庚・文
可飛・圖

湖海一條龍

將計就計　擒獲元兇

老龍頭兩手抓入木案數寸，瞪着一對像是恨不干休的暴眼死去，他的確死得糊塗，死不瞑目了！

那個暗算了老龍頭的不速客，左手緊插在老龍頭的左肩內，右手却緊捂住肚子，鮮血却從他五指隙縫中湧泉般噴出，濺在老龍頭的屍體上，老龍頭眞成了一隻被煮熟了的大紅蝦。

安然無事一掌斬斷了老龍頭後頸的不速客，只一步就跨到同伴身邊，神色非但不見驚慌，更沒有半絲絲的焦急和憐憫，道：「你好像受了重傷，怎麼樣，還能夠支持下去嗎？」

他那同伴，自腰以下全變成了一片赤紅，地上，血水代替了雨水，那張臉，已經泛出黃枯灰敗的死色，也許因爲本身的功力修爲夠深，一口眞氣還聚而未散，在極端痛苦中已經使他的臉型都改變了，但仍然能掙扎着說道：「他……他那銼刀……有鬼！」

「這我知道，」沒有受傷的那人平淡的說道：「那叫斬心輪，用拇、中、食指的力量，旋射打出，中人以後，銼刀入腹立刻會自動張開三支利刃，變作飛旋的三柄轉輪刀，被擊中的人，五臟肝腸會被絞作粉碎，絕無活命的機會，否則你怎麼會出這樣多的血！」

絕對活不成的這名不速客，猛地轉頭怒瞪着他的同伴，臨死在臉上竟然能現出恨怒之極的紅色，道：「你，你早知道……知道銼刀……刀有鬼？」

「不早，是看過咱們小主人的屍體後才發現的，後來老主人下令，千里追踪斬心客，賞賜『朝龍玉錢』作餌，未誅這老兒，我當然不願以身相試這『斬心輪』的滋味，所以和你約好你在先我立後，若有萬一，唉！不幸果然被我料中，天幸被斬的是你而不是我，嘿嘿……」

「你……你這狠心狗……狗肺的東西，你……爲了……一件玩物，竟……竟然不念在……生死與共十年的……朋……」

「省點氣力交代身後事吧！你說得不錯，咱們是生死與共十年的老朋友，錯在『玉錢』只有一枚，你要牢牢的記住，這不能怪我，錯在你自己，幹咱們這行，接下生意以後，首先要摸清對方才行，你連『斬心客』成名在『斬心輪』的事全不知道，你自己說，你不該死，該死的又是那一個呢？」

「好……好話，不……不過你……你也休……休想好死……」

「對，將軍難免陣中亡，瓦罐不離井邊破，不過那是從前，現在我却有了這枚『朝龍玉錢』，大不相同了，買主我早找好，是黃金三萬

兩正。鐵老大，有這三萬兩黃金，你說我能不能和『小凌兒』雙宿雙棲，找個山明水秀的地方，譬如說杭州吧，住在西湖畔，過那富貴的日子，生兒育女，哈哈……」

鐵老大這名有死無生的殺手，突然狂叫道：「狗賊，原來你和那賤婢早有姦情……」

「鐵老大，別說得那麼難聽，你和我一再的誇說，小凌兒滅燈以後那股子勁有多好多妙，鐵老大，你喜歡那股子勁，我更喜歡，何況小凌子並不討厭我，如今你走了，一去不回，她空着的東西，我閒着個人，不用白不用，再說反正遲早有人補你的缺，別人補上去不如我補上去了，肥水不落別人田，咱們可是十年相共的生死朋友呀！」

「砰！」重傷的鐵老大右手猛地直插進身旁的木案中，他那業已將要散失光輝的雙目，正好和老龍頭圓睜不瞑的眼睛相對，他似乎在老龍頭的眼色裡，看出嘲弄的獰笑，於是全身猛地一陣戰抖，就那樣站在老龍頭屍體旁邊死去了。

隔了足有半頓飯的光景，活着的不速客才一臉得意的笑容步向鐵老大身前，緩緩伸手探向鐵老大貼身囊中，掏出那個包着「玉錢」的油布包兒，捧着包兒，臉上的笑意越發濃了。突然，金光一閃，他腕脈上釘着條三寸細長的小金蛇，他的臉色變了，驚懼而慌恐，要取兵刃作壯士斷臂，可惜全身已失去勁力，當他撲向鐵老大的屍體時，腦海中只有一個念頭，悔恨忘記鐵老大正是以兩條「金蛇」成名江湖的。

* * *

雨過天晴，仍是深夜。

一條人影迅速無倫的射到老龍頭的店外。

門板裂縫中射出來的燈光，恰好正照在人影的臉上，絕妙，他正是孫五。

孫五僅僅向店內瞥了一眼，神色竟然突地一變，他毫不猶豫地推門而進。

他首先扣死大門，然後仔細注視，剛才店外一瞥，已經憑着多年經驗看出店中是三具屍體，現在他要找出三個人的死因。

他首先探看死在座椅上的人，那是老龍頭。

老龍頭的後頸碎裂，當然必死，不過眞正死因却在右耳，右耳中一條小小金蛇正挺動爬出。

孫五一驚，彈指打去，金蛇頓即裂碎，又一指，金蛇如粉，孫五好厲害的「天靈指」力。

就因爲彈指殺蛇，才發現另外還有一條，正伏在地上一個油布包旁，孫五識貨，當然不容金蛇逃脫，再以二指運勁，將蛇擊斃。

殺了兩蛇，孫五反而皺起眉頭，自語道：「怪，西域『索魂綫』，怎麼可能在此處發現，除非……」

「啊！卜老二，天星七殺手中的『奇狠』卜野，難道『惡豹』鐵老大鐵成器也在此？」

他再看鐵老大的面目，恍然點頭道：「果然是他！難怪此地會有兩條『索魂綫』？」

他又沉思道：「不對，能勞動天星毒狠惡豹雙雙出手的人，絕對不是個普通鎖匠的！」

他再次細看老龍頭的那張死臉，發現了破綻，在老龍頭頸下猛地向上一撕一帶，老龍頭的臉變了個樣子，孫五手上却多了張面具。

「原來是『斬心客』這個匹夫，難怪沒有人能夠找得到他，好得很，從今天起，世間上又少了三個罪大惡極的兇徒，眞值得高興！」

孫五說着，把手中面具扔在案上，拍拍手轉身要走，突然腦海中掠過一個奇特的念頭，臉上永遠帶着的微笑，笑意更深，於是他立刻開始動手……

* * *

那把鎖、那把鑰匙，緊緊的抓住了他全部的精神和意志。

他雖然已經變作誰也看不出絲毫破綻的老龍頭，但是他絕對不是眞的老龍頭，所以他就沒辦法有老龍頭那種精練奇特的製鎖手藝。

他沒有這種手藝，對老龍頭業已製成的這把鎖，和尚差些技巧才能完成的奇特鑰匙，就越法的嘆爲觀止，並且由衷的佩服。

那把鎖，是他在木案下暗格裡找到的，在反覆的看了幾十遍後，總算看出它的巧妙來，因此也認爲木夾上嵌着的那把尚未完成的鑰匙是專爲開啓這把妙鎖而用的。

他既然已經變成了老龍頭，石城的名鎖匠，他就必須解破這把鎖和鑰匙的門道技巧，否則還是早走爲妙，免得貨主上門丟人現眼。

從更深到拂曉，由拂曉到現在該吃中飯的當兒，他依然沒有看出這把尚未完成的鑰匙該怎樣去完成它，他沒有感到饑餓，却感到有五分焦急、三分惱恨和兩分不服。

有人推門，却沒有推開，他也不理會。

那人輕輕揑碎了門板，打開門進來，他仍然沒有理會。

他只顧仍在明亮的燈光下，全神貫注的看着木板上那把黃澄澄、尚未完成的鑰匙。

來人已經走到他的身側，他連頭也沒抬。

來人就停步在木案邊，他仍是一動不動。

來人冷冷地開了口，道：「老龍頭，你晚了！」

他不理，從木板上取下鑰匙，耐心的合對着那把奇特的鎖。

「老龍頭，先放下手裡的活兒，別把老夫也當作別人一樣，隨你高興的耍你的脾氣。」

老龍頭繼續工作，冷冷地、毫不客氣的說道：「你和別人有甚麼不同？」

「混賬的東西，難道你連老夫的聲音都沒聽出來，竟敢這樣和老夫說話？」

「我一心無法二用，抱歉！」老龍頭依然工作着，合對着鑰匙和鎖。

來人並沒有聽出這句話的技巧，本來這就是句放在甚麼地方都能說得通的話，只不過是現在老龍頭說這句話，暗藏很大的學問。

老龍頭自然是認識來人，可是孫五並不認識來人，至少孫五未有去看來人之前，就算認識也不知道，不過由於來人口氣的傲慢，孫五絕對自信來人和老龍頭熟稔，假若一個答對失誤，後果堪虞，用這句「一心無法二用，抱歉」的話作答，是恰到好處。

當孫五話剛說完，來人那隻比普通人的大上三成巨靈般的右手，已快如閃電的壓在孫五的手上，很自然的包括了那把奇鎖和尚未完成的鑰匙。

來人自然並不知道現在的老龍頭是孫五假扮的，由此可見孫五矯飾的老龍頭，至少在面目上已經毫無破綻。

也許老龍頭活着的話，無法脫開來人這突然的一握，不過孫五卻能輕易的躲開來人這巨靈大手，因爲孫五總是孫五，孫五如果躲不開任何突如其來的襲擊，孫五早就不是孫五了，不過孫五卻沒有躲避，他沒有忘記自己此刻矯飾的角色，他很清楚老龍頭「斬心客」的那身功力，也看出巨靈大手的本領來，老龍頭是躲不過這一壓一握的，所以孫五也沒有躲閃。

來人大手加了力道，孫五暗中冷笑，假戲還要眞做，孫五裝出痛苦的樣子。

來人嘿嘿的笑了，力道又加了兩成，道：「老龍頭，你信不信老夫若是再加兩成力氣，你這雙手就立刻骨裂肉碎？」

老龍頭也嘿嘿冷笑兩聲，道：「何不說說來意？」

「你在發昏了，老龍頭，老夫是取鎖來的。」

「那把鎖？」老龍頭裝作明知故問的樣子，實則他眞的不知道。

「就是你手上這一把！」來人說完這句話後，似乎才發覺像被人揶揄，厲聲喝道：「老龍頭，你敢消遣老夫！」

來人不但沒有把手移開，反而再加上一成功力，獰笑着說道：「老夫要捏碎你的狗爪子！」

「如果你再不把爪子拿開，首先碎裂的可是這把鑰匙，那時候……」

孫五話還沒有說完，來人已沉聲接道：「你唬不住老夫的，除非你活膩了，要不吃了熊心虎膽，你也不敢毀了老樓主所要的東西！」

「言多必失」來人的話太多了，無意中洩露了絕非孫五這假老龍頭能知道的事，原來另外還有一位老樓主，老樓主才是權威人物，權威得使老龍頭畏懼！

孫五頓時推斷出來，有這隻巨靈大手的來人，也非畏懼那老樓主不可，於是冷哼一聲。「你聽明白，再不收回你的手去，我就立刻毀了這把鑰匙，老樓主查問起來，我只有實話實說，就說受不了你的酷逼，將鑰匙揑壞，那時候看誰受不了！」

說這些話的時候，孫五才第一次抬起頭來注視來人，一望之下，孫五心中那份高興就不用提了。他認識來人，來人曾經是他黑榜上列爲誅殺的對象之一。

由於認識，孫五的詞鋒就更加尖銳了。「別當我老龍頭好欺負，放手，現在就放手！」

來人的身材活像一支竹竿，又瘦又長，留着焦黃的寸長的鬍子，兩腮外暴，雙頰深陷，一對眼珠渾圓極小，閃射着精光，這是一種天性涼薄、絕情而工於心計的貌相。

瘦竹竿形的老者全身像是割不出四兩肉來，但是惱怒起來的話，卻有涼人心膽的威嚴，如今他已十分惱怒，那身藍袍突然無風自動，脹滿得像隻鼓，一字字比刀子還鋒利的說道：「老龍頭，你八成是活得不耐煩了！」

「你少發這種嚇唬毛頭小子的威風，我叫你放手，這可是第三次了，萬一我眞的受不了你眞力的殘害，失手折斷即將完工的鑰匙，老樓主怪罪下來，究竟誰會活不下去，你該比我更清楚！」

「賤老龍，你敢要脅老夫？」

「說不上要脅，我說的是事實。」

「哼，憑你的身份，老樓主會……」

「當然，」孫五很快的接口道：「若憑身份和地位，你是老樓主的親信，我只不過是個微不足道的巧鎖匠，不過當老樓主檢視我的斷手殘指，發現鑰匙的確是因爲外來的原因而折斷的話，相信和老樓主去解釋的事情就足以令你吃不了兜着走了！」

「斬心客」瘦老者更加懊惱，厲聲斷喝。

「秋子元！」老龍頭也發了楞勁。

秋子元曾經是北五省人稱第一兇人的梟霸，外號人稱「七情絕戶」，兩手沾上的血腥不可勝數。

他一向目中無人，對老龍頭更知道得十分清楚，包括老龍頭雖是製鎖巧匠，實在却是江湖上有名的職業殺手，在秋子元眼睛裡，「斬心客」老龍頭僅僅是個二流角色，是個他能主宰的賤奴，絕對沒有長着敢反抗他的膽，事實上也確實是這樣，近兩年來，老龍頭眞的在他面前聽呼聽喝外還帶罵。

現在，一向骨頭軟得像塊泥巴似的老龍頭，竟突然的敢和他爭辯反抗，按說這是個破綻，無奈秋子元氣昏了頭，根本沒有動半點疑念，錯當正趕上老樓主必須要老龍頭工作，於是老龍頭小人得志，狐假虎威，膽子脹大了好幾倍。

秋子元當年不知道是因爲甚麼原因，突然在北五省的江湖道消失了踪影，那年，也正是孫五乍接副捕頭任令的一年。

秋子元當然絕不知道如今面面相對的老龍頭已換了人，換上了孫五，因爲他在氣得全身抖戰之下，咬着牙鬆了鬆緊緊壓在老龍頭雙手背上的巨靈大手，鬆手時，順便甩了孫五一個大嘴巴子。

沒打中，孫五可巧往下一低頭，似是無心若有意的正好避過這一掌。

秋子元仍然沒有多心，他業已因爲氣怒羞惱和憤恨，失去平日的冷靜，所以在一擊成空之下，獰笑連聲道：「很好，算你老小子有種，看來你是忘掉了當年苦口哀求老夫，把你引介到老樓主宅門裡的事了。成，你儘管把老夫當作上船的『跳板』踩，誰叫如今老樓主正急需要你製的鎖和鑰匙呢，不過這日子絕長不了，很短很短，朱二，老龍頭，到那一天老夫若不活抽了你的懶龍筋，老夫秋子元三個字就倒過來寫吧！」

孫五祇翻了翻眼皮，沒有答話。

秋子元猛地一巴掌，擂在工作的木案上，厲聲又道：「朱二，你祇答覆老夫一句話，還願不願意履行咱們事前講好的約定？」

「噢？咱們還有約定呀！」孫五是眞不知道，但是他非弄明白不可，於是說這句話的時候，就加上了些表情，在語氣上，也有技巧。

「朱二！」秋子元臉上的橫肉在戰動，頭上青筋外暴，手指着孫五道：「你再敢消遣老夫，老夫除掉你兩隻爪子外，叫你其餘的地方沒有一塊完整的皮！」

「秋老可願先消口氣，聽我解說？」孫五臉上雖然還是冷冷的，不過語調已是十分誠懇。

「好，老夫聽聽你的解說。」

「秋老，約定並不等於賣身契，而是雙方互惠的事情……」

「怎麼？」秋子元冷笑着接口道：「莫非你嫌獲得少了？」

「秋老，您呢？你說說您的好處够不够多呢？」

「老夫祇是取回一紙被人强逼寫下的文書，算多？」

「秋老，那文書對你重不重要？」

「好小子，原來你拐彎抹角是想打探老夫那紙文書的內容呀！」

「秋老錯了，那不關我的事，我不想知道的！」

「當眞是這樣，今天你爲甚麼神態變了又變的如此對待老夫……」

「秋老，說實在話，今天我心情不好，這把鎖……」他搖着頭，以一聲長嘆代表了沒說完的話。

談到鎖，話轉向正題，秋子元的大氣不由壓下了許多，枯瘦的臉上也有了些許溫和，道：「怎麼回事，對製鎖來說，還有你辦不到的事？」

「說來秋老只怕不信，我眞的被這把鎖難住了。」

「你自己手製的鎖，難住了你自己，眞是天荒奇談！」

「秋老，我製鎖以精巧傳名，其實並沒有甚麼法門，僅僅是從開始就自己給自己找難題做。」

秋子元愣神怔色的聽着，他實在聽不懂孫五這話的意思。

孫五自然看得出來，笑了笑再加解釋道：「換個說法，秋老就會懂了，根本不管將來用甚麼樣的鑰匙才能開這把鎖，於是要多精巧有多精巧的把鎖製成，然後才想盡辦法製把能開這鎖的鑰匙，所以一向製鑰匙的時間，比製鎖多上好幾倍，如今這把鎖，我已經製作到了精絕的地步，因此從昨晚到現在，還無法製成一把解開這鎖的鑰匙。」

秋子元信了，十分嚴肅的說：「朱二，這可不是鬧着玩的事，時限是明天清早，快到了，誤了時誰也救不了你！」

「所以，秋老，你說我的心情能好得了嗎？」

「你有理，怨老夫來的不是時候，我走了，不過你記住，明天清早，鑰匙必須製好，並且……」他聲調一低：「並且是兩把！」

「秋老，最快也要到明天傍晚才能完成。」

「不行！」秋子元斬釘截鐵的說道：「絕對不行！老樓主的話，就是金科玉律，最遲我想辦法拖到明天中飯時份，過時的話，老龍頭，你趁早自己動手割下吃飯的傢伙來，免得多受活罪。」

「秋老，行行好，多討半天時間。」

「我沒有那麼大的面子。」

這話回答得乾脆又絕情，孫五的笑臉冷了下來，眼皮一翻橫掃過秋子元道：「秋老，東西做好，是送去還是……」

「老龍頭，你大概是一宿沒睡忙昏了頭，竟然有膽問這種事！」

「怎麼，我問的事有問題？」

「問題？你的問題大了，老樓主是怎麼吩咐你的？」

孫五聳聳肩膀，作了無可奈何的苦笑，道：「我給這把鎖整得七暈八素，一夜沒能闔了眼皮，現在滿腦子昏沉，別說前幾天的事了，就你秋老剛剛進門時說了些甚麼話，都記不清楚……」

老奸巨猾的秋子元上了當，得意萬分的道：「老龍頭，可是要老夫提醒你？」

「秋老這又何必，幾句話也費不了您多大精神。」

「老樓主是吩咐到時候由老夫來取，不是你送。」

「不會吧！」老龍頭每句話全有含意，現在也不例外的說道：「萬一這鎖在裝配的時候，發生了問題，那又怎麼辦？」

秋子元一愣道：「你這句話那天當着老樓主的時候，怎麼不講呢？」

「我說？我敢說嗎？」老龍頭憑事理料虛實，作了次大膽的嘗試，道：「秋老您大概忘了，在還沒見老樓主以前，你就千叮萬囑，要我回話小心，多點頭說是，少開口說不，我又不比誰多長了個腦袋，也還沒有活夠，爲甚麼要跟自己過不去？」

「他媽的，那也得分甚麼事呀！」秋子元急了，因爲替老龍頭接洽辦這件事的正是他，一再嚴囑老龍頭少開口多點頭的也是他，現在老龍頭說出裝配奇鎖可能會發生問題，是大問題，萬一除了老龍頭以外，別人裝不妥當，那時候受活罪的當然也是他自己。

老龍頭——孫五心中暗笑，這一定又押對了地方，於是立刻正色道：「事急了，秋老，換頓罵總比到時候難看強得多，你快請回去向老樓主稟陳一聲，我等您的消息。」

秋子元一頓足，走得比來時快得多，一陣風沒了影子。

看着像龍捲風般消失了的秋子元的背影，孫五心頭沒有半點欣慰，相反的是緊鎖眉心。

秋子元一代梟霸，內功修爲已能位列在武林江湖上無敵的行列中，竟會聽命甚麼老樓主，並且每當提及那位老樓主，秋子元就不由從心底泛上沉重的畏懼，這老樓主究竟是何方神聖？

老龍頭斬心客是老龍頭斬心客，他孫五就是孫五，他現在固然是在假扮老龍頭，可是那並不能成爲眞的老龍頭本人，自然也就絕對沒有辦法會知道這老龍頭的每一件事，所以他孫五必須要加倍小心謹愼，能瞞過秋子元這個老狐狸，一方面是僥倖，另一方面是過去多多少少和他熟悉秋子元有關，才應付自如，若是面對那位不知何方神聖的老樓主，能否有這麼幸運的矇混過去，就是未知之數了。

身處危境，孫五早已經學會了該當如何，他很快的冷靜了下來，仔細的思忖着每一個問題，並且揣摸着每一個問題該怎麼樣去應付。

問題實在是太多了，多到使孫五萬分後悔矯飾老龍頭這個倒霉的角色。事前如果知道多少這些內情，孫五絕對不會自找現在的這種麻煩了，這正是搬石頭砸自己的脚。

當然，孫五並不是半點辦法都沒有，至少他還有一條路好走，在萬難之下，脫去老龍頭的面具和衣衫，還他本來面目，一走了之。

孫五所以沒有放棄的原因，好奇是其一，再就是他已看出內中隱藏着一個天大的秘密，這秘密似乎使他能感覺出來和他有切身的關係。

既然不能走這條一勞永「逸」的路，就祇有冒險小心應付，目下老龍頭接的這份裝配奇鎖的生意，究竟是怎麼樣談的？價銀若何？他孫五不知道，秋子元的企圖雖說已被詐出，但是離了解內情還遠得很，稍一不愼，孫五知道必將陷入生死兩難地步，剛才一頓邪理，固然說服了秋子元，孫五心中明白，若是老樓主聽到，準會笑出聲來，老龍頭自己製配的鎖，竟然沒辦法用鑰匙開，這是笑話，足能要人性命的笑話。

孫五一想到這裡，硬是摒棄掉腦海中一切的雜念，決必探索那還差些許地方就能製好的鑰匙，他從頭來，一步步的檢查着，一點點的試探着……

他本來就是絕頂聰明的人，先前的困惑，只因沒能摸到竅門，如今再經思孜，插對，檢看，試探，終於貫通了，他臉上又出現了那眞稚的笑容，這笑容他從來沒讓別人見過，這是他每當心滿意足時，笑給自己看的，現在他心滿意足了，因爲他已有十分把握，很快的就完成老龍頭這把最後配裝的奇鎖的鑰匙。

他眞像老龍頭一樣，弓着腰，全神貫注的用那柄血汚了的三角小銼刀，一星半點的銼磨了起來。

孫五沒有停工，雖然他暗暗的咬了下嘴唇，他聽出背後來了人，這人連半點風聲全沒帶動，幾乎是沒有甚麼聲響的就到了他背後，他立刻推斷出來人的功力，他大膽的認定必然就是秋子元口中所說的老樓主。

這人貼近他的背後，相距不足半尺，孫五手頭仍在工作，但心中却十分緊張，他已經試出，這人功力之高，是近十年來從未碰到過的，如果推斷不虛，這人是那所謂老樓主，未來無可避免的一戰，將是他生平最艱苦的一戰了！

沒風，仍然沒帶出多大聲音來，不過孫五已經聽出又來了一個人，後到的比目前站在他背後的這個人，功力上差不少。孫五將事料事，知道後來的那個人十有八九是秋子元。

鑰匙再經過銼去第三個尖端少許，就大功告成了，他却故意放下銼刀，來合對那把鎖，經過兩三次的試開，鎖是打開了，但並不暢順，他搖搖頭，放下銼刀和鎖，把鑰匙一扔，罵了一句「他媽的」，然後伸直雙手，來了個挺胸身軀後仰平放的「大懶腰」。

平放的身軀自然的壓動坐椅向後方一倒，於是他的頭也就緩緩的向背後的人前胸部靠去，孫五是有心試試背後這個人。

這個人沒躲，沒動，只在孫五的頭頂將要靠在他的前胸的刹那，微一吸氣，使胸腹凹陷，躲開了孫五。

孫五心頭驚凜加深了，他是閉着眼直伸懶腰，並沒有看見背後這人的模樣，不過他已試過背後這人竟然會「無相縮骨」的佛門上乘修爲，這是一種絕跡武林已多年的武學，因「藝」料「人」，孫五加深了警惕。

他恢復原先的坐姿，重新開始銼那把鑰匙，心裡却希望背後這人走向明處，或是開口說話，這樣孫五就能看清認明這人的模樣。

事情果如孫五的願，背後這人開口道：「老龍頭。」

孫五猛地聞聲驚呼跳起，把工作案上的東西，碰撞得响成一片，人也離座閃到一旁，回身面對這人。

這個人，孫五並不認識，不過另外站在門口的那位，正是秋子元，因此孫五大着膽子直拍心口笑着道：「您老差點嚇死人，您老是甚麼時候來的？」

不用問，孫五把這人當成老樓主看待。

沒錯，這人正是老樓主，七旬年紀，滿面紅光，慈祥和藹，臉上帶笑，沒答孫五的話，伸手從案上取去那鑰匙和鎖，親自試開。

秋子元正在老樓主背後，遠遠的向孫五示意，孫五會心。

老樓主一面試着打開奇鎖，一面說道：「秋子元剛才對老夫說，你非常擔心這把鎖的安裝問題，又說你遇上了製造方面的困難，當眞的嗎？」

「是這樣的。」孫五恭敬的回答：「這把鎖百七個暗簧，其中三道所能承受的壓力，是經過精密的計算，重一點沒有用處，輕些許也不管用，昨天直到今天，我已經解決了兩道暗簧的問題，剩下最後一道……」

「你製鎖時是裝配鎖的本身，抑或是……」

「回您老，按規矩是先繪好圖。」

「圖給老夫看看。」

「您老躭待，沒圖。」

「這話怎麼解釋？」

「回您老，我只有一句話，這鎖如果是爲別人製的，非有圖不可，爲您老製這把鎖，絕對不能有圖，我也絕不敢先繪成圖。」

老樓主懂了，笑了，點着頭仍在撥弄手中的鎖，好半天，叭的一聲將鎖打開，才搖着頭道：「不太靈。」

「是的，您老，」孫五道：「不過您老放心，剛才亦已經解決了最後的難題，相信不會誤多少時限的。」

「老龍頭！」老樓主肅色說道：「老夫明白你的確是一心一意在爲老夫工作，也明白你眞遇上了困難，但是如果你不能在時限上完工，你仍然是死路一條，老夫規法，不能因爲你變更。」

「不是朱二敢在您老面前無狀，朱二是爲的您，如果朱二不幸，誰又能爲你完成這把鎖呢？」

「你聽清楚朱二，老夫寧可不要這把鎖！」

孫五嘆了口氣，他明白面對着的這位老樓主，的確是個梟雄的霸主了，他的確是個十分小心不易對付的人物。

想到此處，孫五苦笑着說道：「既然這樣，您老請把鎖放下來吧！趁還有時間，我要加工來趕。」

老樓主把鎖遞給孫五，孫五伸手接，出手意料之外的，老樓主拿住了孫五的手腕，猛地翻轉手掌仔細查看。

孫五的一顆心，跳到了嗓子眼裡，老樓主已把鎖放在孫五掌心中道：「老夫作事，對則必有賞，你若如期完成，這個破店可以隨便送給誰了，你呢，住進老夫的『朱樓』，月支百両白銀，名義上是『朱樓』巡使。」

孫五裝得眞像，一揖道：「謝謝您老成全！」

當孫五直起腰來的時候，耳邊只聽到老樓主笑聲的餘音，人却早已走得沒了影子。

秋子元沒走，仍然就站在門口

裡面三尺地方，笑對孫五道：「算你小子命大福大，一步登上了高枝，快幹活吧！只要別忘了咱們是朋友，別忘了咱們彼此早就談妥的約定。」

孫五沒答話，坐到座上，僅僅三五下，已經完了，拿着鎖和鑰匙，得意的大笑。

秋子元如今有些心驚了，他似乎對這個老龍頭生出畏懼的感覺，就像他從來不認識老龍頭一樣，的確，一切都變得那樣陌生，那樣再難捉摸。

* * *

老龍頭如期交貨，老樓主兌現了諾言，老龍頭領下了一塊銀製腰牌，當然還不能和秋子元比，秋子元的腰牌是金子製的，金子總比銀子貴重些，所以秋子元「朱樓」的身份，也比老龍頭高貴些。

儘管秋子元的身份高過老龍頭，貴過老龍頭，可是老龍頭去找秋子元的時間少，秋子元一有空就往老龍頭的房裡跑，事情祇有一件，秋子元盯上了老龍頭，逼着催要另一把鑰匙。

老龍頭最後一次，也就是剛才的時候，給秋子元滿意的答覆，在後天傍晚，一手交錢，一手交貨。

秋子元臨走說了狠話，後天傍晚，如果沒有鑰匙，他要老龍頭最好先定口上好的棺材，他發誓絕對不叫老龍頭活到大後天一清早。

老龍頭祇是笑了笑，直到秋子元用力的把門關上，重重的步聲遠去，老龍頭還在笑。

老龍頭沒有毛病，不會沒事自己笑給自己聽，自己看，他是對着兩牆角放置着的大木櫥笑。

對座木櫥笑個沒完沒了，老龍頭的病不輕，就算沒有瘋，只怕也離「發瘋」不遠了。

不！老龍頭沒有病，也沒有瘋。

看，那大木櫥毫無聲響的裂開，一扇門，成承天，白雲天──這兩個曾經在溫九娘的「雅樓」上，以無價的「雄精」代表老樓主約聘孫五的朱樓高手，冷着兩張吊死鬼臉，從大木櫥走了出來。

白雲天向老龍頭一揮手道：「跟我們兄弟去。」

老龍頭沒猶豫，緊隨白雲天身後，走在正中，像個被押的重犯似的。

* * *

秋子元被綁在根大鐵柱上，白雲天掌刑，老樓主高坐兩尺高亮石台上的高背椅上，成承天在台下左側，右側是老龍頭，亮石台正對着三丈外的大鐵柱。

大鐵柱前面，七尺遠的地方，一座火焰騰升三尺的巨爐，裡面燒着一條只有小指粗的長長鐵索，鐵索二尺的木柄，垂在爐外。

「秋子元，說了吧！『火龍飛索』是你想出來的玩意兒，究竟有多厲害，多殘酷，你比老夫心裡還清楚，何況朱二告密全落了實供，你又何必非強咬着牙受這非人能受下來的苦呢？」

「老樓主。」秋子元哀求的道：「我知道錯了，只求速死。」

「辦不到。」老樓主無情的獰笑道：「老夫不能為你壞了規矩，你還有條活路，現在從實供出來。」

「老樓主，屬下實供，事後只求痛快的一死……」

「秋子元，」老樓主一個字一個字的沉聲道：「再若求告，老夫立刻打你進『十女牢』中！」

不知道「十女牢」究竟有多厲害，只見秋子元聞聲戰抖，神驚色變的樣子，相信定然是個殘酷無可倫比的可怕地方。

秋子元吐供了，和老龍頭密告的一模一樣。

老樓主哈哈地笑了，手一揮，白雲天已握住了「火龍飛索」垂於爐外的木柄，老樓主再一揮手，白雲天手腕輕提微抖，一條丈餘長的赤紅鐵鍊，眞像一條火龍似的盤纏到秋子元那露出根根肋骨的瘦胸及腰上，聲聲慘號，陣陣焦臭濃烟冒起，白雲天手腕再抖，火龍已成灰龍，重又飛隱入這火爐中。秋子元已經痛昏過去了。

醋熏，水潑，秋子元醒了來，曾遭火龍盤繞的地方，皮脫肉爛，縱橫交錯的傷痕，全泛出黃中有紅的血水。

火龍再起，重盤，秋子元喊聲如狠，這次是照顧了他的下半身，白雲天殘酷黑心，龍頭正壓於秋子元的命根子，秋子元在緊綁的鐵柱上，竟然竄高五寸，昏死前已不成人形。

孫五萬分懊悔，秋子元一生作惡多端，早就該死，孫五假手老樓主有錯，錯在他怎麼也想不到秋子元死前會受過這種超過「殷紂」炮烙之刑的活罪。

秋子元再被熏醒，已是一息奄奄，用盡全身氣力，暗啞的近乎哭似的哀求道：「請老樓主……念在我已實供……實供的份上，立……立刻賜我一死。」

老樓主的雙目圓睜，像兩隻銅鈴，射出興奮無比的怪異光采，猙獰的獰笑，又揮動右手。

火龍第三次飛起，竟自秋子元褲中穿過，由後背經頭頂垂下肚臍上，秋子元痛到拚死掙扎，被細索一道道緊綁着的部份，全擠出鮮紅的血肉來。

「用藥！」老樓主下了命令。

成承天揮着個尺長玉瓶，瓶水如乳，用一把很細的小刷子，沾着

洒遍秋子元傷處，好靈的妙藥，秋子元疼痛立止，從昏迷中醒過來了。

眞是怪事，秋子元醒來，在業已不覺得痛疼之下，看到成承天持的玉瓶，竟然怪號出聲，似是見到鬼魅般畏懼萬分。

老樓主狂笑着，雙目中的怪異光采，越發明亮，揚聲道：「朱二，給秋子元鬆綁！」

朱二就是老龍頭，老龍頭現在是孫五矯飾，孫五自然高聲應是，並且立刻動手為秋子元鬆綁，暗中却一指點在秋子元的「鳩尾」穴上。

白雲天一把抓住秋子元臂膀，老樓主適時又道：「押他往寶庫！」話聲中，老樓主當先大步向寶庫走去。

孫五緊緊跟上，白雲天半拖半拉的押着秋子元在後，成承天就被擠在行列的最後面了。

到達寶庫前，老樓主從身上取出開庫的鑰匙，目射着詭異的寒光，嘴角噙着一絲殘酷的獰笑，盯着孫五道：「朱二，打開寶庫！」

孫五早以老龍頭朱二的身份把寶庫奇鎖裝好，聞言毫不猶豫的接過鑰匙，步近鎖孔。

表面上孫五沒有動任何聲息，但腦海中已電閃般產生許多疑問，原因是老樓主實在不必吩咐他來開鎖，除非其中另有緣故，只是時間匆促，不容孫五多想。

寶庫打開了，鑰匙交回老樓主手中，老樓主接過鑰匙，冷冷的對垂首待斃的秋子元道：「秋子元，你聽清楚，我不會說第二遍，寶庫開了，老夫給你頓飯時間，你自己進去找你的等於賣身契的文書，只要你能找到，老夫就放你一條生路，給老夫滚，滚離石城，滚離老夫眼皮下面，滚得越遠越好，最好別再給老夫碰上你，你聽清楚了沒有？」

孫五此刻儘管有多懊悔，但他做夢也想不到，老樓主會突然動了「好生之德」，放秋子元一馬，早知會有這個可能，他說甚麼也不會在秋子元「鳩尾」穴上點了那麼一指，實指望能使秋子元脫這「生受活罪」之苦，那料到等於是「弄巧反拙」變了劊子手。

秋子元沒有答話，頭還是垂得低低。

老樓主兩道殘眉鎖起，厲聲道：「秋子元！」

秋子元似是用盡了最後的氣力，抬起頭來，慘然一笑，接着全身一挺軟了下去。

白雲天臉色一變，探手摸向秋子元心肺地方，惶恐的向老樓主道：「稟老主人，他……他……他不行了！」

「怎麼會……」老樓主話聲中一步跨到秋子元身前，猛的一把自白雲天手中抓去秋子元，證實白雲天的話沒有說錯，秋子元已死去。

老樓主暴躁的把秋子元的屍體甩出丈外，恨聲罵了句「便宜了這雜種！」接着揮手向白雲天和成承天道：「可有孫五的消息？」

白雲天道：「回老主人，那小子和溫九娘那騷狐狸，就在『小朱兒』放火燒雅樓的當夜，像斷綫風箏一樣，竟然不知去向了！」

「笨蛋！只要還有條綫拖着，就不愁找不到他的下落，去找，你們定要去找，非要找到他不可，你們不是不知道，這小子一日不除，老夫就一日不能安枕，一日不能消恨！」

白、成二人急忙答應着，孫五心頭的驚駭和喜悅交併，只是神色不變，肅立一旁動也不動。

「聽清楚，溫九娘給我就地格殺，孫五却不是憑你們能對付的，引他來朱樓，萬不得已時，可以用『知道坑他坐牢和殺害郝淑賢的兇手』這句話，誘他前來朱樓。」

「回老主人，」成承天道：「那小子已經知道這句話了！」

白雲天已看出老樓主的猙獰神色，急忙說道：「那是第一次奉您老諭令，誘召那小子的時候，您老吩咐過的。」

老樓主冷冷地說道：「老夫記得他是一口回絕了！」

「這件事你們早就稟陳過了！」老樓主又冷冷的說了一句。

白雲天和成承天不敢再說甚麼，齊聲恭應着。

孫五嘴巴微張，脖子輕抬，接着又緊閉了口，半低下頭，這神態誰也能一眼看出他是有話要說，却不敢出聲。

老樓主雙目寒光掃過孫五的臉上，慢吞吞地說道：「朱二，你想說甚麼？」

孫五惶恐的躬身道：「小的是……嗯……小的是……」

「朱二！」老樓主聲調和神色全和緩下來，道：「在老夫面前，要稱『屬下』有話儘管直說，老夫最討厭語不成句、吞吞吐吐的樣子！」

「是。」孫五道：「屬下想請問老主人一聲，那個孫五可是當年五省名捕、石城揚威的孫五？」

「正是他，怎麼樣？」老樓主步近孫五，目光却斜掃向寶庫外的一張長櫈。

成承天已知道老樓主的心意，急忙把長櫈搬到老樓主身旁，老樓主若無其事的坐下，右手拍着長櫈的另一端，笑對孫五道：「朱二，坐下來慢慢說吧！」

孫五一臉感激，又拘束的道：「不不，屬下不敢，不不不不是……是屬下站着舒服。」

老樓主笑了，是十分自得的歡笑，道：「那就隨便你，回話吧！」

「是。」孫五道：「屬下認識他。」

「現在？」老樓主問得妙，也問得簡單，不過簡單中已經隱藏着高度的智慧和技巧。

「是從前，也是現在。」孫五回答得複雜些，比老樓主問得更複雜，不過複雜到恰到好處，也回答得十分高明。

老樓主抬頭盯住孫五，神色由驚奇中轉變爲欣慰，道：「看不出，老夫幾乎錯認你了，朱二，從現在起，你是老夫這『朱樓』的總管了。」

「謝老主人的栽培！」孫五一揖到地，臉上的笑容恰和成承天、白雲天的驚愕相映成趣。

「從前是怎麼認識他的？在何處？所爲何事？」老樓主緊緊追問。

孫五十分恭敬的弓着身子道：「屬下這配鎖製匙的手藝，只是個掩護，實際上，屬下幹的是另一行，屬下並非叫朱二，眞正的名姓是陸奇兵，江湖人稱的『斬心客』是也。」

老樓主的右掌一連輕拍着孫五的肩頭，哈哈大笑着說道：「陸老大，你可知道不久之前，你差點便死在老夫的寶庫裡面？」

孫五心頭雪亮，神色故作驚訝的道：「這……這是……」

「不用再怕了！」老樓主笑着道：「秋子元曾經密告老夫，說出你是何人，老夫本在處置了秋子元以後，接着輪到你了，你很幸運，眞的太幸運了！」

這話孫五當然懂，不久前老樓主要他去開寶庫，緊接着一定是叫他扶秋子元進去，然後庫門一闔，有死無生。

是眞的幸運，秋子元早死一步，老樓主提到孫五，於是孫五「歪打正着」碰對了題目，再加上有心自吐老龍頭的眞名實姓，於是天地一翻轉，他孫五由必死的身份成了深得老樓主信任的總管。

孫五打鐵趁熱，在說過一句感激老樓主信任的話後，接着說道：「當年屬下接了一票生意，要殺『天鬼』于長竿，巧的是于天鬼不服孫五，遠行『壽光縣』做案，屬下巧施小計，通知孫五，于天鬼遂眞的變成了『刀頭鬼』，這是從前屬下認識孫五的經過。」

這番話是道地的「故事」，更是「瞞天大謊話」，不過老樓主却深信不疑，因爲這正是陸奇兵行事作風的慣常行爲。

老樓主點着頭道：「現在呢？」

「回老主人，現在可也不能眞算現在了，那是屬下爲老主人製成鑰匙的前夜，那夜風雨交加，快天亮的時候，孫五突然找上屬下……」孫五停下話來，舌頭舔着嘴唇。

老樓主揮手向成承天道：「去給陸總管捧茶來。」

成承天心頭悻悻然，轉身却快。

孫五接道：「不不不，不必勞動成兄弟，屬下回老主人的話，下面很多事情，能否到你老的靜室中稟述？」

「走！」老樓主一拍孫五，站起來就走，孫五緊隨其後，成、白二人自然成了跟班。

靜室中，有茶還有瓜菓，人只有兩個，孫五和老樓主。

孫五的話已說畢，正反問老樓主道：「所以屬下才敢說必能找到孫五，只不過屬下一點也不清楚那小子和你老是怎樣結仇的，即使見到他，恐怕也無法能誘騙他前來，如果說動硬的，不瞞你老說，屬下的確跟那小子相距太多了。」

老樓主沒接話，在深思着，沉重的喘息着，看來正要決定一樁大事。

「奇兵，你可知道老夫究竟是誰？」

「回老主人，屬下不知道，也不想知道。」

「不，你該知道的，說來是老夫的傷心往事，這『朱樓』曾有過小主人，並且有兩位，所以老夫才被稱爲老主人、老樓主，不幸的是，老夫那兩個生龍活虎的兒子爲替老夫辦事，除掉老夫的一個深仇大敵一家時，竟生生斷送在孫五那個殺千刀的小子手中！」

「殺子之仇，我們非報不可！」孫五接上一句。

「所以，老夫 非宰了那個小子不可，但是……」

「老主人你萬安，屬下願意肩負這個責任，雖說動硬的不行，來暗的相信總可有八成把握的。」

「也不容易，老夫當時用盡辦法，也只能姦殺了他未過門的妻子解恨，雖然叫他吃了三年牢獄之苦，雖然也用盡方法下過毒手，竟然連番失敗，叫老夫恨得牙癢癢！」

「老主人，那小子天堂有路不走，地獄無門自投來，神使鬼差來咱們石城，老主人，他是死定了！」

老樓主嘆息一聲，搖着頭道：「奇兵，你猜他來石城幹甚麼？」

「回老主人，屬下猜測不出來。」

「他是來探望我的。」

這句話使孫五正托在手中的蓋碗，發出抖動的震响，也使孫五變了臉色。

老樓主並沒覺察到有甚麼不妥

的地方，接着說道：「你聽了也大吃一驚吧？唉，其實說穿了也十分平常，他並不知道老夫是他的活對頭死寃家，正因爲這樣，老夫在和他面面相對，在舉手之勞就能宰掉他之下，都無法下手，深恐一擊不中前功盡棄，最叫老夫痛心恨怒的是，還賠上了一桌酒席，賠着笑臉直到那小子酒足飯飽滾蛋。」

「老主人，你該在酒菜裡面動手脚才對？」

「辦不到，論情理，那小子完全沒有來石城的必要，但是他却來了，奇兵，你是個聰明人，總該想到他爲了甚麼吧？」

「老主人，莫非那小子對你已經起了疑心？」

「對呀，老夫推斷，他是有了疑念，再探索下去，他早就到了石城，住在溫九娘那個騷娘們的地方，騙老夫說是剛到石城，奇兵，這又意味着甚麼？」

「這是說他不能信任您老了？」

「正是，你想，他既已生疑，有了不能信任老夫的想法，若是酒菜中動了手脚，萬一被他識破那還得了？」

「老主人，就算被他識破，憑你老的功夫，咱們整個『朱樓』的力量，還怕拿不下他？」

「話是不錯，只可惜那見面的地方不是『朱樓』，是老夫眞眞正正的家，是老夫的私宅，除了老夫，能接他三招之敵不多，你說老夫怎敢下手？」

「老主人，你現在打算……」

「奇兵，你可有高明的主意？」

「一時都難倒了屬下，請容屬下靜思兩天，屬下敢說，一定有制住那小子的辦法。」

「很好，你下去仔細的想想，想好了才回覆我。」

孫五強壓制着激動，退出了靜室。

* * *

一片黑，沉黑。

低語頻頻，是兩個人摸黑密談。

密談的兩個人，一男一女，這是由話中聽出來的。

「孫五，事情就這麼辦了！」

「嗯，就這麼辦，不過日子必須算準，時間也必須拿穩，『朱樓』高手太多，一切都要秘密謹愼，出不得半絲差錯。」

「放心，我溫九娘絕不誤事。」

「那就勞駕九娘了！」

「應該的，別忘記我那火燒掉的『雅樓』，我說過，這仇恨非報不可。」

「一路珍重。」

他們前後脚走了，沒人能夠想到，他們會在老龍頭已空置的製鎖店中見面。

孫五現在不但是「朱樓」的紅人，也是石城名人了，因在暗中，有「朱樓」老主人支持他，在明處，石城首富的秋水寒老爺子和他稱兄道弟出現人前人後。

孫五已把整件事情調查得一清二楚，秋水寒，當年青州老捕頭，並不姓秋，姓尹，青州府當年熊家滅門血案，就是尹飛熊化名秋水寒和兩個兒子尹龍尹虎幹的，尹飛熊隱身公門，正是爲了掩護他幫衆作案，那次他不走運，程知府竟聘來了武林十二條龍中的「飛龍」孫五，他過份輕視孫五，終於要了兩個兒子和不少手下的命。

目睹愛子雙雙斷魂，難怪當年他會悲痛不止，幾乎自露馬脚。事後爲了報仇，借慶功之宴，在酒中做了手脚，迷倒孫五，送去郝府，他又姦殺了郝女，嫁禍江東，才使孫五寃枉坐了三年苦獄。

三年苦獄，是無法比擬秋水寒，不，尹飛熊，孫五雖然身受了三年寃獄的活罪，在尹飛熊來說，是仍然無法和他痛喪二子的仇恨比擬的，所以他表面上，在孫五受刑其間，百般關懷，暗地裡，重金買通黃全，要以私刑處死孫五。

不幸爲孫五發覺，巧借崔二娘的手，使新任不久的顧知府，批示了個「當堂釋放」的判決，尹飛熊計難得逞，迫而殺死黃全滅口，迅速返回石城。

尹飛熊在石城，有他牢不可破的勢力和人手，孫五來到了石城，尹飛熊本想留他在秋府，無奈孫五早有疑慮，謝拒而別，才逼使尹飛熊傳下密令，暗算孫五。

一方面白雲天、成承天明聘孫五，另方面他下手暴起暗襲，暗襲無功，還斷失了孫五的消息，尹飛熊怒恨交集，適時發生老龍頭的事件，尹飛熊作夢也想不到，孫五巧逢奇緣機會，已搖身成了老龍頭。

半個月後的一天清早，千餘官兵和一府三縣的捕快，加上不少武林人物把秋府團團圍住。

秋水寒若無其事迎接上差，拜問來意，溫九娘突然現身，直指秋水寒就是巨盜尹飛熊，秋水寒大笑，嘲諷溫九娘胡言亂語，正侃侃而談時，孫五已擒獲白雲天、成承天二人，並取得證物而出，尹飛熊才知大勢已去，拚死突圍，終爲孫五擒住，押赴法曹。孫五自此像神龍般在武林中消失了！

（全文完）



上文提要：蕭丹與齊女來到鎮江，酒店內又見活閻羅焦雄在逼一女子獻唱陪酒，蕭丹怒火中燒，搶上去要收拾焦雄，一出手已見焦雄與幾個惡徒已倒斃地上，驚疑中見到金山上幫過自己的少年人。那少年人殺死焦雄再火焚其宅，百姓們無不歡欣稱慶，鹿杖翁趁機在焦雄塌屋中搶到兩袋金銀，親手交齊女，囑她轉給微山銀鬚叟爲淮河兩岸百姓修堤……

情俠希夷故事／巴人·文　可飛·圖

金山劫

借歌寄意訴相思　嚇走蕭丹假情俠

蕭丹感覺，分明狠狠地瞧了她一眼，眞是幽怨無限，隨在侍兒耳邊說了一句，那侍兒立即趨前，屈了一膝，說：「姑娘侍候公子一闋一翦梅。」

蕭丹說：「好曲兒，春愁帶酒，銀字箏調，姑娘你必已心字香燒了。」

那金鳳姑娘分明瞪了她一眼，只不過幽怨帶恨，倒更增了眼兒媚，隨見啟朱唇，櫻桃兒乍破，唱道：「一片春愁帶酒澆，江上舟搖，樓上帘招，秋孃容與秦孃嬌，風又飄飄，雨又蕭蕭。

「何日雲帆卸浦橋，銀字箏調，心字香燒……」

歌聲傳來，金鳳姑娘已哀怨楚楚，眼兒中已現了淚痕，蕭丹已忍不住說道：「姑娘你不用悲苦，這雲帆浦橋，金陵歸路……麼，指日可待，待他重與姑娘你畫眉時，任由姑娘你細訴他輕薄就是了。」

原來那浦口就在金陵江邊，遠來歸帆，多歇於浦橋之下。

那金鳳姑娘可是眼兒也不抬一下，又在侍兒耳邊說了一句。

那侍兒再又趨前，屈了一膝，說道：「姑娘再侍候兩位公子一曲：鳳凰台上憶吹簫。」

蕭丹拍掌道：「好，我已說過了，指日可待，不是悲秋，而是不用悲秋了。」

那金鳳姑娘也不理她，再調琴弦，又啟朱唇唱了，那蕭丹的眼兒也沒瞬一下，眞沒想到，江湖上聞名喪膽的紫烟蘿，認眞說來，那齊女不過是副身而已，萬不料眞是百媚千嬌，弱不禁風，甚至遠比她想像中，更美如天人，待得驚覺，金鳳姑娘已在唱了，已聽她唱到：「……任寶奩塵滿，日上簾鈎，生怕離恨別苦，多少事，欲說還休，新來瘦，非干痴酒，不是悲秋。

「休休，只恐他，這回去也，千萬遍陽關，也則難留，念武陵人遠，煙鎖秦樓，惟有樓高前流水，應念我，終日凝眸，凝眸處，從今又添，一段新愁。」

敢情金鳳姑娘，借歌寄意，訴說那相思苦，金鳳姑娘對那胡奇的一片痴情，蕭丹已不知聽齊女說過多少遍了，豈僅是感他活命之恩，而且是非他不能別嫁了，却那知胡奇自慚形穢，奇醜不敢以眞面目相見，說眞的，蕭丹爲了胡大哥，假借情俠的名兒，大鬧衆香樓，便借那可憐的孤女翠翠之口，爲她描述情俠的如何瀟洒風流，不過是慰她相思之苦而已，不料金鳳姑娘苦相思，不耐那離情別苦，是了，必是聽得情俠大鬧邯鄲的傳聞，知已南來，既然那泗水流，汴水流，都流到瓜州古渡頭，是以來到鎮江，眼巴巴，痴痴地等。

糟了，她並非要假冒情俠，當初，初遇胡奇，不過是要逼胡奇這情俠希夷現身出來，後來，胡奇索性重託了她，南來慰金鳳姑娘相思之苦，不料越鬧越起了勁，這可糟了，顯然金鳳姑娘眞以爲她就是情俠希夷。

那胡奇便是割去了大惡瘤，即使一點兒疤痕也不留下，又豈能似她女扮男裝這般俊俏風流，風度翩翩。

糟了，越想越急，金鳳姑娘若知她假冒名兒，不知她原是一番好意，誤以爲是戲耍她，那還了得，心下一急，眼珠一轉，走爲上計，趁金鳳那一曲情歌未罷，一把抓住兀自發楞，在猜測狐疑的齊女，說道：「啊呀！咱們有要事在身，非走不可。」

拖了齊女就跑，扭頭說道：「現在，替我把銀兩賞給……這些姐兒們。」

幻影移形，一晃身，已在廳外了，才放開手，說：「要命兒的，就快跑。」

齊女慌忙追上，說：「她眞是……總鏢頭金鳳！」

「不，」蕭丹已到了門外，飛掠到對街房上，聽得身後風聲，說道：「應該說是：令武林中聞名喪膽的紫烟蘿。」

昨晚在鎮江，人家無不勝她一籌，棋高她一着，雖說江湖中人所遇到的紫烟蘿，多半是齊女這副身，使蕭丹也以爲不過如此，相較之下，齊女也許縱橫江湖無敵手，但在金鳳手中，可就無不輸她一籌了，怕只怕齊女的紫烟蘿而已，已不只一次了，齊女總是揚手就把她擒來，而今，她可遇到正主兒，敢情果然了得，人家還不是以她爲敵，她已無不是縛手縛脚，眞是一山更比一山高。

齊女哼了一聲，說：「原來你也有怕的時候，別瞎跑了，跟我來。」

當眞，齊女走鏢，這蘇州乃是常來之地，自然熟路，回頭不見有人跟來，放心了些，這才跟在齊女身後。

那齊女多一句也不說，只不過才轉了兩條街，便已落到一戶人家的後院。

蕭丹一怔，說：「這是甚麼地方？」

齊女道：「若她眞是金鳳姑娘，不來蘇州則已，否則，必落在這店中，偌！那三間上房，便是……」

不待蕭丹轉身，齊女倏地一伸手，已扣住了她的手腕。

「放開我，」急得蕭丹心頭打起鼓來，用勁一掙，竟然沒掙脫。

齊女說：「敢情你只得這點膽兒，金鳳姑娘若在，若來了這裡，會不掌燈麼？」

當眞，一片漆黑，齊女說：「跟我來吧，錯非是這裡，否則你休想找到宿處，除非是寒冬臘月，入夜以後，也許還能有空房，但這三間上房，店家感激金鳳姑娘，說來話可長了，也與那活閻羅有關，總之，店房自從把這三間上房替金鳳姑娘留下了，活閻羅和他的爪牙，從此不敢再上門騷擾，甚至連我也不知道，也許是：聞名喪膽的紫烟蘿……」

蕭丹那有耐心聽她說下去，躭心的是，若然金鳳姑娘妙算如神，已先等候在屋中……

大有可能，既然蘇州城開不夜，入夜便難找到宿處，身爲總鏢頭，如何會不知道，既然齊女和她在一起，如何猜不到會來這裡。

她斜身一滑步，小心翼翼，把那三間上房都查看了一遍，知道裡面確實無人，倒當先閃身溜入，眞是步步爲營，確信眞是空屋了，這才舒了一口氣，待得齊女進了屋，把門關上了，蕭丹早已躺在床上。

齊女心下好不讚佩、慚愧，枉她自以爲老江湖，竟會沒有想到。

這一夜，兩人幾乎只是瞌上眼兒，那敢入睡，直到天色大明，才小睡了片刻。

齊女道：「却是辦正經事要緊，別只顧鬧玩兒。」

蕭丹知道她說甚麼，道：「說得是，趁她不在金陵，妙極，咱們先把那金銀珠寶送去鏢局。聽着了，我可不是怕了她，我爲甚麼要怕她，也許我曾騙過她，但那是好心好意，不過是受了胡大哥重託，慰她相思之苦，只不過胡大哥未曾南來，不願便以眞面目相見而已。」

齊女格格笑，說道：「別瞧她菩薩心腸，有朝一日，知道你欺騙了她，被她揪住了，你可要當心。」

兩人溜出那靜悄悄的後院，來到那小丘的吳宮廢墟之下。

那埋藏金銀珠寶的地方，土色仍新，不過是昨夜才掘土埋藏，土色如何不新，那知掘開一看，可都怔住了，那兩個包袱，已踪跡不見。

莫非，眞被蕭丹說中了！黃雀捕蟬，獵人在後？那活閻羅的確爲害江南多年，太湖以北，大江之南，全是活閻羅的地頭，爪牙數以百計，鹿杖翁所誅的不過是幾個頭兒，那爪牙散佈在蘇州城，何處沒有，其中，少不免有武功高强的，昨夜三人在皎潔的月色下，既然蕭丹也發現了珠寶流霞，難免也被他人在暗中發現，三人一走，被人把包袱掘了出來，那有何奇。

蕭丹一跺脚兒，糟了，若然遠

走高飛，那兒尋去！

卻聽齊女咦了一聲，道：「快看，這是甚麼？」

一塊木片，像是新從樹上劈落下來的，像是用利器在上面畫着甚麼。像字跡，不，仔細一看，原來是一隻栩栩如生的鳳凰。

齊女啊了一聲，說：「原來是……她！」

原來是金鳳，那麼，眞是一直跟在她們身後了，是了，必是一路跟踪到蘭苑，故爾假扮歌妓，以歌寄意，她們逃出蘭苑，那金鳳卻不能不卸妝，以致，失去了她的踪跡，倒嚇得她們一夜不會瞌一下眼兒。

蕭丹縱聲大笑，道：「妙極，咱們毫不費工夫，那麼沉重的包袱，不用扛到金陵，已到了她手裡了。」

齊女也笑了，道：「必是她只見咱們埋藏包袱，沒聽到鹿杖翁交代的話語，必是以爲……」

「以爲咱們知道包袱是她取去了，要取回包袱，不怕咱們不去金陵找她。」

蕭丹說着，樂得揚了揚眉兒，拍拍手兒，不是拍掉手上沾的泥土，而是得意。

「但你非去找她不可。」

「爲甚麼？」

「若她知道這兩個包袱是要送去給她的。」齊女說：「你想，這麼沉重的包袱，她才不會代咱們扛哩，可知她必是遠遠見到，但沒聽清咱們說了些甚麼，此等大事，雖說秋汜還有些日子，但必須即刻施工，再說，要把那些價值連城的珠寶變賣，也要費些日子。」

蕭丹可樂不起來了，齊女說的如何不是，道：「但她，一直錯認我，就是胡大哥了。」

齊女哼了一聲，想到當初在滄州道上，被蕭丹騙得情迷意亂，一想起來，就不禁羞惱上心頭，在女山湖又故伎重施，那倩倩姑娘若不是惱羞成怒，怎會守候在微山湖，把她淹個半死，簡直是死去還生，而且以牙還牙，不，而且還加倍又加倍，脫光了蕭丹的衣衫。

本來惱恨的齊女，噗嗤一聲，笑了出聲，因爲想到揚州昨夜洞房停紅燭，她又何嘗不曾以牙還牙，也曾把蕭丹羞辱了一番，也不由揚了眉兒，說道：「終朝打雁，有朝一日，也會被雁啄了眼兒，你戲弄人多了，今兒可遇到了厲害的，別瞧她菩薩心腸，一旦惱起上來，嘿！若不是有人求生不得，求死不能，吃過大苦頭的人多了，紫烟蘿，豈會令江湖中人聞名喪膽，休想求我幫你，我可幫不了你。」

昨兒在揚州，蕭丹已見識過了，金鳳只不過一揚手，就已把兩個牛高馬大的漢子打倒在地，金鳳姑娘是一燈大師的得意弟子，心知施的必是無相神功，眞是神功無敵，何況憑她的輕身功夫，任是幻影移形，到了人家手中，就不僅是輸了一籌，簡直是縛手縛腳，休想逃得出人家的手去。

「不，我沒戲耍她，」蕭丹心下寒透了，說：「我不過是受了胡大哥的重託，再說，好心好意，不過是慰她相思苦。」

「但你冒充情俠也罷了，不該得意忘形，捎信兒不說，還故意以眞相示她，你可知越是溫婉的姑娘，越是死心眼兒。」

眞還沒見過蕭丹也有害怕的時候，不僅是紫煙蘿的名頭大了，以往以爲齊女的功夫不過如此，認眞說，蕭丹忌憚的，也不過是齊女的紫煙蘿而已，甚至已有了破她的法兒，現在，遇到了紫煙蘿正主兒，才知厲害。

而更令她害怕的是，金鳳姑娘的情深，幽怨更深，甚至扮作歌妓，以歌寄意，訴說她的相思苦，齊女說的如何不是，一旦發現被她騙了，必然倍加羞惱，先是齊女，後是倩倩，她已吃過苦頭了，惱了金鳳，那還了得。

那齊女見她也有怕的時候，如何不得意，更不饒她，說道：「好啦，而今，萬萬千千人的性命，都握在你手中了，秋汜未到，春汜已來臨了，你不知，我可知道，那淮河支流數十，一旦成災，就會澤國千里，這濬河築堤，是刻不容緩的，你既已應允了鹿杖翁，就是說，這萬萬千千的生靈，全在你手上了。」

蕭丹一斜身，齊女更快，只一轉身兒，蕭丹幾乎跌倒了，齊女一繃臉兒，自是樂在心裡，道：「你想撒嬌兒也不行，鹿杖翁沒交代我，我也沒應承過他，一人事一人當，你自去向她交代。」

每當她要齊女替她做甚麼，只要撒一下嬌兒，那齊女沒有不應承的，那知這番不靈了。

蕭丹卻當了眞，眉兒一揚，道：「當眞，我忘啦，你們是主僕，丫頭那敢在小姐面前說不，諒你也不敢，哼！休以爲我眞怕了她，不過是她在暗，我在明，暗裡鬼鬼祟祟，算甚麼本事。」

當眞，她蕭丹怕過誰，她若不任性，不會獨個兒溜出無名山莊，若不是高傲，又豈敢闖蕩江湖，若然明暗易位，眞不信會輸於她，塵杖翁一再對她說過，無名山莊，領袖天下武林，哼！非要與她較量一下不可，道：「丫頭自該回去小姐身邊，你請吧，我可高攀不起。」

掉頭就走，卻不知把齊女的心兒傷透了，丫頭，她是丫頭，當初

武雲孃收留她，誰說不是作爲丫頭的，只不過日久情生，金鳳已和她情同姊妹，從沒當她是丫頭而已，後來更成了金鳳的副身，更多時候出現在江湖上的紫煙蘿，反倒多是她了，早已儼然是金鳳鏢局的第二人，簡直連她自己也忘了是丫頭，何況無人不對她尊敬，蕭丹這麼連聲丫頭，如何不傷了她的心，原來，在蕭丹心中，她不過是個丫頭而已。

那蕭丹那是有心，那會知道傷了齊女的心，賭氣走了去，而且越走越快，只道齊女也會像往常一樣，每當她賭氣，使小性兒，齊女必然會追來，那知，怎麼身後沒聲兒，回頭一看，並不見有人。

竟仍不知她的話重了，令齊女傷心透了，不見齊女追來，倒賭氣走了。

自從那日在揚州結伴同行以來，雖說被齊女戲弄了，但原是她戲弄在先，兩人若不是一見投了緣，那齊女又豈會離開金陵，離開金鳳鏢局去尋她，眞是不打不成相識，自那日以後，眞是情同姐妹，不，兩人都扮作翩翩佳公子，應該說情同手足，或者，甚至是恩愛的情侶，這半年多來，何曾分離過，日則同行，夜則同眠。

會不會，齊女會不會溜去前頭了，也許已等在前頭，這些日子來，兩人一路之上，那日不互相追逐玩耍，不是從後追來，那自是去前路了。

她沒有慢下來等候，倒加快了腳步，說不定，隨時，隨刻，齊女會從路邊，出其不意，跳出來嚇她一跳。

艷陽天，雖不是火傘高張，但那太陽當空又偏西，蕭丹一口氣奔了下來，難免也覺得燠熱起來。來到了一個，嘿，好大，好熱鬧的市鎮，江南地，魚米鄉，人烟輻輳，不僅道上人往人來，有時甚至十里八里，就有一個市鎮，但都不及這市鎮熱鬧繁華，她只知道一路往西，這是到了那裡啊？

那裡？這是甚麼市鎮？甚麼名兒，對她又有甚麼重要，且慢，齊女不知藏在那一家店裡，休被她嚇一大跳，被她嚇過的次數多了，她才不上當，但轉過一條街又一條街，啊呀！好香，才想起一日也不曾飲食，不怪餓腸轆轆了，原來來到了酒家門口。

對，就是這個主意，說不定齊女遠遠跟着她，別回頭。

走進店裡，眞還是個大酒家，只不過午時已過，人客不多，且慢，當心齊女從身後鑽出來，找過靠牆的位兒坐下，叫道：「好酒好菜，只管取來。」

忽然想起，身邊已沒了銀兩，但怕甚麼，齊女自會來替她付帳。

年前她離開無名山莊，原帶着一袋金葉兒，從沒離開過山莊的蕭丹，只知走在江湖之上，吃飯要飯錢，住店要店錢，可從沒問過價錢，自幼養尊處優，那知甚麼英雄無錢，難行半步。偏又那麼巧，離開山莊，不用去尋訪，便遇到了胡奇，原來就是她要出來尋訪的情俠希夷，之後，大鬧青州，住店吃飯，何曾要她付過錢，之後，遇到了齊女，被鹿杖翁追趕得失魂落魄，豈僅忘了付帳，簡直就沒想到過要付帳，一路之上，吃飽了就跑，睡醒了就溜，那店家夥計，如何能追趕得上她。直到南下山東路，才知道住店要店錢，吃飯要飯錢了，她可不知一個金葉兒能兌多少銀子，總是在目瞪口呆的夥計店家面前，拋下一個金葉兒就走，雖然是袋金葉兒，又能用得上多少日子，偏又在揚州與齊女作了伴兒，恰好袋兒空空，再沒金葉兒了，從此吃喝住店，自有齊女來會帳。

半年多來，齊女和她形影不離，她身邊就再不需要帶備銀兩。

而今，自是身無分文，但齊女自會前來替她會帳的，她躭心甚麼！

「好酒好菜，只管取來。」

習以爲常，自然要兩副杯筷，原來這位相公還有同伴，那店家夥計，一眼便能看出客人是寒酸還是闊綽，敢情來了財神爺，如何不加意奉承，一會工夫，好酒好菜，眞擺滿了一桌。

那知，齊女總不見現身，卻不知何時，也許她時刻在留心，不知何時齊女會突然鑽出來，一個少年已坐在旁邊桌上，她竟沒見到。

待得蕭丹發覺，那少年面前已擺着一壺酒，寒酸得只有一碟小菜，已在自斟自飲起來。

開着大門做買賣的酒家，座上有人客，那有何奇，不過是她全神貫注，以爲齊女隨時會現身出來而已。一時大意，人家已坐在旁邊桌上，她竟也忽略了。但她一見這少年，那少年可也正在瞧她，不過和她目光一接觸，立即掉過頭去。

僅是一瞥，但已令蕭丹一怔，少年不但丰神俊朗，而且一雙眼睛烱烱生輝，一瞥之下，竟似電閃。

原來這少年也是武林中人，顯然武功還不弱。

蕭丹扮成了個少年郎，自是俊俏又風流，不論在何處，人家總會投以讚美的眼光，她早已習以爲常了，這少年對她注目，自不以爲異，其實，她不也對人家多瞧了兩眼，丰神俊朗，有一身功夫，眞個江湖上罕見。

蕭丹自不把這少年放在心上，但等了又等，齊女始終不現身，獨

個兒吃喝，多沒意思，一壺酒兒，簡直就沒動過。

卻見那少年把酒壺舉得高高的，分明沒酒了，還要揭開壺蓋兒瞧，面前那一碟小菜，也成了空碟，蕭丹漸漸惱恨起齊女來，倒不是可憐這少年的寒酸，忽然心中一動，要來的這麼多酒菜，本是等齊女來共享的，現在非要氣氣她不可。

心想：若是齊女來了，見她與這個俊朗的少年對酌，一定氣惱，哼！就是要令齊女氣惱。

可巧，少年的眼角兒正瞧着她，蕭丹道：「這位兄台，有道是，相逢何必曾相識。」

只見少年本已是烱眸，更亮了，道：「海內存知己，天涯若比鄰，小兄弟，你說的很是，四海之內，皆兄弟也。」

不料看他寒酸相，倒豪爽得很，蕭丹道：「如此，兄台何不請過來共飲兩杯，我原有同伴，久等不來，多數是不會來了。」

不會來了，啊呀！才想起身無分文，齊女不來會帳，怎辦？

說眞的，說是英雄無錢，難行半步，蕭丹可從沒受過窘迫，從沒嚐過那無錢的滋味兒。想到了，也不過心中那麼一動而已。而且，那少年也眞豪爽，已走了過來，道：「如此，多謝小兄弟了。」

蕭丹的眼兒瞪大了，先前還不以爲意，人家比她年長，以小兄弟相稱，既然相逢何必曾相識，可見這少年性格亦爽朗，但，忑怪，這一聲小兄弟，好熟的聲音。

蕭丹見人已走近了，忙拱手相讓，當眞好笑了，除了邯鄲郊外，那個萬里尋父的少年，就只有微山湖中那張姓的少年了，除此之外可都對她以兄台相稱，何況這少年比那兩人年長些，何曾見過，難道，這爽朗的少年，眞和她一見如故？

分明是初相逢，乍相見，怎會聲音熟？

那少年毫不客氣，只點了一下頭兒，就在桌邊坐下了，說道：「小兄弟，你不飲酒，爲甚麼又要了酒菜，豈不是浪費麼？不飲，豈不可惜，正是一片春愁帶酒……小兄弟，你，做甚麼？」

蕭丹啊了一聲，金鳳姑娘昨晚在蘭苑以歌寄意，不也就是唱的一片春愁帶酒澆……

那少年已老實不客氣，拿起酒壺來，替蕭丹斟了小半杯，却替自己斟滿了，道：「小兄弟，你是少年不識愁滋味，却不知我心上愁須掃，但樽中酒常空。」

說着，一仰脖子，一杯酒已下了肚。

蕭丹聽他一口一聲，聲聲小兄弟，心說：你才大得我幾歲，說甚麼也還是初相逢，乍相遇，怎生恁地不客氣，却見他仰脖子，忑怪，雖非炎夏，但天氣也熱了，怎麼脖子上還圍着布巾。

那少年早已替自己斟滿了酒，道：「小兄弟，眞個是，羞見衰顏借酒，面對小兄弟你這般瀟洒風流，翩翩俊俏，令我如何不自慚形穢。」

蕭丹霍地站了起來，不，却見這少年並無輕薄之意，臉帶苦味，其實並沒瞧他，倒像是有感而發，才又坐了下來。

心想：這少年是豪爽了，看來武功不弱，只不過太狂了些兒，那一聲聲小兄弟，令她聽來不是味兒，分明是心中有解不開的煩愁之事。

那又關她甚麼事，忽然想到齊女不現，分明是不會來了，怎麼辦？身上分文也沒有。

不，她不信齊女會爲了一聲丫頭，就生了她的氣，惱了她，不理她了，她怎會知道齊女當年初被武雲孃收養，作了金鳳的丫頭，若不是齊女相告，她怎會曉得。

她不信齊女眞會惱了她，不理她了，啊呀！說不定，見到她與少年對酌……

心中一動，當下站了起來，道：「兄台請慢酌，我告個便，去去就來。」

不待那少年答言，她已轉身出了店，那齊女若是見到，當然知道是在尋她了，因爲她左望右望，在人堆中尋找。

那知，一條街道又一條街道，總不見齊女，那黃昏的脚步，却悄悄來臨了，不久店中也亮了燈火，蕭丹才着急起來。

啊呀！倒令她嚇了一跳，因爲她又轉回了那酒家，到了門口，她才發覺，登時心中一陣劇跳，好酒好菜，她要了一桌，該是多少銀子？豈不害了那少年。

正因她到了門口，也才發覺，店中也已亮了燈，是以一瞥之下，便已看清了，已不見了那少年，正是晚飯時候，先前冷冷清清的店堂，現在已是人客滿座，那桌上已坐着五七個人客，夥計正忙得熱火朝天，那有工夫向街上望。

她不是心定了些，而是在往下沉，那少年不知有銀兩付帳沒有？若沒有，會不會被捉拿送官裡？

半年有多了，她和齊女形影不離，不料一句丫頭，就惱了她，就不再理她了，她才不會哭哩，倒惱了齊女。

那齊女若是跟隨了來，不用找，早該現身出來了，何用尋找，怎麼辦？住店，可要店錢。

當眞是英雄無錢，難行半步，逛逛蕩蕩，必是初更時候了，街上人家多已關門閉戶，難道逛到天光

不成？不能投宿，找個落脚地方，坐會兒也是好的。忽然心中一動，這裡豈會沒和尚廟，那知找來找去，就是找不到，沒法兒，抓住個夜行人一問，那人被黑暗中竄出來的蕭丹一把揪住了，倒嚇了一跳，一看是個小子，沒好氣，向街上一指，說：「喏，出了這街口，一直往前走，你就會見到了。」

蕭丹信以爲眞，出了街口，順着大路，一直走了下去，那知已走出了少說有三五里地，何曾有甚麼廟宇，倒走得乏了，想在路邊歇歇腿兒。

那月亮已升上來了，只不過還未爬上樹梢頭，總算她天不怕，地不怕，還不覺得淒風陣陣，鬼影幢幢，那路邊山下，在風裡搖曳的樹木，黑暗中，如何不鬼影幢幢。

她找到了塊大石，才摸索着坐了下來，那知一抬頭，駭然面前就是廟宇，敢情那大石就是山門口門柱下的石櫈。

敢情雜草叢生，高可沒脛，樹木亦葱茂，便是在白天，便是走在路上，若不注意，也不易發現的，何況這是黑夜。

沒有燈火，顯然是荒野無人的小廟，心想：也好，雖然沒雨，春寒料峭，夜裡必覺風涼，總算有了個落脚的地方。

夜黑，月亮還未升上來，樹茂草更深，那山門豈僅大門，壓根兒連門也不見了。

從沒脛的野草中，摸索着走上台階，進入那殿堂，自是黑暗極了，說甚麼外面還有了點朦朧的微光，進入殿中，自是黑暗了。總算地上野草不生，心想：可以有靠的地方也罷了，難道還有椅床枱不成。

她是眞乏了，奔走了大半天，又在街頭逛了兩三個時辰，如何不乏，腿兒一軟，就坐了下去。

那知，啊呀！有人叫道：「吠！你怎麼坐到我懷裡來了。」

可不是屁股下軟軟的，敢情牆角地上，躺着一個人，已有人先在此了。

黑暗的殿堂，牆角自是更黑得伸手不見五指，偏她腿兒一軟，就滑坐下去，任她有一身功夫，已坐到人家身上了，一時之間，竟跳不起來。

敢情還是坐在人家的懷裡，黑暗之中，如何不嚇了一跳，又如何不臊得臉紅，分明是個男子的聲音，而她，可是大姑娘呀！

總算一手扶着牆壁，借力一轉身，若不然，心中着慌，沉氣下挫，那人便不肚破腸流，也會半死。

她這裡手上用勁一推，跳了起來，不，是彈了起來，身子站得直了，只覺地上躺着的人，也坐了起來，說：「啊！小兄弟，原來是你呀！」

「你你……你是誰！」

其實不待人家答言，她已聽出來了，竟是那少年！

她着慌，好不尷尬，但又鬆了口氣，那麼，這少年沒有被捉送官裡。却也不明白，她只不過啊呀一聲，黑暗之中，她見不到對方，少年怎會認得出她來？

她只能從聲響，雖然那聲響甚是低微，但也能辨得出少年已坐起身來，說道：「好哇！還說個相逢何必曾相識，四海之內，皆兄弟也，小兄弟，我和你無冤無仇，爲甚麼要害我，害得我好苦。」

竟仍然對她以小兄弟相稱，蕭丹心定了些，道：「我我……」

雖說不是存心害人家，可又百口莫辯，只能結結巴巴，只能我我連聲。

那少年嘆了口氣，道：「你是說……久候同伴不來，去尋找，又尋找不到，是不是？」

「是……是是！」蕭丹忙應，心下好生慚愧，又是感激，人家非但不怨她，竟然還替她辯說。

只聽那少年……看不見，一定皺了眉兒，她不是看，而是從少年的溫和，而又略帶責備的聲調中想像出來的，少年定皺了他那兩道挺秀的眉兒，說眞的，便是那兩道挺秀的眉兒，令少年更見英姿颯爽，也許，她不自覺，其實印象深刻吧。

只聽少年說道：「小兄弟，你出來行走江湖的日子還太短了，以往養尊處優，那知甚麼艱難困苦……」

黑暗中，蕭丹霍的退了一步！他！這少年究竟是誰？不但初相識，乍相逢，便對她以小兄弟相稱，養尊處優？分明還對她的出身來歷，都知道得清清楚楚。

那少年繼續說道：「既然你身邊沒有銀兩，爲甚麼又要那麼多吃不了的酒菜，噢……」

哼！蕭丹却在心下哼了一聲，任性的姑娘，有生以來，誰也不敢，也不會對她說過一句重話兒，哼！你是誰？是甚麼人？

她只想在心下哼了一聲的，却不料哼出聲來，而且眉兒一挑，道：「我知你要說甚麼，我早已聽說過了！床頭金盡，壯士無顏，英雄無錢，難行半步。」

她端的知不知道，床頭金盡，壯士無顏，是甚麼意思？一個姑娘家，若是知道話意，豈會脫口說了出來？

必是因爲這緣故，那少年噗嗤了半聲，却即時忍住了，道：「可不是難行半步？小兄弟，你若有錢，早就投店了，豈會逛來蕩去，沒

奈何，摸到這廢廟來，幸是我身邊的銀兩，還夠付你的酒菜錢，但因而囊空如洗，不能落店，只得到這破廟來，權且渡過一宵。小兄弟，你也坐下吧，既來之，且安之，且過了這晚，明兒再說，你一定累了，否則就不會……」

一定是說她滑坐到他懷裡了，不禁臉兒又熱了起來。

且慢，這少年口口聲聲小兄弟，那麼，不知她是個姑娘了，那麼，看來不像是知道她的出身來歷，這可就是所謂心有靈犀一點通，她看不見，却知道他伸出來，而且，她竟然也伸出手去，可不是兩手相握了。

少年語帶誠懇，說：「天色未黑盡，我已先來了，雖然是泥地，不過，我已掃乾淨了，好在這天氣也還不冷，坐下來吧。」

少年挪了挪身子，蕭丹在他身邊坐了下來，說真的，今日少年一見就以小兄弟相稱，初時有些突兀不自在，但少年不但親切誠懇，加上她自己心中有愧，竟已沒一些生疏的感覺了，像眞是早已相識。

蕭丹說：「喂！我還不知道你的名兒，你姓甚麼呀？」

少年噗嗤一聲，笑道：「小兄弟，你不是說相逢何必曾相識麼？過了今晚，明兒咱們就各奔東西，又何必稱名道姓，既然偶爾相遇，過後又忘記，眞個是：人生何所似，恰似飛鴻踏雪泥，雪上偶然留鴻爪。小兄弟，你聽到聲響麼？那是甚麼聲響？」

蕭丹不用側耳，一坐下來，就已聽到了，道：「那是水聲，這左近，必有大河。」

「那是滾滾長江的東逝水，雪上偶然留鴻爪，太陽一出便化長江水，流入大海，那鴻飛冥冥，自也是去得無影無踪了。」

黑暗中，伸手不見五指，對面也無所視，只有黑暗，一片黑暗。

蕭丹一怔，心想：他何事悲傷？不，那聲調，却不悽愴，那麼，是有所感傷了？道：「兄台何處來，聽兄台的口音，分明自北地，若我猜得不錯，必是來自燕趙？」

那少年，黑暗中，聞其聲，不見其表情，但知他一定點了點頭，說道：「小兄弟，你是說，燕趙多慷慨之士，是麼？」

「是，」蕭丹在黑暗中的眼睛，睜大了，道：「正是，那麼，兄台何事悲愴？」

心想：是了，他來自燕趙，我也自燕趙來，異鄉作客，異鄉逢，鄉音聽來自然倍覺親切，也許就是這緣故吧，他就自然而然，以小兄弟相稱，她自己，不也相同！竟無陌生的感覺，倒似老相識。

不過是乍相逢，偶然相遇，不過是相逢何必曾相識而已。

那少年忽然嘆了口氣，那嘆聲也幽幽，道：「小兄弟，你眞聰明，聞其聲，便已知其意，小兄弟，你是少年不識愁滋味，那知人生多離合悲歡，你登上過高山之巔麼？若是也曾登臨而又極目，而又生而寂寞、孤獨、悲苦，必也會罷！前不見古人，後不見來者，念天地之悠悠，那時，你必愴然而涕下了。」

蕭丹心想：這少年不但有一身功夫，且還多讀……不，且不是甚麼聖賢書，便點了點頭，順口道：「巧者勞，而智者憂，那麼，兄台……之所以，蔬食而遨遊，泛若不繫之舟。」

黑暗中，蕭丹睜大了眼睛，可惜甚麼也見不到，只能聞聲，忽然間，心下不自覺地感到有些失望，她也不明白，怎生會想到胡大哥，情俠希夷的胡奇，得一燈大師的神醫妙手之助，胡大哥應該已脫胎換骨了，只不過絕不可能來得這麼快而已，除非一燈大師有仙丹妙術，眞是神乎其醫了，也許是心有所期望吧，只聽少年道：「小兄弟，你……你小小年紀，竟也讀過南華經？正是，無能爲者無所求。」

蕭丹却不驚訝，那麼，少年不知她來自無名山莊了，自然不會是脫胎換骨的胡奇，若是一燈大師的弟子，又豈有誦南華經的。

原來她有意又似無意，誦起南華經來，若然這少年是胡奇，以爲必不會誦過南華經，既然少年讀過，當然也不會是脫胎換骨的胡奇了。

是以，蕭丹非但不驚訝，倒有些兒失望。

不，她不過是試一試而已，壓根兒就只有猜疑，不信會是胡奇的，是以，也不失望，倒因此反而覺得更親近了些，却又在心裡哼了一聲。

她對這少年一口一聲兄台，而少年却開口閉口小兄弟，老氣橫秋，一點兒也不客氣，其實，少年能大她多少，大不了三五歲。

她分明沒哼出聲來，道：「誰說我年紀小，我不小啦。」

少年噗嗤一聲，忒怪？他怎知她在心裡哼了一聲？說道：「你還是老樣兒，動不動就哼一聲，說你年紀小，你又不服氣了。」

蕭丹差點兒跳了起來！老樣兒！他怎說？是早已和她相識了！她有生以來，相識，結過交的人，眞是屈指可數，何曾遇過這少年，更不要說早相識，結過交了！

啊！幸是她沒有跳起來，因爲少年又說了！

「今日在酒家遇到你，呵呵呵……」

「你……笑甚麼？」

「小人兒扮大人不說，還要扮作老江湖，一見就令我忍不住……」

少年忍住了，倒沒再笑出聲，蕭丹這才釋然了，心想：是了，前日在鎮江，她和齊女鋤強懲惡，酒家樓頭連殺六個惡賊，本來都扮作風度翩翩的佳公子的，因怕被人認出，是以改了妝扮，扮作前髮齊眉，後髮披肩的讀書小兒郎，姑娘扮小子，令人看來，自是倍覺年幼的。

不自覺，摸着披肩的秀髮，是了，不怪少年一口一聲小兄弟了，原來是這麼回事，本來這少年大不了她三五歲的，倒是她扮成了小小的讀書郎，令人覺得她年幼，比起實際的年齡來，更要小得多，不禁也失望了，道：「其實，說眞的，不騙你，我眞不小啦……」

不禁又頭兒一揚，只不過人家也瞧不見她揚頭，也揚了眉兒，又道：「哼！你敢小看我，我在江湖上，已闖蕩了……」

「一年多？還是更多些！」少年笑了。

蕭丹這番哼了出來不說，而且眞跳了起來，咦了一聲，說：「你怎麼……知道……我在江湖上已闖蕩了一年多？你到底是誰？」

不！不是像，而且眞像早已認識她，對她知道得清清楚楚！

少年呵呵笑，說道：「我還知道，昨兒你在鎮江那酒家樓頭，殺了人，而且不祇一個！」

跳起來的蕭丹霍地退了一步，不，爲甚麼她要驚惶，又上了半步，道：「我明白了，你是六扇門中人，是鎮江府派你來的，嘿！不錯，人是我殺的……」

「不是！」少年却坐着，並沒動彈，從話聲上就可聽得出來，說道：「你只殺了兩個，那罪魁惡霸活閻羅，和另外三個，是你的同伴殺的。小兄弟，休要驚怕！」

蕭丹頭兒一昂，說：「誰說我驚怕，你可坐穩了，否則，說出來，怕嚇壞了你，你知我是誰？」

那少年……呔！又噗嗤一聲，道：「你是丹丘生，不，情俠丹丘狂，你是要說！大鬧揚州，火焚衆香樓，殺死一十三條人命，直是殺官造反的，就是你吧？」

蕭丹可眞嚇了一跳，不是怕他是官差，嘿！六扇門中人，豈會放在她眼裡，而是，這麼說，少年眞知道她的來歷！那頭兒却揚更高了，道：「那便如何，好漢子，一人作事一人當，便是我，又待怎地？」

既知她是丹丘狂，揚州城殺官如同造反，鎮江府誅惡霸，嘿！這少年竟然不怕她！一些兒不怕，反倒令她驚訝了。

只聽少年笑了，竟仍以小兄弟相稱，確確實實，毫無敵意，道：「小兄弟，坐下了，休要驚恐……」

「呔！」蕭丹道：「既知我是……」

「殺人不眨下眼兒的丹丘狂，是不是，情俠丹丘狂不僅大鬧揚州，大鬧鎮江府，而且大鬧過近着天子脚下的青州，甚至把京城都鬧得天翻地覆……」

蕭丹的眉兒揚得高了，又哼了一聲，道：「你好大膽，竟敢……」

「小兄弟，你誤會了，我可不是六扇門中人，休要誤會，好吧，小兄弟，不瞞你說，我浪迹天涯，是爲了尋訪丹丘生情俠，聞名不如見面，當眞是……見面更勝聞名，不料小兄弟你如此英雄年少。」

「你……尋訪情俠丹丘生？」

少年一聲長嘆，道：「正是，情俠丹丘生，眞個如雷貫耳，令那天下的怨女痴男，有情人，成其眷屬，故爾特地尋訪，求其相助。」

蕭丹啊了一聲，原來如此，原來不過是早已聽得江湖上轟傳而已，既然北青州，南揚州，甚至帝京，都轟轟烈烈，做出那番事業來，如何不令江湖震動，不傳遍遐邇，這少年知道了她的事蹟，那有何奇。

蕭丹釋然了，但却不知少年怎會知道她就是情俠丹丘生。

却聽少年道：「情俠丹丘，除奸懲惡，不瞞小兄弟，昨日我在鎮江府，恰也在那酒家樓頭。」

原來是這麼回事，蕭丹道：「敢情你是尋我而來，有事求我，是了，不怪你唉聲嘆氣了，原來是可憐風月債難酬，有情人不得成其眷屬。」

不自覺，那不挺已高的胸脯兒，挺得更高了，心下一得意，竟忽略了情俠丹丘生，除奸懲惡，是她和齊女已離開了酒家樓頭，才書寫在那牆壁上的，而她和齊女懲惡除奸時，樓中除了那少年，金鳳姑娘喬妝扮的少年之外，別無人客。

心下一得意，也就不想想，人家既是遠程而來，有事相求，怎會不禮下於人，怎麼倒開口閉口，聲聲以小兄弟呼喚？

可不是又開口了，黑暗中，即使看不見，也知道他伸出了手來，說道：「小兄弟，來啊，坐下來，說來話長了，長夜漫漫，坐下來，讓我慢慢告訴你。」

可是心下一得意，竟連自己是姑娘也忘了，可又眞是心有靈犀？竟伸出手去，和少年的手相握了，不，是伸出手去，任由那少年握住了，引導她坐在他身邊。

怎麼泥地上，不冷也不硬？是了，必是坐在少年的包袱上，可知

　少年對她愛惜又慇懃，只是向後一傾，便靠在牆壁上了，而且，和少年的肩頭厮磨，那麼自然而然，又豈僅和她像是老相識，不，若然少年對她輕薄，憑她姑娘的本能，聽明而又有一身功夫的蕭丹，沒有感覺不出的，也許，正因感覺得出，少年極是誠懇，因是，也親切又自然，竟連自己是姑娘也忘了。

　這是甚麼？敢情是水壺，少年把水壺塞在她手中，說道：「來，小兄弟，你一定又渴又餓了，整日，不，一天多了，粒米沒會下肚，只吃了點菜餚，那怎麼行，不僅跑了老遠的路，又在街上逛了半日，怎會不又渴又餓，來，吃一個饅頭。」

　蕭丹接在手中，是少年塞在她手中，不知怎麼，只覺眼兒有些酸酸的，是少年對她太關切，太好了？還是想到齊女，若然齊女在她身邊，也會這麼關心她的，但齊女拋下她，嘿！可眞蠻不講理，分明是她任性，把齊女拋下了，她倒像受了委屈，也兩樣感覺都有，當然還有，又餓又渴。竟然，眼兒一酸，那淚珠兒就在眼眶裡打轉起來，好在黑暗之中，不怕人家見到。

　也許因爲這緣故，少年分明對她這兩日來的行踪，知道得清清楚楚，包括在街上逛了半天，也都知道，她竟然不以爲異。

　至此，少年說：「別哭啊！小兄弟，別忘啦，你是拳頭上立得人，胳膊上跑得馬的，情俠丹丘生，不，應該說是情俠丹丘狂，是英雄，好漢子，是不興哭的。」

　蕭丹這番眞又差點跳了起來，不過，她得使勁用袖管一抹眼淚，抹乾了眼淚的眼兒瞪大了，啊呀！敢情人家黑暗中也能視物，也會看得見，她却不能了。

　那麼，少年不僅有一身功夫而已，那內家功夫必還在她之上。

　幸好她沒有跳起來，當眞，情俠丹丘狂，在江湖上，名兒已是响噹噹，大英雄，殺過官，造過反，殺人也不眨一下眼兒，倒會驚得跳起來麼，道：「你胡說，誰說我哭啦！」

　「對，」少年說：「情俠丹丘狂，好漢子，大英雄，是流血不流淚的，必是夜風適勁了些，把沙塵吹入你眼裡了，小兄弟，趁着這饅頭還沒冷硬，趁早兒吃了，唉……」

　又嘆了口氣，若不是他重有憂戚，豈會說着說着，又唉聲嘆起氣來。

　當眞，那饅頭雖已不熱，但仍軟軟的，必是他趁熱時，把饅頭小心包好了，必是特地替她備下的，好像知道她必會又飢又渴一樣，不由心生感激，道：「對啦，你說遠程找我而來，說啦！」不自覺，又揚了頭兒，道：「男子漢，是不興唉聲嘆氣的，任你有多爲難的事，有我丹丘生替你作主，必令你……有情人終成眷屬。」

　「好！」少年說：「你不再哭，我也不唉聲嘆氣了，小兄弟，其實，不是我，是有人叫我來尋訪你。」

　蕭丹含着滿嘴的饅頭，出聲不得，不由一怔，少年已繼續說道：「是胡大哥臨終之時，要我前來找你。」

　「你……說甚麼？可是……胡大哥，可是胡奇！你！說甚麼？臨終之時？」

　說不再唉聲嘆氣的，那知少年又嘆了氣，而且還是一聲浩嘆，道：「正是胡奇胡大哥，已不在人世了，他臨終之時，吩咐我必要我來找他的小兄弟你，說道：只要找到小兄弟你，你慷慨好義，急人厄難，又聰明絕頂，任是如何爲難之事，找到小兄弟你，必可迎刄而解了。」

　不再哭，也不承認哭的蕭丹，哇的一聲哭了出來，胡大哥死了，教她如何不傷心，她之所以從無名山莊偷跑出來，就是响往情俠希夷那膾炙人口的英雄的，而且是多情的英雄事蹟，若不是冥冥中，早有那樣的巧安排，她怎會才離無名山莊，才走在江湖上，就會巧相遇，即使胡大哥幪了面，連眞面目也沒見到，但她從未聽到那麼誠懇的聲音，從沒那樣被關懷過，只從這兩樣，即使初相逢，乍相識，倒像是三生結緣，相識很久很久了，不見眞面目已如故。

　那胡大哥又何曾不是如此，若不然，也不會重託她了，若不是視她爲心腹，爲知己，豈會讓她分享對金鳳姑娘的一段情，那情深更令她感動，是以，時而情俠希夷，時而又是情俠丹丘生，這才出現在江湖，更出現江南，也才大鬧揚州，爲的是，慰金鳳姑娘的相思苦。

　那料，胡大哥已不在人世了。

　若然不是爲了尋訪胡大哥的生身父母，那大惡瘤是該早就割除的，憑一燈大師的通神醫術，也可無恙萬全，但胡大哥已長大成人，那惡瘤也更大了，大到連腮帶脖，再來割除，仍能安全無恙嗎？

　不料她躭心的竟然成了事實，胡大哥已不在人世了，那自是，即使一燈大師醫術通神，仍難保他的性命。

　但即使在她意料之中，這些日子來，一直在躭心，即使她早有了心理上的準備，乍聽胡奇已不在人世，死了，仍不禁哇的一聲，大哭起來。

　那少年嘆了口氣，道：「小兄弟，人死已不能復生，現在，你明

自了麼，爲何我一見你，就叫你小兄弟？這也是胡大哥臨終時的吩咐，那胡大哥臨終之時，說道：「他與小兄弟你一見如故，臨終時，一再囑託於我，要我也像他一樣，待你如兄弟。」

　原來如此，蕭丹咽哽道：「胡大哥臨終之時，必還有吩咐，一定交代你甚麼？」

　「小兄弟，」現在，蕭丹聽來倍覺親切了，少年說：「胡大哥把一身功夫，都傳給了我，要我……嘿！小兄弟，你猜，胡大哥要我作甚麼？」

　「作甚麼？」蕭丹不再嚎啕了，但咽咽哽哽，任淚珠掛在臉上，說：「要你作甚麼啊？」

　那少年，她自是不見，何況淚眼模糊，連影兒也瞧不見，只能從聲調中知道，少年甚是爲難，只聽他長長地嘆了口氣，說道：「要我作他，小兄弟，要我找到你，待你像兄弟，叫你小兄弟，那不難，小兄弟，你這般可愛，我簡直一見你，就喜歡你了，誰不喜歡有一個像你這樣又聰明，又可愛的小兄弟……」

　蕭丹已止住了的淚又長流了，淚珠兒滾滾落下來，胡大哥多好啊，連臨終時都想着她，沒有忘記她，咽哽道：「大哥哥，其實，你也好，我一見你，也喜歡你啦，那麼，我也叫你大哥哥。」

　抹了一下眼淚，又道：「大哥哥，你還告訴我，還代替他做甚麼？」

　「不是代替他，」少年說：「是……要我作他，你說，是不是爲難死我啦，我已說過了，要我找到你，叫你作兄弟，既然我也喜歡你，那自是喜之極，但那胡大哥臨終之時，說道：他有兩樁心事未說，這是一樁，我答應了，而且，不是已照胡大哥的吩咐去作，辦到了，但另一樁，可爲難死我啦！」

　蕭丹噘嘴又皺眉，道：「說了半天，大哥哥，你說來說去，仍未說出來，那另一樁，到底是甚麼呀？」

　「不但爲難死我了，」少年嘆了口氣，道：「甚至說出來，也好教人難以爲情。好吧，小兄弟，這事只可出我之口，入你之耳，不許對人家說的，尤其是，那金鳳姑娘……」

　「啊……」蕭丹的眼兒瞪大了，是淚眼已不模糊？還是在黑暗中久了？也許，月亮已爬上了樹梢頭，雖然照不進殿堂中來，但殿門口已有了點微光，是的，身邊那少年，已隱約可見。

　「金鳳……姑娘……」

（未完‧三）

上文提要：CIA方面有感記者丁禮對於眞相知得太多，怕他公諸於世，故命周美兒約丁禮去遠離香港海域的遊艇上單獨會面，以便「解決」丁禮。高丹尼和趙寶儀被監禁暗室中不知過了多少時日，後來施巧計逃脫出來，回到石屋，經過一段的相處，趙寶儀感到高丹尼對自己尊重且關心，不覺心生愛慕，當知道高丹尼即是自己一向崇拜的作者偶像，愛得更熾……

現代社會奇情故事／狄心・文　可飛・圖

夏日危情

逃虎口又入狼羣　遇朋友喜獲情報

高丹尼聽了一顆心更是混亂。

周美兒又喃喃的道：「查頓已吩咐我，叫我別和你發生感情，但感情可以控制的嗎？」

她的話等於向高丹尼表明心意，高丹尼當然聽得出，但夾在兩個女性的感情中間，他該如何是好？

高丹尼知道周美兒其實是個入世未深的天眞少女，所以才被查頓所利用。

所以他下意識感到，既然已佔有了她，就不該辜負她，事實上也不忍心辜負她，可趙寶儀又怎樣？

他開始被感情困擾住，所以很苦惱。

周美兒又道：「你經常和趙寶儀一起的？」

高丹尼一臉迷惘的點頭。

周美兒內心好似受了創傷一樣，低聲道：「她到底是個千金小姐，或者她更適合你。」

高丹尼無奈的道：「我們別談這些了。」

周美兒似是很關心他，道：「是不是想着替丁禮報仇？」

高丹尼長長嘆息了一聲，沒有回答。

周美兒臉上出現一抹悲哀神色，道：「若果你要替丁禮報仇的話，我會成全你。」

高丹尼霍地望着她，道：「你這是甚麼意思？」

周美兒沒有說話，强烈的罪惡感令她想大哭一場。

高丹尼眼神空洞，又嘆了口氣，道：「既然丁禮已犧牲了，還報甚麼仇？我只希望他的犧牲不會白費。」

周美兒幾乎衝口說出殺丁禮的兇手是誰，但最後還是强忍住了，因而內心的罪惡感更加深了。

然後兩人無言以對，雙方的內心都有點不好過。

＊　＊　＊

黃昏時分。

高丹尼駕車返回石屋。

趙寶儀在酒店辦了退房手續後，把一應用品帶了回來，她也從酒店房間帶回樓上住所的鑰匙。

她果然聽高丹尼的話，搬到樓下與高丹尼一起居住。

高丹尼甫一入屋，就看見她在收拾，而且整間屋整理得整整齊齊。

趙寶儀見他回來，喜孜孜的上前吻了他一下，滿心高興的道：「我已跟業主說了，把樓上退了租，從此我們住在一起。」

高丹尼見了她把樓上的所有家具用品都搬了下來，明顯表示她想與自己雙宿雙棲。

趙寶儀說完，把他擁抱着。

高丹尼有點身不由己的也把她擁在懷中，但心情卻異常混亂，因

爲他想起了那個楚楚可憐，而又對自己情深一片的周美兒。

趙寶儀看不見他的表情，又喜道：「你開心嗎？」

高丹尼有點迷惘，隨口道：「開心。」

趙寶儀在他懷中發出幸福的笑聲，又道：「想起我初搬來的時候就覺好笑。」

高丹尼木無表情，道：「是嗎？」

趙寶儀仍是笑得那麼的甜蜜，道：「坦白說，當初我眞對你有點反感，當日你弄濕我的衣服，我還以爲你存心想看我的身體，但世事就是那麼奇妙，今天我們竟然走在一起。」

高丹尼好似沒有聽她說話，腦海中只出現周美兒的影子。

他對周美兒的印象不能磨滅，但同樣的，趙寶儀在他心目中的地位也一樣重要。

他和周美兒一起的時候，腦海不斷想起趙寶儀，但現在和趙寶儀在一起，腦中卻又不時湧現周美兒的影子。

這種難以取捨的情形，竟然發生在他身上，他也實在始料不及。

人對感情的把持不定，的確令人苦惱，最苦惱的，就是每個人也不能控制自己的感情。更何況，兩個女子都會與自己發生過不尋常的關係，他不想欺騙任何一方。

欺騙別人容易，欺騙自己卻難。

趙寶儀終於發覺他語氣有點不對勁，離開他懷抱，望着他，只見他的神情古怪，眼神也有點呆滯，皺眉道：「發生甚麼事？」

高丹尼夢囈般道：「沒事。」

趙寶儀道：「是不是想着那個周美兒？」

高丹尼身不由己的，竟然點了點頭。

趙寶儀的心頓時冷了，心也往下沉，接着有被欺騙了的感覺，一副委屈的樣子道：「我早知你對她未忘情。」

高丹尼彷似醒過來一般，忙道：「不，我不是這個意思。」

趙寶儀遠離他，把自己當作失敗者，道：「那是甚麼意思？她說有事跟你單獨相談，是不是要再續未了緣？是的話，我成全你們。」

高丹尼忙道：「你不要離開我。」

趙寶儀責道：「既然這樣，爲甚麼還想着她？」

高丹尼不知如何回答，想了想，終於道：「我不是想着她，只是想着她對我說過的話。」

「她跟你說了甚麼，竟令你念念不忘？」

高丹尼語帶悲傷，道：「她對我說，丁禮死了，是被CIA的人殺的。」

趙寶儀聽了，登時以爲他的神不守舍及心不在焉並非想着周美兒，只是丁禮的死訊令他悲傷，所以她一時間感到又開心又傷感。

趙寶儀開心的原因是因爲高丹尼並非想念周美兒，傷感的原因是聽了丁禮的死訊。

高丹尼說出丁禮的死訊，就輕易的瞞騙了有關與周美兒的事。

所以欺騙別人是很容易的。

高丹尼知道，永遠欺騙不了自己。

若果周美兒不是再度出現在他眼前，而又單獨與她相處了一個下午，高丹尼斷不會如此苦惱。

趙寶儀知他因死了好友而傷心，只好在旁安慰。

事實上，高丹尼也不知是傷心還是苦惱，他的心更亂，他希望能蒙頭大睡，睡着了就可以暫時忘掉煩惱與悲痛。

他開門走進房內，然後倒在床上，卻發覺原來自己毫無睡意。

他躺在床上向地下一望，不其然發現了周美兒所送的那雙運動鞋，被趙寶儀從酒店帶了回來。

他暗吃一驚，因爲這雙運動鞋內藏有竊聽器與跟踪器。

他當然不是怕行踪被CIA掌握了，而是剛才與趙寶儀談話時，提及周美兒向自己講述丁禮的死訊。

CIA既然有心殺丁禮，當然要做到神不知，鬼不覺，也不想被人知丁禮的死是CIA所爲，但高丹尼與趙寶儀談話時，曾談及周美兒提及丁禮死訊，這麼一來，CIA無形中知道了周美兒透露了這個極大秘密，所以CIA隨時會殺周美兒、高丹尼及趙寶儀滅口。

高丹尼反而不擔心CIA會殺自己和趙寶儀，因爲二人對CIA顯然還有利用價值，最重要的，高丹尼懂得保留，沒有把事實全向CIA透露，目的是保障自己和趙寶儀的安全，但周美兒是否仍對CIA有利用價值？

所以他很擔心周美兒的安全。

高丹尼正在苦思如何營救周美兒之際，這時房外忽然傳來趙寶儀的尖叫聲。

他暗吃一驚，也立感不妙，連忙一彈起身，並伸手在床褥下拿出兩柄手槍，其中一柄藏在褲頭，以上衣蓋着，另一柄則緊緊握在手中。

高丹尼的兩柄手槍是在韋斯與賀爾手中搶回來的，然後一直收藏在床褥底下。

他握槍把房門打開，手槍指着客廳，但甫一開門，廳上情形立時令他呆了。

原來廳上出現四個身形高大的

洋人，每人手上都握着槍，趙寶儀正被一人以槍脅持着。

這四個洋人每個都神情冰冷，木無表情，臉色也異常蒼白，仿似毫無生氣。

高丹尼見了他們，保持鎮定，以英語道：「你們是誰？」

這四人中，其中一人的槍指住趙寶儀，另三柄槍則指住高丹尼，其中一人冷森森的，以英語道：「把槍放下。」說得很生硬。

高丹尼面對三柄槍，又見趙寶儀的性命操縱在他們手上，只好乖乖的把槍拋下。

另一人上前把他收藏在褲頭的另一柄槍也沒收了。

高丹尼緊盯着他們，道：「你們到底是甚麼人？」

第二個開口的人也以生硬的英語道：「我們是蘇聯人。」

高丹尼暗吃一驚，脫口道：「KGB？」

第一個開口的人仍冰冷着面孔道：「對！」

高丹尼仍保持鎮定，道：「你們想怎樣？」

第一人道：「煙盒。」

高丹尼已隱約猜到他們的來意，他感到就是煙盒在自己手上也不會交給他們，因爲基帝夫博士的新發明若落在KGB手上，蘇聯幾乎可以主宰整個地球，西方國家更是岌岌可危了。

但高丹尼不能說那煙盒已下落不明，因爲說了他們未必會相信，若果相信更不妙，他和趙寶儀都會性命不保。

所以他在拖延，希望能想出一個脫身之計，笑道：「舍下難得有蘇聯朋友光臨，有事慢慢商量吧。」

那第一人仿似首領，這時竟以流利而純正的中國話道：「高丹尼，別浪費時間了，快把煙盒交出來吧。」

高丹尼仍一副笑臉，「北京口音，閣下必定常跟中國人打交道了。」

那人的一張臉本來就了無生氣，一怒就更怕人，道：「別說個沒完沒了，若果不把煙盒交出來，我就首先把你愛人殺了。」

高丹尼暗吃一驚，但仍保持鎮定，又笑道：「香港是法治之區啊，殺了人，槍聲驚動附近的人，再驚動警方，對大家都沒有好處，然後報紙大字標題寫着蘇聯國家安全局的人入屋殺人，對貴國聲譽也不太好，更何況香港是中國的土地，你們不怕開罪中國嗎？」

那首領聽了，皮笑肉不笑的，然後對同伴說了句蘇聯話。

其餘三人聽了，幾乎動作一致的伸手入懷取出一件東西。

高丹尼見了，知是滅聲器。

首領道：「槍上裝了滅聲器就不怕驚動任何人了。」

首領說完，其餘三人開始把滅聲器裝在槍上。

就在他們在裝滅聲器的短短時間，四個蘇聯人忽然口中同時發出一聲悶哼聲，接着一齊倒了下去，而且四人背上明顯流出鮮血。

四個人已死去，顯然是中槍而死，他們中槍前，高丹尼並沒有聽見槍聲，但他立時明白，他們中了裝了滅聲器的槍。

趙寶儀見四人倒了下去，背上各出現三個血洞，嚇得發出一聲尖叫，接着掩面倒在高丹尼懷中。

高丹尼看見近門口的兩個窗有人，知道施放冷槍的人就在窗外。

稍後，大門被人推開了，隨即有四個洋人走了進來。

這四個人其中兩人就是韋斯與賀爾，另兩人高丹尼並未見過。

高丹尼見了韋斯和賀爾，笑道：「你們的槍法很準。」

趙寶儀回轉頭來，見了四人，稍定神，才消除了先前那份不安之感。

韋斯笑道：「是否歡迎我們？」

高丹尼道：「不歡迎也要歡迎了，請坐。」

賀爾道：「我們忽然出現，又出現得那麼及時，你不覺得奇怪嗎？」

高丹尼笑道：「怎會覺得奇怪？我知道你們一定會來的，所以在KGB面前拖延時間。」

韋斯道：「你怎麼知道我們會來？你又怎知道我們掌握了你們的行踪？」

高丹尼道：「難道你們忘了，當日查頓先生叫艾美送我一雙運動鞋？我雖然討厭這雙運動鞋，但幸好沒有丟進垃圾桶去。」

韋斯笑道：「你的確有點幸運，否則今天趙小姐可能被KGB殺了，然後高先生你就會被KGB帶走。」

高丹尼望望地下的四具屍體，道：「這四具屍體如何處置？是不是叫警方來處理？」

韋斯道：「放心，天黑之後，我們就把屍體搬走，然後處理得令你滿意。」

高丹尼笑道：「這一點相信你們駕輕就熟了。」

韋斯道：「爲了保障你們的安全，請你跟我們離開這裡，讓我們帶你們到一個安全的地方去。」

高丹尼道：「我有沒有權選擇？」

韋斯道：「有。」

高丹尼道：「好極，那我們選擇留下來，然後你們派人在附近保護我們。」

賀爾的臉色忽然變得很不友善，道：「若果我們不答應呢？」

高丹尼道：「我們還是選擇留下。」

賀爾有點發怒，正想說話，韋斯阻止他說下去，並友善的道：「高先生，我們只是要保障你和趙小姐的安全，你爲何選擇留下？」

高丹尼道：「因爲這裡才是我的家。」

「但你們的行踪已被KGB掌握了，這對你們很危險。」

「所以我才要求你們派人在附近保護我們。」

趙寶儀見家裡死了四個人，本就感到恐懼，更遑論留下來繼續住下去，本來也贊同離開，但她見高丹尼一再拒絕，知他必定有原因，所以才忍住不插嘴。

韋斯好似拿高丹尼沒辦法，只好道：「好，既然高先生選擇留下，我們也不勉强，我們就派人在附近保護你們吧。」

高丹尼笑笑，彎腰拾起地下的兩支槍，韋斯等人也不阻止，只命人沒收了KGB留下的四支槍。

然後高丹尼望望趙寶儀，見她似乎對四具屍體還存恐懼，回頭對韋斯道：「這裡死了人，我女朋友感到害怕，所以我們還是住在樓上吧。」

韋斯道：「好吧，你們就住樓上吧，我們一樣可以保護你們。」

趙寶儀恨不得離開兇案現場，連忙收拾了一些簡單日用品，便要上樓去了。

＊　＊　＊

高丹尼和趙寶儀走出屋外，接着由側門上了樓上，韋斯連忙命兩人守在石屋的大門，然後賀爾把大門關上，一切都顯得很謹慎似的。

韋斯站在四具屍體旁，忽然說道：「起來吧，戲做完了。」

地上那四具「屍體」忽然全都站起身來，並除下染有血漿的外衣。

四人甫一站起身，其中一人對韋斯道：「假扮KGB也不能把那小子嚇倒，我們爲甚麼不把他們强行帶走？」

韋斯道：「查頓先生恐怕做得不乾淨，所以我們要謹慎一點。」

那人道：「我們帶走他們，根本神不知鬼不覺，那有不乾淨的？」

韋斯道：「高丹尼不是蠢材，他可能把今次事件記錄下來，若果他失踪了，警方找到了他的記錄，我們的計劃就失敗了。」

「難道眞的一直保護他們？」

「莫忘記，那個煙盒的下落只有他一個人知道，還有，我們還未查清楚上次綁架的是甚麼人所爲，所以高丹尼和趙寶儀都不能死，更不能被KGB帶走他們。」

「要知道煙盒下落，以及是誰綁架他們，容易極了，帶他們回去嚴刑拷問吧。」

「若果這辦法可行的話，我們早就這樣做了。」

「爲甚麼這辦法不可行？」

「你以爲嚴刑拷問他會合作嗎？」

「哪由得他不合作的？」

「但查頓先生的顧慮就是怕把事情弄大，所以我們採用溫柔手段。」

「查頓先生的作風好似跟CIA脫了節。」

＊　＊　＊

天色已入黑。

趙寶儀在厨房弄了頓晚餐，便與高丹尼一同進食，但趙寶儀卻好似吃不下嚥一樣。

高丹尼見狀，顯得很關心，道：「沒有胃口？」

趙寶儀放下碗筷，道：「想起樓下那四具屍體就感到嘔心，所以吃不下。」

高丹尼道：「屍體你也怕？」

「在我一生中還是第一次看見死人，所以感到有點害怕。」

「那你還提甚麼殺人？」

「我沒有想過殺人。」

「你不是說過要殺基帝夫博士的嗎？」

「是你說的，不是我。」

「若果我在你面前把基帝夫博士殺了，你怕嗎？」

「怕，但逼不得以的時候，也沒辦法了。」

高丹尼笑道：「其實我只是說說而已，到時我是否下得了手也成疑問。」

趙寶儀道：「爲了挽救世界，解除危機，到時可能我也下得手殺人。」

高丹尼道：「別說了，吃飯吧。」

趙寶儀道：「想起那四具屍體就沒胃口。」

「你不想他就行了。」

「怎可以不想？我是親眼看見他們中槍死去的，而且還流了那麼多血，恐怕夜裡睡着覺也會做惡夢呢。」

高丹尼笑道：「CIA只可以瞞騙你這個女流之輩，瞞騙不了我。」

趙寶儀驚奇地凝望着他，道：「你這樣說是甚麼意思？」

高丹尼道：「那四個根本不是蘇聯人，而且也沒有死，這只是查頓自編自導的一齣戲，目的只是要嚇我們，叫我們跟韋斯走，從此做CIA的籠中鳥，然後他們再慢慢向我們打探想知的情報。」

趙寶儀聽得呆了。

高丹尼又一笑，道：「我說要

住在樓上，目的就是不讓他們難堪，若果我們仍留在樓下，那四個假死人遲早會露出破綻。」

趙寶儀道：「即是說那四個蘇聯人其實是CIA的人假扮的？」

「對，而且連說話的口音也扮得很像。」

「你憑甚麼如此肯定他們是CIA的人？」

「韋斯和賀爾一出現，而且這麼準確地就把那四個人殺了，我就開始懷疑。」

「哦？」

「第一，KGB特務不會這麼膿包，在毫無防備之下被殺，他們也不會這麼大意四個人一起進屋內，而不命人把守門外；第二，CIA知道我們的行踪，同樣應該知道我們被KGB跟踪，既然這樣，CIA的人應該用電話通知我們，叫我們防備才對，但他們沒有這樣做，所以引起了我的懷疑。」

「這樣說，是CIA高估了自己，還是低估了你？」

「CIA不會高估自己，只是太低估了我，以為派幾個人假扮蘇聯KGB就可以嚇倒我，然後我們就會乖乖的跟他們走。」

趙寶儀害怕的，只是死人，現在知道那四具屍體原來是活人假扮的，這才去了恐懼之心，胃口也開了，不由自主地拿起碗筷進食，邊吃邊道：「下一步我們該怎樣做？」

高丹尼道：「CIA美其名在保護我們，其實是在監視我們，我們要設法擺脫他們，然後找中村太郎那瘋子，要他說出基帝夫的秘密基地。」

「恐怕沒有那麼容易。」

「鬥力當然行不通，所以要和他鬥智，不但和中村太郎鬥智，也要和CIA、KGB鬥智。」

「如何鬥智？」

「一切要隨機應變。」

* * *

深夜。

高丹尼躺在床上，說甚麼也睡不着，雙眼只呆呆的望着天花板，在他身旁的趙寶儀早已呼呼入睡，而且睡得異常甜蜜。

高丹尼的心很混亂，那是因為困擾加上顧慮。

他感到困擾的，是感情方面，因為他夾在兩個女性之中，這兩個女性都喜歡自己，同樣他兩個也都喜歡，他不能兩者兼得，即是說他要作出取捨，但擇其一而捨其一，必定令一方痛苦，同樣自己也感到痛苦。

他感到顧慮的，是夾在一場特務鬥爭和一場世界危機之中。

他現在的命運到底是操縱在自己手上還是操縱在CIA和KGB手上？連他自己也感到茫然。

表面上他目前很安全，事實上已失去了行動自由，因為他被CIA監視着。

他當然有聽過CIA和KGB為了要達到目的不擇手段的事，目前CIA的確沒有殺他的念頭，因為他和趙寶儀還有利用價值。

CIA不殺他的另一個原因，是希望引誘綁架他的人再度出現。

高丹尼更如顧慮，若果CIA終於蒐集了所需的情報，即表示自己對他們已沒有利用價值了，到時豈非很危險？

他目前可說是今天不知明天事，現在雖然安然躺在床上，身邊還有心愛的人，但明天這個時候將會如何？是否還活着？他也不敢去想了。

夜更深，他還是毫無睡意，不其然望望身邊熟睡的趙寶儀，只見她熟睡中一個轉身，然後緊緊的把自己抱着。

他不其然的想起周美兒，既然她向自己透露了丁禮為CIA所殺的秘密，CIA將會怎樣處置她呢？

他想通知周美兒，叫她逃避，但他根本連打電話的機會也沒有，因為有CIA的人在監視。

查頓給他的手提電話，他根本不敢用此來與周美兒聯絡，因為他不相信CIA不在電話做手腳，到時說話內容被截聽了，周美兒只有更加危險。

所以他的心更加混亂。

四週一片死寂，世界仿似停頓下來了。

高丹尼的心隨着夜的加深而變得更沉重。

死寂中，他忽聞樓下傳來幾聲不尋常的聲響，他隱約感到這些聲響是悶哼聲。

他立感不妙，連忙提高警覺，並豎起耳細心留意屋外的動靜。

過了一會，屋外忽然傳來陣陣輕輕的「卜卜」之聲，這些聲音，就好似裝了滅聲器的手槍發出來一樣。

他更感不妙，便弄醒身旁的趙寶儀。

趙寶儀好夢正濃，忽被弄醒了，揉了揉雙眼，見他神色有點緊張，奇道：「甚麼事？」

高丹尼輕聲道：「屋外有事發生，快穿衣服。」說完便下了床，穿好衣服，開了房門，便躡足走到房外。

趙寶儀也感到事不尋常，連忙起床把衣服穿好。

高丹尼小心翼翼的推開露台的門，居高臨下望去，微光中，只見屋外有十幾個黑影伏在地上，這些顯然是人，而且不時傳來點點火光

及「卜卜」之聲。

他不問而知，屋外的人向着屋內開槍。

高丹尼原本住在樓下，但其後住進了趙寶儀上層的屋內。

他知道下層屋內有CIA的人，此時他清楚聽見在屋內CIA的人不時向對方還擊，同樣是使用安裝了滅聲器的手槍。

雙方的槍都安裝了滅聲器，顯然是怕槍聲驚動附近的人。

高丹尼不知道與CIA駁火的是甚麼人，但他猜想這些人不是KGB，就是中村太郎的人。

雙方火力越來越密集，屋外的人正慢慢匍伏前進，一路向石屋推前。

高丹尼藏身在露台的隱蔽處，正看得入神之際，趙寶儀出來了，道：「是甚麼聲音？」

高丹尼輕聲道：「CIA在和人駁火。」

趙寶儀微吃一驚，道：「對方是甚麼人？」

高丹尼道：「不知道。」說完，把她拉進屋內，然後進入房中。

高丹尼進入房中之後，連忙穿好鞋子，同時叫趙寶儀也穿上鞋子。

趙寶儀邊穿鞋，邊道：「去那裡？」

高丹尼道：「現在是擺脫CIA的大好時機。」說着從床褥下拿出那兩柄手槍，正想重出露台，但此時忽聞幾聲慘叫聲。

他知道有人中槍而死，便叫趙寶儀留在房中，以策安全，並吩咐千萬別開燈，然後他又走出露台。

屋外槍林彈雨，趙寶儀擔心他誤中流彈，本不想他去冒險，但話未開口，他已走出去。

高丹尼藏身露台邊，只見屋外的人已慢慢推進至離石屋數十公尺外，再看清楚，只見地上躺着四個人，而且動也不動的，顯然已中槍死去。

高丹尼幾乎可以肯定，屋外的人來犯，是為了要捉自己，但萬料不到屋內有人，而且行踪被察覺了，因而展開一場槍戰。

來犯的人目標顯然指向樓下單位，因為高丹尼原本就住樓下。

高丹尼看見屋外的人正一路伏在地上向石屋推進，並一路推進，一路以密集的火力向石屋的兩扇門窗開槍。

高丹尼看到這裡，知道屋外的人終會推進至石屋範圍內，此刻他忽然返回屋內，並開門進入睡房。

趙寶儀見他無恙返回睡房，這才鬆了口氣。

高丹尼一聲不響，把房中的門窗打開，回頭對趙寶儀道：「現在CIA忙於應付敵人，我們從這窗口跳下去逃走。」

趙寶儀在猶豫，道：「但屋外有很多人，而且有很多槍。」

高丹尼道：「他們在屋的正門混戰，我們正好從屋後悄悄逃走。」

趙寶儀想了想，終於點點頭。

高丹尼把窗框打開，首先從樓上跳了下去，接着趙寶儀也縱身跳下。

在日間時，高丹尼在四週視察過，CIA的人為了防止他們逃走，幾乎屋外每一角落都派人日夜把守，而且負責把守的人都手持通話器，隨時跟屋內的人聯絡，甚至在進入石屋的小路旁也有人把守，今次來犯的人就是與把守小路的人碰上，因而展開了槍戰的序幕。

槍戰展開後，CIA把所有的人撤回入屋內，一些走不及進屋的，就在屋外中槍身亡。

屋的正門前仍在進行激烈的槍戰，屋外已沒有一個CIA的人，他們只顧對付敵人，那會想到高丹尼會乘亂而走？

高丹尼與趙寶儀處身石屋之後，藉石屋的掩護，趁雙方混戰之際，便從另一方向而走。

話分兩頭，石屋門前的槍戰仍在進行中，屋外的人火力仍然密集，但屋內的CIA人員發彈已疏落下來，有時甚至不發一彈。

屋外的人猜想對方彈葯有限，便乘勢快步向石屋推進，不多時，已進入石屋門前的空地上。

對方可說已闖進了CIA的警戒線，而CIA顯然已失守。

既然屋內的CIA人員彈葯耗盡，屋外的大可以慢慢部署，然後來一個突擊，衝進屋內，這樣屋內的人就會成為甕中之鱉了。但他們知道這戰術行不通，若果拖延下去，CIA的增援豈非隨時從後把他們殺個措手不及？

所以他們要速戰速決，免得夜長夢多，因此他們一俟闖進CIA的防守線時，一衆人都很有默契地，紛紛藉着黑夜的掩護下找尋有利地位，準備向CIA來一個攻其無備。

他們雖然知道CIA明顯彈葯不繼，但仍不敢大意，豈料，當他們在覓藏身之所時，驀地裡，屋簷下的强光門燈忽然大放光明，令屋外的人全部暴露了身形和位置。

門口燈甫一亮起，屋前的兩扇門窗隨即傳來密集的槍聲。

屋外的人登時被打了個措手不及，隨即有數人中槍死去，其餘的人狼狽的覓地藏身，一些躲在高丹尼的車旁，一些則躲在門窗旁邊，但CIA早料到他們有此一着，第一時間把大門打開，便向躲在窗下的人開槍掃射，登時無一倖免，只

有躲在高丹尼車旁的數人暫時可以逃過大難，只可憐了高丹尼那輛寶貝老爺車變了千瘡百孔。

原來CIA見對方人多，而且似是有備而來，若果苦戰下去，不但增援來不及，甚至彈葯最終也會耗盡，因此引對方向前推進，然後出其不意地把門前燈開着，再用留下的彈葯把對方打個措手不及。

這一着果然奏效。

且說，高丹尼與趙寶儀在屋後繞路而逃不多時，已一口氣走在通往公路的小路上，奔走間，忽聞連串慘叫聲，忍不住回頭一看，只看屋前大放光明，接着有人紛紛倒地不起。

二人也不理許多，繼續在小路上奔走，只見路旁停泊了幾輛汽車，高丹尼知道這些車是CIA人員的，他們駕車而來，把車輛全都停泊在路旁。

高丹尼知道CIA此行帶備了夜間用的紅外綫望遠鏡，一則是怕他與趙寶儀逃走，其次是在夜間不停視察村外四週，以防敵人來擄走高丹尼與趙寶儀。

果然，CIA在石屋內以望遠鏡望向小路，看見了高丹尼與趙寶儀正在小路上。

韋斯見狀，驚恐不已，一面命人從後追趕高丹尼二人，一面命人作出掩護，免被未死的敵人所傷。

高丹尼從後望去，只見有五人快步從後追來。

雙方距離甚遠，CIA的人要追也鞭長莫及，但高丹尼見路旁停了幾輛CIA的汽車，知道他們必定駕車從後追來，到時就兇多吉少矣，所以趙寶儀登時嚇得亂了手腳。

但高丹尼人急智生，連忙在身上拔出手槍，可是並非向追兵開槍，因爲他還不想殺人。

他拔出手槍之後，向着路旁汽車的車輪各開了兩槍，每車兩彈，於是每輛車的其中兩個車輪登時爆了，汽車也難以開行。

高丹尼打爆車輪之後，拉着趙寶儀的手，便沒命的向公路上跑去。

當二人進入公路之後，只見路旁停了四輛汽車，而且每輛車的引擎仍開着。

他不問而知，這些車必定是剛才那一股敵人駛來的，這些人把汽車停泊在遠離石屋的公路上，明顯是不想打草驚蛇，怕驚動了CIA，所以寧可把車停在公路上，再徒步攻進石屋，只可惜他們的行踪早已暴露在CIA的紅外線望遠鏡之下。

他們不把汽車的引擎熄滅，大概是方便事後可以馬上開車逃走的。

四輛汽車上都空無一人，高丹尼見了這些汽車，不其然望向追來的CIA人員看看，又望望四車，不禁笑道：「天助我也。」

趙寶儀見他站在車旁，又見追兵越追越近，急道：「快走，你還有心情欣賞這些車？逃命要緊啊。」

高丹尼望着她，淡然一笑，接着又把槍拔了出來，然後以同樣的手法，把路旁的四輛車其中三輛的兩個前輪開槍打破。

趙寶儀見四車的引擎開着，隨時可以開動，見他此舉，登時明白他是爲了防止從後追來的CIA駕車追他們二人。

高丹尼擊破三輛車六個車輪之後，兩枝槍的子彈剛巧用盡，但還是把槍收藏起來。

趙寶儀見子彈用盡，微吃一驚，道：「還有一輛車的車輪沒有打破，怎辦？」

高丹尼道：「這輛車不能打。」

趙寶儀道：「爲甚麼？」

高丹尼道：「有時你很聰明，但爲甚麼有時不明我心意？」說完已把她拉着，奔到前頭第一輛車旁，並把車門打開，然後坐上司機位上。

趙寶儀登時明白，最後一輛車是留作自己逃命用的，當下也連忙鑽進車內。

高丹尼坐定之後，一踏油門，汽車便開動了，然後全速飛馳在公路上。

五名CIA人員從小路上追來，只聽見高丹尼間歇地開槍，他們不明白所以。他們果然想駕車從後追趕的，但來到車旁時，卻看見每輛車的前輪都爆了，洩氣之餘，唯有徒步追到公路上去……

他們在公路上看見停有三輛車，但同樣的每輛車的兩個前輪也爆了，他們此時當然已明白，高丹尼間歇開槍，原來是開槍打爆每輛車的車輪，杜絕了他們駕車從後追來念頭。

CIA人員在公路上只能目送高丹尼駕車絕塵而去，他們甚至連高丹尼駕汽車的車牌號碼也看不見，否則也可以通電話叫兜截。

高丹尼與趙寶儀終於走脫了，CIA人員不但洩氣，也很憤怒，其中一人怒叫道：「他媽的韋斯和賀爾，他們爲甚麼準許高丹尼收藏支槍！」

另一人也道：「對，若果高丹尼身上沒有槍，我們可以駕車追他，他們根本逃不了。」

另一人道：「呸！他媽的懷柔手段。」

這五人洩氣、失望加上憤怒之餘，似乎已別無他法，最後只好折回石屋。

* * *

高丹尼駕車在公路上一路飛馳着，雖然已擺脫了CIA人員的追截，但速度仍沒有慢下來。

趙寶儀坐在他的身旁，此時不經意發現車上有數盒歌曲錄音帶，拿來一看，但錄音帶盒上的文字她卻是不認識的。

高丹尼瞥眼看見她手上拿着錄音帶，忽然把車速減慢，並自趙寶儀手上取過錄音帶，再把車廂的燈亮了。

他把錄音帶盒拿來一看，發覺盒上的文字雖然不認識，但知道這是蘇聯文字，所以他可以肯定，這車上的人，亦即與CIA人員發生槍戰的人是蘇聯人。

高丹尼甚至可以肯定，與CIA發生槍戰的人是蘇聯KGB特務了。

趙寶儀見他好似有所發現一樣，問道：「發現甚麼？」

高丹尼把燈熄掉再放下錄音帶，並把自己的發現說了。

趙寶儀道：「KGB爲甚麼和CIA衝突起來？」

高丹尼道：「KGB此行目的不是要和CIA衝突。」

「那是爲甚麼？」

「KGB目的是要抓我們。」

「要抓我們也不用付出這麼多代價吧，而且日後機會多的是。」

「KGB事前只知道我們住在石屋，並不知有CIA的人在屋內和石屋附近，當發現了有CIA人員的時候，已是勢成騎虎，加上對那煙盒志在必得，所以被逼召人增援，也因此與CIA發生正面衝突。」

「若果CIA不是派人把守在附近，豈非全被KGB的人殺了？」

「這倒未必，若果CIA不派人在附近把守，KGB根本不知屋內有CIA人員，到時情況又不同了。」

二人在說話間，汽車已駛到大埔市中心，高丹尼擔心車上被KGB人員裝上了竊聽器，以防萬一，便棄下KGB的車，改乘計程車直向九龍而去。

兩人出到九龍市區之後，爲了逃避CIA和KGB的耳目，便選了一間下級旅館住了一晚。

次日一早，高丹尼惦掛周美兒安危，本想聯絡她叫她躲起來，免遭CIA人員毒手，但苦無聯絡之法，因爲他除了知道周美兒平日在莊信貿易公司進出之外，根本不知其去向，平日與她見面時，多是周美兒主動找自己。

他只好打算到莊信貿易公司附近等她。

他和趙寶儀首先返回皇室酒店，因爲趙寶儀那輛名貴寶馬房車就停在皇室酒店的停車場，把車取回可作代步。

二人取過汽車之後，由高丹尼駕駛，便擬前往港島中環區。

高丹尼一路駕駛，一路留意尾隨的所有車輛。

他打算前往港島區，本應行走最近路線才對，但趙寶儀發覺，他竟然在鬧市的馬路左穿右插，並且不時行走一些非必要行走的道路，她不禁奇怪，問他因何漫無目的的左轉右轉。

原來高丹尼從倒後鏡發現有兩輛車一直尾隨着，而且不時想接近他的車。

高丹尼把發現對趙寶儀說了，她忍不住回頭一看，果然見尾隨的兩輛車想接近，只是高丹尼把車速提高，而且又被其餘車輛所阻，才不成功而已。

高丹尼嘗試擺脫尾隨的二車，經過一番努力之後，終把對方擺脫，然後才駕車經海底隧道直駛向港島區。

高丹尼在暗自想着，跟踪自己的到底是甚麼人？又怎會知道自己何時會駕車在路上出現？

這些問題他雖然得不到確實答案，但對於他連日的遭遇來說，被人跟踪可說習以爲常了。

他如何去面對這連串對自己不利的事，應如何去解決？

他覺得，只有摧毀基帝夫博士的秘密基地，以及破壞他的瘋狂計劃，才是治本之法。

汽車離開了隧道，並進入港島區，在海傍公路上駛向中環，但此時高丹尼向倒後鏡望去，在車尾赫然又發現了先前苦苦跟踪的兩車。

趙寶儀同樣也發現了，微吃一驚，道：「怎麼辦？」

高丹尼有點洩氣。

趙寶儀又道：「他們到底是甚麼人？」

高丹尼道：「不知道。」

「是KGB？CIA還是中村太郎的人？」

「都不是。」

「你爲甚麼如此肯定？」

「這三幫人馬都不知這輛車是你的，更不知這車事前停在甚麼地方，所以跟踪我們的人不是CIA人員，不是KGB特務，也不是中村太郎的人。」

「說得對。」

「我們如何是好？」

「總有辦法擺脫他們的。」

* * *

時值上午的上班時間，道路上塞滿了汽車，徒步比乘車慢不了多少。

所以高丹尼見尾隨的二車困在車龍中間動彈不得時，便把車停在

路中央，然後打開車門，與趙寶儀雙雙下了車，快步離開馬路。

他們這樣棄下車輛一走了之，登時把跟在他車後的司機及乘客氣個半死，有些忍不住伸頭出車外，向着他們大聲叫駡。

高丹尼把車丟下不理，路上交通頓時一片混亂。

跟踪他們的兩輛車各坐了三人，見他們棄車而去，顯得有點緊張，兩車一共六人，不約而同的也下車從後追了上去。

高丹尼棄下一輛車停在路中央，已把交通弄成一片混亂，現在又多了兩輛車停在不同行車線上，可想像一下情形會怎樣。

* * *

高丹尼拉着趙寶儀的手在路上走了一會，回頭一望，只見六人從後面追了上來，他們連忙加快腳步，走在灣仔區的鬧市中。

二人奔走間，對方高聲叫道：「高丹尼，不要走！」

追人而叫人不要走的人是蠢材。

若果高丹尼眞的不走的話，更加蠢材。

高丹尼不但要走，而且走得更快。

愛穿運動服裝的人，並不表示愛運動。

趙寶儀就是這種人。

所以她已走得氣急敗壞，上氣不接下氣，但她不能不走，因爲對方善惡未分。

二人在鬧市奔走了一會，雖然走得快，但追的人卻一點也不慢，而且氣力充沛，好似有用不完的體力，但高丹尼年輕力壯，氣力也不弱，只苦了那個平日愛穿運動服裝，但缺乏眞正運動的趙寶儀。

高丹尼不能撇下趙寶儀不理，否則他也有把握擺脫追來的人。

奔走間，高丹尼見前面是條橫巷，便一手把趙寶儀拉了進去，然後二人在巷內停了下來。

趙寶儀在猛喘氣，幾乎要嘔吐。

高丹尼見了她的樣子，也於心不忍。

高丹尼在身上拔出他那兩支沒有子彈的手槍，貼身站在橫巷口。

從後窮追的人見他們進入巷內，也連忙追了上去。

當六人一齊進入橫巷之際，高丹尼閃身而出，並握着雙槍指住各人，寒着臉道：「別動！」

在前頭的二人見他手握雙槍，登時嚇得高舉雙手站着不敢動，豈料身後四人不知前面變故，一個收勢不及，六個人頓時撞成一堆，全都成了滾地葫蘆。

高丹尼也被撞得倒在地上，手中雙槍也頓時脫手，並飛到老遠。

高丹尼暗吃一驚，連忙彈起身來，撲前想拾回手槍，但他槍還未到手，忽聞趙寶儀詫異的叫道：「鄧樂天？」

高丹尼聞說，也感到詫異，但不去理會，先拾回手槍再說。

他拾槍的同時，頓感奇怪，對方何以不阻止自己拾槍？

高丹尼把槍拾回之後，回轉身，又以雙槍指着各人，並叫道：「你們是甚麼人？」

趙寶儀一臉喜悅的道：「小高，看清楚了沒有，是鄧樂天呀。」

高丹尼在六人中，果然看見鄧樂天，見他們一行似沒有惡意，便把雙槍收起來。

鄧樂天一面苦笑，道：「高丹尼，我叫你不要走，你聽到了沒有？」

高丹尼道：「聽到了。」

「那爲甚麼還要走？」

「我那裡知道是你，就算知道了，我根本不知你是甚麼意思。」

「你以爲我對你有惡意？」

高丹尼正想開口，趙寶儀已對鄧樂天道：「你怎知道我們的行踪？」

鄧樂天道：「自從海濱公園那晚槍戰之後，我和你失去了聯絡，但我知道你的車停在皇室酒店停車場，我想你遲早會把車取回，所以在你車上裝上追踪器。連日來一直留意你那車的動向。」

趙寶儀恍然道：「所以我們一開車，你就知道我們的行踪，然後跟踪我們？」

鄧樂天道：「對了，但並不是跟踪你們，只是想跟你們聯絡，但高丹尼卻駕着車跟我們捉迷藏。」

高丹尼道：「原來是一場誤會。」

鄧樂天道：「找到你們眞好，這裡不宜說話，找個地方再詳談吧。」

* * *

高丹尼、鄧樂天等一行八人來到一個面積寬敞，佈置也甚講究的住宅單位。

原來這裡就是鄧樂天的住所。

各人進入屋內坐下之後，鄧樂天向各人介紹了高丹尼，這六人中，除鄧樂天外，其中有兩人趙寶儀是見過的。

坐下來後，高丹尼迫不及待問道：「鄧先生，你找我們找得這麼急，到底甚麼事？」

鄧樂天道：「自從你和趙小姐失踪之後，我們一直很擔心你們的安全，所以到處找你們。」

高丹尼道：「幸而我和趙小姐都有吉星拱照，到現在尚能平安無事。」

鄧樂天道：「面對重重危機，你們都能逢兇化吉，的確幸運。」

趙寶儀抿嘴一笑，對高丹尼道：「全靠你機智過人，有勇有謀了。」

高丹尼作了個苦笑。

鄧樂天道：「海濱公園那晚槍戰之後，你們去了甚麼地方，怎不跟我們聯絡？」

高丹尼便把失踪的經過，從頭說起，如何破中村太郎囚禁，如何逃走，又如何被CIA人員監視，而後KGB與CIA發生槍戰，二人如何乘亂中逃走等，說了一遍。

鄧樂天聽罷，恍然道：「原來如此，難怪趙先生和基帝夫博士的合作能進行得如此順利，原來有個日本財主在幕後支持。」

高丹尼道：「我們失踪期間，有甚麼變故？你們又有甚麼新發現嗎？」

鄧樂天道：「有很大發現，這就是我急於要找你們的主要原因。」

高、趙二人精神同時一振，異口同聲道：「發現了甚麼？」

鄧樂天道：「根據我們接近趙先生的弟兄提供的消息，基帝夫博士的研究快將成功，而且新武器即將投入生產，只要研究成功了，基帝夫博士將會以整個香港島作爲試驗場。」

另一個名叫徐四風的人道：「對，只要牛刀小試，新武器足可以令整個香港島陷於火海，剎那間變成地獄般可怕，最後會陸沉。」

高丹尼與趙寶儀聽得呆了，高丹尼咬牙道：「簡直瘋子所爲。」

鄧樂天道：「徐四風就是趙宗虎的心腹左右手，所以得到了這第一手消息。」

高丹尼望着徐四風道：「你知不知道基帝夫博士的秘密基地在那裡？」

徐四風點頭道：「知道，我和胡文龍是從那裡偷偷逃出來的。」

高丹尼問道：「到底在那裡？」

徐四風道：「在一個很遠的不知名荒島上，這荒島相信已遠離香港水域，屬公海範圍，基地上的所有工作人員都是被秘密送到島上去的，所有的人都不知自己身在何方，也不知荒島離香港有多遠。」

高丹尼道：「你們如何逃出來的？」

徐四風道：「島上守衛森嚴，要逃走根本不易，我和胡文龍是潛水偷走的。」

趙寶儀道：「如何潛水偷走？」

徐四風道：「我們在基地偷了潛水衣，氧氣筒，還有水底强光燈及水底推進器，藉指南針在水底一直指引才能逃出那荒島。」

高丹尼道：「你是否記得那荒島的正確位置？」

（未完•五）



俠義奇情中篇連載／臥龍生‧文
可飛‧圖

袁紫烟

李公子僥倖逃脫　袁二妃共訴衷情

上文提要‥唐三藏未取西經之前，已救李世民立了一功，他用禪宗武功戰勝了袁紫烟的術法，明明是五尊佛像燒了一尊，四尊無動分毫，看清楚一個和尚護住四尊佛，袁紫烟自嘆弗如，宇文成都和副總統領的武功更渺小了。佛法無邊，唐三藏使李世民用黑布包頭蒙面走脫，自己也受了輕傷，宇文成都等人追到的幾個黑布蒙面人都是和尚，正在查問，突然出現張出塵，也追查李世民的下落……

宇文成都只道世上奇女子只有一個袁紫烟，怎麼又跑出個張出塵來，心中在想，長劍已迎面擊出。

仍是慢了那麼一點點，劍氣掠面而過，斬落了鬢邊一撮散髮，差那麼一點點，就削去了半個腦袋。

好快的一劍。

宇文成都也無法分辨出是張姑娘手下留情，還是自己身法奇奧，移位快速，憑武功閃過了這快速一劍。

不過，這一次險裏逃生，却激起了宇文成都好勝之心，早已握在手中的鳳翅刀，驀然出手。

這才是宇文成都的眞正絕技，只見一片金芒破空而至，飛向坐在馬上的張出塵。

原來，張出塵人劍齊飛，繞了一個大圈子，又回到馬背的鞍鐙上。

鳳翅刀就在此刻攻到。

宇文成都也曾在四大副統領的面前，施展過這等絕技，但却沒有人看得清楚，是一件甚麼樣子的東西，只見金芒飛繞，對方就濺血殞命，頗有傳說中的飛劍氣勢。

張出塵第二度離鞍飛起，一道青光隨着她飛起的身子，劃出一片青虹。

但聞得一陣金鐵交鳴之聲，那旋飛的一片金芒重回宇文成都的手中，飛繞空中的青光也消失不見，張出塵仍然完好如初的坐在馬鞍上。

說是完好如初，不能算錯，張姑娘玉容依舊，沒有受到任何損傷。只不過，有一點累，不停的喘息。

宇文成都臉上一片蒼白，似乎是用力過度，汗水濕透了貼身內衣。

幸好外罩狐皮短褂，別人也瞧不出來。

只有宇文成都自己明白，這一次拚擊，對他有多大的傷害，從無虛發，出必傷人取命的鳳翅刀，第一次被人破解了，相信也被人瞧出了此刀的秘密。

原來鳳翅刀上有一條連結的絲索，是髮絲合以白金抽出的絲線合成，就利用這髮索的韌性，宇文成都以深厚的內力，操縱鳳翅刀，上下飛舞，左右轉動，形如活物一般的取人性命。

自出道以來，無往不利，鳳翅刀一出手，必然傷敵，這是第一次失手，也挫折了宇文成都天下無敵的信心。

張出塵也有着心頭震驚的感覺，虬髯客告訴她，這馭劍之術，使劍術中最高的成就，只要練成此技，就可天下無敵。

她化了兩年工夫，不惜暫別夫君，忍受看兩地相思之苦，日服葯

物，助長功力，終於練成了馭劍之術，第一次用出來，就被宇文成都閃避開去，雖然斬落他鬢邊一撮散髮，但却未傷到人家一點皮肉。

適才馭劍護身的一擊，更令張姑娘有點氣餒，對方那一大片飛動的金芒，似是活的，劍勢擊中兩次，竟未能把它擊落在地。

兩個人同時生出了退縮之心。

「李世民確已被那一羣和尚設計救走，」宇文成都道：「區區也正在擔憂如何向皇上交代，我統率北征的人手，全都在此，一目瞭然，姑娘不肯相信，在下也沒有辦法了。」

張出塵目光轉動，四外瞧了一陣，道：「以你宇文成都的身份，如果說了謊言，日後，還有何顏面在世間立足？」目光一掠左右從人，接道：「走！我們去追李世民。」

一帶韁繩，放轡疾行。兩個從人，縱騎急追。

「那兩個，就是龍、虎二將了，」蕭雨道：「虬髯客近身從衛，却隨護在張出塵的身邊？」

「你怎麼肯定他們是龍虎二將？」凌雲道：「聽說虬髯客從衛衆多，不乏好手？」

「虎將用叉，龍將用刀，」蕭雨道：「李靖在盤龍居的大廳中說得很明白，但最重要的是，我看到了龍將腰中掛四柄短刀，和秦瓊中的短刀一樣。」

凌雲點點頭，不能不相信了。

但聞宇文成都說道：「走！到那座古寺中去，等候國師。」

他忽然感覺到袁紫烟是那麼重要，此番北征，一切都由她作主，宇文成都暗中也有很多的不滿意，但和張出塵一戰之後，頗有銳氣大挫之感，再仔細想一想，李淳風、袁天罡，李靖，都不是自己能夠對付的人，大隋朝中，如無國師袁紫烟，這些人殺入長安，又有誰能夠對付？

何況，還有虬髯客和張出塵。

宇文成都越想越怕了。

也開始思索如何加強長安的實力，如何能再約到一些高手相助，這世上除了袁紫烟、李淳風、袁天罡和李靖之外，是否還有別人通達這種天人之學和奇法異術？

這一瞬間，使得一向高傲，目空四海的宇文成都氣質大變，也感覺到天外有天，江湖多奇人，自己這一點微末之學，實在算不得甚麼！

二百武士重行進入古寺，安置下來，宇文成都吩咐埋鍋造飯，看樣子準備長住下來，等候袁紫烟了。

任何人心中都有着這種感覺，但却沒有人說出來。

但他們只知道對宇文成都表現的是一種尊敬、誠心，却不知宇文成都內心中的挫折、和感慨。

感受到總統領有些變了，變得更親切、和藹，少了往昔那一份高傲之氣。

＊　＊　＊

一等就是兩天，宇文成都表面平靜心中急，但更急的是蓮兒和巧兒，失去了袁紫烟，兩個丫頭也頓失所依，整天皺着眉頭不說話，無人處相擁而泣。

兩個小姑娘啊！自然沒有宇文成都那份控制自己的能力。

一個美麗的女人，能使皇帝低頭，大將傾心，連蓮兒、巧兒這樣的小姑娘，也爲之思念難忘，洒淚哭泣。

二百位勇武的戰士，竟也是容有戚戚焉。

原來，他們全在思念袁國師。

她隨行軍中，只感覺到她是朵耀眼之花，看得人心曠神怡，她離開幾天，才感覺到她是主宰一切的靈魂，有她在場，大家都有着無所畏懼的勇氣。

袁紫烟才走了兩天，這班勇士們都好像受到了一種衝擊，人人都變得無精打彩了。

也許是受到了宇文成都的影响吧！他的沮喪心情影响了屬下。

蕭雨仰天長嘯一聲，回顧着身側的劉飛鵬，道：「今日天氣晴朗，萬里無雲，藍天如洗，我們不能再等下去！該動身長安了吧？」

「對！縱馬回長安！」劉飛鵬道：「走！我們晋見總統領，勸他動身。」

這時，田當神情肅然的走了過來，道：「總統領要兄弟約請兩位，他已命人備好了醇酒美餚，今日要和諸位共謀一醉。」

「總統領似是消沉了，」劉飛鵬道：「他本是叱咤風雲的將軍，氣吞河嶽，壯志凌雲，有百折不回的勇毅，現在看上去，却有些英雄氣短了。」

「是紅拂女張出塵那一劍，還是袁國師遲遲未歸？」蕭雨道：「不像過去的總統領了，豈非英雄氣短，兒女情長乎？」

「兩位低估總統領了，他是在憂心國事啊！」田當道：「不錯，太原之行，使我們見到了天外之天，尉遲恭、秦叔寶都是英雄，李淳風、袁天罡人間奇才，張出塵那一劍，三藏和尚的術法，都讓總統領觸目驚心，袁國師遲遲未歸，也使他憂心忡忡，這兩天他深思熟慮，亦感覺到太過消沉，他告訴我和凌雲，今日一醉今日死，明日醒來即重生，然後，動身回長安，他要面君請罪，如得皇上恩准免責，將痛陳時弊，請皇上改革朝政，一方面訪賢四海，找幾位隱世高人，共謀大

計。」

「好！總統領如能振作起來，」蕭雨道：「我們這數千精銳之師，還有可爲。」

「今日一醉解千愁，」劉飛鵬道：「放下心中萬般憂，醒來重跨烏騅馬，將軍戰死不回頭。」

「劉將軍，豪氣干雲，好一個將軍戰死不回頭。」

嬌聲嚦嚦，如出谷黃鶯，雖是悲壯慷慨的話，由她口中說出來，也多了幾分溫柔。

回頭看去，只見袁紫烟臉帶微笑，站在三尺處之外。

她來得無聲無息，三大高手竟無所覺。

「國師回來啦！」蕭雨道：「這就好了，這就好了。」

袁紫烟道：「蕭將軍的意思是……」

「國師有所不知，這兩天爲國師憂心，自宇文總統領始，個個無精打彩。」蕭雨道：「蓮兒、巧兒兩位姑娘，更是相擁而泣，神魂無主。」

袁紫烟吁口氣，道：「苦了她們，我因晋見一位前輩，等他坐關醒來，想不到，一等就是兩天，累諸位久候了。」

「紅拂女張出塵，劍術精湛，已可馭劍傷人於百丈之外，屬下接了她一招，果非虛傳。」宇文成都大步走來，道：「虬髯客對大隋朝的威脅，似已超越李世民了。」

袁紫烟略一沉吟，道：「虬髯客已調教出張出塵了，他和李靖同時傾心張出塵，這中間是否可資利用之處？」

宇文成都呆了一呆，道：「也聽過這個傳說，但李靖和張出塵已然結成夫婦，縱有一些糾葛，也該早已平息了。」

「像李世民那樣博大心胸的人，世間只怕不多，」袁紫烟道：「李靖不肯隨從義兄身側共圖大業，却作了李世民手下謀臣，雖因識見過人，但不願看兩人朝夕相處練劍，也是影响之一吧？」

宇文成都無法反駁，只好轉過話題，道：「國師，班師長安吧？」

「丟了李世民，那裏能說到班師二字。」袁紫烟道：「回到長安，面君請罪吧！」

「皇上十分寵愛國師，不會依律治罪吧！」宇文成都問得雖蠢，但却表達了一片關愛之心。

「天威難測呀！」袁紫烟道：「誰能知道皇上的眞心意呢？」

「國師意思是……」宇文成都沉吟了良久，十分艱澀的說：「既是吉兇難斷，不如閃了吧？」

「我走了，將軍呢？」袁紫烟的目光凝注在宇文成都的臉上，流現出一片溫柔，道：「皇上會放過你嗎？」

「走失了李世民，本就是成都的責任，皇上殺了我也應該。何況，相處數年，君臣間情意甚重，也許，會赦我無罪呢！」

「我不走！你會無罪，我一走，他會遷怒於你，成都，殺你不是爲了走脫個李世民，而是走了我袁紫烟啊！」

宇文成都點點頭，道：「是的，是我多慮了。」

「但我仍要謝謝你……」目光一掠劉飛鵬、蕭雨等人，轉過話題，道：「今夜共謀一醉，歡迎我這不速之客嗎？」

「固所願也，不敢請爾，」蕭雨道：「我要把這個消息傳播全軍，讓他們振奮一下。」

口中說着話，人已經向前跑去。

劉飛鵬、田當也借機會跟着走了，四外不見一個人。

也許還有人，但他們都藏起來了。

「歸去長安，不管後果如何，很難再見國師之面了。」

宇文成都說得有點傷感，眼淚就要流下來了，急急別過頭去。

「我就住在宮院，將軍可以隨時進宮見我呀！」袁紫烟道：「你是宮衛總統領，也是皇上的近臣，進宮不難啊！」

宇文成都苦笑一下，道：「成都不敢，此番北征，得以執鞭隨鐙，成都已感滿意，緣盡於此，成都已不敢再有要求了。」

已經語無倫次，說得不像話了。

但膽大的是袁紫烟，笑一笑，低聲說道：「取歡花叢慵回顧，半緣修道半緣君，你已感滿意，滿意甚麼呢？不敢要求，又想求些甚麼呢？」

宇文成都呆住了。

袁紫烟却嫣然一笑，轉身走了，遠遠跑過來的巧兒、蓮兒，飛一般的撲向袁紫烟。

她們不是撲入袁姑娘的懷中，却是撲倒在地上，一人抱住了袁紫烟一條腿，齊聲說道：「小姐，想死小婢了。」

不叫貴妃叫小姐，兩個丫頭好像也不太滿意袁貴妃這個身份。

袁紫烟扶起了兩人，笑道：「只不過兩天辰光，你們哭得眼睛都紅了。」

「擔心小姐呀！」巧兒道：「我們可以死，小姐不能傷。」

袁紫烟對兩婢的忠心也有些感動，道：「此番回到長安去，我要好好傳授妳們一些術法、武功，我已經爲你們採集了一些藥物。」

「那個唐三藏呢？」蓮兒低聲問道：「追上了沒有？」

「唐三藏是大乘佛道高僧，精修經文，傳播佛教，未習術法，」袁紫烟道：「所以，我不能追殺他。」

「李世民呢？」蓮兒道：「小姐，也放過他嗎？」

「他是眞龍天子啊！」袁紫烟道：「有百靈護佑，就算眞想殺了他，也是有所不能。」

「我也不希望李世民死！」巧兒道：「他好可憐，也好偉大啊！」

「可憐？」袁紫烟道：「李世民那裏可憐了？」

「那麼可人的寶貴妃，竟然讓給了皇上，小姐，情侶離開，」巧兒道：「可是人間最悲慘的事啊！」

袁紫烟點點頭，道：「他又那裏偉大呢？」

紅塵之中住久了，袁紫烟不食人間烟火的仙氣，在逐漸消退，人性，情愁，却在不知不覺間成長了。

「以萬民快樂爲念，把痛苦留給自己，」巧兒道：「這種人很少有啊！」

袁紫烟凝神思索了一陣，點點頭，道：「說得好，妳們去買幾十隻雞來，咱們做道菜給大伙兒吃。」

「有伙頭軍啊！做菜那裏還用小姐動手。」蓮兒道：「一定要自己作，也有我和巧兒，那敢勞動到妳。」

「不，這些菜，我要自己動手，」袁紫烟道：「妳們兩個作我助手。」

消息傳出去，全軍哄動了，菜還沒有作出來，二百武士已覺口腔生津，像吃得心滿意足了。

皇妃娘娘燒的菜，此味能得幾回嚐？不管菜是否燒得好，只是榮耀，就能叫人死而無憾了。

這一餐，袁紫烟和全軍共席，二百武士都想借機會瞄一瞄這位絕色玉人。

宇文成都統軍嚴厲，平常之日，就算袁國師近在咫尺，也不敢轉頭斜視，此刻席地同坐，舉杯言歡，大家都過來敬酒了。

袁紫烟竟也放下了貴妃的身份，來者不拒，酒到杯乾，和武士們鬧個不亦樂乎。

宇文成都忍了又忍，實在是忍不住了，站起身子，要發作，但被蕭雨扯了一下衣袖，道：「總統領，讓國師自己應付吧！」

「這樣鬧下去怎麼得了，」宇文成都道：「袁國師已被他們灌了幾十杯啦！」

「袁國師不是普通人啊！」蕭雨道：「她已是半仙之體，就算喝上一千杯，也不會醉呀！」

宇文成都凝目看去，只見袁紫烟臉上泛出一片桃紅，嬌艷得讓人心跳加速，但除此之外，就全無醉酒徵象了。

這一餐全軍放量，大都醉倒，連宇文成都也喝了八分醉意。

袁紫烟喝得最多，兩百武士分別敬酒，沒有一個肯自願漏掉。

看到的，只覺酒意多增三分嬌，讓人看得過癮，但袁紫烟是否喝醉了，就沒人知道，蓮兒、巧兒扶她進入篷帳中，就未再出來。

第二天，午後起馬，兩百鐵騎，盪起了一道烟塵，直奔長安。

不知道隋煬帝怎麼得到了消息，親率了蕭皇后、寶貴妃，十二院的夫人，到長安城外迎接。

前面是文武百官，後面一大羣花枝招展的宮女，擁護着皇上、皇后和十二院的夫人。

分別處，在各宮衣服的顏色不同，彩衣迎風，綾羅飄飛，看得人眼花撩亂。

兩百武士列兩邊，袁紫烟和宇文成都兩騎馬越衆而出。

如此的浩大歡迎場面，把袁紫烟也看傻了，空手歸來，如何向皇上覆命，想到北征前誇下的海口，頓覺雙頰生熱，雙腿發軟。

看到了袁紫烟玉容依然，隋煬帝突然想到人間至樂，一把抓住了袁寶兒快步迎了上來，連一側的蕭皇后也置諸腦後了，衝過文武百官，一下子跑到了最前面。

害得四個護駕的武士，不得不施出輕功，由官女、百官的人頭上飛過去，追上皇帝。

袁紫烟翻身下馬，蓮步姍姍的迎上去，撩衣跪在塵埃地道：「紫烟失職，皇上賜罪。」

隋煬帝原想一把抱滿懷，那管百官在側。

却不料袁紫烟一下矮半截，跪了下去，害得被色情掏空了身子的隋煬帝，幾乎要一跤跌倒。

幸好袁紫烟悄然伸出了左手，不着痕跡的扶了皇上一把。

「卿家不用多禮，快快請起。」

皇上伸手去扶袁紫烟。

「臣妾有罪呀！」

「起來再說吧！」皇上用力握住袁紫烟的小手，好久沒有碰過了，抓緊小手用力拖。

袁紫烟不肯起來，隋煬帝如何能拖得動她。

「皇上，」袁寶兒低聲道：「你不饒恕紫烟姐姐的罪，她如何敢站起來呀？」

「對對對！卿家無罪，紫烟，有話起來說吧！」

「臣妾本已生擒李世民！」袁紫烟抬頭望了袁寶兒一眼，接道：「但中途又被他逃脫了。」

「逃了個李世民，算得甚麼？卿家平安回來就好。」

袁紫烟流下眼淚道：「臣妾無

能，北征未得主犯，還請皇上賜罪吧！」

她不是因隋煬帝不降罪而感動落淚，而是慚愧的流淚，雖未折損一兵一卒，但也未擒回敵人主犯，初次出師，如此不利，袁紫烟是眞的心中難過。

「皇上，文武百官在此，要紫烟姐姐如何下台？」袁寶兒道：「快些回到宮中說吧！」

隋煬帝大聲喝道：「起駕回宮！」想拖袁紫烟一起上車，一副迫不及待的飢渴樣子，但却被袁寶兒推開了，低聲道：「皇上先走，我陪紫烟姐姐回宮，稍安勿躁，馬上就到，既已跪下請罪，怎能上你車輦？」

皇上想想也對，冷哼一聲，上車走了。

他不惱恨袁紫烟不體聖心，而是惱恨文武百官跟着來，礙他的事。

如非文武百官隨行，袁紫烟也許早就上他的車輦回宮。

十二院的夫人和文武百官，先後動身離去，袁寶兒却蹲在袁紫烟身側陪伴。

原來，袁紫烟低着頭，一直跪着，她羞見文武百官，也羞見宮中嬪妃。

蕭皇后沒有走，而且娉娉婷婷的行過來，牽着袁紫烟一隻手，道：「妹妹，起來吧！皇上已經走了。」

「我好慚愧，」袁紫烟在蕭皇后牽拉下站起了身子，接道：「我已經把李世民逼出盤龍居，生擒了他，想不到押解回長安的途中，遇上了個和尚唐三藏，又把他救走了。」

「唉！也不能怪妹妹呀！」蕭皇后道：「這都是天意呀！寶兒。」

「妾妃在！」袁寶兒未能和蕭皇后手帕訂交，對皇后就十分敬重了。

「陪着紫烟回宮院，皇上要降罪，就把我也關起來。」

「多謝皇后姐姐。」袁紫烟流露出無限感激。

蕭皇后揮揮手，上車而出，袁寶兒扶着袁紫烟登上了篷車。

宇文成都雖然也沒有走，但他已帶着四位副統領和二百鐵騎，退到了四五丈外。

巧兒和蓮兒，也由寶貴妃隨來的宮女們牽着衣袖上了車。

放下垂簾，袁寶兒立刻對袁紫烟跪了下去，道：「多謝姐姐，放了他一條性命，寶兒給你磕頭啦！」

拉住了寶貴妃，袁紫烟低聲說道：「三藏和尚救走他，不是我徇私放縱！」

「如不是姐姐情義重，讓他先跑一千里，也逃不過姐姐的手掌心。」袁寶兒道：「千恩萬情寶兒承。」

袁紫烟暗暗歎息一聲，看來是很難說得清楚了，爲此爭執，徒費口舌，只好沉默不語。

袁寶兒理一理鬢邊散髮，道：「皇上想姐姐，想得快發瘋了，絕對不會定你的罪。」

「寶妹妹，見過了李世民，我很後悔離開深山入紅塵。」袁紫烟道：「深山中雖然生活得寂寞一些，但却無煩無惱。」

「怎麼？姐姐現在有煩惱了？能不能告訴小妹。」袁寶兒道：「姐姐分擔我的太多了，現在，也讓小妹分一點姐姐的憂苦吧！」

「我不該投入長安皇宮中，」袁紫烟道：「煩惱皆因强出頭，我犯了好大一個錯！」

「知錯就能改呀！紫烟姐，你犯了甚麼錯呢？」袁寶兒道：「小妹力所能及，願替姐姐承擔起一切錯失。」

「寶兒，我知道妳才慧超人，術法精湛，」袁紫烟道：「也長於算計之學！」

「紫烟姐！」袁寶兒接道：「小妹一點微末之技，比起姐姐，何啻小巫見大巫，不提也罷。」

「寶兒，可以走啊！」袁紫烟道：「天地遼闊，爲甚麼一定要留在長安？」

「能到那裏去呢？紫烟姐，一寸相思一寸心。」袁寶兒道：「我不能眞的逃出羅網外，讓他一人受折磨。」

「唉！你們眞是一對寶啊！」袁紫烟道：「我只告訴李世民，讓他跟妳見一面，他就答應隨我入長安了。」

「姐姐在盤龍居見他的？」

「是！他請我吃飯，也讓我見到了很多英雄人物，」袁紫烟道：「秦瓊、敬德、柴紹 程知節，還有兩位異人，李淳風和袁天罡。」

「李靖呢？」袁寶兒道：「在不在那裏？」

「在！」袁紫烟道：「他精讀兵法，亦通奇術，是一代大帥之才，但他却傾服在李世民的民胞物與之下，寶兒，回去吧！他想妳，想得好苦啊！」

袁寶兒凄涼一笑，道：「來時玉潔冰清，如今是爛桃破瓜，妳叫我那裏有臉見他？」

「寶兒，妳是術法中人，還在乎這件事嗎？」袁紫烟道：「我又如何呢？二十年清白身軀，還不是被皇上給白吃掉了。」

「妳不同啊！」袁寶兒道：「妳心無所屬，天下何處不可去，男子何人不可適，但我和他早已情結同心，非郎不嫁，却把清白之軀給了

皇上，想起這件事，我就如萬箭穿心，我無法預料，見到他我如何反應，是五步濺血死，或是鴛鴦並屍亡。」

袁紫烟呆了一呆，道：「寶妹妹，你可是有點恨他？」

「愛恨交織啊！」袁寶兒道：「他可以把我留在身側的，但他却讓我進了長安……」

「這究竟是誰的主意？」袁紫烟道：「難道李世民不知道妳一身所學，絕不在李靖之下？」

「論兵法，行軍佈陣，我不如他，但術法拚殺，我絕對强過李靖。」袁寶兒道：「只爲了他爹一句話，我就被送入長安城了。」

「留守侯李淵，」袁紫烟道：「老頭子管的甚麼閑事？」

「我也恨叔叔袁天罡，」袁寶兒道：「他同意讓我入宮廷。」

「寶兒，我所聽到的就不是如此了，」袁紫烟道：「情甘捨身入長安，助他完成救世願，寶兒，是妳自己要來的啊！」

「紫烟姐，情非得已呀！」袁寶兒道：「我和世民之間，還夾了兩個人。」

「用上心機了。」袁紫烟笑道：「我雖在深山古洞中長大，不解紅塵情愛，但我讀過書啊！男女相悅，兩情相投，如何還能夾個第三者，而且，一加就是兩個。」

「沒法子啊！唐公李淵生了三個兒子，」袁寶兒道：「世民行二，他們是兄弟，我被他們看到了，惹來一陣糾纏。」

「以你術法之精，擺脫他們糾纏易如反掌。」袁紫烟道：「難道他們敢找上門去？」

「說起來咎由自取啊！」袁寶兒道：「我想和世民常伴左右，所以，要求他讓我到雲中山，親侍飲食，事實上他廣讀萬卷書，經史之外，還兼兵法，天文，又負責訓練三千鐵甲兵，日間練兵夜讀書，辛苦得人都瘦了。」

袁紫烟吁口氣，道：「看得心疼了。」

袁寶兒點點頭，道：「我愛他之深，實已超越了生死界限，爲他生而歡，爲他死無怨，紫烟姐，看到他辛苦消瘦，我的心在滴血，我無法以身相代，只好守在他的身側，幫他調理飲食，待他疲倦時，幫他按摩筋骨，當然，我也暗中把內力輸送到他的身上。」

「世民胖了一些嗎？」袁紫烟笑道：「妳這麼奉獻惜愛，他是否知道呢？」

「不是胖，而是健康了，臉色紅潤，體能充沛。」袁寶兒道：「小妹目睹他王者的氣勢漸趨成形，心中那份快樂，實是無法形容。」

「你幫他舒散筋骨，男女兩人肌膚相親，難道，他就沒有動過妳嗎？」袁紫烟低聲問道：「說實話呀！可不能騙我。」

「他有很强的自我克制能力，我雙手齊施，在他身上摸來按去，他竟能閉目養神，食指不動。」袁寶兒道：「只有那麼一次，他忽然一挺而起，把我攬入懷中，事情太突然了，沒有一點預兆，嚇了我一大跳，不自主推了他一把，就這一推推壞了！」

「怎麼？惱羞成怒了？」袁紫烟道：「妳愛他重過性命，攬妳入懷，不是正如卿願麼？爲甚麼要推他一把？」

「一時羞急的反應，致使與我心願背道而馳了！」袁寶兒黯然道：「更想不到的是，會對他造成那麼大的傷害！他閉上眼睛，不敢再看我，我按摩他的雙頰時，發覺熱燙如火，那是羞與忿交加的感受，他閉着眼說給我聽，他輕侮了我，心中好慚愧，我是他最敬重的女人，要我原諒他，不要怪他，他一時情不自禁，以後，絕不會再犯了！」

袁紫烟嗤的一笑，接道：「這個人呐！如有皇上十分之一的厚臉皮，早就把妳抱上床了。」

「我雖然年紀輕些，但我修習玄功術法，心智的成熟，大我十歲八歲的人，也未必勝得過我，」袁寶兒道：「我聽得頭皮發炸，却又無可奈何。」

「這眞是一件痲煩事情，女人心裏事，也無法說出來！」袁紫烟道：「妳我都是修習術法的人，但這古老的傳統，我們也不敢打破呀！甚麼三從四德眞是害人不淺，不過，口裏雖不能說，可以挑逗他呀！你們一室相處，孤男寡女，妳幫他推拿按摩，機會多得很呐！」

「那一次，把他嚇怕了，」袁寶兒道：「以後是泰山不動，我膽大的脫下了羅衫……」

「寶妹之美，膚如凝脂，脫下羅衫，當如熱焰炙人，」袁紫烟道：「李世民受得了嗎？」

「我用千條計，他有老主意，閉上眼睛，不看呐！」袁寶兒道：「任你春光無限好，難動世民一寸心，倒是我，要得自己春情蕩漾，有些難以自禁了！」

「難爲妳呀！寶妹妹，天下眞有這樣的木頭人！」袁紫烟道：「人間絕色，佈下的色情之網，也無法使他動心，這個人，可眞有些非同尋常了。」

「他是一朝被蛇咬，十年怕草蠅，」袁寶兒道：「他只要一見到我，就急急閉上眼睛，小妹花枝招展，也如錦衣夜行，他一點也看不到啊！」

袁紫烟搖搖頭，道：「冤孽

呀！冤孽！那一推，推開了你們一世情緣。」

「如果我愛他得淺一些，如果他心中別太敬重我，別把我看成天上的仙女，」袁寶兒道：「把我當一個可愛的女人看待，就不會有這樣的下場了！」說至此處，突然一頓，改了話題，道：「紫烟姐，妳是眞正的仙女，李世民怎麼看待妳？」

「哎呀！扯到那裏去了？」袁紫烟道：「他連妳這投懷送抱的美女碰都不敢碰一下，還敢動我這冷若冰霜的人嗎？他是君子，我是淑女，一直到他被那個三藏和尚救走，我們好像沒有談過一句私話，李世民的心中全被寶兒妹妹充滿了，那裏還會容得下別的女人？」

「唉！自古多情空餘恨，古人誠不欺我，」袁寶兒道：「我們都爲對方想得太多了，反而把自己擠得無地自容了，雲中山是訓練鐵甲兵地方，不許女人涉入……」

「妳呢？」袁紫烟道：「能容下妳這樣的美人，別人却不能去，李世民自私得很呐！」

「我有一點不同，」袁寶兒道：「我要負責訓練鐵甲兵兩種特別的技藝！」

「甚麼樣的技藝，能不能說出來，」袁紫烟道：「讓我也一廣見聞。」

袁寶兒面有難色。

袁紫烟突有所悟，笑道：「軍事機密，豈可外洩，不能說，就不要說了。」

袁寶兒道：「不管甚麼技藝，擺到紫烟姐的面前都是雕蟲小技。」

「說妳的李世民吧！以後，又怎麼樣呢？」袁紫烟道：「這很重要，我和他日後恐難免衝突於戰陣之上，希望妳實話實說，加油添醋，隱匿眞實，影响了我的判斷，不是誤他，就是誤我，就不知道會造成甚麼慘事了！」

袁寶兒呆了一呆，道：「江山無限好，鮮血染征袍，自三代以下，就再無禪讓的事，李世民要爭江山，實現他一開太平盛世的心願，也要經一場血流成河的大戰，才能橫掃千軍定一尊，廣納賢士牧萬民，我愛他的人，也喜歡他治國的計劃，我已決心盡我所能幫助他，我很想自薦枕蓆，讓他的生活中充滿着快樂，使他能全心全意的投入國事，但我怕他拒絕，輕視我，是一個水性楊花的女人，所以我忍下了，這一忍，就白白的便宜了皇上。」

「這又和李世民的兄弟何關呢？」袁紫烟笑道：「李世民總不會心裏害怕，把我的寶妹妹讓出去吧？」

「那倒不會，眞要如此，恩斷義絕，各行其是，」袁寶兒道：「我也不會如此的自苦了？壞在他太多情啊！」拭一下雙目蘊含的淚水，接道：「那一天建成和元吉雙雙趕到雲中山，代表李侯爺慰問世民，帶來紋銀壹萬兩，犒賞三千鐵甲軍，世民在山中練兵未歸，我就自作聰明，幫世民接待兩人，他們是李世民的血緣兄弟，却不料是兩個色膽包天的人，一見面，四隻眼睛就在我身上打量，那種肆無忌憚的色狠眼光，全盯在不該看的地方，看得我一腔怒火，恨不得出手殺人，但我咬着牙忍下去了。」

「寶兒，也不能全怪別人呐！妳這般花容月貌，」袁紫烟道：「不睹寶兒之美者，無目也，能怪人家盯着看看嗎？」

「看的地方不對呀！看得下流啊！」袁寶兒低聲笑道：「可不像宇文成都看妳，看得全神投注，看得無限悽迷。」

袁紫烟心頭一跳，道：「怎麼說呀！不能口沒遮攔，對我倒沒有關係，但這風聲傳入了皇上耳中，會要宇文成都的命啊。」

「我知道，紫烟姐！我不會將這件事說出去。」袁寶兒道：「天下能讓妳動心的男人大概不多，宇文成都不錯，英挺逼人，氣勢萬千，後宮佳麗心儀他的人，十有七八，可是，他却迷上了紫烟姐，眞是自討苦吃啊！」

「別說得那麼難聽，放眼滿朝文武官員，還就屬他堪當大任，」袁紫烟道：「皇上對臣子多疑刻薄，獨對他另眼垂青，豈是無因。」

「唉！不談姐姐談小妹吧！」袁寶兒道：「我發覺情勢不對，告訴建成、元吉，我是李世民的侍妾，元吉回了我一句話，差一點氣得我當場吐血……」

「是一句甚麼話呀？」袁紫烟道：「如此的椎心刺骨？」

「他問我上過床沒有，只要沒被抱上床，就不能算是侍妾，只能算是丫頭，侯府中丫頭多得很，要升侍妾，要稟明侯爺認可，至少，也得大哥點頭才行。」

「建成大哥也在現場，」袁紫烟道：「要他點個頭，你和李世民就明正言順了？」

「別提建成了，論下流比元吉不遑多讓，」袁寶兒道：「他要帶我回太原，到他的府中作妾侍女婢的班頭，他還告訴我，日後起事有成，他就是東宮太子，就算大隋朝基業延續，襲侯繼爵的也不是李世民，是他建成，跟着他，頭上才有一片天，要我三思而行。」

袁紫烟歎口氣，道：「豪門世家，紈袴子弟，吃喝玩樂，追逐情慾，玩起來連六親都不認了。」

袁寶兒接道：「我簡直氣傻了，眞想把他們吊在空中毒打一頓，但怕鬧得李世民下不了台，所以，我忍下去了，轉身回房，兩個不識趣的人，竟然追上我的綉房中，是可忍孰不可忍，我的火大了，暗使術法，把兩人攝入了一個豬圈中，滾了一身臭泥，他們掙扎回來，世民剛好練兵回來，看他們一身豬糞汚泥，招呼他們洗澡更衣，兩個人心裏有數，交代了侯爺致慰之意，放下賞金，一餐飯也沒吃，就返回太原。」

「妳可把建成、元吉的惡劣行爲告訴了李世民？」袁紫烟道：「他們如何解說這一身豬糞汚泥？」

「他們說馬驚失蹄，跌入了豬圈，」袁寶兒道：「我沒有告訴李世民事件經過，我怕他心中難過，一念仁慈，害了自己。建成、元吉回到了太原之後，開始計劃陷害我，適巧皇上有一道表章傳到太原，對李侯爺也不過是說他幾句，要他忠誠爲國，監視西北一帶，如有叛逆之事，要及早上表奏明。建成、元吉抓到了這個機會，就指說皇上已對太原動疑，世民練兵雲中山又是事實，一旦皇上派人查明，勢必調動大軍圍攻太原，皇上好色如命，如能選一兩位美女，晉獻長安，以安皇上之心，太原就可保平安無事了。」

「李淵聽信了他們的話，把妳選送入長安城，」袁紫烟道：「李世民就不出面嗎？」

「世民跪在李侯爺臥室門外一天一夜，希望侯爺收回成命，侯爺約見袁天罡，討論此事，」袁寶兒道：「他竟然深以爲然，聯合李淳風，合力勸住了李世民，就這樣我半出於勉强、半由人的安排下，進入了長安。」

「袁天罡、李淳風夜察李世民，看到他爲此事傷心嘔血，差一點就派人追妳回去！」袁紫烟歎道：「誰知道天亮時分，李世民竟然生生吞下了相思的痛苦，伏案而睡了，就這樣把你們分割了！」

「豈眞是天意乎？我恨他失去我，竟然全不在意，原來他也曾經傷心嘔血，也眞是苦了他，」袁寶兒道：「我最恨的是，未把淸白身軀交給他，此生之中，留下了一片空白。」

「寶兒，我有些想不通啊！建成、元吉算計你，旨在報仇，二人愚昧，李淵昏庸，做件糊塗事，也就罷了！」袁紫烟道：「但袁天罡竟也會煽風助火，這中間，定然有特別原因！」

「也不是故意害我！」袁寶兒道：「他觀察天象時得到了一個卦象，反覆推演，求得個陰人禍國的結論，所以，主張我進入長安……」

「胡說八道，天象運轉，可受踏罡步斗的術法影响，也能使運行加速，」袁紫烟道：「這種有背天意的事，袁天罡已經幹了，送妳入長安的用心很明顯，是希望妳忍不住心中的怒火煎熬時，出手殺了皇上。」

袁寶兒點點頭，道：「我想，他確有這個打算，但他算不出會引動紫烟姐這麼個大人物出來！事實上，就是姐姐不來，我也下不了手，他們只知道我殺隋煬帝易如反掌，只知道以我的本領，宮衛武士，絕無法攔得住我，但他却忽略了我是女人！這一點連我進入長安時也未想到！」

「什麼原因，使妳有了如此重大的改變？」袁紫烟道：「事實上，我就是留在宮中，也未必能阻止妳殺害皇上！」

「對！誰也無法阻止我殺害他，機會太多了。」袁寶兒道：「他夜夜春宵，身子早已被掏空了，已經無能爲力，不知最近他服用了什麼藥物，竟然又生龍活虎了，只看他見到妳時，那副急色兒的樣子，就知道他在想些什麼了。」

「寶兒，告訴我，妳會不會殺了皇上？」袁紫烟道：「我們姐妹一場，希望不要鬧到反目成仇，兵刃相見。」

袁寶兒道：「不會，倒不是怕姐姐爲他報仇殺了我，因爲他是第一個佔了我身子的男人，雖然心中本無情，但也下不了手，隋煬帝拈花成習，後宮美女無數，但對我却極盡惜愛，紫烟姐，我要殺他，早就殺了，那還會等到妳混入宮中。」

「我也很惶惑。」袁紫烟道：「常在想，一旦妳殺了皇上，我要怎麼辦，追妳到天涯海角，放手一搏，還是坐視不管，蕭皇后結識我，最大的用心，就是要我監視妳，不准你加害皇上。」

「紫烟姐，你太低估皇上了。」袁寶兒道：「我入宮不到一月，皇上已發現我身具術法、武功，有一次醉臥瓊花院，他笑着對我說，刀過人頭落，可別手軟，他不怕死，却非常怕疼，說完話，脫光了我的衣服，緊緊的抱住我，似夢囈，又如傾訴，告訴我給他的快樂良多，刺殺了他，他也不會怪我，若要防患未然，就應該先殺我，但他不忍心，也下不了手，殺了我，他會因相思而亡……」

「這不像一個喝醉酒的人說的話呀！」袁紫烟道：「難道皇上早窺知了妳入宮的用心？」

「當然沒有喝醉，只是借酒裝瘋！現一現他的聰明才智，李侯爺的設計，袁天罡的算盤，早已被皇上看穿了。」

（未完・十二）

雙紅傳

新派俠情連載故事

東方玉・文
可飛・圖

上文提要： 江青嵐中了唐門劇毒，又被千里孤行客的師妹紅衣少女纏住，不久倒在地上。崔文蔚、江綃亦被唐門的人擄走，困在一起，被樓一怪救走，來到一處山峯之上，他是來和一位白髮披肩的黃衫老者遲老殘會面，二人相約談別後事，樓一怪便將江青嵐得罪一個叫千里孤行客的事告知，先救走崔文蔚夫婦再算，遲老殘建議各自傳授他們夫婦一招，增加二人功力，另方面二老可以較量誰的功夫高……

孤行客受創急逃　樓一怪打賭逞勇

遲老殘道：「好！就是這樣！」

紅綃婷婷而立，等了一會，還不見崔文蔚發招，不由眼珠一轉，催道：「咦！崔郎，你怎不發招呀？」

崔文蔚爲難地笑了一笑，問道：「綃妹，妳準備好了？」

紅綃春花似的臉上閃起一絲甜笑，點頭道：「崔郎，你只管發招就是。」

崔文蔚眞怕「鴻濛三式」威力太大，他瞧了嬌妻一眼，自己身子又從三尺距離退到一丈之外，然後正身而立，肅容道：「綃妹，妳可當心了！」

他氣納丹田，驀地仰天吐氣，兩臂一分，運起三成功力，雙掌往前面推出！

「鴻濛三式」乃是樓一怪「劈天掌」的精華所在！

崔文蔚雖是初學乍練，又只發了三成力道，但這種石破天驚的驚人掌法，本身威力，已足使一般武林中人，無法招架！

可是說來奇怪，那股無形無聲的掌勁，剛到一丈光景，突然嘯聲大作，疾若奔雷，逼近紅綃身前，只見紅綃不避不讓，依然懷抱太極，靜立如故，左掌微沉，掌心向外一按，左掌跟着抬起。

手法簡單，只是換了一個式子，立即把撲來勁風無形化解！崔文蔚陡覺自己發出的力量，似乎被人轉動了一下，直入無底深淵，一去不返。自己因力道落空，上身前傾，幾乎向前跨出，心下一沉，趕緊往嬌妻望去。

她，還不是深情關注地望着自己，對方才一掌根本渾然未覺，心頭不由驚喜各半，暗想原來遲老殘給她的功夫，果然也不同尋常！

「綃妹，這是第二招！」

崔文蔚心中大定，膽子一壯，第二式「直劈乾坤」已使出五成功力。「絲」的一聲細響隨掌而出，往前飛去，紅綃柳腰微挫，雙手疾轉，狀若抛球，往上迎去。

這一下，雙方同時發動，崔文蔚的一縷掌風堪堪齊中劃到，紅綃的無形太極也已抛起，半空中發出極其微弱的一聲「波」，雙方力量又同時抵消。

樓一怪眼看自己四十年苦研，認爲無人能敵的「鴻濛三式」，已有兩招被人輕易破去。雖然還有一招威力最强的「揚清凝濁」，但目下形勢，似也難有勝算，不由用手抓了抓頭皮，側臉瞧去，遲老殘盤膝而坐，臉上却隱露笑意，心中禁不住冒起火來，眞想出其不意，劈他一掌！

「綃妹這是第三招了！」

崔文蔚喝聲方落，雙掌一沉一托之間，「轟」的一聲，「揚清凝濁」

一團勁氣，業已電旋而出！

「崔郎小心！」

紅綃這一次應付方式忽然改變，只見她雙掌一撤，同時劃起兩道弧形，左手照定崔文蔚掌風來勢，微微一圈，倏的往上托起。身若飄風，一個迴旋，右手隨勢由右向左，對準崔文蔚虛空圈去！

要知遲老殘的「兩儀眞解先天太極式」，乃是從易經中演繹而來。太極原爲天地未分，一元混沌之象，是屬於靜的功夫，以靜制動，以柔克剛。遲老殘却根據先靜後動，太極動而生兩儀的原理，從「先天太極式」，創出一套以靜爲守，以動爲攻的「兩儀眞解」。

這套武學其實只有一個招式，那就是「先天太極式」；但一動之後，就隨心變化，沒有一定招式，就是易經上所謂「不可爲典要，以變所適。」

紅綃本身功力尙淺，一時之間，那能領悟其中妙用，不過經遲老殘臨時敎了幾個動作而已。但此時一經依樣葫蘆，立時發揮威力！

崔文蔚雙掌驟發，一團勁氣轟然發出之後，頓時感覺不對，紅綃左手一道弧形，已把自己力道悉數圈住，往前引出，她右手一道弧形，却化作一條無形匹練，向自己橫捲而來。左右前後，同時感到疾風颯颯，潛力驟至！

這原是剎那之間的事。崔文蔚「鴻濛三式」全數出手，就碰上了自己從未遇到的招式，風雨不透，潛力驚人。他從未碰上過强敵，不知如何化解才好？心中不禁感到茫然無措！

就在此時，只見他身形突然一旋，雙手矯若游龍，向四外連環擊出。他情急之下，使用了一招「紫羅十二式」中的「八部天龍」。果然！達摩「易筋經」上的正宗武學，又是不同！但聽一陣砰砰輕響，兩人各自震開了一步，停下手來。

只聽遲老殘喝道：「小娃兒，你這是第四招了！」

樓一怪當然心頭清楚，崔文蔚第四招使的，並不是自己的功夫，而且還是少林寺「易筋經」的路數，心中有氣，這就嘿了一聲，道：「老殘廢，這會咱們誰也沒有輸給誰，就算平手好啦！」

遲老殘孩兒臉上，眼珠一轉，笑道：「老怪物，你說兩個娃兒打成平手？哈哈哈哈！」

他突然縱聲大笑起來！

樓一怪突睛一翻，怒吼道：「你笑甚麼？」

遲老殘悠悠的道：「如果你老怪物眞的沒瞧清楚，我倒可以說一遍給你聽聽！」

樓一怪好像要把遲老殘一口吞嚥下去似地，吼道：「我怎的沒瞧清楚？」

遲老殘見他辭色不善，孩兒臉也繃了起來，冷冷的道：「瞧清楚就好，在他們開始之前，你說過甚麼來着？」

樓一怪盛氣問道：「我說過甚麼？」

遲老殘得意的道：「你說，『娃兒，你們就以三招爲限』。」

樓一怪點頭道：「不錯，這是我老樓說的，但說過又怎的？」

遲老殘冷嘿道：「那麼你瞧清楚了嗎？」

樓一怪怪眼圓睜，張了張嘴，方想說話，遲老殘却不容他開口，搶着說道：「老怪物，你別吹鬍子，瞪眼睛，我問你，女娃兒發第三招，男娃兒已發第四招了，對不？」

樓一怪怒道：「這算甚麼？要知男娃兒發招在先，自然該發第四招了，何況又沒落敗？」

遲老殘點頭道：「不錯！男娃兒發招在先，但咱們講好以三招爲限，要是除了男娃兒使出來的第四招，是不是算沒有接住？」

樓一怪雙手握拳，臉部一陣痙攣，驀地，一聲裂帛怪笑，破空而起，「哈哈哈……鐵門自落，石門自開……哈哈哈哈！」

大笑之中，忽然雙手一攤，呼的站起身來，問道：「老殘廢！要不要咱們親自試試，我讓你先發招？」

遲老殘却頭也不抬，冷冷的道：「咱們比了幾十年，何用再比？」

樓一怪忽然雙脚一蹬，好似想起甚麼來了，一下蹲下身去，面對着遲老殘道：「我老樓也有個新鮮玩意，你敢不敢賭？」

遲老殘一聽他有新鮮玩意，不由提起興趣，臉色一霽，問道：「有甚麼不敢賭的？你說出來聽聽！」

樓一怪笑道：「就是那個千里孤行客！」

遲老殘不屑的道：「你又說那個無名小卒？」

樓一怪聽得冒起火來，沉聲道：「你小覷他？」

遲老殘訝異的道：「我小覷他，與你何干？」

樓一怪道：「你敢不敢和我打賭？」

遲老殘道：「你要賭甚麼？」

樓一怪道：「他偷了少林寺一本達摩禪師手著的『易筋經』眞蹟，咱們要用明槍交戰，把他打倒，叫他雙手奉上『易筋經』，誰就算贏。」

遲老殘沉吟的道：「和他動手，咱們化得來？」

樓一怪道：「這是賭注，有甚麼化不來的？」

遲老殘勉强的點了點頭道：「咱們就這麼辦！」

說着微微一頓，又道：「到那裡去找這無名小卒？」

樓一怪道：「聽說他就住在『長恨谷』！」

「長恨谷？」遲老殘搖頭道：「我從沒聽說過這個地名。」

崔文蔚紅綃停手之後，眼睜睜的瞧着兩個怪物爭得臉紅耳赤，但自己兩人却一句話也插不進去。

此時聽他們提起長恨谷來，崔文蔚開口道：「兩位老前輩，那千里孤行客隱居的長恨谷，是安徽九華山。」

「九華山？九華山那有甚麼長恨谷？咱們數十年不在江湖上走動，天下也變了！」遲老殘瞧着崔文蔚唔了一聲，又道：「娃兒，你那兒聽來的？」

崔文蔚道：「小生曾聽少林寺方丈說過這個地名。」

遲老殘啊了聲道：「那就錯不了，老怪物，咱們這就找去。」

樓一怪笑道：「不過咱們仍得事先講好，這會碰上了千里孤行客，可由我老樓先動手。」

遲老殘無可無不可的點了點頭，於是兩老兩小，就往山下走去！

天色逐漸轉明，東方現出一抹魚肚白，兩個白髮長髯的怪老頭，脅下各自挾着一男一女，飛一般從小洪山天尖頂下來，這兩個怪老頭，當然就是遲老殘和樓一怪。

他們嫌崔文蔚夫婦跑得太慢，索性由兩人挾着上路，這樣，不但跑得快，兩個老怪物還可一路比比脚勁。鄉村五月，正是農忙的時節，田野之間，已有不少早起的農人。但兩個老怪物那管這些？其實以他們的功夫，就是打面前飛過，也只不過覺得眼前一花，輕風乍拂而已！

巳牌才過，他們已奔到雷公店不遠，兩個時辰，居然跑了兩百多里，這速度當眞驚人！兩人在一處林邊放下崔文蔚夫婦，不由得意得相顧大笑！

「老殘廢，眞夠意思！」

「不錯！不錯！咱們誰也沒輸給誰！」

紅綃掠了掠鬢髮，撒嬌的道：「老前輩，你們再要這麼跑法，你們就先上路罷，我和崔郎，可不去啦！」

樓一怪側頭問道：「那又爲了甚麼？」

遲老殘道：「你們兩口子不去，誰替咱們做證人？」

紅綃俏皮的道：「那麼你們就得按站食宿，慢慢的走！」

兩個老怪物互望一眼，就搶着應好。正當此時，樓一怪忽然「噫」了一聲，高興得直跳起來，口中嚷道：「老殘廢，巧極啦！你瞧，那賭注來了！」

遲老殘瞇着眼睛，裝出不屑的神氣問道：「你說這就是那個無名小卒？唔！輕功倒還不錯！咦！他手上還挾着一個人？」

崔文蔚聽兩人說話口氣，似乎來的正是千里孤行客，不由留神向前面瞧去，那有甚麼人跡？心中奇怪，正想問話，忽見紅綃纖手向左側一指，連忙運目瞧去。果見遠處左側的山巒之間，正有一小點黑點貼地橫掠，飛馳而來！那小黑點簡直比豆還小，他們居然瞧清楚他手上還挾着人？

崔文蔚眼巴巴的緊盯着它，連霎也不霎，好像生怕這小黑點會逃出視線，一閃而逝！小黑點逐漸大了起來，其疾如風，確實往自己這邊飛馳而來。

快得宛如浮矢掠空，足不點地，逐漸看清楚了，果然是條人影！等崔文蔚紅綃兩人瞧清果是人影的時候，人家已到了二十丈外。

那是一個又瘦又高，臉蒙黑紗，身穿黑袍的人。他脅下果然還挾着一個人，一個紅衣女子！就在他身形倏落，貼地前掠之際。

一掌開天樓一怪驀地裡一聲怪笑，一團黑影業已如狂風席捲了過去。這一下當眞快逾閃電，瘦長個子疾掠之際，微感一怔，立即釘住身形，沉聲喝道：「是甚麼人？」

樓一怪大笑道：「哈哈！鐵門自落，石門自開，哈哈哈哈！」

瘦長個子陰森冷笑了一聲，道：「又是你？」

樓一怪却早已站在他身前，得意的道：「尊駕想不到咱們又在這裡遇上了罷？老樓正要找你，尊駕何不除下面巾，好好的和老樓對上幾掌？」

瘦長個子黑巾蒙臉，雖然看不清他面貌，但兩道眼神却精光暴射，從黑紗中隱隱透出，喉間發着嘿嘿冷笑，沉聲喝道：「人有悲歡離合，月有陰晴圓缺，你碰上老夫，自然給你如願以償。」

樓一怪偏過頭去，銅鈴般怪眼望着遲老殘笑道：「老殘廢，你聽清楚了，他就是咱們的賭注！」

遲老殘連正眼也不瞧瘦長個子一眼，只是冷冷說道：「他不過是一個無名小卒罷了。」

瘦長個子瞧着兩人口氣托大，自己方才報出兩句足以震懾江湖的口號，他們居然並不動容，而且還臉露輕蔑。心頭不由微怔，倒也不敢小覷來人，身形不動，陰陰的道：「原來你們是替少林寺找場來的？」

樓一怪點頭道：「你說得倒也有點接近，不過咱們兩個老不死，可不是替甚麼少林寺找場，咱們只

是把你當作賭注，誰能使你輸得心甘情願，乖乖的雙手獻上『易筋經』就得。」

瘦長個子自認武功無敵，聽樓一怪這末一說，早已激怒，猛的仰天發出一聲裂帛厲笑，一件黑色長衫立時鼓得膨脹，全身骨節一陣格格暴響，獰笑道：「要領教老夫掌法，還不容易？你們兩個，就一起上罷！」

樓一怪也怪笑了一聲，道：「千里孤行客，你難道沒聽說過咱們兩個老不死的名頭？」

千里孤行客傲然說道：「你們不過是兩個無名小卒罷了！」

樓一怪大笑道：「哈哈！眞有意思！幾十年來，江湖上還沒人敢在咱們兩個老不死面前如此說過，來！來！讓我老樓先試試你掌力，再說不遲。」

千里孤行客冷嘿聲中，不見他身形飄動，長袖揮處，右掌業已閃電拍出。樓一怪見他出手奇快，日光之下，似乎還有一蓬淡得幾乎看不清楚的黑絲，往自己身前撲到，而且那股掌力，却挾着奇寒之氣，旋蕩激轉，風湧而來。心頭微微一怔，陡地一聲大笑，左手一擋，右手「劈天掌」也跟着劈出！

雙方掌力一接，只聽震天價一聲巨響，霎那之間，山搖地動，砂飛石旋，連數丈以外的樹林，都被掌風颳得枝葉亂舞，聲勢驚人！

崔文蔚紅綃兩人雖然距離較遠，也依然衣袂橫飛，耳鼓直鳴。這份聲勢，委實驚人！

遲老殘雙目圓睜，輕「噫」了聲：「玄靈掌！」

他聲音極輕，可能站在他身前的崔文蔚夫婦也沒有聽清。樓一怪和千里孤行客同在此時，各各震退了一步，但樓一怪却忽然打橫裡躍出，口中喝道：「住手！」

千里孤行客微微一愣，他在這一掌之中，已試出對面這個長髮老頭，內力驚人，憑自己數十年苦練而成的師門絕學，天下武林莫之能禦的「玄靈掌」，居然被他硬行震開！

此時一見樓一怪不敗而退，更使他大出意外，炯炯雙目宛若兩道電炬，從黑紗中隱隱射出，緊盯着樓一怪，沉聲問道：「你待怎的？」

樓一怪向千里孤行客脅下挾着的紅衣女子一指，笑道：「你把女娃兒放下來，憑老樓的身份，那能佔你便宜？」

千里孤行客陰嘿一聲，果然疾退數步，把脅下女子放到一旁，身形倏進，雙掌如風，連環劈出。樓一怪深知對方也並非易與，功運雙臂，狂笑邁步，迎着千里孤行客劈出的奇寒掌風，出掌反擊。

這一出手，又是不同，但聽「砰」「砰」兩聲連震，雙方身子仍釘立在原地上，誰也沒有被震後退。樓一怪依然咧開大嘴，神色自若，千里孤行客黑紗遮臉，瞧不出他的面色，但身形晃動，顯然是因他雖接住了樓一怪反擊的兩掌，却已感到吃力萬分，心神受震。

這當眞是他數十年來從未遇到過的強敵。厲笑聲中，千里孤行客雙袖一震，陡的露出兩隻比墨還黑的手掌，雙掌揚起，突然往樓一怪猛攻而出。他這一暴怒出手，果然威力大盛，寒飆四旋，凜烈無儔！

兩人激鬥了七八招，樓一怪奮起神威，大喝一聲：「你試試我老樓這一掌！」

喝聲未已，雙手一沉一托之間，「轟」的一聲，一團勁氣發若雷奔，直往千里孤行客激撞而去。千里孤行客和樓一怪硬架了一陣，雖然只有十來個照面，但這種硬拚，最是消耗眞力，此時早已成了强弩之末。

樓一怪如山掌風憑空湧到，他連轉念頭的時間都沒有，不得不雙掌一挫，奮力硬對！他那知樓一怪這招「揚清凝濁」，乃是他「鴻濛三式」中威力最强的一招。雙掌迎出，陡覺重逾千鈞，心頭不禁大凜，連忙運集全身功力，咬牙推出！武功上的造詣，優勝劣敗，差不得一着。

「蓬！」巨震驟發，千里孤行客一個身子直被撞得踉蹌後退了七八步，才行站住。他功力再深，也挨不了樓一怪這開天一劈，立覺內腑猛震，血氣翻騰。

樓一怪却得意的敞聲大笑：「千里孤行客，你說算不算輸得心悅誠服？」

千里孤行客雖受巨創，强壓血氣，厲聲嘿道：「兩位報個萬兒，老夫當在長恨谷候教。」

樓一怪還沒回答，只聽遲老殘悠悠的哂道：「眞是孤陋寡聞，當着咱們兩個老不死的面前，還要嚕嗦，告訴你，去打聽打聽，四十年前的南怪北殘，是何等樣人？」

聲音不大，但「南怪北殘」這四個字聽到千里孤行客耳中，何異焦雷？「南怪北殘！」他全身陡然一震，不由獰笑道：「好！咱們長恨谷再見！」

雙足頓處，倏然飛起，竟然連放置一旁的紅衣女子都不及再顧。瞬息之間，已飛出老遠。

樓一怪縱聲笑道：「放心，長恨谷咱們兩個老不死準到。」

一面回頭向遲老殘道：「哈哈！老殘廢，下一場，就該輪到你出手了。」

遲老殘斜睨了他一下，問道：「老怪物，你可知這無名小卒的來歷？」

樓一怪皺眉道：「他掌勁之中，暗挾奇寒之氣，如果不是雪山一脈，當是北海傳人。」

遲老殘微微笑道：「你說得不錯，那是『玄靈掌』！」

樓一怪驚奇的道：「你說他使的是北海老兒的玄靈掌……」

他們正說之間，只聽紅綃尖聲叫道：「老……前輩，她……是我妹子，你們快來救她！」

原來方才她瞧到千里孤行客脅下挾着的紅衣女子，覺得十分眼熟，先前還認爲就是到少林寺盜經的人，這時千里孤行客掉頭一走，紅綃走近她身邊一瞧，不由一顆心險些跳出來。那雙目緊閉，一動不動的紅衣女子，不就是自己妹子紅線是誰？她……她中了千里孤行客暗算？

樓一怪瞧着紅綃問道：「誰是妳妹子？這女娃兒？」

遲老殘自言自語的道：「不錯！這女娃兒確實中了北海老兒獨門手法，『陰蹻』受閉。」

樓一怪雙目圓睜，偏頭問道：「老殘廢，你能確定千里孤行客和北海老兒有關？」

遲老殘並未作答，右手緩緩伸出，却又奇快無比的往紅線身上虛虛的拍了幾下。

「嗯！」紅線口中發出一聲輕嚶，眼皮轉動，倏地睜開眼來，接着又是輕輕一咦，翻身坐起。

紅綃心中大喜，連忙扶住她問道：「妹妹，妳身上覺得怎麼？快別動。」

「啊！姐姐，是妳……」

紅線站起嬌軀，試一運氣，覺得並無不適，不由眨了眨眼睛，道：「咦！崔公子也來了，這到底是甚麼地方呀？」

崔文蔚含笑道：「紅線妹子，妳是被千里孤行客擄來，幸蒙這兩位老前輩相救……」

紅綃白了他一眼，道：「崔郎，人家妹子剛剛醒轉，不好讓她憩息一會再說。」

紅線眼珠一轉，嬌聲說道：「我不累呢，啊！姐姐，這兩位老前輩是誰？快替妹子引見才好。」

紅綃指着遲老殘樓一怪兩人，道：「妹妹，這是遲老前輩，這是樓老前輩，本領大呢，江湖上從前叫他們『南怪北殘』。」

紅線知道姐姐紅綃從沒出過大門，這會居然好像老江湖似的，介紹得頭頭是道。甚麼「南怪北殘」？她聽得心頭大震，眼前這兩個長髯怪人，居然會是數十年前名震武林的「南怪北殘」，她還恐自己耳朵聽錯了人，當下連忙向兩人斂衽爲禮。

遲老殘孩兒臉上隱隱射出兩道閃爍精光向紅線打量了一陣，點頭道：「唔！精氣內斂，正宗內功已有相當根基，女娃兒，你是何人門下？」

紅線聽得大爲驚奇，連忙答道：「晚輩崑崙門下。」

遲老殘目光電射，手拂長髯，呵呵笑道：「崑崙人材輩出，果然不凡，女娃兒，妳可曾聽尊師說過，有一個姓遲的忘年之交嗎？」

紅線聽得又是一驚，照他口氣，分明是師尊舊識，這就躬身道：「恕晚輩不知之罪，遲老前輩想必就是當年的大方眞人了？」

遲老殘微微一笑，樓一怪站在一旁，頗感不耐，大聲說道：「老殘廢，你在女娃兒面前，幹嗎倚老賣老！我老樓還有話問她呢。」

說着偏過頭去，向紅線道：「女娃兒，妳一路可曾見到過崆峒門下那個姓江的娃兒？」

紅線給他沒頭沒腦的這麼一問，心中一楞，驀地暈紅雙頰，急急的道：「他……老前輩你是說江……」

紅綃瞧着妹子聽人提起江公子，就如此關心，不由暗暗好笑，這就接口道：「妹妹，樓老前輩是說江公子，我們三人爲了尋妳，一路同來，不料……」

紅線聽得更急，秀目圓睜，不待他說完，就道：「好姐姐，他……他怎麼了？」

紅綃見她急成這個模樣，不由俏皮的向她笑着，故意停了下來。崔文蔚道：「我們在棗陽客店，遭四川唐門的人擄劫，後來遇上樓老前輩，才被救下，據說江公子已被他們師傅追了下去，至今還沒有下落。」

紅線花容失色，蓮足一頓，急道：「四川唐門，善於用毒，江公子武功再强，也決不是他們敵手，妹子這就趕去！」

說着急匆匆的便向四人告別，正待轉身。

紅綃聽她口氣，四川唐門似乎十分厲害，不由也着急起來，忙道：「妹妹，妳也太性急了，匆匆忙忙的，又到那裡去找呀？」

紅線道：「妹子日前在九宮山附近，還遇上幾個四川唐家的人逗留未走，諒他們不會走得太遠，妹子只要趕上他們，自可打聽出江公子下落。」

紅綃遲疑了一下，還待再說，紅線早已玉腕輕揚，翩然掠出身去！

紅綃急道：「妹妹，那我們到那裡去找妳呀？」

「我們到江南見面好啦！妹子自會去找你們的。」

紅線話聲傳來，一條人影當眞像一縷紅線，越去越遠！

遲老殘望着紅線去路點頭道：

「強將手下無弱兵，這女娃兒的輕功，着實也有些火候！」

紅綃黛眉微蹙的道：「老前輩，我們也得趕快跟去才好！」

樓一怪道：「你們別急，區區唐門，成得了甚麼氣候？姓江的娃兒，比你們不知强了多少倍，包管吃不了虧。咱們還是先上一趟長恨谷，要是老毒物敢碰姓江的娃兒一根汗毛，瞧我老樓不把他們唐門翻他娘個天才怪！」

遲老殘接口道：「老怪物說的對極，咱們自然得先上長恨谷去，不然，還當咱們兩個老不死怕事了呢。」

崔文蔚夫婦瞧着這一對老怪物，眞是啼笑皆非，樓一怪口口聲聲要找江青嵐，但他被唐門擄去目前下落不明，却又偏不去找，非要忙着先解決和遲老殘的無謂打賭，趕上長恨谷去。

而且又非拖着自己兩人前去作證不可，看來不上長恨谷，就是天大的事情，他們也決不放開自己，崔文蔚和紅綃對望了一眼，只好跟着兩個怪物，一同上路。

＊ ＊ ＊

小時不識月，呼爲白玉盤，長恨谷外此時一輪玉盤似的皓月，高懸碧空，清輝如水，照得遠山近林，分外清幽，一片疏林，掩映有緻！

樹林邊上，却倒卧着一男一女，男的劍眉入鬢，臉如冠玉，女的腰肢婀娜，楚楚動人。

但他們都雙目緊閉，敢情在昏迷之中，不省人事。只有松風竹韵，山溪流泉，散播着天籟！驀地，一條嬌小黑影，沿着小徑，飛掠而來，身法快捷，有若浮矢掠空，眨眼工夫，已在林前飛落。

那是一個身穿紅色勁裝的少女，她似乎從遠處趕來，略一打量，正待往谷中奔去，驀地，她發現了地上躺卧着的兩人，尤其是那個男的，身形是如此熟悉！

她全身不期然一震，往後連退了兩步，宛若一桶冷水，兜頭澆下，月光下面，一張剛才跑得滿臉嬌紅的粉臉，刹那之間變成慘白，口中喃喃的道：「是他……他……我……我害了……他……」

「你害了誰呀？」一個嬌美的聲音忽然在林間響起！

紅衣少女聞聲驚覺，鳳目一掠，只見七八尺外，婷婷嫋嫋地站着一個二九年華的白衣少女。長裙曳地，悄然而立，一雙剪水雙瞳，正注視在自己臉上，櫻唇微啓，嬌聲問道：「妳到長恨谷來，又是爲了甚麼？」

紅衣少女心中驀地一怔，她來得太以兀突，在這谷口現身，除了自己來的路之外，那麼她只有從長恨谷出來，她心念一動，臉色陡然下沉，顫聲問道：「妳……妳是長恨谷的人？」

白衣少女這時才瞧到地上還躺着一男一女，傷勢沉重。

她嬌若春花的臉上微露怔容，似乎方要開口，但給紅衣少女一問，不由得微微點了一點頭。

嗒！紅衣少女柳眉倒豎，突然從腰間撤出一條藍光閃爍的蛇形軟鞭，隨手一抖，嬌聲喝道：「來！丫頭，姑娘今天饒妳不得！」

紅影倏閃，業已欺近身前，一片藍影，激起觸鼻腥風，往白衣少女當頭罩下。

白衣少女想不到對方會驟下毒手，尤其那一股腥風，中人欲嘔。她連忙輕擧纖手，緊掩着鼻子，白衣飄忽，從鞭影中閃出身來，臉含薄慍的道：「妳敢到長恨谷撒野？」

「哼！長恨谷，長恨谷有甚麼了不起？」

紅衣少女瞧到對方身法美妙，居然輕輕一閃，便躲了開去。心中更是氣憤，說話聲中，皓腕一翻，重重鞭影，又已捲到。

白衣少女被她激怒了，嗆的一聲，從裙邊抽出長劍，嬌聲叱道：「我可不是怕妳啊！」

紅衣少女道：「姑娘要是怕長恨谷，也不來了。」

刷刷刷，一片藍影，已像狂風暴雨，疾洒而出！白衣少女嬌軀輕挪，右手長劍盤空一繞，但見銀花乍湧，劃然生風，往鞭影中投去。

「嗒！」鞭影相接，金鐵輕震，紅衣少女被這招眼花撩亂的劍法，震得後退了三步！

只聽白衣少女嬌聲說道：「我不傷妳，妳快走罷！」

紅衣少女平日在師門中嬌縱慣了，此時被人家一招震退，已是羞憤欲絕，那還受得了這麼一說。急怒之下，鼻孔中冷冷一哼，左手猛的往腰間按去。只聽錚錚連響，一大蓬銀星，挾着凜冽寒風，劈面往白衣少女電射打去！

白衣少女驚「啊」了聲，玉腕揚起，銀虹飛舞，月光反映之下，幻成千條劍影，萬朵寒蕾，繽紛而起，叮叮之聲，清脆得盈耳不絕，一大蓬銀星暗器，紛紛被劍光逼落，消失無形。緊接着一聲清叱，匹練橫飛，一道劍光，疾如掣電，往紅衣少女當頭落去！

紅衣少女自以爲師門絕藝，冠絕武林，尤其是霸道無比的「北極寒星」，普天之下無人能破。那知對方年齡只和自己相仿，但這一手劍法，簡直神妙已極，此時劍風劈頂，自己那有還手的餘地。她自幼即得師尊寵愛，個性好强，幾曾受人凌辱？何況眼看自己最爲傾心的他，却已橫屍林下，本來早就痛不欲生！

「也好，就和他死在一起罷！」她念頭閃電般掠過，突然雙目一閉，靜待對方下手。

那知過了良久，只聽白衣少女嬌聲說道：「唉！我從來沒殺過人，妳走罷！」

聲音清脆得宛如出谷黃鸝，好聽已極！紅衣少女聞聲睜眼，只見白衣少女早已收回長劍，玉立亭亭，婀娜多姿的的站在一丈開外。

這眞比殺了她還要難過，紅衣少女氣得差點哭出聲來，雙足一頓，一式「紫燕掠波」身如電射，往林中投去！

白衣少女嫣嫣走近一男一女的身邊，剪水雙眸，細細的凝視着兩人，忽然一條白影，像行雲流水般往谷中閃去。

一會工夫，她又出現在兩人面前，纖纖玉手上却多了兩片碧綠如翠的葉子。玉指輕拈，用貝齒輕輕嚼了幾下，放入少女口中，然後……她如法炮製，又把第二片翠葉，放入口中，嚼了幾下。

她春花似的臉上，陡地飛起兩片紅雲，她面對這位臉如冠玉的美少年，他雖在昏迷之中，還是如此英俊。她從心底泛起一絲微妙之感，嬌軀也不由自主地起了一陣輕微顫抖，躊躇着把翠葉送到他的口中。

兩片朱蘭葉，已可保住兩人性命，但她似乎還放不下心來。她連自己也弄不清，這是對這位身負重傷的少女，起了一見投緣的同情之心，還是對身中奇毒的他……

她心中只是盤算着自己決不能半途而廢，她桃腮泛赤，着實逡巡了一陣，終於輕舒皓腕，把兩人攔腰挾起，飛一般奔入谷去。

不知過了多少時候，江青嵐悠悠醒轉，只覺口中清香有物，舌液生津，但眼皮沉重，渾身百骸似乎散了似的，一點也轉動不得，心中不由大感驚奇，他慢慢記起自己在長恨谷外，被碧目蟾蜍唐天生暗施奇毒，眞氣渙散，後來，後來……

難道自己還沒有死？

不錯！他命鐵錢袋姜義，依樣葫蘆砍去自己一條右臂，他還向自己保證，決無痛苦，此時這般光景，難道眞被他們下了毒手？完了，自己這不是落個終身殘廢？

他想到這裡，不由驚出一身冷汗，用力睜開眼來，只見自己仰卧在一張板床之上，床前，亭亭玉立着一位霧鬢雲鬟，嬌艷如花的絕色美少女。

她，白衣勝雪，長裙曳地，一雙黑白分明的剪水雙瞳，正注視在自己臉上，流露着無限關切。

「啊！你醒過來了？」

江青嵐目注白衣少女，只覺她眞是秋水爲神玉爲骨，芙蓉如臉柳如眉，淡雅幽嫻，不着絲毫人間烟火，而且談吐清脆，使人聽得賞心悅耳，一時不由得怔怔出神，忘了說話。

白衣少女發現他痴痴地瞧着自己，不覺玉顏發赧，羞澀的笑道：「人家在問你呢！」

她這一笑，宛若百合乍開，越顯得嬌艷欲滴！江青嵐驀地回過神來，只覺自己太以失態，俊臉一熱，囁嚅說道：「小生誤中無形毒氣，身落人手，自忖必死，想是姑娘所救？」

白衣少女微微搖頭道：「我只在谷口遇到一個紅衣女子。」

江青嵐恨恨的道：「不錯！那紅衣女子正是千里孤行客的師妹。」

白衣少女聽他口中提到千里孤行客，心中十分奇怪，暗想怎麼到長恨谷來的人，都會說出千里孤行客，不知這千里孤行客到底是誰？沉吟了一下道：「千里孤行客又是誰啊？這名字我時常聽到谷外有人說起。」

她說到這裡，忽然又道：「唔！紅衣女子出手十分狠毒，後來給我打跑了，才看到你們兩人一齊躺在地上。」

江青嵐見她說甚麼「你們兩人」，不由也感到意外。暗想除了自己，還有一個又不知是誰？這就問道：「姑娘說的另外一人，不知是誰？」

「小生因至友夫妻，被千里孤行客擄來長恨谷，才追踪趕來，不想巧遇仇人，被暗施迷藥，迷昏過去。此後情形，小生記不起來。」

白衣少女一雙秋水妙目，緊盯在江青嵐身上，幽幽說道：「她是一個女的。」

江青嵐越聽越驚奇，脫口道：「女的？」

「唔！」白衣少女唔了一聲，抿咀道：「她是被人震傷心脈，傷勢還不輕呢！」

說到這裡，忽然眨着眼睛，玉頰飛霞，低聲道：「你還沒有告訴我尊姓大名哩！」

江青嵐掙扎了一下，避開她眼神，道：「小生江青嵐，敢問姑娘……」

白衣少女聽得低下頭去，脈脈含情的道：「我……我叫白玫。」

她聲音輕得只有自己可以聽到，那一種少女羞澀之情，只瞧得江青嵐怦然心動，當下趕緊收攝心神，正容道：「小生多蒙白姑娘施救，大德不言報，小生唯有永銘於心。」

他無心說出，白玫却聽得把頭垂得更低，輕嚶一聲，羞紅雙頰。

（未完・廿五）

上文提要：宋小飛寡不敵衆，被東張三老一掌劈昏在地，幸得吳小雲、朱綿綿和十二金釵率紅色娘子軍相救，未被捉去，小雲又不告而別，未知是否醋勁發作，還是聽到魔戒神珠在蓬萊城出現而去，據傳神珠齋，又名魔戒軒的珠寶店運出幾具屍體，都是死於神珠的光芒之下，小飛碰見包天，也說一點不假，二人進店查探，原來掌櫃是三鬼之一的討債鬼金山，由他帶去見女店主，據說是一位美女……

新派俠情中篇故事／歐陽雲飛・文　可飛・圖

豆腐大俠

人珠非賣品　勝者可贈送

一人的名兒，樹的影兒，豆腐大俠乃是響叮噹，叮噹響的成名人物，牛魁、馬艮不由的齊皆瞪大了眼珠子，投注在宋小飛身上。

包大膽趾高氣揚的道：「兩位好像不相信？」

奪命鬼牛魁道：「不是不信，是有點不像。」

「那裡不像？」

「嫩了一點。」

「要怎樣才相信？」

「最好露一手瞧瞧。」

姓牛的這兒話方出口，宋小飛那絕招已出手，一塊方方正正的嫩豆腐照準牛魁的面門打過去。

彼此相距甚近，豆腐去勢如風，奪命鬼連閃避的念頭尚未產生，正張開嘴巴，想要說話，嫩豆腐已奇準無比的塞滿了他的嘴。

力道不輕，蹬！蹬！蹬！連退三步，白豆腐立被血水染紅，這還是宋小飛手下留情，僅僅用了三四分勁，否則，怕不打破喉嚨，打斷脖子才怪。

豆腐大俠頭一昂，胸一挺，傲然道：「怎麼樣？現在認為像不像？」

奪命鬼牛魁滿嘴是血，吐字不清的連應了三聲：「像！像！像！」

包打聽上前一步，拍打一下橫木，道：「像就準備迎接貴客，別發楞。」

追魂鬼馬艮不以為然。「單憑大俠一種身份還不夠資格成為佳人的座上客。」

宋小飛挑眉瞪眼的道：「要怎樣才行？」

「照規矩來，須身懷巨款。」

「三千兩銀子？」

「不錯。」

「是見面禮？還是賣身錢？」

「都不是，拿出來亮一下即可。」

「為何要多此一舉？」

「本齋的主人不願和沒有份量的人打交道。」

豆腐大俠沒有多言，湊巧身上攜有銀票，取出來細一清點，不多不少恰好湊足了三千兩，二鬼馬上移開橫木，揖客入內。

浪子包天緊隨在後，也要側身而入，却被牛魁伸手攔住了，怒容滿面的道：「朋友何人？」

「浪子包天。」

「哦，原來那個到處騙吃騙喝的販賣情報的傢伙就是你。」

「是啊，夠資格稱為大俠吧？」

「少自抬身價，充其量只是一個江湖混混而已。」

「媽的，別在雞蛋裡挑骨頭，包某雖不敢以武林大俠自命，名頭却響亮得很，幾乎無人不知，無人不曉，尤其有恩於神珠齋。」

馬艮聽不懂，疑雲滿面的道：

「包大膽，你說你有恩於本齋？」

「你沒有聽錯。」

「此話怎講？」

「簡而言之，魔戒軒上門的貴客十之八九是包某介紹來的。」

「姓包的，你賺了不少吧？」

「你們賺得更多。」

「哼！」

「你娘，哼甚麼哼，快說咱家可否一親佳人芳澤？」

「馬馬虎虎，這一關算你通過了。」

浪子包天聞言大喜，腰一挺，腿一邁，就要大搖大擺的往裡闖，不料，被牛魁橫身一攔，阻住了去路，道：「小子，你現在還不能進去。」

「不是已經過關了嗎？」

「過了第一關，還有第二關。」

「第二關是甚麼？」

「拿三千兩銀票出來瞧瞧。」

包大膽聽得一呆，馬上怔立當場，這小子一向風流成性，花天酒地慣了，雖然機會來時也有財源滾滾的風光日子，却揮金如土，不知節流，往往為搏美人一笑，傾其所有而面不改色，是以，收入雖豐，始終阮囊羞澀，是一個不折不扣的窮光蛋，別說三千兩，三十兩也拿不出來。

追魂鬼馬艮見他久無動靜，寒臉道：「包打聽，你沒錢，對不對？」

包天死要面子，不肯認帳。

「笑話，包大爺別的沒有，就是有錢。」

「有就拿出來呀，別打馬虎眼。」

「在豆腐身上，剛才不是已經看過了嗎？」

「那是人家宋大俠的，與你無關。」

「朋友有通財之義，他的也是我的，何必吹毛求疵。」

「不行，少來這一套，除非……」

「除非怎樣？」

「宋大俠身上有六千兩，願借你一半。」

可惜宋小飛沒有這麼多銀兩，二鬼毫不客氣，卡察！一聲，立將橫木放下，將包大膽擋在外面，任憑浪子如何叫罵，一概不予理會。

豆腐大俠並不急着去見紅粉佳人，抱拳道：「還沒有請教兩位如何稱呼？」

追魂鬼道：「老夫馬艮。」

奪命鬼道：「老夫牛魁。」

宋小飛一怔神，道：「原來是兩位二掌櫃，失敬，失敬。」

馬艮愕然道：「馬某的身份宋大俠是如何得知的？」

「是聽你那位三弟金山說的。」

「哦。」

「你們大掌櫃究係何人？」

「是一位俏佳人。」

「佳人必俏，乃意料中事，本俠是想知道她的來龍去脈如何？姓甚名誰？長相怎樣？」

「佳人已近在咫尺，可以自己去問，去看，何必多此一舉。」

豆腐大俠哈哈一笑，道：「說的也是，佳人在那兒？請指點一條明路吧。」

馬艮沒再多言，疾行數步，在甬道的盡頭打開一道門，道：「本齋的主人在裡面，至於肯不肯出面相見，就要看宋大俠自己的造化了。」

* * *

門外是一個廣場。

空曠、平坦而又寂寥。

沒有房屋，沒有桌椅。

空無一人，也空無一物。

三面高牆圍繞，外面的景象一無所見。

正對面似是別家的後牆，更高，少說也在三丈以上，刷成粉紅色，亮麗奪目。

宋小飛有一種被人作弄的憤慨，弄不懂神珠齋的主人究竟身在何處，忙朗聲說道：「喂，馬當家的，那位俏佳人的香閨到底在那裡，你說個清楚呀。」

白搭，馬艮並未隨後跟出來，連門也關上了，根本無人回話。

最妙的是，門與牆壁同色，想回頭去尋三鬼，一時間却找不到門。

正自懊惱間，突聞轟！的一聲巨震之聲傳來，那扇找不到的門已應聲而碎，冒出一個人來。

是一條彪形大漢，方面大耳，虎背熊腰，長鬚及胸，白髮如霜，行動時狼行虎步，眉宇間不怒自威，一望即知是一位望重一方的大人物，宋小飛認得是北趙擎天堡主趙玉璞。

追魂鬼馬艮三步併作兩步走，急匆匆的從後面追了出來，邊跑邊說道：「趙堡主請留步，一切按規矩來。」

擎天堡主趙玉璞聲若雷鳴般道：「老夫行事一向隨心所欲，管你甚麼規矩不規矩。」

對這位重量級的領袖人物，馬艮可一點也不敢張狂，放低了姿態，換一個方式，小心翼翼的道：「趙堡主遠來是客，簡慢之處請多擔待，但不知此來神珠齋有何貴幹？」

「來查証一件事。」

「請趙大俠明示。」

「眞正的神珠是否確在魔戒軒？」

「確有其事。」

「現在何處？」

「在本齋主人身上。」

「一位紅粉佳人?」

「也是一位妙齡女郎。」

「叫她出來，說本堡主要見她。」

「想見本齋主人可不是那麼隨便，須具備一定的條件。」

擎天堡主趙玉璞是何等樣人，豈會將他放在眼內，雙眉一挑，吼聲如雷地道：「馬艮，少來這一套，憑你還不夠資格跟老夫談條件，告訴她，別敬酒不吃吃罰酒，最好乖乖的自己滾出來，免得被北趙搗爛窩巢，砸破牙床。」

就這麼三言兩語的工夫，三堡主趙玉瑾、四堡主趙玉青、七堡主趙玉郎，以及子侄輩的趙安國、趙安邦、趙安仁等浩浩蕩蕩的數十人，已結件一湧而入。

緊接着，奪命鬼牛魁也氣急敗壞的追了出來。

不！嚴格來說，是被人趕出來的。

趕他的人是南巴，由南巴卧龍堡主巴德親自領軍，率二弟巴正、五弟巴永、六弟巴通、與巴三、巴六、巴九、巴十一、巴十五、巴十八等一大羣人，以排山倒海之勢衝進來。

關卡已破，浪子包天也渾水摸魚溜進來了，往宋小飛身邊一站，道：「咦，豆腐，怎麼沒見那位俏佳人現身?」

豆腐大俠道：「狡兔三窟，還不曉得她的窩在那裡哩。」

南巴、北趙是死對頭，雙方人馬一到便壁壘分明，各據一方，彼此怒目而視，連招呼都不曾打。

擎天堡主趙玉璞見追魂鬼馬艮久無動靜，不由的氣往上衝，怒不可遏的道：「姓馬的，你倒是說話呀，那個婆娘究竟身在何處?叫她出來應話。」

同樣的問話也出自卧龍堡主巴德之口：「牛魁，你如果想留個全屍，不想粉身碎骨而亡，就將神珠齋女主人的去處說出來。」

大敵當前，生死俄頃，牛魁可不敢拿自己的性命當兒戲，與大哥馬艮互換一道眼神後道：「在她自己的香閨內。」

巴德道：「她的香閨在甚麼地方?」

「樓上。」

「樓上?樓在那裡?」

「牆上。」

「牆上?那一道牆?」

「就是眼前的這一道粉紅色的牆。」

粉紅色的牆高大廣闊，方方正正，沒有門，也沒有窗，從任何一個角度來衡量都看不出是一座樓。

擎天堡主趙玉璞聲急語快地道：「門在何處?」

追魂鬼馬艮道：「自然在牆上。」

「怎麼看不見呀?」

「佳人設計精巧，外人皆不得其門而入。」

「那就自動把門打開吧，別浪費時間。」

「可惜馬某自己也摸不清確切位置。」

此話一出，立使趙堡主大發雷霆，下令道：「上，給我拆，就算她躲進了十八層地獄，也要把她揪出來。」

北趙人多勢衆，一呼百應，趙玉璞餘音未盡，擎天堡的人已開始行動。

那邊，南巴卧龍堡主巴德也發號施令道：「放火!燒!燒不出神珠齋的女主人絕不休止!」

巴德登高一呼，南巴諸俠齊聲響應，搬柴的搬柴，取火的取火，馬上付諸行動。

孰料，火未放，牆未拆，一陣怪異的「軋軋」之聲傳處，粉紅色的高牆中央上方突然自動的打開一扇門。

是一扇活門，用鏈條鎖着，一直往下放，直至形成一個平台始停下來。

猛覺眼前一亮，平台上已多了一位俏佳人。

佳人身手不凡，快如閃電，數百隻眼睛竟無一人看清楚女郎是如何現身的，感覺上彷彿是從天而降。

一襲白衣，雍容華貴，高高在上的站立在半空中，宛若一尊神聖不可侵犯的女神。

「似曾相識。」

「這人好生面熟。」

「好像在那裡見過。」

場中，有不少人發出相同的驚呼。

細一審視，包大膽已識破了她的廬山眞面目，用右手食指擦了一下鼻子，吐了一口口水道：「媽的，原來是她!」

豆腐大俠宋小飛一怔神，道：「浪子，你的眼睛好尖，認識這個妞兒?」

「豆腐，你也不陌生。」

「到底是那一個?」

「看清楚就明白了。」

宋小飛定目一看，以懷疑的口吻道：「很像是千嬌百媚燕雙雙。」

浪子包天以堅定的語氣道：「錯不了，本來就是這個騷貨。」

他這兒一語甫畢，場中又多了兩撥子人。

一撥是平燕公主朱綿綿與她手下的十二金釵。

一撥是錦衣衛指揮黃鐵虎與他麾下的頭目江洋、喬勇、侯建。

這兩批人本是宿敵，若在平時怕不早已大打出手。

但此刻魔戒至上，神珠第一，黃鐵虎顧不得朱綿綿乃欽命要犯，平燕公主也不願節外生枝，雙方擦肩而過，並未動手進招。

朱綿綿到了南巴那邊。

黃鐵虎來到北趙陣中。

巴十八忽然引吭大聲道：「妳可是曾在徐州千杯不醉樓獻唱的那位千嬌百媚燕雙雙?」

佳人銀鈴也似的聲音嬌笑道：「巴朋友好記性，正是本姑娘。」

北趙趙玉璞雙眉一挑，道：「這樣說妳就是在徐州出現的那個採蜂賊?」

千嬌百媚燕雙雙矢口否認道：「本姑娘潔身如玉，從來不做這種骯髒齷齪的事，趙堡主請勿含血噴人。」

「哼，本堡主曾多方查探，除妳之外再無別人。」

「事關本姑娘的名節，趙大俠最好拿証據來。」

「哼哼，本堡主若是抓到証據，早就把妳碎屍萬段了，不可能活到現在。」

「沒有証據，就是誣賴，天理不容，請免開尊口。」

言詞犀利，擲地有聲，氣粗了脖子，氣紅了臉，趙玉璞却無詞以對，只有乾瞪眼的份兒。

南巴巴德臉一沉，道：「燕雙雙，妳究竟是何身份?」

千嬌百媚笑靨如花的吐出來三個字。「生意人。」

「啊，原來神珠齋的大掌櫃就是妳?」

「不錯。」

「既稱神珠齋，可有神珠?」

「當然。」

「是眞品?」

「如假包換。」

「可否取出來讓大家瞧瞧?」

「沒問題!」

事情大出衆人意料之外，不僅答應的痛快乾脆，行動也同樣爽快俐落，話一出口，便將右手高高舉起，手心向內，掌背朝外，爽朗的聲音嬌笑道：「神珠在此，各位可以細細的瞧，慢慢的看。」

果不其然，右手中指上當眞戴着一枚戒指。

戒指上鑲着一粒珍珠，在陽光的照射下，光芒四射，耀眼生輝，其亮如刀，令人不敢逼視。

場中立刻掀起一陣騷動，驚呼、讚歎、吼叫之聲不絕於耳，齊皆蓄勢待發，蠢蠢欲動。

宋小飛搶先道：「本俠有一個問題想請教，不知芳駕是否肯據實回答?」

燕雙雙的表現落落大方，不加考慮，立道：「宋朋友有話但說無妨，本姑娘保証知無不言，言無不盡。」

「宋某想知道神珠從何而來?」

「自然是從別人身上得來的。」

「甚麼人?」

「張人龍。」

「哦，那個開膛破肚的人原來是妳?」

「姓張的將神珠吞入腹中，本姑娘捨此別無他途。」

「當時，可有人在場目睹?」

「就本姑娘獨自一人。」

豆腐大俠雙目暴睜，橫掃全場一眼，聲音乍然提高了一倍以上，道：「有一句話本俠必須在此鄭重聲明，神珠應歸我宋小飛所有，別人最好勿存染指之心。」

這話是說給大家聽的，包括南巴、北趙在內。

「哼!」

這就是南巴、北趙的答覆，不約而同的報以一聲冷哼。

千嬌百媚燕雙雙則道：「宋大俠這話是從何說起?」

豆腐大俠宋小飛道：「應從蓬萊堡主張人龍身上說起。」

「怎麼講?」

「張堡主臨終之前已將神珠贈予本俠。」

「宋朋友說笑話了，既已相贈，爲何仍留在腹中?」

「與張前輩有約，須待和他的親人見面後再行取走。」

「笨啊，蠢啊!」燕雙雙連聲冷笑道：「神珠本無主，唯有緣者得之，誰捷足先登就是誰的，怪只怪宋朋友自己的腦袋瓜子不開竅。」

從來也沒有人敢罵豆腐大俠笨，不禁氣沖斗牛，怒溢雙眉，大發雷霆道：「燕雙雙，別得意的太早，你雖已捷足先登，本俠照樣有辦法叫妳吐出來!」

燕雙雙也不甘示弱，反唇相譏道：「宋小飛，你的意思似乎有意以武力解決?」

「這是最後手段，希望能和平解決。」

「何謂和平解決?」

「完璧歸趙，物歸原主。」

「這是不可能的事。」

「那就只好訴諸武力。」

「想搶劫?」

「是收回。」

「有種你就試試看。」

「試就試，本俠就不信妳是個三頭六臂的人物。」

物字未出，人已如冲天炮般彈縱而起。

大菜未上，小菜先發，各式各樣的豆腐以電閃雷奔之勢射向燕雙雙。

然而、南巴、北趙並未作壁上觀，深恐眼前的肥肉白白便宜了宋小飛，也一齊騰空而起，爭先恐後的攻向千嬌百媚。

肥肉只有一塊，爭食的人却有

一大羣，彼此你爭我奪的結果，誰也沒能登上燕雙雙站立的平台。

卧龍堡主巴德道：「燕雙雙，妳剛才說手上之物正是有武林瑰寶之稱的神珠？」

千嬌百媚故意揮動着右手，神采飛揚的道：「本姑娘是這樣說的。」

平燕公主朱綿綿冷笑一聲，道：「八成又是一個誆人的騙局。」

「這位大小姐何出此言？」

「因爲在千杯不醉樓曾經上過妳的當。」

「哦，我想起來了，五百兩銀子當然不可能買到眞正的魔戒神珠。」

「妳手上的這一枚恐怕也眞不了。」

「要怎樣大小姐才肯相信？」

擎天堡主趙玉璞嘿嘿乾笑聲，道：「神靈之珠，光芒四射，碎金斷玉，無堅不摧，只要展示一下魔戒的神威，便可以辨明眞僞。」

燕雙雙遲疑少頃，道了一聲：「好！」

此話一出，全場譁然，千百隻眼睛全部投注在千嬌百媚的右手中指上。

燕雙雙口中說好，氣提丹田，功行右臂，猛可間將暗力往神珠上一逼，馬上迸發出一道强光。

五彩繽紛，璀璨耀眼。

如刀！如錐！似箭！似電！

畢直的射向羣豪身後的牆。

牆乃石砌，是堅硬如鐵的花崗岩，可是，神光一到，便變成腐木敗絮，被燕雙雙橫七豎八的劃下無數刻痕。

石粉紛飛中，大家很快發現，千嬌百媚並非在鬼畫符，而是正以神光寫字。

不久便大功告成，赫然是一首語帶威脅的打油詩：

魔戒神珠，蓋世無雙。

順我者昌，逆我者亡。

筆筆入石三寸，字字大可逾尺，尤其口氣特大，簡直目中無人，事實擺在面前，鐵証如山，大家有目共睹，當然假不了，沒有任何人存有絲毫懷疑之心。

火車不是推的，牛皮不是吹的燕雙雙收回神光，冷言傲語道：「是眞？是假？啞巴吃湯圓，你們自己應該心裡有數。」

神珠的出現，宛如一粒火種，點亮了羣雄的希望之燈，也點燃了大家貪婪的火焰，登時，場中騷動再起，南巴，北趙、黃鐵虎、朱綿綿等人齊皆騰空而起，不顧一切的欲爭魔戒神珠。

燕雙雙可不答應，嬌叱一聲：「找死！」

神光再現，威力無邊，在大夥頭頂佈下一道光幕，硬生生的將羣俠逼回到地面去。

有那動作稍微遲緩一些的，不是被削掉帽子，就是削掉頭髮，甚至還有削掉頭皮，血流滿面者。

直嚇得巴九心裡發毛，頻呼：「我的媽呀，好厲害的神珠！」不止。

千嬌百媚耳聞目見，得意非凡，威風凜凜道：「知道厲害就給本姑娘放老實點，別輕擧妄動，自尋死路，有話可以慢慢的談。」

追魂鬼馬艮也在下面猛敲邊鼓道：「是嘛，有話好說，動手動脚是解決不了問題的。」

奪命鬼牛魁亦道：「一旦傷了和氣，事情就難辦了。」

卧龍堡主巴德哈哈一笑，道：「好說，好說，三位三句話不離本行，生意人本當就該和氣生財，請燕掌櫃開個價吧。」

燕雙雙明知故問道：「巴堡主要甚麼？」

「神珠。」

「不賣！」

「甚麼？不賣？開神珠齋不賣神珠？」

「沒錯，神珠乃無價之寶，本姑娘認爲，如果沾上了銅臭味對神珠是一種侮辱。」

「既稱神珠齋，怎可不賣神珠？」

「除神珠之外，本齋樣樣都賣。」

浪子包天生性風流，一見漂亮的妞兒就想打歪主意，突然插了一句：「燕雙雙，妳自己賣不賣？」

千嬌百媚一揚柳眉兒，加重語氣道：「不賣！」

但隨即加上一個字：「送！」

包大膽愣然一楞，道：「送？這話是甚麼意思？送甚麼？」

「送人。」

「送誰？」

追魂鬼馬艮接口道：「自然是本齋主人千嬌百媚燕雙雙燕大掌櫃。」

奪命鬼牛魁補充道：「也就是說，燕大掌櫃尚待字閨中，打算在各位之中挑選一位如意郎君。」

馬艮繼道：「誰要是雀屏中選，不但娶到了一位如花美眷，還得到一筆爲數可觀的嫁粧。」

巴十八道：「神珠是否也包括在嫁粧之內？」

牛魁說得很明白。「此乃所當然之事。」

擎天堡的七堡主趙玉郎目注燕雙雙，昂首道：「燕姑娘，妳這兩個鬼奴才的話可算數？」

千嬌百媚笑容可掬的道：「三鬼可以代表本姑娘。」

「燕雙雙可是妳的本名？」

「完全正確。」

「今年多大？」

「雙十年華。」

「眞的還沒有嫁人？」

「仍小姑獨處。」

「想挑選一位如意郎君？」

「是有這個意思。」

卧龍堡的六堡主巴通道：「做燕姑娘的乘龍快婿，須具備那些條件？」

「不苛，只要是名門正派的子弟即可。」

「南巴算不算名門正派？」

「北趙、南巴都合格。」

「妳到底是喜歡南巴？還是北趙？」

「這要由你們自己來決定。」

趙玉青神色一緊，道：「妳這話是甚麼意思？」

追魂鬼馬艮代言道：「意思是要南巴、北趙先打一架。」

奪命鬼牛魁接着道：「勝利的一方有獎，失敗的一方只好乾瞪眼。」

「獎品就是本齋女主人。」

「嫁粧正是魔戒神珠！」

純粹是一條陰險的毒計，意在煽風點火，想挑起南巴、北趙的火併。

他們自己心裡也明白得很，黃鼠狼給雞拜年，燕雙雙絕對沒安好心。

但是，事實却清清楚楚的擺在眼前，雙方的强敵並非千嬌百媚，而是北趙或南巴。

只要將對方擊敗，剩下一個燕雙雙就容易對付了。

於是，南巴、北趙莫名其妙地接受了燕雙雙這個惡毒的建議，眞的幹上了。

本來就是死對頭，舊恨再添新仇，一交手就驚心動魄，慘烈無比，似乎非要拚出一個死生勝負出來不可。

彼此皆人多勢衆，大家都是有備而來，在巴德、趙玉璞親自指揮下展開一場生死之搏。

朱綿綿沒閑着。

黃鐵虎未坐視。

一個率十二金釵幫南巴的忙。

一個領着江洋、喬勇、侯建爲北趙助陣。

只有豆腐大俠宋小飛與浪子包天仍如沒事人似的，靜立一旁作壁上觀。

千嬌百媚燕雙雙睹狀頗爲不快，冷言冷語的道：「兩位怎麼不動手呀？」

宋小飛冷然一哂，道：「跟誰動手？」

「南巴、北趙都可以。」

「哼，少來這一套，本俠不上妳的當。」

「難道我燕雙雙對你沒有半點吸引力？」

「坦白說，本俠已有對象。」

「好像連神珠也不想要了？」

「神珠乃本俠之物，非要不可。」

「那就動手吧，只要打敗南巴、北趙，便垂手可得。」

包大膽翻了一個白眼，道：「跟南巴、北趙拚命多麻煩，另外還有一個方法更方便。」

燕雙雙追問道：「甚麼方法？」

宋小飛冷笑道：「直接從妳手中搶。」

「搶啊，姑奶奶正感閑着無聊，想找一個人活動一下筋骨。」

「抱歉，現在還不是動手的最佳時機。」

「甚麼時候才算時機成熟？」

「別急，到該動手的時候本俠自會動手。」

豆腐是個老江湖，欲在南巴、北趙之戰分出勝負，獲勝的一方對燕雙雙採取行動，或者彼此不再爭戰，轉而對付千嬌百媚時再伺機而動。

然而，這種情況並未發生。

南巴、北趙勢均力敵，旗鼓相當，看情形即使大戰三晝夜，也不見得能分出一個勝負來。

偏又仇牽恨連，勢如水火，一旦動上了手便欲罷不能，短時間之內根本不可能停下來。

不料，就在南巴、北趙熱戰正酣，宋小飛不知如何是好間，神珠齋的後院又有貴客光臨。

首先到達的是西萬穿雲堡主萬喜兒，與老管家翁駝子翁九如。

紅娃萬喜兒好威風，將討債鬼金山五花大綁綁起來，扭着他的耳朵，押至現場。

翁駝子經驗老到，雙目如電，審視一下眼前情勢後，示意萬喜兒往宋小飛停身之處行去。

另一批人接踵而至，更多，少說也在百人以上。

是東張。

掌門人張大風在，東張三老緊隨在後，依次是人字輩與大字輩，精銳盡出，聲勢浩大，論人數，比南巴、北趙的總和還要多。

這也難怪，蓬萊本來就是東張的地盤，强龍自然壓不過地頭蛇。

東張一出現便擺出了霸主的架勢，將所有的人全部團團圍起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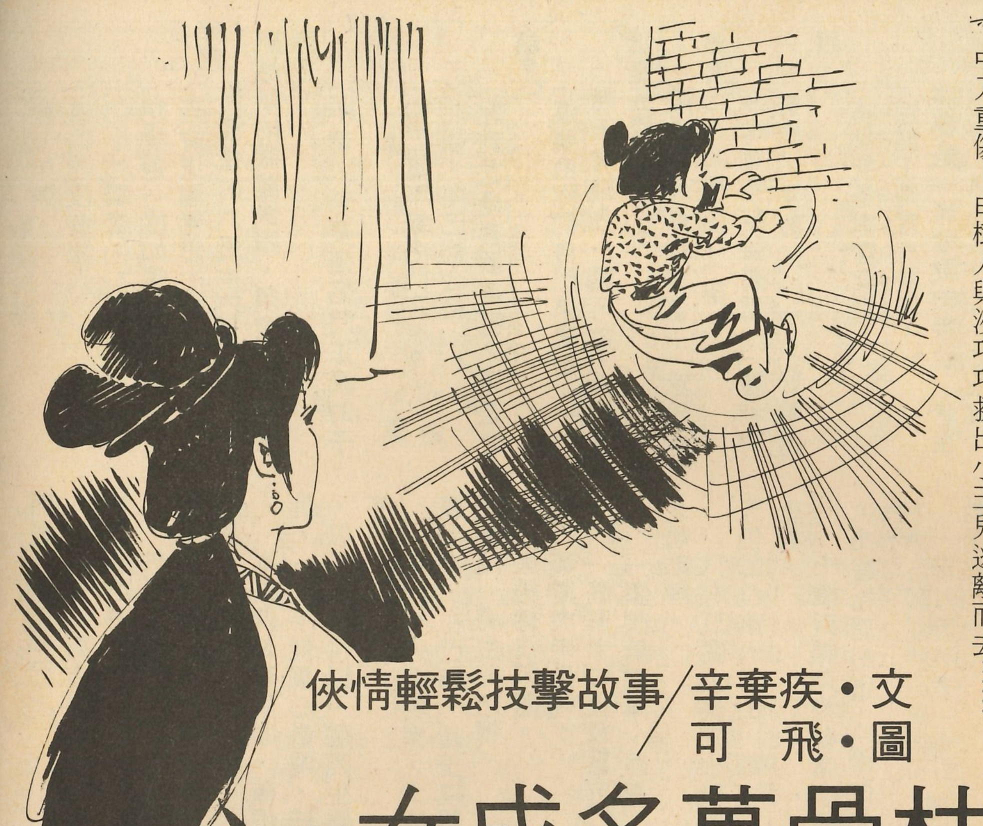
四大世家東張、西萬、南巴、北趙俱已到齊，場中情勢大緊，惡戰戛然而止。



（未完・十六）

上文提要：

沙巧巧深知自己武功遠不是敖杰的對手，唯有忍耐等待機會逃生，沙巧巧盡心照顧小玉兒，見小玉兒每次練功都要遭到毒打，心疼不已，對小玉兒極之憐愛，自己却時而遭到敖杰迷魂，弄致失去心志暫作敖杰發洩工具。白樹人藏匿流石谷峯頂多日，終於發現敖杰住處，趁他在尋樂之際潛入洞內，敖杰背上中刀重傷，白樹人與沙巧巧救出小玉兒逃離而去……



俠情輕鬆技擊故事／辛棄疾・文
可飛・圖

一女成名萬骨枯

怪異娃兒驚眾人　強留身旁承衣缽

沙為仁道：「逃了？」

白樹人道：「我追殺出去，突然發現前面奔逃的敖杰把這小玉兒踢落崖下去，令我稍有遲疑。」

他拍拍小玉兒的頭，又道：「我是為金娘子找小玉兒的，如果小玉兒死了，我如何向金娘子交代？」

沙為仁道：「所以你不追敖杰了。」

白樹人道：「我請二小姐追。」

沙巧巧道：「可惜我把他追丟了。」

沙剛問道：「敖杰的傷……」

白樹人道：「流了不少血，中在背後正中央，我看他八成死定了。」

沙為仁一拍手，笑道：「好，有你這句話就夠了。」

他舉杯，又道：「來，乾杯。」

大伙吃着酒，沙為仁已吩咐備馬了。

他也不問他女兒，這幾天被敖杰弄上山，是不是遭了毒手之事。

其實他不問也明白，八成已被敖杰折騰了，問了也只有忿怒一場，何苦再叫寶貝女兒難堪。

＊　＊　＊

白樹人坐在馬上，小玉兒就在他身後摟緊了他的腰，小玉兒很新鮮，騎馬了。

小玉兒問白樹人，道：「我們也去阿姨家？」

「不錯。」

「阿姨家好玩嗎？」

「沙家堡很大。」

不料就在這時候，白樹人突然腰杆一鬆，立刻聽得身後面「咚」的一聲響。

「嘻……好舒服。」

這叫聲是小玉兒發出來了。

小玉兒摔下馬去了。

小玉兒爬起來，對幾個撥馬看她的人手舞足蹈的笑了。

白樹人道：「你怎會這麼喜歡摔呀，快上馬來。」

小玉兒上了馬，沙巧巧已對她爹道：「不摔她就不舒服，她摔了才愉快！」

小玉兒剛上了馬，兩條小腿猛一蹬，便又平摔在地上了，她還笑吶。

她應該笑。

摔得那麼實在，任何小娃都會哭。

小玉兒不會哭，她吃吃笑。

這光景看得沙家堡幾個人吃一驚。

沙為仁重重的道：「這必是敖杰那惡僧在這娃兒身上動了邪手腳。」

沙巧巧道：「十丈高處她也往下摔，嚇死人了！」

沙為仁道：「她……不可思議。」

小玉兒又爬上馬背了，但白樹人却用一條帶子把小玉兒拴起來。

他不叫小玉兒再摔了。

於是，一行人往沙家堡奔馳而去。

＊　＊　＊

還未轉到沙家堡正面那條大道吶，半空中已聽得有尖尖的聲音叫。

那尖叫之聲似是十分的淒厲，却也充滿了感情。

白樹人馬上問沙為仁，道：「沙堡主，這又是甚麼叫喊聲，好像呼叫甚麼？」

沙為仁嘆口氣，道：「沙家家門不幸，唉！那叫聲是老夫的大女兒沙妙妙。」

他似是仰天浩嘆，又道：「每日裡老夫只聽到這呼叫聲，就如同尖錐刺心窩。」

白樹人道：「為何會這樣？」

後面跟的沙巧巧道：「還不是可惡的敖杰……他害得我們……我姐姐好慘……」

白樹人心中明白，沙巧巧本來要說我們姐妹二人的，但她突然只說她姐一人，那當然是不想叫她老爹知道她也被敖杰欺侮了。

其實她不說，她爹心中明白了。

敖杰不是乾淨人，敖杰是個淫僧，沙巧巧被敖杰弄去四天，想也知道會發生甚麼事。

白樹人道：「難道妳姐她……」

沙巧巧道：「我姐每天呼叫敖杰的名字。」

白樹人道：「難道妳姐會喜歡敖杰？」

沙巧巧道：「我姐有愛也有恨，一個內心中充滿了愛恨交織的女人，很容易會迷失自己的。」

白樹人道：「不值得，太不值得了。」

＊　＊　＊

一行人策馬到了沙家堡，堡樓上果然有個綠衣女子站在上面大聲喊，她正歇斯底里的呼叫。

沙巧巧抬頭，她大叫：「姐，我回來了，妳別在上面叫啦！下來吧。」

堡樓上的綠衣女子正是沙妙妙，她只低頭，便大叫着往堡門下跑。

沙妙妙一邊跑，一邊叫：「敖杰回來了，敖杰……我的敖杰回來了……嘻……」

沙為仁一行剛進去，沙妙妙已攔住這一行。

沙妙妙直奔到白樹人前面，她木然的看了又看。

「你……你不是敖杰……你不是。」

她還能分辨人物，也不算是瘋了的人。

白樹仁道：「沙大小姐，我不是敖杰，只不過我可以告訴妳，敖杰已經快死了。」

他這原是要沙妙妙斷了再去癡想敖杰的，不料……

沙妙妙一瞪眼，道：「你說甚麼？」

白樹人道：「大小姐，我說那敖杰快死了，也許，也許他已經死了。」

沙妙妙道：「眞的？」

白樹人道：「我沒有騙妳。」

沙妙妙滿面溫和之色，她似乎也淡淡的點頭。

她的這個反應，倒令沙為仁與沙剛幾人面上有了喜色，沙為仁還指着沙巧巧對沙妙妙，道：「是眞的，妳妹子也看見了。」

沙妙妙看向沙巧巧，道：「妹子，眞的嗎？」

沙巧巧道：「是眞的。」

沙妙妙道：「怎麼死的？」

沙巧巧道：「敖杰欺侮妳，咱們沙家堡恨透他了，前幾天我也被他抓去荒山，還是白大俠救了我，我們合殺敖杰，白先生一把尖刀插中敖杰背中央，那地方中刀，他絕對活不成了。」

沙妙妙道：「死了？」

沙巧巧道：「重傷逃了，八成活不成了。」

沙妙妙原是平靜的反應。

大家還在暗自慶幸着，不料突然間，她的雙目中充滿了殺機。

只見她雙袖力抖，右手冷芒一現，她已騰身直往馬背上的白樹人撲殺過去。

白樹人幾會想到她會突然對他出刀，急切間上身右偏，左臂力撥，便聽得嘶的一聲響。

白樹人的左袖被劃破一尺長，差一點切上皮肉。

但騰空閃過的沙妙妙武功比之沙巧巧高多了。

半空中的沙妙妙，雙臂虛空，雙腿倒踢連環，未落地，已被她踢出五腿在白樹人的背後。

只聽得「咚咚咚」連聲響，可淒慘，五腿全踢在緊抱白樹人後腰的小玉兒頭上及背上。

落地，沙妙妙才發現自己踢在一個女娃背上頭上。

她雖然半迷失神志，但女性的溫柔未盡失。

她尖聲叫：「女娃！」

白樹人吃一驚，他低呼：「妳……」

白樹人後面的小玉兒却未怎麼樣，她回頭還對剛落地的沙妙妙笑。

沙為仁吃一驚，他大女兒的出腿之力道，大男人也吃不消，怎麼踢着這女娃身上，她好像一點也不

在乎？

他還眞有些開眼界的張大了口不出聲。

小玉兒出聲了。

「阿姨，妳踢我呀！好舒服唷。」

沙妙妙道：「妳……不怕我把妳踢死？」

小玉兒笑道：「不怕，不怕，妳再踢。」

她被白樹人用帶子綑在腰帶上，否則她一定跳下馬背去再叫沙妙妙踢她。

沙妙妙木然的楞住了。

沙巧巧道：「她練了敖杰教她的怪異功夫，她不怕衝擊，她還會自樹上往地上摔。」

她此言一出，大伙全驚得目瞪口呆。

沙為仁道：「那個可惡的番僧，對這麼小的娃兒教的究竟是甚麼功夫？」

白樹人道：「沙堡主，我看不必進去了，我這就帶她去玉門鎮找她娘去。」

沙為仁道：「已經到了，怎麼不進去？」

白樹人看看沙妙妙，道：「沙家堡有個想殺我的人，我嚥不下睡不安。」

沙為仁知道他說的乃是大女兒。

沙為仁原想把白樹人請進沙家堡，把敖杰已死或將死之事對他的沙妙妙說一遍，也許能叫妙妙清醒過來，豈知妙妙聽了反對白樹人動了刀。

事情已經如此，白樹人要走也就不再強留了。

沙為仁重重的對白樹人抱拳，道：「白老弟，這情形我如再留你，顯然不太合適，你老弟多擔待，好走。」

白樹人不看沙為仁。

白樹人看着沙妙妙，因為他撥馬回頭，眞怕沙妙妙再對他動刀。

沙妙妙沒動刀，她仍然怔怔的看着小玉兒。

小玉兒還在對她笑吶。

白樹人拍馬疾馳，小玉兒還拍手叫：「妳不踢我呀！我以後再找妳踢我，好舒服喲。」

聲音越來越小，白樹人也越去越遠。

沙巧巧走近她姐身邊，道：「姐，進去吧，別再想那可惡的番僧了。」

沙妙妙道：「不再想了，他死了，他死了。」

沙巧巧道：「妳記住，敖杰死了。」

沙妙妙道：「敖杰死了，他死了。」

沙為仁深深嘆口氣，道：「孽障啊！」

沙剛道：「爹，明天我去峨嵋，爹的信早些寫好。」

沙為仁道：「把脫凡師太請來，我不相信敖杰眞的會死在深山中，咱們死要見他的屍。」

沙光文道：「對，死要見這淫僧的屍。」

於是，沙家堡的堡門又關上了。

* * *

白樹人帶着小玉兒匆匆的離開沙家堡，他是不會留在沙家堡等着挨刀。

白樹人從沙妙妙的眼神中便發覺那種仇恨的眼光，那是一種恨之入骨的冷芒，失去心志瘋了的人便是那種樣子。

白樹人連沙家堡之門內也不進入，便帶着小玉兒往南方策馬而去。

小玉兒騎在白樹人身後面，令白樹人奇怪的是小玉兒看上去細皮嫩肉，不像皮粗肉厚摔不破皮的樣子，但小玉兒却喜歡用力往地上撞。

小玉兒也要白樹人用力打她踢她。

白樹人很想知道，敖杰用甚麼方法把小玉兒的皮肉調教成這般模樣。

白樹人不只一次的追問小玉兒，但小玉兒也只知道敖杰叫她天天泡澡。

只不過小玉兒隨白樹人奔馳了兩天，白樹人的心意忽然變了。

白樹人忽然覺得小玉兒乃可造之材，論身段，講貌相，都是他欲尋找的接棒人。

他也想着小玉兒既然不怕挨揍，小玉兒已有了學習他的本領的先決條件。

白樹人也想到了金娘子。

金娘子人在玉門鎮的關帝廟，她必然知道白樹人在找敖杰，如今敖杰八成已死，自然小玉兒也失去下落，金娘子再也想不到小玉兒已經被白樹人弄去了。

白樹人前前後後想一遍，下決心把小玉兒留在身邊。

白樹人也想過，讓這麼乖巧的娃兒跟在金娘子身邊，將來也不一定能有多大出息，更何況萬一敖杰為了小玉兒還會殺死金娘子。

白樹人心中暗自下決心，他決心調教小玉兒。

* * *

現在，白樹人帶着小玉兒來到牧羊鎮，這鎮上一大半是回人。

小玉兒也發覺這兒的男人大部份都是大鬍子。

來到一家清眞館前，白樹人下馬，他正要回身抱下小玉兒，不料……

「咚」。

小玉兒以背着地摔下馬來。

小玉兒還吃吃笑。

她的這一摔之下，却引來一個大漢奔過來。

這大漢還以為白樹人虐待兒童，把小玉兒推下馬的。

「喂，你這傢伙，她這麼小年紀，你忍心把她從馬上推下來？」

白樹人一怔。

白樹人心中明白，「江湖路不平，定有人來踩」，不由對大漢道：「你老兄沒看清楚……就……」

大漢怒道：「我看這娃兒是摔下來的。」

小玉兒吃吃一笑，道：「是我自己摔下來的呀！」

那大漢一楞，旋即以為是小玉兒怕白樹人打她才如此自己承認的，便不由摸摸小玉兒的頭，道：「小妹妹，妳別怕，有我包大力為妳撐腰。」

白樹人冷冷道：「你想怎樣？」

他似乎也火了，他才不會怕這大漢子。

姓包的一瞪眼，道：「揍你！」

他的拳頭舉起來了。

白樹人冷哼一聲，道：「不知誰揍誰。」

姓包的大拳頭虛空掄起，小玉兒已迎上去笑道：「大叔，大叔別打呀！你打我吧！」

姓包的怪叱，道：「妳怎會怕他成這樣，還想替他挨揍呀！」

他怎知小玉兒不怕揍，小玉兒還喜愛揍打。

白樹人心念一動，他冷冷一笑。

他伸手一攔小玉兒，對姓包的道：「剛才你說你叫包大力？」

「牧羊鎮上誰不知道我叫包大力！」

白樹人道：「你想打抱不平？」

姓包的吼道：「看不慣你虐待女娃！」

他還用手指著小玉兒。

小玉兒的眼睛睜大了，她却被白樹人拉住。

白樹人道：「姓包的，你以為你的拳頭勁道如何？」

包大力道：「雖是一拳打不死牛，打死一隻羊絕無甚麼問題！」

白樹人指著小玉兒對包大力道：「我這小玉兒任你打個三五拳，你若能把她打倒，才能同我動手，如何？」

這時候牧羊鎮上不少人圍上來了！

這家洪記清眞館的三個伙計也站在台階上，三個伙計一聽白樹人的話，哈哈笑起來！

他三人這麼大笑，附近的人都笑了。

包大力抖着雙拳對着白樹人厲吼：「媽的，你叫我包大力出拳打女娃呀，可惡……」

白樹人淡淡的道：「娃兒是我的，我都不擔心她被你一拳打死，你怕甚麼！」

包大力道：「打死女娃我賠命，我能打嗎？」

白樹人雙手抱拳，他冲着圍的幾十人大聲說道：「各位鄉親父老朋友，今天咱們不願在貴地惹是非，咱們只是路過此地，這位包爺是打不平，我答應他先出拳在我這女娃身上試他的拳力，他若五拳打死女娃，我抱起女娃屍體立刻走路，與這位包爺不相干！」

啊，大伙起鬨了！

「試試！試試看……」

「眞連女娃也打不倒，包爺丟人了。」

推波助浪之聲此起彼落，包大力嘿嘿笑了！

「媽的，你是這娃兒甚麼人，八成有仇？」

白樹人道：「在下的小徒兒！」

包大力指着小玉兒道：「妳，眞是他的徒兒？」

小玉兒只是吃吃笑，甚麼徒不徒的她不懂。

三歲娃兒會懂多少？

白樹人面色一寒，叱道：「多此一問，你要不要試？」

包大力火大了！

「小娃兒，你看看包爺的拳頭有多大？」

包大力手握成拳，啊！還眞像剛由地裡挖出來的五斤重大地瓜一般，上面還有一層黑毛吶！

他以為只叫小玉兒看一看就會嚇得不敢再站出來了！

豈料小玉兒却吃吃笑了！

「你的拳頭大，一定有力氣！」

包大力道：「妳怕了？」

小玉兒道：「我喜歡！」

包大力一怔：「喜歡？」

小玉兒道：「打在身上一定很舒服！」

她此言一出，便周圍的人也大笑了。

「這娃兒是個二百五呀！」

「還有不怕拳頭大的娃兒。」

大伙你一言我一語，可也把包大力怔住了。

「喂，娃兒，妳眞的不怕我的大拳頭呀？」

小玉兒抬頭看看白樹人，道：「我喜歡。」

白樹人一推，道：「去，看他奈妳何！」

小玉兒跳着走到包大力面前，她雙手還叉腰吶！

「喂，你叫包爺呀！」

包大力道：「怎樣！」

小玉兒道：「我喜歡挨打呀。」

包大力道：「回去，妳想死

呀？」

小玉兒道：「你打不死我的，你試呀！」

這時候圍着的人也怔住了。

包大力見小玉兒一副不在乎的模樣，心中開始有氣。

但他也感到窩囊，自己原是爲她打不平的，豈料反要我對這麼小的女娃動手！

包大力猴舐蒜罈子，眞不是味道！

「你這娃兒，眞不知天高地厚，想挨打嗎？」

小玉兒笑嘻嘻的道：「我喜歡嘛！」

「哈……」

圍觀的人大笑，哄堂大笑，因爲小玉兒那一副天眞自然又活潑的表情，其中還滲雜着滑稽意味！

白樹人已不耐的沉聲道：「姓包的，你怎麼婆婆媽媽的不乾脆，嘮嘮叨叨的不痛快，不像個大男人！」

包大力雷吼一聲，道：「老子揍的是你，你却弄個小娃兒來，可惡！」

白樹人道：「別以爲是小娃兒，你打打便知道！」

包大力忍不住伸手去推小玉兒。

「去！」

小玉兒隨聲便往地上滾出一丈遠，看得人們一瞪眼，大伙以爲，包大力怎可以眞的對小娃兒動粗。

包大力也冷笑了！

「媽的，經不起老子一推，還想試老子的拳頭！」

不料小玉兒一個就地蹦彈起來，雙足一頓便往包大力的身上撞過去。

「打呀！」

包大力一看心一緊，這娃兒的動作嚇死人，她才有多大，一跳一丈高，胆敢往自己身上撞來！

包大力忍不住低叱一聲，道：「找打！」

「彭！」

包大力一拳打在小玉兒的肩背上，他只用了二成力道便收手。

小玉兒「咯」的一聲笑，人已往地上摔落，只不過當她剛落地，立刻又彈起來了！

「用力打！」

小玉兒叫着又往包大力撞過去，這光景包大力也吃一驚，這個娃兒有毛病。

圍觀的人也吃驚，大伙眼睛睁大了。

一邊的白樹人開口了。

「一拳！」

啊！白樹人還數着，他叫包大力打五拳。

包大力也聽到白樹人在數指頭，心中着實忿怒。

包大力見小玉兒又往身上撞來，他不出拳。

他不想再叫白樹人數指頭。

包大力雙手抓牢小玉兒，不太用力的便往外拋，他口中還低叱：「摔死妳這小頑童！」

「轟！」

「啊！」

轟聲乃是小玉兒撞在地上發出來的，那啊聲則是大伙圍觀的人叫出來的！

看熱鬧的人也忍不住驚叫，而白樹人……

白樹人哈哈笑，因爲……

因爲小玉兒尖聲笑：「好舒服，再摔我！」

她說着便又往包大力撞過去！

包大力火大了，他這一回出拳了。

他以五成力道對準小玉兒的胸口打過去，口中厲吼：「娃兒小心！」

「彭！」

「嘻！」

小玉兒這一回滾出三丈外，還是幾個大人把她阻擋住，否則她滾得更遠。

白樹人又叫了！

「二！」這是第二拳。

包大力一瞪眼，因爲憑他的這一拳，一般人很難吃得消，而這娃兒……

就在他思念間，小玉兒吃吃笑着又往他的身上撞過來，小玉兒還尖聲叫：「用力呀！」

包大力咬牙，道：「皮厚呀！」

其實小玉兒皮不厚，小玉兒的體內已有一種比之氣功更純厚的內力，那正是「混元一氣通天功」的基本神功，小玉兒有了這種神功在體內，宛如披了一層保護皮！

包大力怎麼會知道這些！

白樹人也不知道這種神功。

白樹人只知道小玉兒不怕打也不懼摔。

包大力見小玉兒一邊往自己奔來，口中還叫着再用力打她，不由既驚且怒！

包大力的右拳往身後拉，等到小玉兒飛身過來的時候，突然出拳！

包大力用了七成力道，這力道足可以打死一頭羊。

「轟！」

「哈！」

小玉兒平飛而起，直往人羣中落去！

有幾個人見小玉兒來勢太急，誰也不伸手去抱住落地的小玉兒。

小玉兒那麼「咚」的一聲撞落地上。

大伙一看，大吃一驚，不由又是一陣驚叫聲。

白樹人那面立刻又叫了！

「三！」

那也就是說包大力已打了三拳。

包大力還有兩拳好打。

包大力的火爆脾氣露出來了，他重重的一哼，道：「妳這娃兒果眞不簡單，包大爺看走眼了！」

他這裡正說着，小玉兒把兩條髮髻辮甩了又甩，立刻又往包大力身上撞來。

小玉兒還歡叫：「再打呀！」

包大力用了九成力道，一拳打得小玉兒又飛出去！

只聽得「咚」的一聲響，小玉兒整個人撞在街對面的一道土牆上，牆被她撞得泥土紛飛，也落了小玉兒一身土。

小玉兒只不過雙肩晃了晃，她吃吃的笑！

白樹人已大叫：「四！」

包大力一瞪眼，他對小玉兒叱道：「妳還要挨呀！」

小玉兒尖叫一聲：「再打呀！」

她的人在距離包大力還有一丈遠，便已拔身而起，直往包大力撞過來。

包大力火大了，他對這女娃的同情心一點也沒有了，他還發怒！

退半步，猛可裡前跨一大步，包大力的斗大拳頭凝聚了十二成功力，他決心要把小玉兒打飛。

包大力也相信，他這一拳必叫小玉兒再也爬不起來。

果然……

小玉兒的頭未落下，包大力拳頭已迎上去，只聽得「咚」聲又起，小玉兒如斷綫風箏般的被包大力一拳打上了天，五丈高處，小玉兒落在一片屋頂上，聽得幾聲碎瓦聲傳來。

白樹人已叫道：「五。」

他吃吃一笑，又道：「姓包的，你已打了五拳，我的小玉兒還是小玉兒。」

他對屋面上的小玉兒招手，道：「小玉兒，下來吧，下來進去吃東西。」

屋面上的小玉兒笑呵呵的道：「吃甚麼？」

「吃羊肉湯泡芝蔴餅，如何？」

小玉兒道：「好，好，我下去，下去吃羊肉！」

她說着，身子就在屋面上滾，她平着身子滾下地，地面上發出「咚」聲響，啊，圍觀的人吃一驚。

圍觀的人也嘖嘖稱奇，這個娃兒是銅做的。

小玉兒當然不是銅做的，她是敖杰用西域秘笈調教出來的！

包大力楞住了。

當人們圍住小玉兒與白樹人二人的時候，人們已忘了還有一個包大力。

人們不看包大力，包大力怔怔的自言自語：「媽呀，這是甚麼樣的人。」

* * *

小玉兒在白樹人的護衛下走進清眞館，小玉兒看着那麼多人擠在門口觀看她，啊，她的精神大極了。

她向白樹人道：「再打十拳也不怕，白大叔，我吃飽了再挨打。」

白樹人道：「妳吃飽了咱們走！」

小玉兒道：「白大叔，還有幾天才可以看到我娘？」

白樹人道：「快了！快了！」

他心中可不是這麼想，因爲他要收小玉兒爲徒了。

小玉兒吃飽了，幾個伙計還逗她。

小玉兒對一個伙計道：「你們的羊肉芝蔴餅太好吃了，可惜我們要走了。」

有個伙計笑道：「小客人，你喜歡嗎，我給你包上一大包，妳走在路上吃！」

小玉兒立即笑開懷了……

* * *

白樹人不去玉門鎭了。

白樹人帶着小玉兒沿着河西走廊往東南，他打算直奔關內秦川寶雞城。

白樹人有個相好住在渭水邊……中原有名的「空空兒」丁香便是白樹人在這世上最知心的人兒了。

「空空兒」丁香十五歲便認識白樹人，那時候白樹人已在他這偷字行中立萬响名帶着那麼點成就了。

當然，不久之後，丁香便也成了白樹人一個人的女人，她學了白樹人這一套！

「空空兒」丁香十九年來只在兩個地方活動！

一個是長安城，另一個便在寶雞城。

她爲甚麼不把她的「活動範圍」擴大，這件事只有白樹人知道。

原來偷字輩人物到了一定「地位」，便也有其一定規矩，他們論輩份講資歷，輩份越高，活動地方也越多。

白樹人已到了行走天下的地位，那不是他的年紀大，那是因爲他的「技術高明」。

白樹人不但技術高明，他的武功也高。

「空空兒」丁香就佩服白樹人。

丁香在前幾年曾決心下嫁給白樹人，但白樹人不答應娶她。

白樹人的理由簡單，結婚必生子，造孽呀！

至於白樹人說造孽什麼，也只有他自己知道。

丁香就反對，爲什麼造孽？這

不過是二人之間的事，關別人何干。

白樹人不解釋，白樹人找個機會溜走了。

* * *

小玉兒好像天生會武功。

至少她現在比之同年紀的娃兒高明多了，她可以一躍一丈多，兩腿好像是彈簧腿。

其實小玉兒自己並不明白，她怎麼會蹦蹦跳跳得那麼遠，當然她是不會想到，這是因爲她初習「混元一氣通天神功」所帶給她的自然現象。

眞可惜，如果不是白樹人那麼快的找到流石谷的深山裡，敖杰已開始教小玉兒的招式了。

一個不怕打擊的人，如兼有反擊的能力，這人就厲害極了。

小玉兒只有挨打的本事，她不會反擊打她的人。

現在，白樹人帶着個娃兒又回到了寶雞。

白樹人來找他的相好「空空兒」丁香的，因爲白樹人一心要把小玉兒留在自己身邊。

白樹人再也不去想玉門鎮外關帝廟還住着金娘子。

金娘子已經等得不少時光了。

* * *

「空空兒」丁香住在寶雞渭水河畔，三間瓦房沒院牆，倒是一條小路到河邊，河邊還停了一條小小的平底船。

那小船也是丁香的，丁香如果去長安，多半她會撐着這小船去。

此刻白樹人策馬來了。

白樹人指着河岸的小屋對小玉兒，道：「小玉兒，妳就快見到妳娘了。」

白樹人以丁香代金娘子，把丁香當小玉兒娘，他顯然要與丁香在此住下了。

當白樹人在那小屋前面下了馬，却發現小屋的門是上了鎖的。

白樹人再看看渭河岸，岸邊的小船拴得牢，他不由微微笑，道：「我的丁香不在家，她辦事去了。」

小玉兒上前拉過一條小櫈子坐下來，道：「白大叔，我娘住在這兒嗎？」

白樹人道：「不錯，妳娘不久就會回來的。」

他走到小玉兒面前，蹲下來笑笑，道：「小玉兒，妳娘一定很喜歡妳的，她見了妳必定會買糖葫蘆給妳吃。」

小玉兒道：「什麼叫糖葫蘆？」

白樹人道：「糖葫蘆呀……糖葫蘆就是麥牙糖做的，好吃呢……」

小玉兒道：「白大叔吃過？」

白樹人道：「當然，小時候我最愛吃了。」

小玉兒指着渭河，道：「我下河去玩，好不好？」

白樹人道：「下河？妳太小，會淹死的。」

小玉兒道：「你教我學游水。」

白樹人道：「妳娘會教妳的。」

小玉兒笑了。

她覺得這兒眞好玩，她抬頭看，山坡上住了不少戶人家，低頭瞧，渭水河中還有不少船在駛，比之住在高山荒洞中可好玩多了。

* * *

白樹人過午就帶着小玉兒來了，直到日落西山還不見丁香回來，他不耐煩了。

白樹人看看兩扇門上着大鎖，這才想着何不進屋子裡面去等着。

他站在門前右手托住大鎖頭，從腰帶上摸出一支銀牙籤，只見他只那麼撥弄兩三下，大銅鎖應聲而開。

白樹人推門而入，屋子裡有一股子香味飄出來。

白樹人對小玉兒道：「進來吧，屋子裡舒服多了。」

小玉兒走進門，她發現這屋子裡眞乾淨。

屋子正面有張八仙桌，桌後的長條案上有擺設，八仙瓷像每一尊都有尺半高，正中央一座羅漢像，那羅漢頭圓肚大哈哈笑，就彷彿他在歡迎進來的人。

小玉兒奔到桌前面，踮起脚尖嗤笑着。

「白大叔，好看呀！」

白樹人未回她的話，掀門走到房裡面。

白樹人發現窗前有張玉面桌，另一邊是一張雙人大木床，床上面的被子共三床，好長的花枕豎着放，只不過當白樹人低頭看床下面，白樹人的面皮猛一緊。

白樹人發覺床下面放着男人靴。

白樹人也火大了。

「娘的，丁香這女人變心了。」

他罵着，一拳打在床鋪上發出「咯」的一聲響。

小玉兒還在撫摸着長案上的羅漢像，猛古丁從外面跳進個三十來歲的美嬌娘。

這女人是衝進來的，她厲叱：「好大膽的小娃兒，妳是怎麼進來的？」

小玉兒吃一驚，只不過從裡面也跳出來了白樹人。

白樹人只一出現，立刻戟指那女子，道：「妳總算回來了，妳……可惱！」

那女人一瞪眼，立刻往白樹人走過去。

「你……什麼時候回來的？」

白樹人沉聲道：「我應該半夜來。」

那女人正是「空空兒」丁香。

丁香道：「爲什麼應該半夜來？」

白樹人道：「半夜來捉姦吶。」

丁香道：「捉的什麼姦？」

白樹人道：「妳少來，妳把我白樹人當豬呀！」

丁香眼一瞪，道：「你胡說些什麼，怎麼見面就罵人，你……有毛病呀！」

白樹人指着內室，道：「我問妳，床前男靴是什麼人的呀？」

丁香吃吃笑了。

白樹人也冷笑了。

「也罷，你又不是我老婆，我當然也管不着妳同什麼男人混在一起，丁香，我走了。」

他要拉着小玉兒走了，小玉兒一些也聽不懂。

丁香橫身攔住，她仍然在笑：「你對我總是不耐煩，你問那雙靴呀，我實對你說，是我爲你做的呀！」

白樹人聽得一瞪眼，道：「咱們分開這幾年，妳……」

丁香道：「我想你，所以我做了一雙你的靴子放在我床前面，你若不信仔細看，那是沒人穿過的。」

白樹人聽得有那麼點感動：「眞的？」

丁香道：「一些不假！」

丁香又指着小玉兒，道：「這娃兒是誰？」

白樹人立刻對小玉兒，道：「快叫娘，她就是妳娘。」

丁香聽得吃一驚，小玉兒已開口叫了一聲「娘！」

丁香又驚又怒，她沉聲問白樹人。

「她……唔！我明白了，她是你同別的女人生的了，你同那女人鬧翻，才帶着這女娃來。」

她的面色也變了。

「當年要嫁你，你跑了，原來你在別處有女人，哼，我才不稀罕，我丁香又不是不會生，想要娃兒我可以生一打，這娃兒……」

她似是越說越火大，忍不住出腿踢過去。

丁香不踢白樹人，她下狠心一腿踢在小玉兒的屁股上，「砰」……

小玉兒未出聲，人已往屋外滾出去了。

丁香自認這一腿用了力，小玉兒怕是半天起不來。

白樹人道：「妳怎對小玉兒動粗呀！」

不料小玉兒又笑嘻嘻的進門來。

「娘，妳再踢要多用力點，踢得輕了我不舒服。」

丁香一聽之下，對白樹人道：

「她說什麼？」

白樹人道：「她不怕妳踢她。」

丁香道：「她是個小瘋女？」

白樹人道：「她活潑聰明又可愛，她像小瘋女？」

小玉兒走過去，她把小屁股翹起來。

「娘，用力踢，要用力喲！」

丁香張口結舌，道：「她就是小瘋子，她……」

白樹人道：「丁香，妳踢呀，用力……」

丁香不信邪，暴出一腿踢過去。

小玉兒立刻應聲平飛而起，這一回她被踢得順着石板往河邊滾去，滾出五丈外。

當丁香奔到門口往外看時，啊，小玉兒拍着小手走回來了，她還笑呵呵呢。

她一點也不覺痛苦，好像一個回家的小女娃，見了丁香她又叫了一聲娘。

丁香楞住了。

小玉兒對白樹人，道：「白大叔，好舒服。」

丁香道：「她……怎麼叫妳大叔？」

白樹人道：「我又不是她爹！」

丁香怔忡的道：「難道不是你同別的女人生的？」

白樹人道：「我沒那麼好的種，妳呀，多心了。」

丁香道：「這是怎麼一回事？」

白樹人道：「丁香呀，咱們幾年不見面，我回來咱們先是一頓吵，何不先弄酒菜端上來，邊吃，我邊告訴你吧。」

「空空兒」丁香「噗嗤」一聲笑，道：「那就好，那就好，我馬上弄吃的。」

她果然去張羅了。

* * *

小玉兒不跟白樹人，她走近丁香吃吃笑，道：「娘，娘，我叫妳娘……」

丁香回過頭來，道：「妳叫我娘？」

白樹人已在哈哈笑了。

「丁香呀，我親愛的丁香，妳一步登了天，當現成的娘了，哈哈……」

丁香笑道：「樹人哥，我從未想到有人叫我一聲娘，你想想看，我總不能白白叫這娃兒叫我一聲娘，總得送她個什麼見面禮吧。」

白樹人道：「妳什麼也不必送，等妳們混熟了，妳把妳的看家絕活『靈蛇入雲』傳給她，就成了。」

丁香拉過小玉兒，笑道：「這娃兒的腰杆細，嗯，正是苦練靈蛇入雲的好材料。」

白樹人拍拍小玉兒，笑道：

「小玉兒，妳怎麼腦袋不靈動了？」

小玉兒道：「怎麼不靈動呀！」

白樹人道：「快叫娘呀！」

小玉兒尖尖的大聲地對丁香叫了一聲：「娘！」

丁香的全身骨頭都快酥了。

她的回聲更大：「唉，我的小玉兒乖！」

她雙手還濕濕的，立刻抱起小玉兒來了。

一個不打算有兒女的女人，如今有人叫她娘，自然是喜出望外了。

一邊的白樹人撫掌笑了，開懷的笑。

*　*　*

小玉兒坐在丁香身邊來，白樹人坐在對面喝着酒，雞炸丸子是酥的，陝西涼粉筋筋香，丁香把好吃的盡送在小玉兒面前去。

「快吃，以後娘有更好的給妳吃個飽。」

白樹人道：「小玉兒，妳看妳娘對妳多好呀！」

小玉兒吃吃笑了。

白樹人正吃着，丁香這才說出她不在的原因。

丁香貼近白樹人坐，她低聲……

「樹人哥，大買賣……」

白樹人繼續的道：「說來聽聽……」

丁香道：「咸陽令！」

白樹人一瞪眼，道：「那個胖嘟嘟的莫少白？」

丁香道：「是他！」

白樹人道：「他已做了七年縣令了吧。」

丁香道：「他也弄了地方不少財寶。」

白樹人猛喝一口酒，道：「妳有什麼消息？」

丁香道：「下月十五他卸任，要回京了。」

白樹人道：「妳的意思是……」

丁香道：「樹人哥你來了最好不過，我也就不去找我師妹合作了。」

白樹人道：「原來妳去找妳師妹陶愛去了。」

丁香道：「陶愛去長安城了，我想她必是找她的男人去了，那個陰險的厲長風。」

白樹人道：「我不喜歡厲長風。」

丁香道：「我也是，我正擔心找我師妹難免會惹上厲長風吶，你却回來了。」

白樹人道：「我打算就此先住下來，咱們把這娃兒調教好，叫她接咱們的衣缽。」

丁香再一次看看小玉兒。

小玉兒正吃得津津有味吶。

*　*　*

天色已晚，渭水河畔只聞蛙聲與水流聲。

丁香把小玉兒送到大床上，她拍着小玉兒唱兒歌。

「睡吧！我的乖，夢裡仙女在唱歌。

睡吧，我的乖，歌聲叫人好痛快。

睡一覺長一寸，夜夜甜睡娘歡心，睡吧！」

丁香這是哼小曲，可也把個小玉兒哄得眼皮沉重的閉上了！

小玉兒睡着了。

白樹人精神可大了。

他老兒早就等着小玉兒快睡着，因爲……

因爲只要看着丁香迎着白樹人而立，丁香微閉雙目而又翹起她那火紅的雙唇，便知道這二人正迫不及待的要大大的親熱一番了！

*　*　*

小玉兒抱緊了棉被滾到了床裡面去了，這時候天塌下來也吵不醒她……

這時候當然不會天塌，外面風平浪靜無人聲。

這時候只有人床在閃動，如此有節奏的閃動，反而更促成小玉兒的沉睡，有些像搖籃一樣。

爲甚麼床似搖籃？那當然是太用力了！

當然是白樹人用力過猛，因爲丁香發出哼聲是沉重吃不消的樣子。

別管吃消吃不消，三更天二人便熄火了！

白樹人力氣放盡，丁香也一番滋潤，這二人幾乎是絞頸而眠，變成一個人了！

*　*　*

小屋前面有兩根木桿豎立着，便在木桿之間緊緊的拴着一根繩子，丁香雙手托着小玉兒笑了。

「小玉兒，娘教妳功夫！」

小玉兒道：「娘教我甚麼功夫？」

丁香道：「娘的看家本事呀。」

小玉兒道：「好吧！」

丁香把小玉兒的身子放在繩子中央，平衡着把小玉兒的腰彎了起來！

「就這樣，妳忍受着……」

小玉兒笑了。

「眞好玩呀。」

站在一邊的白樹人笑了。

「小玉兒，短時間好玩，久了妳就叫苦了。」

小玉兒頭向上，雙手下垂在兩邊，她的雙腿又垂在繩子另一邊，她不用力的閃晃着。

突然間，小玉兒一個鷂子翻身摔落在地上，發出「轟」的一聲響！

丁香忙上前，道：「看你調皮，摔痛了？」

小玉兒吃吃笑了。

「娘，這才多高，我一些也不痛！」

白樹人道：「休爲她擔心，再放上去。」

丁香又把小玉兒擺在繩索正中央：「小玉兒，這是練腰力，妳得用心學呀！」

小玉兒道：「我會的，娘！」

她果然不再往地上摔了，以她這年紀，也正是修骨換筋練功夫的好年紀！

也許小玉兒眞的具有練武天份，只經過十來天的苦與拿舒捏，小玉兒已能反轉身雙手握住她的雙足裸，把個小小肚皮頂向半空了。

這光景不但白樹人高興，丁香更是拍巴掌！

「樹人哥，小玉兒果然是個奇葩，大概不出半年工夫，我想她就有所成就了！」

白樹人笑道：「我的眼光不會錯，她將來必有出息，哈哈，咱們有後了。」

丁香笑道：「她如果學了咱們二人的本事，道上呼她當女神了！」

白樹人道：「我就是要她當神，絕不要別人稱她爲『鼠』輩！」

白樹人這一行總是被人稱做「鼠偸」之輩，他恨透了聽到這個名號。

其實白樹人並非一般鼠輩，憑他的功夫足可名列俠盜之林。

*　*　*

白樹人與丁香二人正打算去咸陽了。

去咸陽不是爲別的，因爲再過九日，咸陽縣令莫少白就要携家帶眷的回京去了。

白樹人與丁香二人打算在莫少白回京之前，在他的身上弄上幾個。

所謂幾個並非只那麼一點點，總得叫姓莫的好一陣心痛才算數！

*　*　*

渭河岸邊的那條小船離岸了，搖船的是個女人，好俏麗的女人。

她正是「空空兒」丁香。

白樹人坐在小船上，他一邊喝酒一邊逗。

白樹人當然是逗小玉兒。

小玉兒吃吃笑，她對丁香的扭腰擺臀大感好玩。

白樹人道：「小玉兒，帶你去個地方玩，那地方人最多，好玩的也多！」

小玉兒道：「好吧，我好喜歡。」

白樹人道：「小玉兒，我問妳，長大以後妳會對我們二老孝敬嗎？」

小玉兒道：「孝敬？甚麼叫孝敬？」

白樹人哈哈笑了！

丁香道：「妳連孝敬也不知道呀！」

小玉兒道：「我小嘛，我不知道，只不過娘說了我永遠記住了！」

丁香道：「孝敬就是……就是……」

小玉兒拍手笑了。

「娘也不知道了，嘻……」

白樹人道：「小玉兒，孝敬就是妳長大了，我們老了，我們動不了的時候，妳就養活我們，讓我們好吃好住的，還有就是爲我二老送終！」

小玉兒眨眨大眼睛，道：「送終又是甚麼？」

「送終……送終……」

忽聽得搖船的丁香往渭河中「呸呸呸」連呸三聲。

「你怎麼說些不吉利的話呀，霉氣！」

白樹人笑道：「霉氣已被人呸到河裡去了！」

他對小玉兒又道：「小玉兒，我告訴妳，就是說，妳將來有甚麼好處，忘不了先送我二老一份來，這就叫做孝敬，妳知道嗎？」

小玉兒笑了。

她拍手笑，道：「白大叔，你比我爹年輕呀！」

丁香吃一驚，道：「妳爹？是誰？」

小玉兒道：「紅衣和尚呀！」

白樹人叱道：「甚麼亂七八糟的。」

他指着搖擺的丁香，對小玉兒又道：「她是妳娘，對不對？」

小玉兒道：「對！」

白樹人道：「她是妳娘，我是她男人，小玉兒，我就是妳爹了吧！」

小玉兒眨動眼睛道：「你不當我白大叔了？」

白樹人道：「妳叫她娘的那一天，妳就變成我的寶貝女兒了！」

小玉兒道：「這麼樣，我就要叫你爹呀？」

白樹人道：「不錯，快叫一聲！」

小玉兒道：「練習叫你爹？」

白樹人道：「不是練習，這不用練習，叫！」

小玉兒大聲的道：「我叫你爹！」

白樹人叱道：「爹就是爹，甚麼我叫你爹！」

小玉兒道：「爹……」

白樹人回應一聲：「哎！」

啊，小船上三人全笑開懷了！

小船靠近山了。

小船靠在渭河北岸的一道柳林下，這地方距離北邊的咸陽城不過十八二十里遠近，至於這地方叫甚麼名字，便白樹人也不知道！

（未完・四）

上文提要：魚得水將小郭、小熊從清兵手裡救出來，知道李悔沒有被捉，但却失了踪跡，放心不下，喬裝清兵參領查訪，發現白芝以「唐瘡」傳播方式，瓦解清兵的戰鬥力，遇到魔手關海纏鬥，却見李悔將白芝救走，擺脫關海，再到破廟和李悔會合，而白芝已溜走，留字說明原因，利用此病傳染給清兵和巴圖魯，魚等有所領悟，用狙擊法殺清兵軍官，雖然得手，又遭關海圍捉，幸被一老小子救出……



新派俠情長篇連載

司空羽．文
可飛．圖

霧夜快刀

雙喜武功得恢復　甜言蜜語誑兩老

由攝政王多爾袞護駕。所以多爾袞已經不親自出征了。

親自出征的如多鐸、岳托、阿齊格等，以後都封為鐵帽子王，（也就是世襲罔替永不降襲之意）。

非鐵帽子王，每一代降一級。例如親王降為郡王，郡王降為貝勒，貝勒降為貝子，貝子降為公，鐵帽子王則不降。

公還分輔國公及鎮國公兩種，其中一種入八分，另一種不入八分，這差別自然也很大了。

所謂「入八分」是八種標幟，表示其顯赫的身份。

如朱輪（紅色車輪）、紫韁（紫色馬韁）、背壺、紫墊、寶石、雙眼、皮條、太監。

其中皮條是指車上有皮鞭，可驅散擋路的人。

背壺是指車上可帶暖壺。「雙眼」是指雙眼雉翎。

李悔道：「率大軍南征的，不僅是這三個親王，還四個之多，但多鐸和岳托並不在附近。」

魚得水道：「對，最近的是阿齊格。」

李悔道：「魚得水，你不管白芝了？」

魚得水道：「不是不管，而是白芝有一種孤臣孽子的心情，她改邪歸正之後，一直想以無用不潔之身為國家作點事，也能對得起地下的祖宗和父親，所以到了她自己認為可以停止時，她必會停手，反之，別人找到她，强迫也不成。」

「這說法是對的，但放手不管她總是有點不放心！」

小熊道：「李悔，現在我和小郭都知道魚老大的為人了，他不是忘恩負義那種人……」

* * *

李雙喜萬念俱灰。

本來他雄心萬丈，想離開中原到塞外或西域去，創一番事業。

但自被湯堯廢了武功，藏寶也被白芝騙走了，一切都顯示，他今生的希望已絕，活着也是受罪。

此刻，他在一個荒山小徑旁的野舖子處停下來。

這兒只賣粗劣簡單的飲食，如麵條、大餅、饅頭、炒飯和酒菜等等，有錢也吃不到美味。

一對老夫婦裡裡外外忙豁着。

老人道：「貴客吃點甚麼？」

李雙喜道：「甚麼都成！」

老人眼一瞪，道：「甚麼都成？不見得吧！」

李雙喜道：「甚麼都成，只要能塡飽肚子就行了！」

「那麼，我們給你鍋巴吃也成嗎？」

李雙喜坐下來，抹抹額上的汗，道：「成！」

老人道：「吃鍋巴你也付費嗎？」

「付！」

老人又看了他兩眼就走了。但停了一會端上來的却是一盤饅頭，一大盤猪頭肉，李雙喜狠吞虎嚥地吃起來。

這工夫又有個老人緩緩地下了馬，蹣跚着走近，道：「小二，把馬車牽去加料飲水，小二……」

老人眼一瞪道：「小二沒有，有個老二在此！」

這老人冷冷地道：「把馬牽去上料。」

野舖子老人道：「你自己沒有長手。對你說過，沒有小二，只有我這老二，老二為你去餵馬？眞他奶奶的不知愁……」

這老目蘊凶芒，躍躍欲上。

可是他凶芒一斂，只好自己去作，要是退回一個月前，他一伸手就能把這老人揑扁。

那知野舖子老人道：「老傢伙，你的目光顯示你不是個好東西！」

老人一邊餵馬一邊道：「的確不能算是好人。」

「不是好人就沒有好下場！」

「怎麼？你知道我是誰？」

「你又能是誰？是好樣的會落得如此狼狽？」

「你……」老人冷峻地道：「退回一月之前……」

老人道：「只可惜退不回一個月之前！」

「怎麼？你知道老夫是誰？」

「知道又如何？」

「說出老夫之名，會震破你的耳膜。」

「不會，你不是那個成年累月穿白袍，如喪考妣，只是少一根哭喪棒的麥高嗎？」

老人一驚，吶吶半天說不出一句話來。

他被李悔廢了武功之後，處處小心，不願被人認出來。

因為被認出他的身份是很丟人的。

可是今天他太累了，心情也很惡劣，所以對這野舖子的老人發起牢騷等等，那知在此亮牌眞不是個地方。

第一、李雙喜就在另一邊桌上吃饅頭。

聞言一驚，但他立刻低頭吃飯。

他不知道「白袍老祖」怎麼會和他一樣失去了武功。

誰有此身手廢了他的武功？

一個高手，一看被廢武功者的眼神就可以看出。

麥高道：「老小子，原來你不單純！」

「老夫要是有你這麼神氣，會在這個兔子不拉屎的地方賣狗食？」

老頭子不但罵了麥高，連李雙喜也罵上了。

「老小子你怎麼罵人？」

老人道：「我要是火氣足還要揍你一頓。」

「你老小子一定有點來歷！」

「只有一點是嗎？哼……」蹣跚走開照料生意去了，其實這兒的客人只有麥高和李雙喜二人。

麥高道：「老小子，給我來一碗大滷麵。」

李雙喜邊吃邊偷看麥高。

明眼人一看便知，他是失去了武功，精神渙散。

李雙喜心想，連麥高這等高手也會失去武功，自己也就算不了什麼了，奇的是，這野舖子的老人居然能認出他。

這有點邪門吧。

要是野舖的老人不是武林中人，絕不會知道他，即使知道，一個普通老人敢那麼和他交談嗎？

不一會老人端上大滷麵道：「麥高，怎麼回事？你一臉的霉氣！」

麥高道：「豈只有霉氣，簡直是倒了血楣！」

「是怎麼回事？」

麥高道：「你他娘的不亮出身份來，我會告訴你？」

「不說就算了，反正你這老小子一直沒幹過好事，報應不爽！」

「放屁！」

老人道：「姓麥的，你有什麼打算？」

「我有什麼打算？」

「如果你找不到養家糊口的工作，我們是可以代你想辦法！」

「你還有什麼好主意？」

「話可不能這麼說，好壞總是個工作，一個月十兩銀子，一年下來一百二十兩，年終花紅賞十兩，這收入可觀極了。」

一百二十兩銀子，麥高給小費也不止此數。

但一個人要是老來失去了武功，這工作大概也不算太差了。

麥高邊吃邊道：「你會有什麼好工作？」

「養豬，你只要一天餵三次豬，豬欄的豬糞滿了，你就挑到田裡去，也累不着，只是味道差點……」

「老賊，你敢消遣我？」

老人道：「幹不幹在你，看你這把子年紀，武功盡失，還能幹什麼，就是到勾欄去當大茶壺，人家也嫌你老態龍鍾，手脚不夠俐落呀！」

麥高把筷子一摔，丟了一塊銀子拉馬就走。

老頭笑笑，心道：「你就沒有

這個年輕人聰明。」

麥高上馬緩緩馳去，身子佝僂在馬上，往日雄風完全消失了。

李雙喜付了飯資要走，老人道：「慢着！」

李雙喜道：「老人家有何吩咐？」

老人道：「你是不是和麥高一樣，不久前也有一身武功？」

李雙喜一驚，嘆口氣道：「是的老前輩。」

「你叫什麼名字？」

「我叫李敢。」

「沒聽說過你這名字。」

「晚輩來自塞外。」

「怎麼會被廢了武功的？」

「老前輩，要是遇上清廷爪牙，而又不順從他們，甚至與他們為敵，一旦被制住，下場會如何？」

「的確，這條小命還在就不錯了！是誰幹的？」

「『魔手閻刀』闞海！」

「是他……這當然可能，依我看，你未廢武功之前的身手也很了得。」

「這當然不敢當，前輩！」李雙喜很會編，道：「只不過家父結交甚廣，張三教一招、李四賞一式，積少成多，勉強還過得去。」

老人忽然間目光如炬，好像能望到李雙喜的肺腑中去，道：「李敢，依你的相法看來，人品乍看不錯，但你殺孽奇重，也很好色，但看在你對抗清廷爪牙，不畏權勢，心存故國份上，老夫想試試看，能不能為你恢復武功，但你必須發誓，以後要改變作風。」

李雙喜幾乎想狂嘶大叫，這可眞是奇遇了。

要是麥高對此老客氣點，甚至求他，會不會助他復功？但是，至少麥高不知此老是誰？

李雙喜福至心靈，跪下端端正正地磕了三個頭。

「起來，起來，我是說試試看，還沒有十成十的把握。」

李雙喜沒有馬上起來，悲聲道：「就算前輩不能為晚輩復功，心意也到，晚輩也會供長輩的長生祿位，一天三次膜拜。」

「幹甚呀？老頭子？」

老人道：「救人嘛！總是好事！」

「老頭子，你對他的來歷清楚嗎？」

「不太清楚，只要他肯為明朝盡點力，老夫舉手之勞，何樂而不為？只要他不是十惡不赦之徒就成了。」

老嫗走近打量李雙喜，看外表，的確是一表人才，而李雙喜又會裝老實人，垂眉低目，一副乖乖的樣子，老嫗道：「多大了？」

「二十五，前輩！」

老嫗道：「我們的小虎子要是沒有死，是不是也是二十五了？」

老人道：「還說這些幹什麼？」

老嫗道：「收他作個義子如何？」

老人道：「先別急，看看再說，他要是眞能感恩圖報，那又和義子有什麼分別？對不對？」

「對對！」老嫗道：「是不是要關門打烊？」

「當然，而且一定要讓過路的人看出沒有人才成。」老人道：「我們兩人合作，盞茶工夫也許就成了。」

李雙喜簡直樂歪了。

盞茶工夫就能為他復功，他還沒聽說過有這麼快恢復武功的方法，他眞要感謝上天，命不該絕。

兩老匆匆收拾了一下，把李雙喜弄到小木屋中。

然後閉上門，叫他倒立在地上，兩老一前一後以騎馬式站好，老人的雙掌放在李雙喜的氣海穴上。

老嫗的雙掌放在他的陽關穴上。

「氣海穴」在前身腹部臍下部份。

「陽關穴」在背後「命門穴」以下，這兩個穴道雖在前後身，但位置差不多。

老人道：「兩腎之間，左屬水、右屬火，返光內照（氣穴即命門，在脊椎七節之下，由尾閭上第七節，臍後腎前，前七分、後三分）其中空懸一穴，上通泥丸、下貫湧泉。」

老人又道：「至火足藥靈（此處之藥不是藥物，而是內功術語之一種）龜頭縮，丹放毫芒，意採目取，六根震而五龍捧聖，於是透三關，過九竅……」

這些，李雙喜有的懂有的不懂。

不懂的一問便懂，兩老立刻開始行動。

李雙喜只感渾身大熱，每個關節有如萬蟻噬嚙，刀割針戳一般。

只不過他福至心靈，咬牙強忍，且牢記心法配合迎接進入體內的眞炁。

在最緊要關頭，李雙喜幾乎昏厥。

甚至他隱隱感覺身子好像被拋上高空又落在地上的震動。

果然，大約也不過盞茶多一點的工夫，居然大功告成。

兩老收手，自行調息，也叫李雙喜停止倒立加緊自行運功，導炁入正軌，屬經的歸經，屬脈的歸脈。

絕未想到，兩老為他復功之後，大量消耗體力，也不過調息半個時辰即一躍而起。

包括為他復功的時間在內，也

沒有超過一個時辰。

而李雙喜還在行功，渾身大汗淋漓，面色赤紅。

兩老相視點頭，他們終於完成了一件大事。

當然，他們未想到，作錯了一件大事。

他們的身份極高，和「四絕」齊名，但他們仍然會看走眼上大當。

大約又半個多時辰，李雙喜才睜開眼來。

然後再次拜下，道：「多蒙兩位前輩施恩，晚輩沒齒難忘，請受一拜並請賜告大名。」

兩老道：「我們救你，一不收徒，也不要你養老，只是為反清復明事業增加一份實力而已。」

李雙喜道：「兩位恩人的大名怎可不知？」

「不妨，不久的將來，你自會知道。」

「兩位恩人還會在此開這野舖子？」

「是的，我們在此自有我們的打算！」

李雙喜道：「既然如此，晚輩這就拜別兩位長輩了！但願不久還能再拜望兩位前輩！」

老人道：「我想那是不難的！李敢，你露兩手給老夫看看，能不能在殺滿人的事業上一顯身手？」

李雙喜演了五七招，不算最好也不是最壞的。

老人道：「行是行，還是不大管用，我們傳你幾招。」

李雙喜大樂，心想：運氣來了眞是城墻也擋不住。

於是他又跪拜下去。

然後，兩老又各傳了他三招，計六招，李雙喜已是內行，雖未使用這六招，却知道必然是凌厲無比。

他告別時，兩老打開門，又要作生意了。

但幾乎就在李雙喜剛走，小徑林木處走來四人。

四人邊走邊嘻笑怒罵，洋溢着年輕人的熱情。

為首的略大些，也不過大五七歲。

「老爹，有什麼吃的嗎？」

這人正是魚得水，老人看了他一眼道：「要吃甚麼？」

魚得水道：「什麼都成。」

老人去端了一大盤饅頭，切了一大盤滷菜，道：「這個成不成？」

「成、成！」

小郭道：「老頭，你那招牌上不是有『家常便飯，應時小賣』嗎？」

老頭道：「不錯。」

「為什麼只有饅頭滷菜？」

「那要看是什麼客人而定！」

「什麼？你是說我們只能吃這個？」

小熊也嚷了起來，道：「老頭子，你他奶奶簡直是狗眼看人低呀，你知道我們的魚老大是什麼人？」

兩老看了魚得水一眼，老嫗道：「什麼人？」

小郭大聲道：「他就是『一把抓』魚得水！」

兩老又看了魚一眼，方道：「『一把抓』又有什麼了不起？抓小毛賊有什麼可以神氣的？」

李悔道：「不僅是抓小賊吧？」

老嫗道：「姑娘說說看，他抓過什麼大賊？」

「『松竹梅菊』四絕算不算名人？」

兩老一怔，道：「算！」

「『叟』白雨亭算不算一號人物？」

「算！」

小熊道：「白雨亭奉福王之命，以福王由崧的御賜『鐵卷丹書』到璐王府上栽贓，且把福王府上的名畫也送到璐王府上，使璐王失寵，雖然崇禎帝事後看出此事蹊蹺，璐王總算背了黑鍋！」

老人道：「你對老夫說這些幹甚麼？」

李悔道：「魚得水去抓白雨亭，以他的『梅花操』把白雨亭累垮，最後上了手銬，雖然白是有點輕敵的。」

「有這種事？」

「更妙的是，」李悔道：「白雨亭還是他的岳父。」

「岳父？」兩老一震，道：「大義滅親，了不起！」

魚得水道：「這算不了什麼，雖然晚輩不是官家編制內的捕頭，既然和官家合作捕盜緝兇，就要大公無私是不是？」

老人對老嫗道：「看來這小子比李敢還好！」

老嫗道：「人品也比他好。」

老人道：「主要是這小子不帶煞氣……」

小熊道：「李敢是什麼人？」

老人道：「噢！他來自塞外，你們八成不識，連老夫過去都未聽說過此人。」

老嫗道：「剛走，他失去了武功，我們為他恢復了。」

魚得水一楞，尤其是李悔心中一動，道：「老前輩剛剛為一個名叫李敢的人恢復了失去的武功？」

「是呀！也不過一個時辰光景。」

李悔道：「敢問老前輩，那人是什麼樣子？多大年紀？」

老嫗道：「二十五六左右。」

四小又是一震。李悔道：「是否背了一柄刀？」

兩老搖搖頭，道：「沒帶兵

刃。」

李悔道：「是不是穿了一襲古銅色的大衫，披髮不髻，左眉尾上部份有一顆痣？」

兩老同聲道：「對，你們認識他？」

小熊大聲道：「老頭子，老太婆，你們犯了不可原諒的錯誤哩！那是個兩手血腥的大壞蛋！」

兩老也不怪小熊，但魚得水道：「兩位前輩請原諒，這兩個兄弟口德不修，是兩個渾人！」

「不妨！」老人道：「我們挺喜歡有什麼就說什麼的人，他說李敢兩手血腥，有何憑証？」

李悔道：「前輩，如果我們沒有猜錯，那個人必是李雙喜，也就是李闖的義子，他是被我廢了武功！」

「什麼？」兩老大爲震驚，的確，他們看出李敢眉宇間有煞氣，可是在武林中混，就是刀頭上舔血的營生，帶點煞氣不算什麼，却未想到，他會是闖王的義子。

闖王是個血賊、巨寇，兩老自然知道。

他們也知道闖王有個義子，比闖王更嗜殺。

兩老還有點不信，魚、李二人說了李雙喜的一切，也說過在北京向李闖交接行刺不成的事。

老人拍拍上額道：「天哪！老夫本想爲武林製造一個有用的人，却又創造了一個殺手。」

老嫗道：「怎麼樣？當時我提醒過你，居然臨去還傳了他六招絕技。」

魚得水一抱拳道：「不知老前輩如何稱呼？」

老人道：「老夫車秀！」

魚得水失聲道：「老前輩的身份絕不比『四絕』低，甚至比『四絕』中一半以上的人還高出一籌的綽號，『金鷄三唱』是不是？」

老人點頭。

魚得水道：「這位前輩必是上官紫老前輩了？」

老嫗道：「小魚，你露兩手給老身看看比李雙喜如何……」說着，就攻了上去，而且用了八成內力。

魚得水有如千斤重壓，骨節都響了起來。

老嫗一味攻擊，似想在五七招內擊倒他。

只不過魚得水是「梅花操」的傳人，非同小可，即使當初白雨亭因輕敵，那也表示魚得水非比泛泛。

但二十七八招後，由於上官紫的招術太奇也太偏，魚得水開始中招，三十五招之後也開始挨打了。

先是挨了兩腳，咧咧嘴退了三步。

五十招左右時，他已挨了十三掌、五拳及九腿。

車秀在一邊一會皺眉，一會點頭，一會又苦笑。

皺眉的是老伴下手無情，眞打眞踢，有點不忍。

點頭的是，魚得水居然未倒下。

苦笑的是，「梅花操」武功別走蹊徑，居然有這麼大的耐力。因爲能打不如能挨，既能打又能挨當然更好。

如能使魚得水更會打人，那就很可觀了。

上官紫又重擊了魚得水七八下，本以爲他非躺下不可，那知魚得水只是牛喘，似乎一時半刻還不會躺下。

「好好，老伴行了！小魚還眞有兩套，成全他，可就比成全李雙喜容易多了，又能事半功倍！」

老嫗點頭道：「的確，『梅花操』眞是一門怪武功。」

老嫗又道：「這一次不會弄錯上當嗎？」

車秀道：「不會的，我知道魚得水手中有一柄寶刀名叫『梅花』，小魚，我看看你的刀成嗎？」

魚得水取下雙手奉上。

那知車秀抽刀出鞘，摟頭就是一刀。

魚得水一驚全力閃避，且全力反擊。

車秀手中有寶刀，魚得水赤手，這怎麼成？

未出二十六七招，就連連挨打。

這一次可就不同了。

車秀打的全是酸酸痲痲的部位，並不很痛，但往往因爲一酸一痲，動作稍緩，就又要挨受重擊了。結果未出三十招，魚得水被制住了穴道。

小郭道：「車老頭，這不公平。」

車秀道：「的確有點不公平。」

小熊道：「車老頭，你要是不用寶刀，要多少招才能制住魚大哥，或者你根本就制不住他。」

車秀道：「不用刀也不會超出三十招！」

小熊道：「老頭，你吹牛。」

老嫗解了魚得水的穴道，小熊道：「老頭吹牛，他說不用寶刀也能在三十招內制住你魚老大，你信？」

小郭道：「我看他是有駱駝不吹牛，有大象就不吹駱駝！」

魚得水笑笑，沒說甚麼。

車秀道：「小魚，你不服？」

魚得水道：「前輩，我沒有說不服嘛！」

「可是你的表情多少有那麼一點……」立刻丟了寶刀，又向魚得水攻上，魚得水還眞有點不服。

他不信用刀是三十招，不用刀也能在三十招內制住他。

但是，這一次十七八招就開始失招了。

二十招出頭一點就連連挨打，仍是酸酸痲痲的部位，顯然，剛才車秀用刀時並未全力施爲。

魚得水較上勁，無論如何要拖過三十招。

小熊道：「車老頭，要是三十招辦不到，你就是吹牛。」

車秀道：「小子，老夫要是三十招辦不到，我就改姓牛！」

果然，不論魚得水如何去破解這第三十招，却就在這三十招上，魚得水又應指而倒，眞是心服口服。

小熊一怔道：「車老頭，你這兩手還眞不是蓋的。」

小郭道：「車老頭，你叫我躺下要多少招？」

老人道：「四分之一招！」

小郭叫了起來，道：「老頭，說你胖你倒是喘起來了！怎麼會是四分之一招呢？」

車秀道：「因爲那是一招四式中的一式。」

小郭大聲道：「車老頭，你太瞧不起人，我就不信魚老大要三十招，我只要四分之一招……」

小郭全力攻了上去。

果然，車秀一翻腕，小郭的身子在空中翻了個觔斗，「蓬」地一聲摔在地上，半天沒有爬起來。

這工夫上官紫又爲魚得水解了穴道，道：「這位姑娘，我倒是挺喜歡，叫甚麼名字呀？」

老人無子固是遺憾，在一位老嫗來說，也許女兒更重要些。

李悔道：「小女子李悔，後悔的悔！」

兩老微愕，上官紫道：「爲甚麼取此『悔』字作名字？」

魚得水道：「兩位前輩有所不知，李姑娘乃是李闖之女，其母爲李闖霸佔，生下李悔，就取了這名字。由於李母最初認識李闖，他還沒作盜寇，後來李闖到處殺戮，縱容部下搶掠姦淫，李母才十分後悔，爲李姑娘取此名字，希望她記此恥辱，勿認賊作父。」

兩老一聽大爲感動，上官紫道：「丫頭，妳身上雖有巨寇的血統，老身可不在乎，我看妳很溫柔，也很正派，妳這乾女兒我是認定了！」

車秀道：「怎麼？又要認乾女兒哩？不怕上當嗎？」

上官紫道：「老娘信任自己的眼睛，我認了！」

李悔立刻跪下恭恭敬敬地磕了三個頭，叫了一聲乾爹乾娘，上官紫上前擁住她道：「有了女兒，老身是甚麼也不想了！」

車秀嘆口氣道：「老伴，妳是有了依靠了，老夫到何處去找個像模像樣的乾兒子呢？」

魚得水道：「車前輩不棄，晚輩……」

「好好，太好了！老夫潦倒窮困，雖是第一眼看到你就喜歡你了，可是這種話怎可輕易出口呢？」

魚得水拜下，車秀實受了三拜，道：「進來，進來，我們要好好調教你們二人……」

小熊對小郭道：「咱們二人也是儀表堂堂，爲甚麼就沒有任何一位大人物認咱們作乾兒子呢？」

小郭道：「你去認任大清作老子如何？」

「去你的，你可以到『熱被窩』妓院去，認鴇母爲義母……」

兩老傳了魚、李各十招，當然都是比傳給李雙喜的更有用，魚得水和李悔再三致謝，且願跟在兩老身邊。

車秀道：「我們還要在此等人。」

魚得水道：「不知義父等誰？」

「本來此話絕對不可告人，以免不小心傳出壞了我們的復仇大計，但對你們說是不妨的了……」

上官紫含淚道：「我子車耀宗，兩年前在十餘里外鎮，遇上了『長白魔君』單于飛，由於兩人爭一酒樓上臨窗座位而動上手，犬子在八十招內中了單于飛兩掌，回到家後，說了幾句話就吐血而亡。」

魚得水道：「『長白魔君』單于飛非同小可。」

「對，他的身手猶在『魔手關刀』關海之上。」

車秀道：「老夫後來打聽，此獠是清朝大將阿齊格的心腹並貼身保衛，這次清兵大舉南下，他必然跟來，而阿齊格的人馬，必經此途。」

李悔道：「義父和義母在此等他們送上門？」

「正是，我們非獵到此獠不可，如有可能，也想宰掉阿齊格，當然，這並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魚得水道：「既然如此，我們決定留下……」

「不成，像這樣一個野舖子，却有這麼多的人，容易使對方啓疑，尤其有四個年輕力壯的年輕人。」

李悔道：「我們在附近藏匿……」

「不，你們走吧，首先，希望你們盯上李雙喜，若他惡性不改，恃技害人，你們就代我們除去。」

魚得水道：「義父放心！我們這就去找李雙喜，另有一事，晚輩甚是不解，也許義父母知道。」

「甚麼事？」

「就是『松竹梅菊』四絕，他們

哪一位最高？」

「菊夫子！」車秀不假思索地說出來。

由此可見，「菊夫子」比另三位高得多了。

魚得水道：「『菊夫子』死了是不是？」

「是的，據傳說，可能死在另外三絕之一的手中！」

魚得水立刻說了蒙面小腳女人之事，以及在終南山看到「菊夫子」之墓，立碑人爲徐小珠，也就是「菊夫子」之女。

另外也說了在被清兵及「魔手闢刀」闢海等高手困住時，被一個八九歲而操老人嗓音的小童所救的事。

兩老微愕道：「小童却操老人嗓音？」

「是的長輩，而且稱我爲小魚，完全是長輩對晚輩的語氣，問他的大名，他說不久就會知道的。」

車秀道：「這可把我們難住了！一個八九歲的小童作老人聲本就很玄，要是老年人作童聲倒是可能，那是『還童』！功力到了可以隨便改變嗓音的。」

魚得水道：「長輩也不知道？」

車秀道：「『菊夫子』是四絕之中最有成就之一，據說道家功夫有根基，可以返老還童，也就是由老而壯，由壯而青，由青而幼，由幼而童，由童而嬰……」

小郭在小熊耳邊低聲道：「然後再由嬰而回到他娘肚子裡去了！」

小熊忍不住笑了出來，兩老當然聽到了小郭的話，車秀道：「返老還童，在道家來說，只要苦修就能達到，但像你說的那樣……」

車秀沒有說出來。

是不知道還是知道一點而未說出來。

小熊道：「老前輩，會不會是『菊夫子』死了之後，靈魂不散而托生，再世爲人，由於他的道基甚厚，所以能記住前世的事，也能帶點老音？」

車秀忽然目射奇芒，道：「小子，別看你渾，你還眞有點頭腦，能想人所不能想的事哩……」

魚、李二人互視一眼，道：「義父、義母，世上眞有這等事嗎？」

車秀道：「道家有很多門派，像佛家一樣，佛家有：淨土宗、俱舍宗、法相宗、成實宗、華嚴宗、三論宗、天臺宗、眞言宗及日蓮宗等等，其中有大乘有小乘……」

小熊道：「車老，甚麼叫『大乘』，甚麼叫『小乘』？」

「問得好，所謂『大乘』、『小乘』，就是表示該宗教像一艘大船或小船一樣，大船一次可渡許多人，小船一次也許只能渡三五人甚至一二人。」車秀道：「道教門派也不少，如大乘門，金丹門、瑤池門、姚門、二指門、先天門、大智門、老君門以及最上一層門等等。」

小郭道：「有那麼多的門，我還以爲牛鼻子都一樣呢！」

車秀道：「道行有了根基，能作到夢能作主，雖千里不難命駕的程度，(即千里一瞬即至，類似佛家的神足通)，死者可以晤對(即隨時可見已死去的人。)

李悔道：「也就是可以貫通陰陽……」

「道基已成，可以肉身成佛，這是道家和佛家的不同之處，佛家講究涅槃，不重視這人身臭皮囊……」

小熊道：「車老還沒有說出『菊夫子』是不是靈魂附在那小童身上呢？」

車秀苦笑道：「我不是神仙，如果知道這件事，至少我的道行要比他高出一點才行，所以這要你們去觀察。」

魚得水道：「義父，下次遇上可不可以這麼問？」

「可以，你探探看他有甚麼反應。」

魚得水道：「晚輩總以爲，兩位前輩在此也有危險，如阿齊格由此經過，必有成千上萬的士兵及數十個『巴圖魯』高手擁護而至。」

上官紫道：「當然。」

李悔道：「果眞如此，兩位老人家就算得了手，又如何能全身而退？」

上官紫道：「他們要留下我們二人，可也不易，你們放心大膽地去吧！」

魚得水道：「不知何時能再見到兩位前輩。」

車秀道：「這並不難，你們在作這類事，我們兩老也不過是趁機打擊清廷『巴圖魯』或幫助明軍，不久可以再見。」

＊　＊　＊

麥高在小河邊飲馬，他自己也順便洗了個澡。

失去了武功，人也老了，像普通老邁之人一樣。

他就是騎馬，走二三十里都要下馬休息一會。

任何人到此境地，都會心灰意冷，生意黯然。

澡還沒洗好，馬竟然跑了，他急忙穿上衣服追趕。

馬跑得根本不快，却就是追不上。

一個普通老人又怎能追上馬呢？

麥高累得牛喘，仆在地上，幾乎癱瘓。

那知不一會傳來了奔馬聲，抬頭望去，他的馬已在他的面前五七步外，這的確是他的馬。

甚至這是一匹汗血寶馬。

所謂汗血寶馬，是因爲出的汗是粉紅色的，能日行千里見日，夜行八百不明。

麥高再往上看，馬上坐定一人，神采飛揚，洋洋意得，居然是李雙喜，上次被他制住穴道，而他又被苗奎制住了穴道。

都是爲了一個白芝，後來白芝似被李悔所救。

麥高心想，遇上這小子可眞要倒楣了。

人類的命運不同，當然，同樣的機會，就算麥高對兩老客氣，由於麥的名聲不佳，也未必會爲他復功。

「老麥，咱們又在此相見了。」

麥高仍然仆在地上喘氣。

上次相見和這次邂逅，情況就完全不同了。

「老麥，咱們交個朋友吧！雖然你以前是馬士英的人，我是李闖的義子，這都沒有甚麼了！」

麥高仍不出聲，因爲他知道，自己已無資格和他交朋友了。

他當然不知道李雙喜，也曾一度失去武功。

「老麥，咱們二人目前，也等於是耗子過街，人人喊打，不如合作，還能造成一種氣勢。」

麥高道：「小李，你難道看不出來，老夫的武功已經不在了嗎？你和我這廢物合作有甚麼用？」

「怎麼？你的武功被廢了，是誰幹的？」

「這又有甚麼分別？」

「不妨，只要你肯與我合作，我可以爲你復功。」

麥高心頭一動，道：「眞的？」

「當然。」

「你的功力能辦得到？」

「我以爲能。」

麥高搖頭，道：「只怕是白費力氣，如有人能使我恢復半月前的功力，老夫願意把我的所有都送給他。」

李雙喜道：「老麥你的所有是多少？」

「黃金萬兩！」

這數字和李闖的金餅比起來，自然不成比例，可是現在，一萬兩黃金，也是個可觀的數目了。

當然，麥高也許並未全部說出。

李雙喜道：「老麥，我能！」

「不論是誰，只要能爲我復功，一萬兩就是他的了！」

「一萬兩在甚麼地方？」

「不遠，但目前不能說。」

「爲你恢復武功之後，怎知你不會反悔？」

麥高道：「在我來說，黃金萬兩根本不如武功重要，也可以說，復功後還可以活上二三十年，反之，大約活不了五年！」

「好！咱們就一言爲定！」

「你眞行？」

李雙喜道：「反正行不行一試便知，就算不成，對你也沒有甚麼害處，死馬拿當活馬醫嘛！」

麥高當然願意。

他也知道，小李有兩套，功力不弱。

只不過有沒有到達可以爲他恢復功力的程度呢？

於是他們在附近深山中找了個十分隱蔽的石穴。這石穴不但隱蔽，穴內還有好幾條出路。

所以，一旦有危險，還可以脫身。

李雙喜盡了最大的努力，大約費了一整夜的時間才辦到，兩人都十分委頓，各自打坐運功調息。

大約是到了第二天午時後，麥高睜開眼來，見李雙喜還在調息。

這老賊輕輕舉手，雙掌在胸前輕輕一翻一絞，然後向石穴外緩緩推出，只見穴外的一株碗口粗的樹上的葉子，幾乎全部隨風而去。

老賊大喜，居然完全復原了。

同時他也大爲驚奇，爲何李雙喜有這麼深的功力。

這不是一般高手所能作到的。

（未完・十九）

口腔痛楚，慘過大病

請即服用廣西 桂峯牌



復方

片仔癀西瓜霜

桂峯牌復方西瓜霜片具有優越的清熱解毒、抗菌消炎、消腫止痛、止血降火功能，對口腔、咽喉、牙、鼻等部位炎症疾患有獨特療效。它採用中國桂林中藥廠獨家生產的桂峯牌復方西瓜霜爲基礎，配以消炎解毒、止痛良藥——中國名藥片仔癀，用現代科學方法精製而成。

總經銷：仁泰公司 電話：5713173 國貨公司・葯行有售



首烏酒
首烏汁

烏髮駐顏・健脾和胃
滋養補血・强腎壯身





經銷處：中慶國產葯品有限公司
地址：香港北角健康東街25號
電話：5632251-4